

**汉语个体量词的功能及其历时形成过程**

**THE FUNCTIONS OF CLASSIFIERS  
IN MANDARIN CHINESE:  
A DIACHRONIC PERSPECTIVE**

吴雅云

WU YAYUN

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2014

汉语个体量词的功能及其历时形成过程

吴雅云

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

2014

**汉语个体量词的功能及其历时形成过程**

**THE FUNCTIONS OF CLASSIFIERS  
IN MANDARIN CHINESE:  
A DIACHRONIC PERSPECTIVE**

吴雅云

WU YAYUN

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

博士学位论文

A THESIS SUBMITTED

FOR THE DEGREE OF DOCTOR OF PHILOSOPHY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2014

## ACKNOWLEDGMENTS

This dissertation would not have been possible without the help and efforts of several people.

I would like to express my deepest appreciations and gratitude to my supervisor, Associate Professor Peng Rui, for his continuous support and patience throughout the Ph.D programme. He inspired my way of thinking and studying by every class, discussion and conversation. He spent much time to read my papers and gave me comments. I am extremely grateful for his guidance and encouragement. He has always been there to support me when I doubt myself. It's my great honour to have such a great teacher like him. He has given me a perfect example to follow.

I am immensely indebted to my committee members, Associate Professor Lee Cher Leng and Associate Professor Shi Yuzhi, who provided valuable insights and suggestions. Many thanks go to Dr. Xu Zheng, all the other teachers and the administrative staffs in Chinese Studies Department, for their help and encouragement. I also would like to express my thanks to Professor Li Yuming and Professor Zhang Cheng in Beijing Language and Culture University who helped me in my fieldwork.

Many thanks also go to my friends: Ma Jilian, Ye Xiaojun, Lei Zhao, Song Hui, Li Dandi, Fan Xue, Cai Shumei, Fan Rui, Yu Miao, Zhang Heng, Wang Xin, Han Chengzhong, Chen Jiajun and Tang Dongli, for their support and encouragement, and also for the happy times we have had together.

I am particularly indebted to my MA dissertation supervisor, Professor Xu Jie in University of Macau, for his continuous encouragement and precious advice. He led me to the exciting world of linguistics.

Last, but not least, I would like to thank my parents, Wu Fusheng and Wu Haixia, and my grandmother, Rong Ezhen, for their great love, understanding and encouragement.

# 目录

统计表一览 .....	vii
插图一览 .....	viii
<b>ABSTRACT .....</b>	<b>x</b>
<b>第一章 绪论 .....</b>	<b>1</b>
1.1 研究对象、研究方法和研究目的 .....	1
1.1.1 研究对象 .....	1
1.1.2 研究方法 .....	3
1.1.3 研究目的 .....	5
1.2 既有研究及其问题 .....	5
1.2.1 分类词的类型学特征 .....	5
1.2.2 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与功能 .....	11
1.2.3 个体量词的历时发展 .....	16
1.2.4 既有研究存在的问题 .....	25
1.3 理论框架和基本假设 .....	26
1.3.1 理论框架 .....	26
1.3.2 基本假设 .....	32
1.4 章节安排 .....	33
1.5 参考辞书、语料来源及说明 .....	35
<b>第二章 汉语个体量词的功能及语义类型 .....</b>	<b>36</b>
2.1 汉语量词：计量还是计数 .....	37
2.2 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 .....	40

2.3	个体量词语义认知的层次性 .....	45
2.4	本章小结 .....	48
<b>第三章</b>	<b>汉语个体量词功能的共时感知 .....</b>	<b>49</b>
3.1	问卷调查: 母语者对汉语个体量词功能的感知 .....	50
3.1.1	问卷调查的基本假定 .....	50
3.1.2	设计和方法 .....	51
3.1.3	功能感知度调查结果 .....	54
3.1.4	语义特征类型感知度调查结果 .....	55
3.2	讨论 .....	57
3.2.1	个体量词的功能 .....	57
3.2.2	个体量词功能的内部差异性 .....	58
3.3	本章小结 .....	59
<b>第四章</b>	<b>汉语个体量词功能的历时发展 .....</b>	<b>60</b>
4.1	历时研究引言 .....	60
4.2	拷贝型量词的作用 .....	62
4.3	通用量词功能的形成与扩展 .....	63
4.3.1	枚 .....	64
4.3.2	个 .....	67
4.3.3	通用量词语法化小结 .....	70
4.4	物质类量词功能的形成与扩展 .....	71
4.4.1	动物类 .....	71
4.4.2	事物类 .....	78

4.5 致使类量词功能的形成与扩展 .....	91
4.5.1 封 .....	91
4.5.2 把 .....	93
4.5.3 致使类量词语法化小结 .....	95
4.6 形状类量词功能的形成与扩展 .....	95
4.6.1 条 .....	96
4.6.2 张 .....	99
4.6.3 朵 .....	102
4.6.4 片 .....	104
4.6.5 块 .....	108
4.6.6 形状类量词语法化小结 .....	110
4.7 形体类量词功能的形成与扩展 .....	111
4.7.1 颗 .....	112
4.7.2 粒 .....	113
4.7.3 形体类量词语法化小结 .....	115
4.8 处所类量词功能的形成与扩展 .....	115
4.8.1 所 .....	115
4.8.2 处 .....	118
4.8.3 处所类量词语法化小结 .....	120
4.9 社会类量词功能的形成与扩展 .....	121
4.9.1 尊 .....	121
4.9.2 位 .....	123

4.9.3	名 .....	125
4.9.4	社会类量词语法化小结 .....	127
4.10	本章小结 .....	128
4.10.1	个案研究小结 .....	128
4.10.2	量词语法化的认知方式 .....	131
4.10.3	量词系统语义类型和功能的扩展 .....	134
<b>第五章</b>	<b>汉语计数结构的历时发展和调整 .....</b>	<b>137</b>
5.1	计数结构的产生: 名+数+名 <sub>1</sub> →名 <sub>1</sub> +数+名 <sub>2</sub> .....	138
5.1.1	“数+名”结构 .....	138
5.1.2	“名+数”结构 .....	138
5.1.3	“名 <sub>1</sub> +数+名 <sub>2</sub> ”结构 .....	139
5.1.4	小结 .....	140
5.2	计数结构的发展: 名 <sub>1</sub> +数+名 <sub>2</sub> →名 <sub>1</sub> +数+名 <sub>2</sub> /量 .....	141
5.2.1	“名 <sub>1</sub> +数+名 <sub>2</sub> ”结构的发展 .....	141
5.2.2	“名 <sub>1</sub> +数+名 <sub>2</sub> ”结构的变体 .....	143
5.2.3	小结 .....	144
5.3	计数结构的成熟: 名 <sub>1</sub> +数+名 <sub>2</sub> /量→名+数+量→数+量+名 .....	145
5.3.1	名 <sub>1</sub> +数+名 <sub>2</sub> /量→名+数+量 .....	145
5.3.2	名+数+量→数+量+名 .....	148
5.4	讨论 .....	150
5.4.1	语法化环境与语法化词项 .....	150
5.4.2	语法化的连续环境 .....	151



5.4.3 语言结构的历时发展 .....	154
5.5 本章小结 .....	155
<b>第六章 结论 .....</b>	<b>156</b>
6.1 研究内容总结 .....	156
6.2 个体量词功能的形成与发展 .....	158
6.2.1 量词个案历时发展模式 .....	158
6.2.2 量词功能的形成与发展 .....	160
6.2.3 量词系统的历时发展模式 .....	161
6.3 后续研究计划 .....	162
<b>附录 1: 汉语个体量词功能调查问卷 .....</b>	<b>164</b>
<b>参考书目 .....</b>	<b>169</b>

## 统计表一览

表 1: 汉语个体量词功能问卷调查结果	53
表 2: 计数结构的历时发展	155

## 插图一览

图 1: 汉语个体量词功能感知度	54
图 2: 语义特征类型感知度	55
图 3: 生命特征感知度	56
图 4: 形状特征感知度	56
图 5: 体积特征感知度	56
图 6: 质地特征感知度	56
图 7: “枚”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66
图 8: “个”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69
图 9: “匹”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73
图 10: “口”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75
图 11: “头”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77
图 12: “乘”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80
图 13: “两(辆)”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83
图 14: “艘”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84
图 15: “章”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86
图 16: “篇”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87
图 17: “间”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89
图 18: “封”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92
图 19: “把”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95
图 20: 形状量词“条”转喻认知的凸显	97
图 21: “条”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98
图 22: 形状量词“张”转喻认知的凸显	101
图 23: “张”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102
图 24: 形状量词“朵”转喻认知的凸显	103
图 25: “朵”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104
图 26: 形状量词“片”转喻认知的凸显	106
图 27: “片”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107

图 28: 形状量词“块”转喻认知的凸显	108
图 29: “块”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110
图 30: “颗”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112
图 31: “粒”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114
图 32: “所”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118
图 33: “处”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120
图 34: “尊”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123
图 35: “位”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125
图 36: “名”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127
图 37: 汉语量词历时发展的认知方式	133
图 38: 通用量词历时发展模式	159
图 39: 专用量词历史发展模式	160
图 40: 个体量词系统历时发展模式	161

# ABSTRACT

This study explores the functions of classifiers in Mandarin Chinese from a diachronic perspective.

According to the difference between counting and measuring, *Ge Ti Liang Ci* (“个体量词”) in Mandarin Chinese has been defined as classifiers. There are 25 classifiers for case studies in this dissertation. They are *Mei* (“枚”), *Ge* (“个”), *Pi* (“匹”), *Kou* (“口”), *Tou* (“头”), *Cheng* (“乘”), *Liang* (“两(辆)”), *Sou* (“艘”), *Pian* (“篇”), *Zhang* (“章”), *Jian* (“间”), *Feng* (“封”), *Ba* (“把”), *Zhang* (“张”), *Tiao* (“条”), *Duo* (“朵”), *Pian* (“片”), *Kuai* (“块”), *Ke* (“颗”), *Li* (“粒”), *Suo* (“所”), *Chu* (“处”), *Zun* (“尊”), *Ming* (“名”) and *Wei* (“位”). The diachronic processing patterns of classifiers also have been concluded in this dissertation.

Firstly, the classifiers in Mandarin Chinese are grammaticalized from nouns, verbs or adjectives. The grammaticalizing elements have been used for counting the number of relevant individual objects at the very beginning. Accompany with the expansion of the counted individuals, the grammaticalizing elements have been grammaticalized. What's more, it is also a result of the interaction of metonymy and metaphor. In this process, the property would become prominent through metonymy, while the counted objects would extend through metaphor. These two stages are correlative.

Secondly, the grammaticalization of classifiers is caused by expansions of host class, syntactic context and semantic-pragmatic context. During these expansions, the semantic classifications of classifiers have expanded as material (animacy → inanimacy) → causation → shape → size → location → sociality, while the pragmatic functions have expanded as counting → classifying.

Thirdly, host class, syntactic context and semantic-pragmatic context of classifiers have been combined in numeral classifier construction. Historically Chinese numeral classifier construction Num+CL+N can be traced back to the combination of a noun and a number, i.e., N+Num. Two intermediate stages,  $N_1 + [\text{Num} + N_2]$  and  $N + [\text{Num} + \text{CL}]$ , in this order, have been identified. The evolution from  $N + \text{Num} \rightarrow \text{Num} + \text{CL} + N$  is accompanied by the development of CL out of its source, i.e.,  $N_2$  in  $N_1 + [\text{Num} + N_2]$ . The grammaticalization from  $N_2 > \text{CL}$  in return facilitates the formation of the Num+CL+N construction.

The arguments of this study could also be authenticated from a synchronic perspective. In this study, a survey on the function judgment of Mandarin Chinese classifiers has been conducted. According to the survey, there are three conclusions: 1) Mandarin Chinese classifiers have two functions, which are counting and classifying; 2) the main function of general classifiers is counting, while the main function of sortal classifiers is classifying; 3) of all the sortal classifiers, the material classifiers have the strongest perception difference, while the shape classifiers have the highest perception value.

In summary, there are two functions of classifiers in Mandarin Chinese, which are counting and classifying. Moreover, the synchronic performance is the consequence of diachronic processing.

# 汉语个体量词的功能及其历时形成过程

## 第一章 绪论

### 1.1 研究对象、研究方法和研究目的

#### 1.1.1 研究对象

本文的研究对象为汉语个体量词的功能及其历时形成和发展过程。

量词是汉语 11 大词类中最后正名定性的一类。从马建忠在《马氏文通》(1983[1898])中将量词称为“物之公名有别称以记数者”开始,汉语学界经历了一个将量词定位为“表数量的名词”、“单位名词”、“单位词”、“单位量词”、“数位词”、“数量词”等词类的讨论过程。<sup>1</sup>《“暂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简述》(1954年至1956年拟定)首次将量词定义为:“表示事物或动作的数量单位的词”,并将汉语量词归为两类:“计算实体事物”的物量词和“计算行为动作”的动量词。吕叔湘(1956:7)把量词是视作名词的一个附类,称之为“副名词”,并将其定义为“表示事物或行

---

<sup>1</sup> 例如,黎锦熙(1992:84)在《新著国语法》中把量词定义为“表数量的名词”,它是“添加在数词之下,用来作所计数的事物之单位”;王力(1985:274)在《中国现代语法》中将量词视为名词的一种,称为“单位名词”,其定义为“凡名词,非指人物,只指人物数量的单位,或行为的次数者”,并将其归纳为天然的单位(如“个”)、集体(如“群”)、度量衡及币制(如“斤”)、盛物器(如“杯”)、文章中的单位(如“句”)和行为单位同意义的人物单位(如“阵”)六个次类;吕叔湘(1982:16-18)在《中国文法要略》将汉语词类归为名词、动词、形容词、限制词(副词)、指称词(称代词)、关系词和语气词七类,而用于连接名词和数词的语言成分,吕叔湘(1982:129-131)将其称为“单位词”,并可归纳为(1)度量衡单位(如“尺”)、(2)借用器物的名称(如“一杯酒”)、(3)借用动词(如“一挑水”)、(4)集合性的单位(如“一队兵”)、(5)与时间有关的单位(如“一阵风”)、(6)取物件部分的名称(如“一头牛”)、(7)略依物件的形状(如“一根竹竿”)和(8)几个一般性的单位词(如“个”)八类,其中,(6)——(8)类多用于可计数的物件,“可说是为了要有单位词而用的单位词”;王力(1983:106)在《现代汉语讲座》中把量词称为“单位量词”,并将其归于名词的一种;高名凯(1986[1948]:87,160-161)在《汉语语法论》中把汉语的词分为“表知的词”和“表情的词”,二者又可进一步区分出实词和虚词,其中用在名词和数目字之间的虚词是“数位词”,属于“表知的词”,它可以“给具有名词功能的词一个范围,表明其特性之所属”,例如“一条路”,加上“条”字,“在我们心目中就可能呈现出一个细长的道路的具体形象,而且是很清楚的”。丁声树等(1963[1961]:168)在《现代汉语语法讲话》中将量词设为一种独立的词类,并认为它“通常用在指示代词或数词的后面,名词的前面”,因此“数词加上量词可以简称为数量词,如‘两个,一张’”。丁声树(1963[1961]:174-178)同时将量词分成个体量词、集体量词、度量词和临时量词四类,并主张“不但名词有量词,动词形容词也有量词”。

为的单位,又称为‘单位词’或‘量词’”,同时强调副名词与名词的不同之处在于“一般名词不能直接和数词相连,当中必须加一个副名词”,而副名词多与数词结合,且“不像一般名词那么有具体意义”。王力(2005[1980]:272)也把量词视为“特殊的名词”<sup>2</sup>,并将其归纳为两个次类:度量衡单位(如“尺”、“寸”等)和天然单位(如“个”、“只”等),“第一种是一般语言都具备的,第二种是东方语言所特有的,特别是汉藏语系所特有的”。《“暂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简述》、吕叔湘和王力等学者对量词的界定和归纳反映了学者们对量词传统认知:第一,量词是汉语计算数量时不可或缺的句法单位,因此,句法上它与数词关系密切;第二,量词自身缺乏实义,同时又与名词有着紧密的关联,因此,语义上它与名词关系密切。但是,与名词、数词等语法单位组合使用只是量词最表层的句法表现,量词内部具有复杂性。跨语言地看,个体量词更是汉语类型学特征之一。

根据计算方法(enumerative)的不同<sup>3</sup>,T’sou(1976)引入[±exactness](即[±exact])和[±entity]两个参数来区分量词次类,并将它们归纳为:1)计算对象数量确定且质量可数的([+exact][+entity])分类词(classifiers),例如“只”(“一只鸡”);2)计算对象数量确定但质量不可数的([+exact][-entity])度量词(measures),例如“斤”(“一斤鸡”);3)计算对象数量不确定但质量可数的([-exact][+entity])集体量词(collectives),例如“群”(“一群鸡”);4)计算对象数量不确定且质量不可数的([-exact][-entity])种类量词(kinds),例如“种”(“一种鸡”)。<sup>4</sup>其中,第一类量词属于分类词(即 classifiers),仅存在于少数语言中,而后三类量词统称为具有计量功能的量词(即 quantifiers),为人类语言普遍共有。Aikhenvald(2000)和 Grinevald(2000)等学者进一步提出,这种与数词结合的分类词是世界语言分类词系统中的一个次类,即数量分类词

---

<sup>2</sup> 王力(2005[1980]:272)认为“汉语里有一种特殊的名词,叫做单位词(或称量词)”。

<sup>3</sup> Numerative 即“计算法”。某些语言学词典中(如 Mario A. Pei 和 Frank Gaynor 所编撰的 *A dictionary of linguistics*)并未收录词条 *numerative*,而某些语言学词典则将 *numerative* 等同于其他词条,例如, P. H. Matthews(1997)在 *The 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 of linguistics* 中即将 *numerative* 等同于 *numeral classifier*,并将其定义为“Used, in accounts of Chinese especially, of a form which marks a noun of a specific semantic class and which has to accompany e.g. a numeral”(与数词连用、并用于标记名词某一语义类型的一类词)。

<sup>4</sup> T’sou(1976)的研究并不局限于汉语。此处列举的量词均引自 T’sou(1976)。以计算“鸡”的数量为例,当把“鸡”看做一个独立个体时,它便是一个离散的、可数的事物,此时,若其数量确定,汉语使用个体量词(如“只”等)与其搭配,若其数量不确定,汉语使用集体量词(如“群”等)与其搭配;当“鸡”表示鸡肉或一类动物时,它便是一个非离散、不可数的事物,此时,若其数量确定,汉语使用度量词(如“斤”等)与其搭配,若其数量不确定,汉语使用种类量词(如“种”等)与其搭配。



(numeral classifiers)。据 Allan(1977:285)的统计, 已知存在数量分类词的语言主要集中在以下四个地区的语言当中: 东方语言(Oriental languages), 如汉语(Chinese)、日语(Japanese)、越南语(Vietnamese)等等; 大洋语言(Oceanic languages), 如路易西亚德群岛语(Louisiade Archipelago)、基里维纳语(Kiriwina)等等; 非洲语言(African languages), 如班图语(Bantu)、斯瓦希里语(Swahili)、汤加语(Tonga)等等; 美洲语言(American language), 如努特卡语(Nootka)、纳瓦伙语(Navajo)、尤罗克语(Yurok)等等。由此可见, 虽然在汉语中 classifiers 和 quantifiers 同被称为“量词”, 但二者在语义特征和功能属性上有本质差别。鉴于汉语量词的内部差异和个体量词的特殊性, 本文的研究对象主要是汉语中的个体量词。具体来说, 我们将从共时层面考察母语者对个体量词功能的感知, 同时也将从历时角度考察汉语个体量词和计数结构的发展, 进而总结出汉语个体量词的功能及其历时形成过程。

### 1.1.2 研究方法

Meille(1912)是最早提出语法化这一概念的学者。学者们普遍认为语法化是一个词汇性的语素(morpheme)、词项(lexical item)或结构(construction)逐渐发展为语法性成分的历时过程, 这一过程具有单向性(unidirectional)特征。(参见 Kurylowicz, 1965; Traugott, 1988; Lehmann, 1982; Traugott, 2003; Hopper 和 Traugott, 2003 等等)在这一过程中, 语法化项语法的功能性 (grammatical functions)得到增强, 其同构项(host-class)也将得以扩展。(参见 Himmelmann, 2004; Brinton 和 Traugott, 2005 等等)现代汉语中的个体量词是由名词、动词、形容词等实词发展而来。在其历时发展的过程中, 语言单位的语义逐渐虚化, 功能也随之扩展, 原本实义性的语言单位演变成了功能性的语言单位, 这是一个典型的语法化过程。因此, 本文将以语法化理论为理论框架, 通过历时考察和共时观察相结合, 对个体量词的功能及其历时形成过程和原因进行深入研究。本文具体运用的研究方法和理论视角包括:

#### 1) 以语法化理论为框架, 结合历时考察和共时观察

语法化的机制是重新分析和类推, 前者是新规则和语法结构的创新, 后者则是对重新分析导致的新规则的推广和用法上的创新。以 *be going to* 为例, 在这一短语中 *go* 原是主要动词, 表示空间由 A 点转移到 B 点, 而 *to* 则是与其后的动

词结合为组块,例如在 *be going to visit Bill* 中, *going* 是表位移的动词, *to visit Bill* 为目的从句,意思是“从 A 点位移到 B 点拜访比尔”。由于 *visit* 是一个行为动词,因此,通过重新分析, *visit* 被认知为主要动词, *be going to* 被认知为表未来的助动词组块(future auxiliary),即出现了 *be going to* 这一新的语法规则,而 *be going to visit Bill* 的意思也被理解为“将要去拜访比尔”。伴随着新规则的出现,通过类推,英语中逐渐出现了 *be going to like Bill* 等用法,即与 *be going to* 搭配的动词语义类型得到了扩展。(参见 Hopper 和 Traugott, 2003)

转喻认知和隐喻认知是促成重新分析和类推的认知手段。转喻(metonymy)是用存在于同一域的事物来说明另一种事物,在语法化过程中表现为重新分析,而隐喻(metaphor)是用跨域存在的事物来说明一种一般是更复杂的事物,它通过类推实现跨域映射。重新分析是通过转喻认知改变语法形式的句法、构词和语义特征,从而对句法结构和语义进行重新解释,类推则是通过隐喻认知对重新分析的结果(即新规则)进行推广。本文将从历时发展认知方式的角度,结合转喻认知和隐喻认知理论,考察汉语个体量词功能的历时形成。

对于判断一种变化是否属于语法化,Heine 和 Kuteva(2002,2007)提出了四个参数:句法环境的扩展(extension)、去语义化(desemanticization)、去范畴化(decategorialization)及融蚀(erosion)。在此基础上,学者们形成了关于语法化的两种主要观点:以 Lehmann(1985, 1992, 2002)等学者为代表的基于语法化项(grammaralizing elements)的语法化窄化观和以 Himmelmann(2004)等学者为代表基于语法化环境(linguistic contexts)的语法化扩展观。这两种语法化观分别与语法化的“窄化效应”(the narrowing effect of grammaticalization)和语法化的“扩展效应”(the expansion effect of grammaticalization)相对应。本文认为语法化的关键一步是对语法化项的重新分析,而这一重新分析的基础正是语法化项所处的语义语用和句法环境,因此本文将基于环境的语法化观对汉语个体量词功能的历时扩展进行分析和总结。

## 2) 系统地看待问题,强调语法化项与语法化环境之间的相互作用

早期的个体量词研究主要集中于对个案或专书的描写,且多以断代研究为主,这种研究方法有助于对语言发展进行细致考察,为量词的系统性研究提供了大量的材料。本文在已有研究的基础上,提出对个体量词的研究应着眼于整个量词系

统。具体来说，本文以系统观为指导，突出个体量词系统内各次类的关联，同时强调语法化项(即个体量词)与语法化环境(即计数结构)之间的相互关系和影响。

总的来说，本文将以语法化理论为框架，将历时考察和共时观察结合研究，系统地看待研究课题，强调语法化项与语法化环境之间的相互作用。本章的理论框架部分将对此详细阐述。

### 1.1.3 研究目的

本研究的目的是：1)描写个体量词系统的发展，展示这一过程中个体量词系统语义类型和功能的扩展；2)深入分析个体量词历时发展过程中隐喻认知和转喻认知的概念互动，为其语义类型和功能的形成提供认知理论基础；3)凸显环境的扩展在语法化研究中的重要地位，以汉语个体量词及其功能的历时发展为个案，观察并解释在语法化过程中语法化项与语法化环境的相互作用；4)从个案和系统两个层面，归纳汉语个体量词功能历时发展的模式。

## 1.2 既有研究及其问题

《“暂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简述》(1954年至1956年拟定)将现代汉语中的词归纳为11类<sup>5</sup>，其中，除量词中的个体量词之外，其他词类都是汉语与印欧语系语言所共有。汉语的这一“个性”一直都是学者们关注的焦点。虽然学者们在描写汉语语法时曾对量词进行简单综述(如王力，1985[1943]；吕叔湘，1982等)，但最早的量词研究主要以个案或专书研究(如洪诚，1963；李佐丰，1984等)及断代研究(如黄盛璋，1961；黄载君，1964；刘世儒，1965等)为主。随着学者们对量词认识的深入，量词的研究视角也在逐渐拓展。对个体量词及其功能进行研究，我们首先需要了解个体量词的类型学特征及其在人类语言中的地位和属性，然后具体观察汉语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和功能，并且充分考察汉语个体量词的历时发展，解释其共时表现。

### 1.2.1 分类词的类型学特征

#### 1) 分类词的类型

---

<sup>5</sup> 这11类分别是：名词、动词、形容词、副词、助词、介词、连词、代词、语气词(叹词)、数词和量词。

从类型学角度看，汉语个体量词属于数词分类词。Allan(1977)通过对超过50种分类词语言(包括汉语)进行调查后提出分类词语言具有显著的特性，并将所有分类词语言分为四类：

数量分类词(*numeral classifier*)，此类分类词与数词强制同现，例如：

(1) *mǎ· sì· tuā*<sup>6</sup>

dog four body

‘four dogs’

四条狗。

一致性分类词(*concordial classifier*)，此类分类词表现为名词的语缀(通常是前缀)，例如：

(2) *ba-sika ba-ntu bo-bile*<sup>7</sup>

*ba* + have + arrived *ba* + man *ba* + two

‘two men have arrived’

来了两个男人。

谓词分类词(*predicate classifier type*)，此类分类词表现为移动/处所动词(*verbs of motion/location*)由一个概念(如“给”*give* 或“位于”*lie*)和特定的词根组合组合而成，例如：

(3) *b éés ós ìn ǐ*<sup>8</sup>

money perfect-lie (of collection)

‘some money (small change) is lying (there)’

(那儿)有一些(零)钱。

句内处所分类词(*intra-location classifier*)，此类分类词表现为名词分类词内嵌于某些与名词强制同现的处所表达中，但这中分类词只存在于来自不同语族的三种语言当中。

从 Allan(1977)对数词分类词的描述和示例可以判断汉语个体量词属于数词

---

<sup>6</sup> 例句引自 Allan(1977:286)，为泰语。

<sup>7</sup> 例句引自 Allan(1977:286)，为班图语。

<sup>8</sup> 例句引自 Allan(1977:287)，为纳瓦霍语。

分类词。此后 Croft(1994)<sup>9</sup>、Craig(1994)<sup>10</sup>、Grinevald(2000)<sup>11</sup>和 Aikhenvald(2000)<sup>12</sup>等多位学者均结合类型学研究将汉语的个体量词归属为数词分类词。本文亦采纳这一观点。

## 2) 分类词的属性

在明确了个体量词属于分类词之后，我们有必要对分类词的属性进行界定，并以此来判断个体量词的属性。

Denny(1976:122)认为当物体(objects)进入人类活动(human interaction)的时候，人们针对不同的物体区分出不同的类(classes)，而这些相对独立的类则是由普通名词(common nouns)构建的。因此，Denny(1976)认为分类词产生于人类和世界

---

<sup>9</sup> Croft(1994)认为 Allan(1997)的分类并没有体现不同分类词之间的语义语用差别。因此，Croft(1994)主张将分类词语言分为名词类(noun class)、数词分类词(numeral classifier)、领属分类词(possessive classifier)和谓词分类词(predicate classifier)四类，并将其语义/语用功能(semantic/pragmatic function)分别对应为限定(指称)(determination(reference))、列举(enumeration)、领属(possession)和空间谓词(spatial predication)。

<sup>10</sup> Craig(1994)主张根据分类词的形态句法类型将其归为五类，它们分别是：性别和名词类(gender and noun class)，性别系统在欧洲语言中较为常见，而名词类系统在非洲语言中更为常见；数词分类词系统(numeral classifier systems)，这类分类词是最为常见，通常与数词组合使用，同时也会与指示词或形容词同现；名词分类词(noun classifiers)，此类分类词通常被看做与名词同现的自由语素；属格分类词(genitive classifiers)，此类分类词多存在于大洋洲语言中；动词的分类词(verbal classifiers)。Craig(1994:566)关于数词分类词的例子有：

*n à-li ù-běn shū*  
that-six-CL book  
'those six books'  
那六本书。

<sup>11</sup> Grinevald(2000)根据不同分类词之间形态句法类型的差异，将人类语言中的分类词区分出四类：数词分类词(numeral classifiers)，此类分类词在句法上与数词相结合；名词分类词(noun classifiers)，此类分类词在句法上与名词相结合；属格分类词(genitive classifiers)，此类分类词在句法上与属格相结合；动分类词(verb classifiers)，此类分类词在句法上与动词相结合。Grinevald(2000:63)关于数词分类词的例子有：

*nei-tiao niu*  
that-CL cow  
'that cow'  
那条牛。

Grinevald(2000:63-64)认为数量词是最普通、同时也最容易被鉴别出的量词类型；另据其功能上的差异，又可细分为：分类量词(sortal classifiers)和度量量词(mensural classifiers)

<sup>12</sup> Aikhenvald(2000)将分类词归纳为七类：性别/名词类(gender/noun classes)，此类词用于区分性别或名词类型；名词分类词(noun classifiers)；数词分类词(numeral classifiers)；领属结构中的分类词(classifiers in possessive construction)<sup>12</sup>，此类分类词在句法上与领属结构相结合；动词分类词(verbal classifiers)；处所分类词(locative classifiers)，此类分类词在句法上与表处所的语言单位相结合；直指分类词(deictic classifiers)，此类分类词在句法上与直指词相结合。Aikhenvald(2000:99)关于数词分类词的例子有：

*sān ge rén*  
three CL:GENERIC person  
'three people'  
三个人。

的互动，并将其归纳为三类：

身体的互动(physical interaction)，如使用某一样东西；

功能的互动(functional interaction)，如将某个物体用作卡车；

社会的互动(social interaction)，如将地位较高的人和地位较低的人进行比较。

例如，汉语的个体量词“位”一般带有尊敬之意，因此体现了社会的互动，可以反映被分类的具有对象较高的社会地位。

与 Denny(1976)将分类词看为一种功能类不同，Allan(1977)将分类词看做一种认知类。据其观察，人类语言可以区分为分类词语言(classifier languages)<sup>13</sup>和非分类词语言(non-classifier languages)。而界定所谓的分类词有两个标准：

第一，分类词作为语素明确地出现在语言的表层结构中；

第二，分类词是有意义的，它们可以表示所分类对象的某些显著特征。

第一个标准从结构的角度出发，强调分类词是可以通过词汇形式显现于句法表层，而第二个标准则是强调分类词的语义认知。从句法层面来看，Allan(1977:288)认为分类词有一个普遍原则：分类词(classifier)和数量词(quantifier)、位置词(locative)、限定词(demonstrative)或述语(predicate)一起形成一个组合，这个组合不可以插入分类词所类化的名词<sup>14</sup>。从语义认知来看，Allan(1977:297)认为分类词可以细分为七类。下文会对此具体阐述，此处不赘述。同时，Allan(1977:307)还强调，从语言类型的角度看，东方语言(Oriental languages)比其他量词语言有更多的分类词，这一事实证明了分类词语言较早的、历史性的、有目的描写是一种范式类型。

Seiler(1986)则将类化(classification)定义为“由概念 X 所涵盖的某个物体或多个物体导致的精神操作”，并强调分类词是由同一属性类的词归纳而成的。这一观察角度与 Allan(1977)对分类词的界定有一定共同之处：都是从认知语义的角度来考察分类词的性质。同时，Lee(1987)也重申了 Allan(1977)的观点：由名词分类词(noun classifiers)凸显出来的属性和特征是名词本身所拥有的(inherent)，而非偶然附着的(contingent)。例如，分类词“根”具有“细长”的语义特征，这种语

---

<sup>13</sup> 据 Allan(1977)，量词语言可细分为四类：a. 数量词语言(numeral classifier language)；b. 一致量词语言(concordial classifier language)；c. 述语量词语言(predicate classifier language)；d. 内部表位置的量词语言(intra-locative classifier language)。

<sup>14</sup> 因此，由数量词、分类词和名词组合成的一个范式有四种语序：QCN：如中文、越南语；NQC：如日语、泰语；CQN：如基里维纳语；NCQ：如路易西亚德群岛语。

义特征并非是它偶然获得的，而是由名词“根”的语义(“植物生长于土中或水中吸收营养的部分”)继承而来。

综上所述，分类词是由名词等词类发展而来的一类词，在句法上，它通过与数词、限定词等其他语言成分组合使用用以计数，在语义上，它可通过说明其分类对象的某些显著的语义特征用以分类。因此，汉语个体量词是可用于标示名词语义类型的计数功能词。

### 3) 历时研究视角下的数词分类词类型学研究

Bisang(1993, 1999, 2002)从跨语言的角度，深入研究了东亚及东南亚语言中的分类词语法化情况。Bisang(1999)把东亚及东南亚分类词的历时发展方式概括为两类：一种是从某个词开始扩展，一种是从某类词开始扩展，汉语的分类词产生于个别有特殊文化意义的事物，然后通过语义引申扩展为一类事物的分类词，属于第一种历时发展方式。受到这种发展方式的影响，汉语分类词的分类能力不强，一个名词常常可以对应多个分类词。以苗语(Hmong)为研究对象，Bisang(1993:25)总结出了分类词由名词变为分类词的语法化过程：

名词 > 语义较为抽象的名词 > 计数量词 > 内在数量词 > 分类词

(noun > class noun > quantifiers > intrinsic quantifiers > classifiers)。

这一语法化链反映了分类词的两个特点：词的语义由普通名词向分类词不断扩展，原有的表某具体事物的实义逐渐语法化为体现某特征的抽象化语义；词的功能由普通名词向分类词不断扩展，原有中性、陈述性的名词逐渐语法化为具体化的、修饰性的分类词。在明确了名词语法化为分类词的大致方向后，Bisang(2002:289,300)指出，所有的分类词的语法功能都由两个目的决定：语用目的(pragmatic purpose)和句法目的(syntactic purpose)，其中语用功能主要有两类：确定化(identification)和个体化(individuation)。此前，Bisang(1999:117)曾将分类词的语用功能更细分为四类：类化(classification)、个体化(individualization)、指称化(referentialization)和关系化(relationalization)。其中，个体化和类化是分类词的核心功能。并且，并非所有的分类词语言都同时具备这四种功能。具体地说，汉语和日语的分类词只有个体化和类化两种功能；泰语的分类词有指个体化、类化、指称化三种功能；广东话的分类词具有个体化、类化和关系化三种功能；苗语则同时具备上述四种功能。Bisang(1999)同时还强调“类化”和“个体化”分别为

“定性”和“计量”提供基础。Bisang(2002:301)进一步提出分类词的语用功能之间也存在一个语法化链：

类化 > 确定化 > 个体化

(classification > identification > individualization)。

Bisang(1993, 1999, 2002)对东亚及东南亚语言数词分类词功能的研究是本文的重要理论参考。

以汉语为出发点,李宇明(2000)、戴庆厦和蒋颖(2004)、李锦芳和胡素华(2005)、蒋颖(2006)、徐丹和傅京起(2011)、黄平(2012)、张赅(2012)等学者均对汉藏语系的量词做了相应的考察。李宇明(2000)通过考察汉藏语系中的拷贝型量词,同时结合汉语、侗台语族和苗瑶语族等语言中语序转移的情况,拟构了汉藏语系个体量词发展的历程。戴庆厦和蒋颖(2004:325)结合语序问题,提出“双音化韵律和‘名+量+数’语序蕴含了量词萌芽期的类型学特征”,并主张汉藏语中的两种基本语序(OV型/VO型)并不制约量词的发展程度,“因为同属于OV型的藏缅语族语言,有的属于发达型量词,有的属于萌芽型量词”。蒋颖(2006)则通过对汉藏语名量词的共时特点和历时演变进行比较和分析,主张汉藏语名量词的起源存在不同的历史层次。具体来说,非标准度量衡词和集体量词先产生,这是原始汉藏语里最古老的量词,然后才有个体量词;在个体量词中,反响型量词最早出现,是个体量词后续发展的“中介”,而认知表达的需要、韵律和语言清晰度的需要、语言类型、语言接触等则是汉藏语名量词发展的制约因素。蒋颖(2006:167)还特别强调,反响型量词是藏缅语的一个重要特征,但它与其他个体量词存在性质上的差异:“非反响型个体量词用来称量名词时,除了有语法意义之外,都还有较明显的概念意义,而反响型个体量词只有语法意义,没有概念意义”;并总结“从整个过程来看,藏缅语个体量词(包括反响型量词)都经历了先词汇化(由虚到实,增添概念意义),再语法化(扩大使用范围,语义泛化)的发展道路”。张赅(2012)则提出“汉语的通用量词、功用量词、动植物量词较早形成并稳定,形状量词虽然出现较早但其完善和成熟要晚一些,形状量词在量词系统的发展过程中作用越来越强,而指人量词的出现最晚,且一直使用有限。”从名量词和动量词历时比较来看,徐丹和傅京起(2011:561)认为跨语言统计的数据反映了名量词和动量词不论是在历时发展还是句法位置都是相互依存的,“名量词的发展早于动量词,并且这两类



量词的分布呈现互补状态，即名量词在汉语里出现在名词之前，动量词出现在动词之后”。

综合上述研究，我们可以得出以下结论：第一，拷贝型量词对汉语量词的产生有重大意义；第二，汉语中的“量词”所指丰富，不论是量词的各个次类，还是个体量词各个次类，其历时发展都具有层次性；第三，个体量词不仅具有词汇意义，还具有一定的语法功能，其历时发展语法化的结果。本文认同拷贝型量词在个体量词语法化过程中的重要地位，同时主张个体量词的历时发展是一个系统的、有规律的变化过程，上述研究将为个体量词功能的历时研究奠定基础。

#### 4) 语义地图理论视角下的分类词类型学研究

在类型学研究中最新的研究方法即是语义地图理论。李知恩(2011)通过对汉语等 98 种语言进行量词功能的考察，提出量词有 14 种功能，它们分别是计量、数量转指、非定指转指、量名无定、类指、指量名、指量转指、定指、定指性转指、无核关系化、有核关系化、无核领属性定语、有核领属性定语、和名词类别词。同时运用语义地图模型(semantic map model)构建了量词功能的概念空间，并主张量词的基本功能是表示计量单位，其他功能则由计量功能直接或间接发展而来。李知恩(2011)同时强调，汉语中的个体量词并不适合称为“分类词”，因为汉语个体量词并不具备分类功能。

本文并无意在类型学理论框架下讨论个体量词的历时发展，但上述类型学的研究成果为汉语个体量词功能历时发展的研究提供了重要参考和参照。下文将汉语中的数词分类词直接称为个体量词。

### 1.2.2 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与功能

本文集中研究个体量词的功能，量词功能的扩展与其语义类型的发展密不可分。

#### 1) 量词的分类研究

既有研究中专注于个体量词的分类研究并不多，但关于量词的分类研究较为丰富，这亦可作为本研究的参考。现有关于量词分类的研究标准不一，观点各异。这种研究现状的出现，一方面是由于学者们的研究角度不同，另一方面也从侧面反映了汉语量词系统内部的复杂性。总的来说，既有研究成果可归为以下三个视

角：基于量词句法组合的分类、基于量词功能的分类和基于量词使用的分类。

第一，基于量词句法组合的分类。

根据与量词组合的词类不同，学者们将量词分为名量词、动量词等多类。《“暂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简述》首先指出汉语量词有物量词和动量词两类。黎锦熙和刘世儒(1959)把量词分为名量词(附加于名词，如“个”：一个人)、动量词(附加于动词，如“次”：去了一次)和形量词(附加于形容词，如“斤”：两斤重)三类。张志公(1983[1982])主张将量词分为名量词、动量词(如“下”、“回”等)和复合量词(如“一会儿”、“星期”等)三类，其中名量词又可分为个体量词(如“只”、“个”等)、集合量词(如“双”、“副”等)、部分量词(如“些”、“把”等)、度量衡量词(如“丈”、“尺”等)、容器量词(如“缸”、“桶”等)和临时量词(如“身”、“头”等)六类。与《简述》基本一致，黄伯荣及廖序东(2002)也认为量词应分为名量词和动量词两大类。使用同类型分类标准的还有胡裕树(1979)、张万起(1991)、何杰(2008)等学者。同时，学者们对古代汉语中量词的分类也多是采用这一标准(刘世儒，1965；王力，2005[1980]；白玉林和迟铎，2008)。

虽然学者们对是否应当区分出形量词和复合量词各有论述，但总的来说，作为最早使用的分类方法之一，这种分类标准反映了汉语量词的内部复杂性，同时也凸显了搭配项的语义及句法功能对量词的决定作用。当然，这一标准也有其局限性，即将与名词结合的量词统称为“名量词”而无法准确反映量词内部计数和计量的差别。

第二，基于量词功能的分类。

汉语量词承担了计数和计量两大基本功能，前者用于数数(如个体量词)，后者用于度量和估测(如度量衡量词)。陈望道(1980)将量词分为“度量衡量词规定的计量单位”和“形体单位的量词”两大类正是说明了不同量词有不同功能。<sup>15</sup>高明凯(1986)将量词分为度量衡量词、部分量词和范词三类的分类方法也是异曲同工。

16

采用这一分类标准的学者并不多，且这一标准多是将其所指量词局限于名量词的范围内。跨语言地看，量词的计数功能和计量功能的差别是汉语量词最本质

---

<sup>15</sup> 陈望道(1980)认为形体单位的量词又可进一步分为依据事物的模样、项目、依托物、措施方式、经历方式和采取行动的依据形式六类。

<sup>16</sup> 高明凯(1986)在《汉语语法论》一书中将“量词”称“单位词”。其所指的“范词”是依据量词表示事物的形态特征所分的类。(参见高明凯，1986:176)

的差别之一，以此为标准，我们可以对包含动量词在内的量词进行分类。

第三，基于量词使用的分类。

第三种常见的分类标准是基于量词使用的分类，即把多重标准综合起来，根据量词使用中的具体情况对量词进行分类。例如，朱德熙(1982:49-50)在《语法讲义》中把量词分为以下七类：个体量词(如“个”：一个人)、集合量词(如“群”：一群人)、度量词(如“米”：一米布)、不定量词(如“些”：一些办法)、临时量词(如“脸”：一脸土)、准量词(如“站”：一站路)和动量词(如“趟”：去一趟)。采用同类型标准的还有吕叔湘(1982)、赵元任(1979)、程荣(1996)等学者。<sup>17</sup>与前两种分类方式不同，这一分类方法综合了多种分类标准，将所有的量词类型置于同一次范畴当中，尽可能的反映了各类量词在使用中的特点，有利于量词的教学与学习。但多标准同时也将汉语量词中各种可能存在的差异(如计数量词和个体量词、专用量词和借用量词、名量词和动量词之间的差异等等)糅合在一起，其分类标准不够确定、统一，从而掩盖了次类的某些特征，不利于汉语量词的研究。

除以上三类外，也有学者提出其他角度的分类标准。例如，邢福义(1997:192-197)根据音节数的差别，将现代汉语中的量词分为单音量词、复音量词、复合量词和准量词四类；其中，单音量词又可分为惯用物量词(如“个”、“位”)、惯用动量词(如“下”、“次”)、度量衡量词(如“斤”、“两”)，复合量词可分为加合型(如“架次”、“人次”)和选择型(如“部集”、“台件”)两类，准量词则有时间性的(如“年”、“天”)和区域性的(如“省”、“市”)两类。又如，周芍(2006)主张对量词进行“多元分类”和“语义特征分类”。根据“多元分类法”，周芍(2006)将量词分为单纯量词(如“个”、“只”等)、名量词(如“根”、“条”等)、专职量词(如“匹”、“颗”等)、个体量词(如“个”、“件”等)、泛用量词(如“个”)、复合量词(如“架次”、“件(套)”)、动量词(如“次”、“回”)、兼职量词(如“碗”、“堆”等)、集合量词(如“帮”、“群”等)、合用量词(如“条”、“根”等)、借用量词(如“桌子”、“屋子”等)、部分量词(如“段”、“截”等)和专用量词(如“盏”、“匹”等)十三类。根据“语义特征分类法”，周芍(2006)则将量词分为同义关联类(如“声”、“辆”等)、动作使成类(如“串”、“捧”等)、特定概括类(如“点”、“头”等)、容器处所类(如“盘”、“盒”等)、附着物体类(如“身”、“腿”等)

---

<sup>17</sup> 程荣(1996)虽然将汉语量词归为个体量词、集体量词、部分量词、度量量词、品类量词和动量词等6类，但作者同时也强调如果把个体量词分出个体名量词和个体动量词，汉语词类中将可以取消动量词。

和泛用量词(如“个”)六类。上述分类方法最大的问题是没有较好的说明汉语量词次范畴之间的首要差异:计数和计量的差别。本文第二章将结合汉语量词中计数和计量的差别,讨论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

## 2)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

汉语中的个体量词与名词搭配使用,但其搭配方式并非随意的,而是依据量词和名词之间的语义关联。根据名量所关联的语义特征,我们可将个体量词归纳为不同的语义类型。由于量词语义类型形成是其功能扩展的前提,是本研究的基础和重点,因此本文第二章将具体分析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并在总结前人观点的基础上提出本文观点,在此章节中仅作简单陈述。

总的来说,既有研究虽然对量词进行了分类,但其中具体讨论个体量词语义类型的并不多,其中 Allan(1977)、周芍(2006)、Rovira-Esteva(2008)及张赫(2012)等学者的研究较为深入。Allan(1977:297)从语义认知的角度将数词分类词归纳为七种类的范畴,它们分别是:物质类(material)、形状类(shape)、硬度类(consistency)、形体类(size)、处所类(location)、排列类(arrangement)和量化类(quantia)。Rovira-Esteva(2008)结合这一研究成果对汉语个体量词进行总结,并提出 Allan(1977)所主张的物质类量词是大多数量词类来源的论断在汉语中找不到论据,而形状类是汉语量词系统最重要的分类标准。周芍(2006)根据名词与量词的组合特征将专职名量词分为同义关联类、动作使成类、特定概括类、容器处所类、附着物体类和泛用量词等六类。张赫(2012)则从类型学的角度将汉语个体量词的属性归纳为通用型、次通用型、功用型、属性型和形状型五类,进而总结出个体量词的五大次类。本文将主要在 Allan(1977)观点的基础上提出自己的分类标准,并强调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是量词系统历时发展的结果,也是个体量词功能扩展的重要前提,其发展具有历时和共时的层次性。

## 3)个体量词的功能

与量词的其他研究相比,关于个体量词功能的既有研究并不深入,且多停留于共时层面。跨语言地看,分类是分类词的属性与功能之一,个体量词作为数词分类词也应具有这一功能,但关于汉语个体量词的功能特征学界迄今尚无统一认知,其中以个体量词是否具有分类功能争议较大。

一类观点是认为汉语个体量词具有计数(或称个体化)和分类(或称类化)的功

能，即个体量词可以对其所搭配的名词的语义进行归类。如 Allan(1977)、Aikhenvald(2000)、Grinevald(2000)等众多学者将汉语个体量词归属为数词分类词(numeral classifiers)，Bisang(1999:116-117)进一步指出东亚及东南亚语言中的分类词具有类化、确定化和个体化三大功能，其中类化和个体化为核心功能，其中，确定化的功能可表现为指称化/关系化，个体化的功能可表现为计数(counting)。薛健(2003:12-13)主张汉语量词具有个体化、对名词归类及修饰三大功能。<sup>18</sup>王倩(2006)则强调“绝大多数个体量词”无标记配对表量功能较弱，分类及修辞等非表量功能较强。<sup>19</sup>Wu(2009)在分析分类词是否等同于限定词(determiners)时亦提出汉语中的分类词(classifiers)是用于标示名词语义类的语素。安丰存(2011)更是主张将量词分析为轻名词，并强调它虽与名词存在关系，但二者是有本质区别的。

持对立观点的学者或不赞成汉语个体量词具有分类(或类化)的功能，或主张应强调汉语个体量词的计数功能。刘丹青(2002, 2008)认为将汉语量词称为分类词“颇为勉强”。<sup>20</sup>李宇明(2002)也主张“量词是一种计量单位，其最基本的功能是帮助数词计数或排序”。黄正德(2006)认为现代汉语中的名词在语义上是类指(reference to kinds)，量词的功能就是把名词单位化。李知恩(2011:14)也支持个体量词的主要功能是表示“计量单位”这一说法。

---

<sup>18</sup> 薛健(2003:12-13)认为因为现代汉语中数词一般不能直接修饰名词是因为“汉语名词表示的是一类事物的类名，表达极为抽象的意义，而量词起着把事物形状具体化、个体化的作用”；而“量词赋予名词一种可以计数的单位，从而具有了给名词分类的作用”，“凡是只跟特定的个体量词结合的名词，我们管它叫个体名词”；同时，量词还具有丰富的色彩意义，“词义除反映人们的客观表述外，还包括着人们的主观评价，即在情态、格调、形象等方面做出的补充描述”，“量词所具有的各种色彩意义使得它具有了突出的修饰功能”。

<sup>19</sup> 王倩(2006)将汉语名量词的功能区分为表量和非表量两类。度量衡量词和可容型量词主要功能是用于计量，绝大多数个体量词和集合量词无标记配对表量功能较弱、有标记配对表量功能强，定量的个体量词、可附型量词及修辞性临时量词表量功能较弱，而约数量词则用于表大体数量。而非表量功能又可进一步区分为分类功能、修辞功能、数量结构对语法结构的制约功能和协调韵律的功能四类。王倩(2006:16-17)进一步阐述“因为绝大多数个体量词后的名词是可数的独立的事物，所以当个体名词与表单数的量词组合时，就叫做个体名词与个体量词的无标记配对组合，个体配个体，属于自然配对”，如“只”搭配“狗”，“个”搭配“人”等，在这种情况下，语言使用者的注意力往往集中于量词前的数词和量词后的名词上，因此量词的计数作用相对较弱；但是“一旦平时常以个体形式出现的事物被集合量词修饰，或常以集体形式出现的事物突然与个体量词结合在一起时，人们马上会关注到这种变化，从而将注意力转移到量词身上”，因而在这种“标记颠倒”模式中，量词的计量作用就相对较弱。关于分类功能，王倩(2006:19-20)认为“不仅仅是个体量词具有认知归类作用，几乎所有名量词(修辞性临时量词除外)都具有这种功能”，而量词的修辞功能则来自“除去其理性意义之外说具有丰富的附加色彩义”，如形象色彩、感情色彩、地域色彩等。

<sup>20</sup> 刘丹青(2002)认为“将汉语量词称为‘分类词’也颇为勉强。数词分类词(numeral classifiers)一名是基于其与数词同现，但量词在很多语言方言中不必与数词同现(这本书 | 那位先生)”，“据此，很难将汉语量词总体上归为‘数词分类词’，尤其不适合粤语等南方方言”。

前人在量词功能方面的研究对本文极具针对性,但对个体量词的基本性质和功能仍没有准确的认知。本文将从语言发展和母语者语感两个方面考察个体量词语用功能。

### 1.2.3 个体量词的历时发展

现代汉语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和功能是其历时发展的结果。既有关于个体量词语义类型和功能的研究相对有限且未能形成共识,而关于个体量词历时发展的研究已非常深入,在这种研究现状之下,个体量词历时发展的研究便具有独特的参考价值。本小节将从个体量词的起源与发展、个体量词的认知研究、语法化理论与个体量词研究以及计数结构的历时发展四个方面对已有研究进行总结归纳。

#### 1) 个体量词的起源与发展

在汉语个体量词的历时研究中,关于个体量词的起源及发展讨论最为热烈。由这一角度所展开的研究虽未直接讨论量词的功能,但为量词功能等后续课题的研究提供了夯实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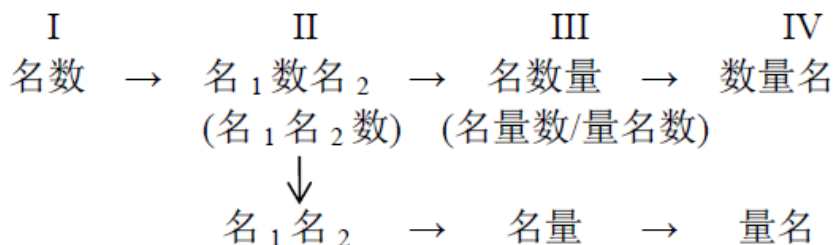
所谓“起源”是指个体量词最早的出现时间和使用环境。汉语早在甲骨文、金文的使用时期就出现了类似于现代语言量词的用法。拷贝型量词是汉语量词的原始用法,可视为是汉语个体量词的源头。<sup>21</sup>例如,黄载君(1964:439-440)认为量词最原始的用法应即“人十人”、“牛十牛”、“田十田”一类格式,即“采用相同的名词以表示该名词的量”,在这一格式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才有了“人若干名”、“牛若干头”的用法,即“把相同的名词变作不同的词表示数量”,并将汉语数量表示法的演变轨迹和量词应用的发展途径归纳如下:

发展阶段	I	II	III	IV	V
词类组合	名+数	数+名	名+数+名	名+数+量	数+量+名
用例	马五	五马	马五马	马五匹	五匹马

李宇明(2000:31)认为当有的语言中已经萌生了发展个体量词的语言需要时,“为了满足这种需要,最方便的办法便是拷贝名词而造出大量的个体量词,从而较快

<sup>21</sup> 关于“名+数+名”结构中的后一名词,不同的学者对其称呼不同。例如,桥本万太郎这将其称为“反响型”量词。贝罗贝(1998:101)将拷贝型量词称为相应量词(echo-classifier),并将其解释为“只是数词前面的名词的重复”,同时强调这一类词被解释为名词更为恰当。李宇明(2000)等学者将其称为“拷贝型量词”。本文亦将其称为“拷贝型量词”。

地解决了个体量词缺乏的矛盾”，同时，受到拷贝型量词局限性的影响，“由于半拷贝方式的语言学基础及其使用范围的不断扩大，必然会发展为通用的个体量词”，并将汉藏语系个体量词发展历程拟构如下：



在拷贝型量词的基础上，Dobson(1962)、黄载君(1964)、Greenberg(1975)、Wang(1994)、贝罗贝(1998)等多位学者都认为早在上古时期(约公元前 11-6 世纪)甚至更早，就已出现了“量词”<sup>22</sup>。(参见贝罗贝，1998:99)但是，在这一阶段，量词不仅数量少，从功能上来看，此时的量词也以计量量词为主，具体来说是以度量衡量词、货币量词、容器量词和集体量词为主，而个体量词数量很少。因此，太田辰夫(1958)、王力(2005[1980])等则认为至上古晚期(公元前 5-3 世纪)，汉语中才出现量词。

所谓“发展”，本文是指个体量词系统相对成熟并普遍使用。对于这一问题，学者们亦各持观点。例如，贝罗贝(1998:116)提出，汉语的个体量词出现于汉代(公元前 2 世纪)，并在中古时期(公元 3-6 世纪)开始普遍使用。刘世儒(1965)认为汉语量词在魏晋南北朝时基本发展成熟(约公元 3-5 世纪)，此时汉语有了一定数量的量词、且种类相对丰富，并有了相关的组合与句法功能。刘世儒(1965)的观点是现有古代汉语量词研究中影响最大的观点之一。李建平(2010)通过对简帛中语言材料的详尽考察，提出汉语量词在两汉时期(约公元前 2 世纪-公元 2 世纪)就已较为成熟。而石毓智(2004)则认为量词作为一种语法要求的规则，其成熟期应该定位于宋元时期(约公元 10-14 世纪)，因为直到宋元时期，汉语的“数+量+名”格式才最终确立。

本文主张拷贝型量词是最早出现的计算个体事物数量的方式之一，它为名词个体化提供了形式上的依据。汉语的名词属于类指，而计数的前提是计数对象为个体事物(即名词为个指)，因此，普通名词需要被个体化之后才能用于计数。对类指的名词进行个体化不仅是一种语义认知的过程，还需要句法形式层面的支持，

<sup>22</sup> 由于此处的量词是否是真正意义上的量词还需商榷，因而此处以引号表示。

拷贝型量词的出现正是满足了这一句法需要。换言之，拷贝型量词所使用的“名+数+名”的结构为汉语提供了个体事物计数方式。受这一计数方式的影响，汉语中逐渐出现了非拷贝型量词，即出现了“名<sub>1</sub>+数+名<sub>2</sub>”的计数结构。其中，“名<sub>2</sub>”正是个体量词的“前身”，也是个体量词的“起源”。

随着越来越多的“名<sub>2</sub>”逐渐语法化为个体量词，个体量词系统内部逐渐形成了一定的语义类型，其功能也随之扩展。伴随着个体量词系统的形成与发展，个体量词逐渐成为一个强制性的语言单位，用于标示计数对象的个体性和语义类型。语义语用的扩展是个体量词系统语法化的结果，也是其发展成熟的体现。本文之所以采用较为宽松的标准，是因为汉语个体量词系统仍处于语法化的过程中，特别是与助词等其他功能词类相比，个体量词的语法化程度相对较低。<sup>23</sup>同时，受到语料的局限性，我们很难在时间上对个体量词的历时发展进行精确界定。因此，本文以较为宽松的标准来看待这一问题。

在研究汉语个体量词缘起和发展的过程中，许多个体量词个案的发展得到了深入的分析(如洪诚，1963；董树人，1987；王绍新，1989；张万起，1998；叶桂彬，2004a, 2004b；储泽祥和魏红，2005；王彤伟，2005；陆俭明，2007等)，而断代和专书研究也更为丰富(如刘世儒，1965；管燮初，1981；赵中方，1991；王绍新，1994[1992]；陈玉冬，1998；何乐士，2000；张玉金，2001；李宗澈，2004；叶桂彬，2008；李建平，2010等)。上述研究为本文提供了较好的微观基础，特别是学者们对个案的细致描写为本文关于个体量词系统的建构与分析提供了重要参考。

## 2) 个体量词的认知研究

随着个案研究的深入，学者们开始从理论的角度对个体量词的相关问题进行解释，认知语言学理论是较早使用的理论框架。相关的研究可大致归纳于以下两个方面。

一个是从认知方式的角度考察个体量词的形成和发展(如 Tai 和 Wang, 1990；Tai, 1992；Tai 和 Chao, 1994；范伟，2001；石毓智，2001；熊仲儒，2003；王洁，2004；马玉汴，2005；蒋颖，2005；麻爱民，2010等)。

戴浩一 是较早从理论角度思考个体量词认知理据的学者之一。Tai 和

---

<sup>23</sup> 例如，某些个体量词仍具有很强的实义性。



Wang(1990)和 Tai(1992)认为汉语形状量词语义的形成具有一定的认知理据,如“条”表示人的认知在一维方向的延伸。Tai 和 Chao(1994)更是结合汉语方言中量词的使用情况,提出汉语个体量词系统是基于原型理论、由认知和语义促发形成的,不是随意发展的,形状量词的首要认知基础是计数对象在一维、二维或三维方向上的延展,第二位的认知基础是计数对象的“弹性”、“硬性”和“离散型”等属性;并认为汉语的个体量词通过人类范畴反映了不同地理区域里的汉文化和次文化。石毓智(2001)也曾探讨表物体形状量词背后的认知根据。针对 Tai 和 Wang(1990)和 Tai 和 Chao(1994)的研究,石毓智(2001:34)认为“物体各维之间的比例是表事物形状的量词的认知基础,而不是维度多少”,“物质性(materiality)是表事物形状量词的第二位认知基础。至于‘弹性’、‘硬性’和‘离散型’与该类量词的设立无关”。石毓智(2001:37)同时指出“二维形状量词指代三维物体实际是通过‘隐喻’,即选取该事物最具认知凸显性的特征来指代整个东西”,例如,“对于‘桌子’和‘凳子’来说,它们的上平面是最具认知凸显性的特征。认知凸显性又与事物的实用性相关。桌子和凳子的实用性关键表现在它的两个面上”,因此虽然“桌子”和“凳子”虽然形状不同,但都可以用“张”来称数。

熊仲儒(2003)在研究量词“口”的句法认知基础时也采用了转喻和隐喻的概念。熊仲儒(2003:96)提出“口”的原型是容器图式,其他的用法都是由此引申出来的,其动因与视觉刺激、功能、数量等有关。麻爱民(2011b)则认为个体量词“口”有“替代型”和“形状型”两种用法,其中,“替代型”用法主要称量“人”和“动物”,“形状型”用法则可进一步分为“典型的有口器”、“非典型的有口器”和“一般性器物”三类。其中,“形状型”用法着眼于事物的外部相似性,通过隐喻投射,从表示人体器官的名词转化为表示与此器官外部特征存在相似性的事物的单位;“替代型”不关注事物的外部相似性,而是凸显事物的局部,用局部替代整体,通过转喻的认知方式完成由名词到量词的转变。(参见麻爱民,2011b:159)蒋颖(2005:42)则认为在名量词语法化的过程中<sup>24</sup>，“隐喻是虚化的早期作用方式,推理将隐喻的结果固化,泛化则是新的隐喻、推理过程,是量词语义变得更虚,句法功能更一致”。以“条”为例,“条”的虚化过程为:“细枝条的单位→细长的物体、人体单位→细长空间的单位→细的形状不明显但仍呈长条形的事物的单位→能分条目的事物单位→

---

<sup>24</sup> 蒋颖(2005)原文用词为“虚化”。

不分条目的事物单位”。在“条”虚化的过程中，隐喻是早期的虚化激发机制，推理则是将隐喻的结果明确化、固定化。当“条”反复使用，从“细枝条”到“枝条的单位”这个隐喻就会固化，继而发生的连续的相关虚化则是推理机制在起作用。泛化在名量词虚化中主要表现为隐喻和推理的一系列结果。当泛化进行到一定程度时，这个名量词也就虚化为相当成熟的量词了。

Xing(2012)通过对现代汉语中使用频率最高的16个个体量词进行历时研究，提出个体量词语法化过程中的语义演变过程，同时强调隐喻化、转喻化和语义的重新分析是个体量词语义变化的三大机制。

除“隐喻”和“转喻”之外，“凸显”和“认知域”也是学者们的关注点。范伟(2001)尝试从“凸显”和“有界”的角度解释某些句式中的名词或名词短语前必须有数量限制。以“ $N_1+V+了+数量+N_2$ ”句式(如“妈妈织了一件毛衣”)为例，范伟(2001:75)认为“人们对此类句子进行认知时，受事宾语是关注度较高的新信息，是有界事物，自然需要利用数量词组的修饰限制而凸显出来”。马玉汴(2005)从“凸显”的角度具体分析量词“面”、“堵”、“道”、“条”、“根”、“支”与名词搭配规律。以“一堵墙”为例，“堵”是“墙”的主要功能，因此，当人们在意象中凸显这一功能时，就用“堵”与之搭配(参见马玉汴，2005:152)。王洁(2004)着以“片”为例，认为量词“片”的用法涉及视觉、听觉和心理三个认知域，而视觉域是其中基础性的，视觉域范畴的扩展是“片”所体现的多义范畴形成的原因。而在视觉域中，“片”修饰具体名词的功能又是其原型功能。

对个体量词认识研究的另一个思路是从语义选择的角度研究名量搭配问题(如邵敬敏，1993；张万起，1995；周芍 2006 等)。

朱德熙(1982:48)曾在《语法讲义》中提到：“名词和跟它相配的个体量词之间有的时候在意义上有某种联系，例如……小而圆的东西论‘颗’(一颗珠子，一颗药丸)。有把儿的东西论‘把’(一把刀，一把斧子)。但这只是少数情况。一般来说，什么名词用什么量词是约定俗成的。”邵敬敏(1993)对此进行具体观察，并提出名词和量词的组合选择，受到双方语义上的种种制约。邵敬敏(1993)还根据可组合名词的语义类别，将量词的语义组合功能分为三种情况：专用型、合用型和通用型。<sup>25</sup>邵敬敏(1993)同时指出名词与量词在选择组合时，有多种因素在起作用，

---

<sup>25</sup> 专用型:即只适用于某一种特定对象。量词的语义单一，而且比较具体，如“盏(等)”、“艘(船)”等。合用型:即可适用于两种以上对象，量词语义多种，大部分情况这些语义之间存

从而造成选择的几个层次。首先是名词的语义内涵对量词的选择起着主导的制约作用。一个名词可以有若干个量词供其选择，从而形成“量词选择群”，反之，一个量词也可以有若干名词与之搭配，从而形成“名词组合群”。两者相互交叉，又形成“双向选择组合网络”。在这一过程中，名词在名量组合中起着主导制约作用，但量词对名词也起到某种反制约的作用。邵敬敏(1993)是最早研究名量组合的学者之一，他的研究显示了名量组合并非是随机搭配的结果，而是名词和量词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的过程，符合一定的认知规律。

张万起(1995)亦从名词角度出发来寻找影响名词选择量词的诸因素，提出事物形态特征与量词表型的一致性、量词的多义性及使用的不同场合、名词的上下位关系等都影响量词的选择。这些论述也是以语义为对象来对名、量词搭配问题进行解释。

周芍(2006:160-161)在上述研究的基础上从本质上对名词与量词组合机制的形成进行解释，提出“从认知上说‘量词—名词’之间实际上是一种‘特征—激活’的关系，量词从本质上指向名词的凸显特征，因此有怎么样的事物名词就会相应关联什么样的量词”，并将量词对名词反制约作用的机制总结为“量词是名词的凸显特征。但从量词本身来说，它语义完整，个性鲜明，在激活目标概念的同时，必然强化名词的有关特征。量词的独立性和语义完整性，也能使其具有能动性，能够能动地作用于名词，使名词语义更丰富”。

个体量词的认知研究是关于这一课题相对成熟的理论研究。虽然学者们未有提及量词功能等相关问题，但名量搭配的认知方式也正是量词语义和功能发展的认知基础。因此，本文第四章将在上述研究的基础上，探讨个体量词功能历时发展的认知方式，观察并解释语法化过程中转喻和隐喻的互动关系。

### 3) 语法化理论与个体量词研究

个体量词的历时演变是典型的语法化过程，伴随这一过程的是个体量词语义类型和语用功能的扩展。随着语法化理论的出现与发展，越来越多的学者也从这一的角度重新审视汉语中的个体量词。例如，李讷、石毓智(1998:53)认为汉语中心动词及其宾语之后谓词性成分向前迁移促使了量词的语法化，从而促成了“数+

---

在某种派生关系，如“首(诗、词、曲)”等；也有少数是偶然同音同形造成的，在语义上看不出什么内在联系，如“匹”等。通用型:即较普遍适用于若干种对象，与名词组合相对地说比较开放，这类量词的语义虚化程度较强，如“个”、“只”等。

量+名”格式的建立。而金福芬、陈国华(2002)以 Heine 等(1991)提出的语法化理论为研究框架讨论了汉语量词的语义演变<sup>26</sup>，提出汉语量词的语义演化路径为：语义迁移>语义泛化>语法意义。李先银(2002)认为先秦以前没有个体量词，这一时期离散物体的精确表量多是通过“数+名”结构直接称数；先秦则是个体量词产生的萌芽期，这一时期出现了如“匹”、“头”、“两”等有限的几个个体量词；至两汉、魏晋南北朝时期，个体量词大量出现，量词的分工也越来越明确；个体量词产生的动因是语言的范畴化(linguistic categorization)，个体量词的选择则源于人类对离散物体形状的认知归类和处理。吴福祥(2007)从频率的角度重新考察魏晋南北朝时期汉语名量词范畴的语法化程度，进而提出魏晋南北朝时期汉语量词范畴整体上还显示较低的语法化程度，量词范畴的完全成熟应该是在唐代之后。王绍新(2010:172)则提出量词语法化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已初步完成。李建平(2010)认为量词的语法化进程从甲骨文时已开始，并表现在量词逐渐语义抽象化、失去了句法的自由性等几个方面。上述研究都尝试从语法化理论的角度解释个体量词的历时发展，虽然相对零散，但对理清个体量词的地位有重要意义。本文亦将以语法化理论为指导，立足于环境扩展的语法化观，系统地描写并解释汉语个体量词语义类型和语用功能的历时发展模式，并对已有研究做出回应。

#### 4) 计数结构的发展

个体量词功能的历时发展离不开量词语法化环境的发展，这一语法化环境正是个体量词计数结构。关于计数结构(即“数+量+名”结构)的产生和发展，总的来说主要有以下三种观点，我们将其分别概括为“移位”说，“取代”说和“类推”说。

持“移位”说的代表学者有刘世儒(1965)、王力(2005[1980])、贝罗贝(1998)、金福华、陈国华(2002)等。刘世儒(1965:44-46)认为在先秦时代，数量词对于中心名词的位置基本上是以后置为原则，至南北朝时代，数量词开始转向于前附于中心名词为原则。刘世儒(1965:46)还强调，数量词的移前是历时发展的必然结果，“因为这样移前可以使汉语语法的规律性更加严整，有助于明确地表达思想”。王力(2005[1980]:282)亦持类似观点，并认为这种转变“可以说是一种飞跃”，“当数词和单位词放在普通名词后面的时候，它们的关系是不够密切的；后来单位词移

---

<sup>26</sup> 金福华和陈国华(2002:8-9)将 Heine 等(1991)的语法化理论总结为：“这一理论认为语法化背后潜在一个非常具体的认知原则，即‘利用旧途径表达新功能的原则’。通过这一原则，具体的概念可以用来理解、解释、或描写更为抽象的概念。……驱动语法化过程最主要的因素是隐喻，它是联系具体概念和抽象概念两个概念域的手段。”

到名词前面,它和名词的关系就密切起来,渐渐成为一种语法范畴”。贝罗贝(1998)主张将汉语广义的量词区分单位词(measure word)和量词(classifier),并认为在上古晚期(公元前 5-3 世纪)“数+单位词”位移至名词之前,即  $N+Num+MW>Num+MW+N$ ,在中古晚期(公元 7-13 世纪)“数+量”位移至名词之前,即  $N+Num+CL>Num+CL+N$ 。金福华、陈国华(2002:10):“随着量词语法化的进程,量词后置中心名词的结构不再适应汉语语法系统的需要”,因为“量词语法化为修饰语后前置于中心名词正是顺应这一汉语的一般规则”。虽然学者们在“数+量”结构何时发生移位这一问题上观点各异,但总的来说,“移位”说主张“数+量+名”结构的出现是汉语修饰语前附于中心语这一语法原则作用下的结果。但是,“数+量”移位的推论应基于两个前提,第一,量词已完成语法化,第二,在“名+数+量”结构中,“数+量”已完成组块化。已有的研究对这两个前提及它们与“数+量”位移的关系并没有详细的解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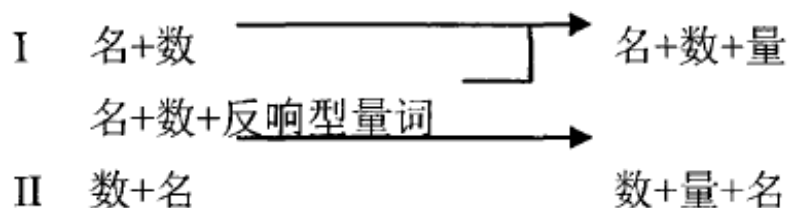
持“取代”说的代表学者有 Drocourt(1993)、谭慧敏(1998)、邵永海(1998)、张赅(2010)等。在量词产生之前,汉语有“数”、“数+名”、“名+数”和“名+数+名”四种计数格式。Drocourt(1993)认为单位词居于名词前或名词后,其句法功能、语义信息是有差异的,并提出汉语史上不存在“ $N+Num+MW>Num+MW+N$ ”这样的位移,“ $Num+MW+N$ ”和“ $N+Num+MW$ ”分别来自“ $Num+N$ ”和“ $N+Num$ ”,即新的用法取代了旧的用法。谭慧敏(1998)持类似观点,并提出这一取代“涉及名词的近音现象、数词的基数序数的发展等辅助因素”(参见谭慧敏,1998:91)。邵永海(1998:271)亦断定量词是由“名+数”结构产生出来的,其理据是,在上古汉语里,由于“名+数”结构向“名+数+名”演变,进而向“名+数+量”的演变,进而在此基础上开始出现“数+量+名”,到两汉时期,量词的大量涌现促使这种类化作用不断扩张,最终“数+量+名”结构取代“数+名”结构成为汉语中表达名词数量范畴的主要方式。张赅(2010)基于汉语名词特性的变化,也主张“数+量+名”取代“数+名”结构而来。虽然学者们对于“数+量+名”取代“数+名”用于计数的动因各执一词,但“取代”说均否定“数+量+名”与汉语修饰语前置有关,因此我们将上述观点归于一类。这一类观点存在一个问题,即量词的语法化环境是什么。语法化项的历时变化离不开其所处的语法化环境。由于量词在名词前后的句法环境和语义语用特征不同,我们姑且通过对量词标注以对其进行区分,即标注为“名+数+量<sub>1</sub>”和“数+

量<sub>2</sub>+名”。依照“取代”法的解释，“名+数+量<sub>1</sub>”由“名+数+名”语法化而来，并最终取代了“名+数”结构，那么，“名+数+名”便是“量<sub>1</sub>”的语法化环境。如果“数+量<sub>2</sub>+名”取代“数+名”是个突变，这将与语法化的渐变性相矛盾；如果“数+量<sub>2</sub>+名”由“名+数+量<sub>1</sub>”取代“名+数”的方式类推而来，“量<sub>2</sub>”所处的句法环境与“量<sub>1</sub>”不同，此时又缺乏类推的基础。因此，我们认为“取代”法无法从根本上解释“数+量+名”结构的语法化。

与“移位”说和“类推”说不同，太田辰夫(1958)、吴福祥等(2006)等学者主张“数+量+名”结构由“数+单位词+名”结构类推而来。太田辰夫(1958)将汉语名量词分为“计量”和“计数”两类，前者包括度量衡量词、临时转用的量词，后者包括个体量词和集体量词。计数时，个体量词或者用作个体量词的名词有三种格式：“名+数+名”、“名+数+量”和“数+量+名”，其中“数+量+名”在古代汉语中本是仅用于计量的，“名+数+量”则是计数计量均可，因此受其类推，“数+量+名”开始用于计数。吴福祥等(2006)提出，“数词+单位词+名词”是由“数词+单位词+之+名词”中“之”的脱落而来。具体来说，属格标记“之”的脱落导致的直接结果就是“数词+单位词”在语义上发生重新分析，即由描写名词的属性、特征变成指称名词的实际度量。“数词+单位词+名词”获得计量功能亦为“后来个体量词进入名词之前的位置建构了一个‘模式’(pattern)”，“当两汉个体量词作为一种语法范畴出现后，受‘数词+单位词+名词’格式的类推，‘数词+个体量词+名词’得以产生”。对于吴福祥等(2006)的观点，姚振武(2008:252)认为“在语义相同或相通的条件下，不同的句法结构(本文指不同的语序)在语用上可以有某种兼容性，或者说，有相同的话语功能”，具体到计数结构上，这表现为“限定(‘数+量+名’)和陈述(‘名+数+量’)在语用上的兼容性”，同时，“这种兼容性实际上是汉语‘数+量+名’结构产生的根本原因”。我们认为，虽然计数结构和计量结构在现代汉语中的句法表现基本一致，但计数量词(即个体量词)和计量量词(即单位词)的语法性质及语义语用特征是有差别的。因此，计数结构通过计量结构类推而来的观点或需进一步验证。

综上所述，“移位”说的依据是“数+量”是“名”的修饰语，因此需要移位至名词前；“取代”说认为“名+数+量”和“数+量+名”功能不同，因此否认“移位”一说，提出“数+量+名”应是取代“数+名”而来；“类推”说则主张计数型个体量词的“数+量+名”结构是由计量型量词“数+量+名”结构类推而来。上述三类观点是“数+量+

名”结构的语法化研究的主要说法，其他的解释大多建构于这三种说法之上。例如，麻爱民(2011a:257)运用历时比较法证明“‘类推说’不可取”，“‘移位说’和‘插入说’各持一端的说法不够全面”，“是‘移位’和‘插入’的共同作用成就了‘数量名’结构的优势地位”。又如，黄平(2012:77)认为数量短语中，数词是核心成分，量词是附加成分，伴随着个体量词的语法化，“其名词性特征逐渐减少，在句法结构中充当站位功能的标记性特征逐渐增强”，这符合 SVO 型语言核心居前的普遍特征，黄平(2012:108)进而将汉语数量名结构的演变轨迹总结如下：



总而言之，计数结构是个体量词的语法化环境，是个体量词语法化及其功能研究的关键所在，本文将在第五章对这一问题进行具体讨论。

#### 1.2.4 既有研究存在的问题

上述关于汉语量词的研究成果丰硕，但尚缺乏在语法化理论框架下对个体量词功能发展的研究。具体的研究问题可归纳为以下三点：

##### 1) 缺乏语法化理论框架下个体量词的系统研究

虽然早期的量词研究较多停留于描写的层面，但随着语言学理论不断发展，量词研究逐渐得到了理论的支撑。特别是随着类型学研究的发展与兴盛，学者们更多地注意到汉语个体量词的特殊之处。但总的来说，已有的关于个体量词的理论研究多是以认知语言学和类型学为视角，而从语法化理论的角度所做的研究大多浅尝辄止。事实上，现代汉语个体量词所具有的语义类型、功能特征和计数结构都是其历时发展的结果，因此，从语法化理论的角度对个体量词系统进行研究是极为合适的。

##### 2) 缺乏对个体量词属性的准确认知

对个体量词属性的准确认知决定了对其功能的判定，既有研究的争议主要集中于个体量词是否具有分类功能以及其分类功能是否成熟这一问题上，弄清楚这一问题对量词的研究和教学都具有重要意义。本文主张从历时发展和共时认知两

个层面对个体量词的功能进行描写和解释。

### 3) 缺乏个体量词发展模式的研究

个体量词发展模式的建构有利于从系统的角度观察并解释个体量词语义类型和功能的关联及发展路径。汉语史上有丰富的个体量词，现代汉语(包括网络语言)更是有名词等其他词类活用为量词的现象，个体量词系统因而显得复杂、甚至看似没有规律。既有研究多是个案研究，这虽然有助于对量词个案的微观理解，但却不利于对个体量词系统的宏观认识。本文主张在个案研究的基础上从微观和宏观两个层面建构个体量词的发展模式，微观模式用于解释个体量词个案的产生方式，宏观模式用于解释个体量词系统及其语义类型和功能的发展路径。

## 1.3 理论框架和基本假设

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本文将在语法化理论的框架下研究个体量词的历时发展，并以此为个案对理论进行进一步思考。

### 1.3.1 理论框架

前文曾提到 Meillet(1958[1912])是最早定义“语法化”(grammaticalization)的学者之一，他认为语法化是一个词(word)逐渐丧失自主性(autonomous)的过程。Kurylowicz(1965)则主张语法化是一个语素由词汇性(lexical)发展为语法化性(grammatical)的过程，或是由较低语法化性发展为较高与语法性的过程(例如派生词发展为屈折形式)。Traugott(1988)进一步将语法化的所指拓展至词汇项，她认为语法化是一个动态的、单向的历时过程，在这个过程中词汇项获得一些语法上或形态句法上的新属性。此后，结构也逐渐被纳入语法化的讨论范围(参见 Lehmann,1982; Hopper 和 Traugott,2003 等)，研究者开始强调语法化发生在一定的语言环境(linguistic contexts)中(参见 Hopper 和 Traugott, 2003; Himmelmann, 2004; Brinton 和 Traugott, 2005)。在上述研究的基础上，学者们提出了构式化(constructionalization)<sup>27</sup>的观点(参见 Trousdale, 2012; Traugott 和 Trousdale, 2013)。本文认为汉语个体量词来源于名词、动词或形容词等实词，通过历时发展，它们

---

<sup>27</sup> 构式化是指一个新的形式意义配对产生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一个旧有形式受到特定句法环境中语用推理和模式化的影响，旧有形式出现组块化，并最终导致了原有形式和意义的 mismatch，进而产生了新的形式意义配对，即产生了新的构式。例如，英语中 NP of NP 构式即经历了一个语法化的过程(参见 Traugott, 2008a, 2008b)。



逐渐由实义性的词项发展为语法性的词项。这是一个典型的语法化的过程，语法理论显然是分析这一过程最合适的理论框架。

### 1) 转喻认知和隐喻认知

语法化的机制是重新分析和类推(参见 Hopper 和 Traugott, 2003 等)。重新分析是通过转喻认知改变语法形式的句法、构词和语义特征，从而对句法结构和语义进行重新解释，类推则是通过隐喻认知对重新分析的结果(即新规则)进行推广。前者是语法规则和语法结构上的创新，后者是用法上的创新，二者结合导致了语法化的发生和完成。

亚里士多德(Aristotle)在《诗学》(*The Poetics*)第 21 章中首次将隐喻(metaphor)定义为“给一种事物冠以另一事物的名称(name); 通过分析，这种转变可以是属(genus)到种(species)，或是由种到属，亦可以是种到种”<sup>28</sup>。此后，Lakoff 和 Johnson(1980)，Lakoff(1987)，Lakoff 和 Turner(1989)等学者和著作对隐喻进行了详细探讨。Lakoff 和 Johnson(1980:3-5)认为隐喻普遍存在于人类的日常生活中，它的本质是借助一种事物(thing)去理解和体验另一种事物。Lakoff 和 Turner(1989:103-104)进一步说明隐喻涉及到两个概念域(conceptual domains)，它是一个完整的图式结构(a whole schematic structure)映射(mapped)于另一个完整的图式结构，而一个完整的图式结构至少包含两个实体(entities)。根据源域的不同，Lakoff 和 Johnson(1980)将隐喻分为结构隐喻(structural metaphors)，方位隐喻(orientational metaphors)和实体隐喻(ontological metaphors)三种。

Lakoff 和 Johnson(1980:35)认为转喻(metonymy)是用一种实体指称(refer to)另一种与其相关的实体。Barcelona(2003:239)则主张转喻发生于(次)域((sub)domains)之间，而非实体之间。Lakoff 和 Turner(1989:103-104)将转喻视作一种概念映射，并强调它发生于一个单域(a single domain)的内部，可以被习用化(conventionalized)。Lakoff 和 Turner(1989:79)更强调转喻可产生有限的但即时的语用目的(immediate pragmatic purpose)，因为转喻过程更为简单快捷，并可能节省说话人和听话人额外的精力。

与上述观点不同，Croft(1993:348)认为隐喻是域映射(domain mapping)，而转

---

<sup>28</sup> Ingram Bywater(1932)将亚里士多德的原文翻译如下: Metaphor consists in giving the thing a name that belongs to something else; the transference being either from genus to species, or from species to genus, or from species to species, on the grounds of analogy.

喻是发生于一个认知域矩阵(domain matrix)内部的域凸显(domain highlighting)<sup>29</sup>。Barcelona(2003:234)提出 Croft 所谓的域凸显实际上是某个(次)域被处于同一认知域矩阵的另一(次)域心理激活(mental activation), 被激活的次(域)为目标域(the target)。有别于 Croft(1993)强调“映射不同于凸显”, Ruiz de Mnedoza(2000)提出转喻的凸显也可视为一种映射, 这与转喻通常包含的目标域的凸显或激活并不矛盾, Barcelona(2003:235)也认为不应为了强调凸显而忽视“转喻是映射”(metonymy is a mapping)这一基本性事实。

Barcelona(2003:223)主张将概念转喻(conceptual metonym)分为“图式”转喻(‘schematic’ metonymies)、“原型”转喻(‘prototypical’ metonymies)、“典型”转喻(‘typical’ metonymies)和“习用”转喻(‘conventional’ metonymies)四类, 这四种类型之间有着密切的关联。

Jakobson(2002:41-42)认为隐喻基于替换(substitution)和相似性(similarity), 转喻基于述谓(predication)、语境(contexture)和连续性(contiguity), 其中, 又以相似性和连续性为隐喻和转喻的本质差别所在。Warren(2002:122)将转喻的连续性(contiguity)区分为方位(location)、领属(possession)、使役(causation)和成分组构(constituency)四种类型。

Barcelona(2003:227-228)将 Lakoff 和 Turner(1989:103-104)描述的转喻和隐喻的共同点总结为:

- ①都是概念性的(conceptual), 通常是习用性的(conventional), 过程(processes);
- ②都是基于经验的(experientially motivated), 且是系统性的(systematic);
- ③都是基本的认知模型(fundamental types of cognitive models);
- ④都是概念映射(conceptual mappings);

将 Lakoff 和 Turner(1989:103-104,132-133)描述的转喻和隐喻的不同点总结为:

- ①转喻是不同实体(entities)之间的认知模式, 而隐喻是不同域(domains)之间的认知模式;

---

<sup>29</sup> 具体地说, Croft(1993:348)认为, 转喻是一个(次)域((sub)domains)激活(activation)存在于同一认知域矩阵中的另一次域的过程。这与 Langacker(1993)的观点相似, Langacker(1993:29-35)提出转喻既是一种概念参照点现象(reference-point phenomenon), 同时又是一种活跃区现象(active-zone phenomenon)。

- ②转喻所涉及的实体是来自同一域的，而隐喻则是涉及不同域；
- ③转喻描述的是指代或从属关系(a ‘stand-for’ relationship)，而隐喻这是以一事表达另一事；
- ④转喻首先是指称性的(primarily referential)，而隐喻未必如此；
- ⑤转喻可产生即时的有限的语用目的(immediate limited pragmatic purpose)，而隐喻未必如此；
- ⑥隐喻是单向性的(unidirectional)，但转喻未必如此。

此外，Lakoff 和 Johnson(1980:36)进一步主张，隐喻的首要功能是理解(understanding)，而转喻首先是用于指称(referential function)，同时它还具有提供理解(providing understanding)的功能。<sup>30</sup>Barcelona(2003:237-239)则强调，和隐喻一样，转喻以最省力的方式(at expense of zero or minimal cognitive effort)获得语言中最大的隐含义(achieving a maximum range of implications)，且转喻是可逆的(reversible)<sup>31</sup>；进而提出转喻和隐喻之间没有绝对的差别(absolute distinction)，二者之间应该是一个连续体(continuum approach)。

结合上述观点，本文主张转喻和隐喻作为两种基本认知模式并非两个完全离散的概念，转喻发生于一个认知域内，而隐喻则涉及两个认知域。<sup>32</sup>转喻和隐喻都是源域(the source)向目标域(the target)的映射，不同的是：转喻认知在映射的同时会凸显目标域的某些特征，而隐喻则不会刻意凸显目标域特征。我们可将二

---

<sup>30</sup> Lakoff 和 Johnson(1980:36)对提供理解(providing understanding)进行了举例说明：当我们想要“以部分喻整体”(THE PART FOR THE WHOLE)的时候，有许多个部分供我们选择，我们所挑选部分决定了我们所着眼的整体的某一方面(aspect of the whole we are focusing on)；因此，当我们说：“我们需要一些聪明的脑袋”(we need some good heads)，我们不仅是以部分(脑袋)转喻整体(人)，更是强调“我们需要聪明人”(intelligent people)。据此，我们认为，Lakoff 和 Johnson(1980:36)所提出的“转喻具有提供理解的功能”，实际上是指转喻在指称的同时，可以凸显目标域的某些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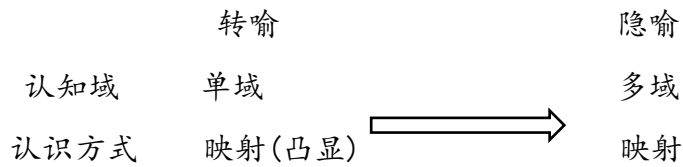
<sup>31</sup> 这一点 Radden 和 Kövecses(1998:46-50)也曾注意到，并举如下两例：

a. 整体转喻部分(WHOLE THING FOR A PART OF THE THING)：美国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帮助了欧洲。(America helped Europe in World War II)“美国”转喻“联邦”(‘America’ for ‘United States’)

b. 部分转喻整体(PART OF A THING FOR THE WHOLE THING)：英国曾拥有一个大的帝国。(England has had a large empire)“英国”转喻“联合王国”中的“大不列颠”(‘England’ for ‘Great Britain’ of ‘the United Kingdom’)

<sup>32</sup> 这里所说的“认知域”是相对的，因此，两个概念可能属于一个认知域也可能属于两个认知域。例如，“人类”和“动物”既可能分属两个认知域(因为属于不同的物种)，也可能同属一个认知域(因为都具有动物性)。

者的认知域和认知方式总结如下：



一个复杂的认知模式，可能同时包含转喻和隐喻，两种认知方式之间存在概念互动。

从历时认知的角度来看，语法化主要由转喻推理和隐喻推理(metonymic and metaphorical inferencing)促发，这两种认知方式又分别与重新分析和类推两种语法化机制相结合(参见 Hopper 和 Traugott, 2003:98)。具体地说，Hopper 和 Traugott(2003:84-92)认为隐喻(metaphorical processes)是用跨域存在的事物来说明一种一般是更复杂的事物，它通过类推(analogy)实现跨域映射；而转喻(metonymic processes)是用存在于同一域的事物来说明另一种事物，即重新分析(reanalysis)。Hopper 和 Traugott(2003:84-92)更进一步说明：虽然有人认为早期语法化受到隐喻过程的诱发，但他们认为语法的演变不是受到交际必要性的驱动，而是因为语言使用者有一种促使隐喻扩展的自然倾向，隐喻扩展导致某些项目的使用增加。同时 Hopper 和 Traugott(2003:84-92)也反驳“类推性隐喻(在语用和语义的变化中)是主要起作用的过程”等观点，并认为转喻是基本认知手段。本文将基于上述研究成果具体考察汉语个体量词历时发展过程中转喻认知和隐喻认知的互动模式。

## 2) 基于环境的语法化观

对于判断一个历时变化是否属于语法化，Heine 和 Kuteva(2002,2007)提出了四个参数：

a. 句法环境的扩展(extension)：指一个语言成分用于新的句法环境并获得新的语法意义；

b. 去语义化(desemanticization)：指一个语言成分语义的虚化；

c. 去范畴化(decategorialization)：指一个语言成分原有的典型的形态句法属性的丢失；

d. 融蚀(erosion)：指一个语言成分语音实体的消失。

以这四个参数为标准，在语法化的过程中，语法化项自身所拥有的语义、语用和

句法特征是在不断紧缩的，而语法化项所处的环境却是在不断扩展的。这样便形成了关于语法化的两种主要观点：基于语法化项(grammaticalizing elements)的语法化窄化观和基于语法化环境(linguistic contexts)的语法化扩展观。彭睿(2009:51)将这两种语法化观分别总结为语法化的“窄化效应”(the narrowing effect of grammaticalization)和语法化的“扩展效应”(the expansion effect of grammaticalization)。对窄化效应的观察以 Lehmann(1985, 1992, 2002)等学者为代表，对扩展效应的观察则以 Himmelmann(2004)等学者为代表。

Lehmann(1985:305-310)认为语法化程度的加深往往伴随着聚合特征(paradigmatic)和组合特征(syntagmatic)的变化。其中，聚合特征的变化表现为：聚合势(integrity, 语音形式和语义类型)逐渐损耗；聚合度(paradigmaticity, 与词形变化表一致的程度)增加，称为聚合化(paradigmaticization)；聚合变异性(paradigmatic variability, 被聚合内其他成员替换的可能性)失落，称为强制化(obligatorification)。组合特征的变化表现为：组合势(scope, 与之相结合的成分的复杂性)逐渐紧缩(condensation)；组合度(bondedness, 与另一成分融合的程度)增加，称为合并(coalescence)；组合变异性(syntagmatic variability, 在构式中所处位置的可变异程度)的失落，称为固定化(fixation)。(参见彭睿, 2009:51-52)彭睿(2009:52)认为“以上参数可概括为语法化项聚合和组合两方面特征的减量，也即‘窄化’”。与“窄化”的观点不同，Himmelmann(2004)在 Bybee(1985, 1988)、Bybee 和 Dahl(1989)、Bybee、Perkins 和 Pagliuca(1994)、Heine 和 Kuteva(2002,2007)等研究的基础上提出了“基于环境的语法化观”，并将“环境”和“环境扩展”的内涵拓展为三个层次，具体可表述为(译文参见彭睿, 2009)：

$$“(X_n) A_n B | K_n \rightarrow (X_{n+x}) A_{n+x} b | K_{n+x}”$$

其中 A 和 B 代表实词性词项，b 代表语法化了的成分，环境变化包括以下三种：

- a. 同构项类型(host class)的构成： $A_n \rightarrow A_{n+x}$ (如，普通名词 $\rightarrow$ 普通名词和专有名词)
- b. 句法环境(syntactic context)的变化： $X_n \rightarrow X_{n+x}$ (如，核心论元 $\rightarrow$ 核心及边缘论元)
- c. 语义—语用环境(semantic-pragmatic context)的变化： $K_n \rightarrow K_{n+x}$ (如，前指

用法(anaphoric use)→前指及次前指用法(associative anaphoric use))”

据此, Himmelman(2004:32-33)提出了语法化所涉及的三个层次的扩展: 同构项类型的扩展(host-class expansion)、句法环境的扩展(syntactic-context expansion)和语义—语用环境的扩展(semantic-pragmatic context expansion)。

正如彭睿(2009:60)所说: “窄化效应和扩展效应是从不同角度对语法化现象进行观察的结果”, “前者的观察角度是语法化项自身的语义语用、形态句法和语音特征, 后者的观察角度则是语法化项的同构项及语法化项所在构式所处的环境”。本文认为语法化的关键一步是对语法化项的重新分析, 而这一重新分析的基础正是语法化项所处的语义语用和句法环境, 因此本文将基于环境的语法化观对汉语个体量词进行历时研究。

### 1.3.2 基本假设

#### 1) 个体量词的功能及其历时发展

跨语言地看, 汉语中的个体量词属于数词分类词, 具有计数和分类两大功能。计数功能为个体量词的初始功能, 它通过对名词个体化得以实现。简单地说, 汉语名词为类指, 为了满足对个体事物计数的需求, 汉语开始使用“名+数+名”结构, 即通过对名词进行重复标示其作为计数对象的个体性。因此, 计数功能属于个体量词的句法功能。分类功能是个体量词在其语法化过程中扩展而来的功能, 它通过对名词类化得以实现。在满足了计数的基本需求后, 个体量词语法化项开始凸显计数对象的某些语义特征, 二者之间逐渐形成了一定的语义关联, 个体量词发展出分类的功能。由于这种名词和量词之间的搭配并非强制性的, 因此, 分类功能属于个体量词的语用功能。计数功能和分类功能共存而不冲突。

#### 2) 语法化环境的扩展与个体量词语法化

个体量词功能的扩展是个体量词语法化的结果, 语法化环境的扩展导致了个体量词的语法化, 计数结构是这一语法化环境的载体。

就量词个体而言, 语法化项基于与计数对象的语义关联进入计数结构, 语法化项进入语法化环境后, 通过转喻认知, 语法化项用于计与其本义相关事物的数量; 在转喻的同时, 语法化项与计数对象所共有的某些语义特征得以凸显; 以转喻凸显的特征为源域, 语法化项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得以扩展, 语法化项完成语

法化。就量词系统而言，进入计数结构的语法化项并非随意的，最初语法化项基于与计数对象物质属性的语义关联进入计数结构，通过转喻，二者所共有的物质属性特征得以凸显，随后通过隐喻扩展形成了物质类量词。此后，需要被计数的个体事物逐渐增多，为了计数这一基本需求，汉语中出现了通用量词，尔后又逐渐形成了致使类量词、形状类量词、形体类量词、处所类量词和社会类量词等多种语义类型。量词语义类型的扩展导致了其功能的扩展。

### 3) 基于结构的语法化理论研究

现有的语法化研究较为关注语法化项本身的变化，本文主张语法化项(如个体量词)自身并不能发生语法化，其语法化是其所处的语法化环境历时发展的结果。这一语法化环境以结构(如计数结构)为载体，包含同构项类型、语义—语用环境和句法环境三个层面。本文认同基于环境的语法化观，强调语法化项的历时发展是其所处环境扩展的结果，提出基于结构的语法化理论研究思路。以个体量词的语法化及其功能的历时发展为例，既有研究较为强调个体量词自身的变化，本文认为对个体量词的研究应该着眼于其所处的语法化环境，即计数结构。计数结构同构项类型、语义—语用环境和句法环境三个层面的扩展促成了个体量词的语法化，同时也形成了汉语个体量词计数和分类两大功能。

## 1.4 章节安排

本文总体的写作思路是：首先，通过考察汉语量词的内部差异提出汉语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然后，在此基础上，考虑到既有研究方法的局限性，本文通过对母语者进行问卷调查总结汉语个体量词的共时感知；接下来，在前文关于个体量词语义类型和功能感知研究的基础上，选取具有代表性的个案进行研究，并在此基础上观察汉语个体量词功能的形成和扩展；最后，通过总结计数结构的历时发展，提出汉语个体量词的发展及其功能的形成是语法化环境扩展的结果。根据这一思路，本文的章节安排如下：

第一章为绪论。本章将综述汉语个体量词及其功能的研究现状，阐明本文的研究对象、研究方法及研究目的，提出本文的理论框架、基本假设及研究思路。本文将在语法化理论的框架下，结合历时研究和共时研究两个层面，对汉语个体量词及其功能的形成进行系统性的研究。

第二章为汉语个体量词的功能及语义类型。本章集中讨论现代汉语中个体量词的功能特征及语义类型。本章的第一部分将考察汉语量词的内部差异，将量词分为计数量词和计量量词两大类，确定本文的研究对象为计数量词。根据计数对象质与量上的差别，本章将汉语量词分为个体量词、度量衡量词、集合量词、种类量词和动量词五类。第二部分将根据名量搭配的语义特征不同，将个体量词分为通用个体量词和专用个体量词两类，其中专用个体量词又可以归纳为物质类、形状类、形体类、致使类、处所类、社会类等多个语义次。最后，本章还将从语义认知的角度介绍个体量词的层次性。

第三章为汉语个体量词功能的共时感知。在确认了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之后，以此语义类型为基础，本章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观察现代汉语中个体量词的功能特征。本章提出汉语个体量词具有计数和分类两种功能，不同类型的个体量词，其功能存在差异。其中，通用个体量词以计数功能为主，专用个体量词以分类功能为主，而不同的语义特征对量词分类功能的理解也有影响。

第四章为汉语个体量词的历时发展。本章将选取具有代表性的个体量词个案，并对其历时发展过程进行详细描述。本章选取“枚”、“个”、“匹”、“口”、“头”、“乘”、“两(辆)”、“艘”、“篇”、“章”、“间”、“封”、“把”、“张”、“条”、“朵”、“片”、“块”、“颗”、“粒”、“处”、“所”、“尊”、“名”、“位”等 25 个量词为研究个案，并对其进行分类描写。在个案描写的基础上，从理论角度总结通用个体量词和专用个体量词历时发展的认知方式及其功能的扩展，并主张个体量词语义类型的扩展导致了个体量词功能的形成和扩展，其中，个体量词系统语义类型的扩展可简单归纳为：物质类(动物类→事物类)→致使类→形状类→形体类→处所类→社会类，而个体量词系统功能的扩展可简单归纳为：计数→分类。

第五章为汉语计数结构的历时发展和调整。本章将总结计数结构的历时发展过程，并提出个体量词的出现和发展是计数结构发展的结果，在这一过程中，语义的扩展表现为结构所指语义类型的增加，语用的扩展表现为结构功能的增强，而个体量词的产生反过来对计数结构语序的变化起到了助推作用。

第六章为全文结论。本章将从各章节研究内容和汉语个体量词功能的形成与扩展两个方面总结全文并提出结论，同时对本研究的不足之处及后续研究计划进行说明。



## 1.5 参考辞书、语料来源及说明

本文对量词计数对象的归纳主要参考郭先珍编撰的《现代汉语量词手册》、殷焕先和何平编撰的《现代汉语常用量词词典》、吕叔湘编撰的《现代汉语八百词(增订本)》和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编撰的《现代汉语词典》(第6版)等辞书。

本研究所用的现代汉语和古代汉语语料均来自 1)北京大学汉语语言学研究  
中心语料库、2)前人文献中所用语料和 3)作者平日搜集的语料，辅以台湾中研院  
语料库及朱氏语料库。所有例句均注明原文出处，但不一一说明来源。

## 第二章 汉语个体量词的功能及语义类型

关于汉语个体量词的主要功能是计数还是分类这一问题,学界迄今尚无统一认知。如 Allan(1977)、Croft(1994)、Craig(1994)、Aikhenvald(2000)、Grinevald(2000)等众多学者均主张分类词是人类语言的类型学特征之一,汉语属于分类词语言,它拥有分类词的一个次类——数词分类词,在汉语语法系统中我们称之为个体量词。Bisang(1999)、薛健(2003)、王倩(2006)、Wu(2009)等学者亦有提出类似观点。与以上论述不同,刘丹青(2002)认为“很难将汉语量词总体上归为‘数词分类词’,尤其不适合粤语等南方方言”。2002年12月18日,刘丹青在北京语言大学对外汉语教学研究中心做了一场题为“所谓‘量词’的类型学分析”的讲座,在其讲座摘要中,刘丹青提到“汉语量词在国际语言学界通称 classifier(分类词),全称是 numeral classifier(数词分类词)。分类词被看作是名词分类系统(system of nominal classification)的一种,而名词分类范畴包括印欧语的性(gender)这类现象,这就使汉语等语言的量词不再是一种少数语言的类型现象,而是与世界上许多语言有关的一种普遍范畴下的一种具体类型。……汉语及东南亚地区的分类词被看作数词分类词的典型例子。分类词或数词分类词的名称比‘量词’合理,但也有明显问题”,“量词的分类作用‘质’不充分,‘量’不全面”。具体来说,“‘个’(以及某些南方方言中的‘只’)用途极广,无法概括出类别特征,已没有分类作用”,并且“就静态系统而言:大部分名词只能跟泛用分类词搭配,没有专用分类词”,“就动态使用而言:有专用分类词的名词也常改用泛用分类词(包括北京话在内的很多方言的“个化”现象),在实际话语中占很大比例”,而且,“就内在语感及其句法表现而言:使用同一量词的名词并未被感知为同一类别,因而无法用语句中的同一个量词来概括”,例如可以说“他买了五条鲫鱼和鳊鱼”,但不能说“他买了五条毛巾和鱼”,因此,“鉴于以上原因,将汉语量词称为‘分类词’也颇为勉强”。此外,李宇明(2002)也主张“量词是一种计量单位,其最基本的功能是帮助数词计数或排序”。黄正德(2006)认为现代汉语中的名词在语义上是类指,量词的功能就是把名词单位化。李知恩(2011:14)也支持个体量词的主要功能是表示“计量单位”这一说法。

在本章中,我们将对汉语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进行了总结与归纳,并以此为依据,于第三章分析其功能的共识感知,于第四章分析其功能的历时形成。需要

强调的是，个体量词的功能是其语义类型发展丰富的结果，因此，研究个体量词的功能特征首先要考察汉语量词的内部差异和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据此，本章的内容安排如下：第一节根据计数和计量的差异提出汉语量词的五种类型，第二节总结汉语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及其层次性，第三节介绍个体量词语义认知的层次性，第四节为本章小结。

## 2.1 汉语量词：计量还是计数

既有关于量词类型的研究多是基于量词的句法组合、功能或使用对量词进行分类，对各次类的内在层次性关注得并不多。这些研究存在两个问题：第一，跨语言地看，忽略了数词分类词内部计数和计量的本质性差别；第二，就汉语研究来说，对个体量词语义类型的研究不够深入。本章将首先观察数词分类词内部所存在的计数和计量的差异，然后结合 Allan(1977)及其他学者的相关研究提出本文关于汉语个体量词语义类型的分类标准，最后主张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具有共时和历时的层次性。

大部分的亚洲语言都存在由分类词、数量、名词三者组合而成的计数结构(参见 Tou's, 1976)。正如本文第一章曾提到的，基于计算方式的(numerative)内部差异，Tou's 引入[±exactness](即[±exact])和[±entity]两个参数特征来区分量词次类，其中[±exact]指被计算的对象在数量上(quantity)是确定的或不确定的，[±entity]则指被计算的对象在质量上(quality)是可数的(离散的)或不可数的。以汉语普通话对的“鸡”计算方式为例，上述两个参数特征可形成四类量词：

(I) [+exact, +entity]: 只(说明“鸡”是个体性的、无生命的事物);

(II) [+exact, -entity]: 斤(说明“鸡”有 500 克的重量);

(III) [-exact, +entity]: 群(说明“鸡”的数量为一个集合);

(IV) [-exact, -entity]: 种(说明“鸡”为某一种/一类动物)

(I)类量词可说明计算的对象为有确切数量、且离散存在的事物。这种用法与英语中的 *two sheets of paper* 中的 *sheet* 类似，这里使用 *sheet* (“张”)说明物质名词(mass noun)*paper* (“纸”)具有某种特定的物理维度。(II)类量词可说明计数对象是有确定的数量、但却是非离散的事物，与英语中的度量单位 *pounds* (“磅”)、*gallons* (“加仑”)类似。例如，*two pounds of beef* (“两磅牛肉”)表达了一个确切的数量，同时也

说明“牛肉”不是一个离散的个体事物。(III)类量词可说明计数对象是离散的个体，但它们的数量是不确定的。例如，“一群鸡”中“鸡”是物理上离散的个体事物，但它没有确切的数量，而是以集合为单位计算。(IV)类量词可说明计数对象既没有确切的数量、也并非离散的个体事物，它们一般主要用于计算事物。T'sou(1976:1218)同时强调，虽然自然语言中存在上述四种量词，但在不同的语言中量词类型各异，欧洲语言通常不使用(I)类量词，但亚洲语言中的(I)类量词存在着丰富且复杂的分类系统。在汉语中，这四类量词分别对应为(I)个体量词(classifiers)、(II)度量词(measures)、(III)集体量词(collectives)和(IV)种类量词(kinds)，第一类量词属于分类词，而后三类量词统称为具有计量功能的量词。Tou's(1976)对量词的分类为我们观察汉语量词的内部差异开拓了思路，本文基本认同并继承这一思路。

注意到汉语名量词有计数和计量之分的学者还有很多。例如，Erbaugh(2002)结合对汉语和广东话量词的研究指出，汉语中“量词”(measure word)这一术语可用于指称度量衡量(measures，如“瓶”、“盎司”)，集合量(collectives，如“排”、“串”)和类别量(sortals，如“本”、“架”)。Erbaugh(2002)还强调类别量词是汉语量词中特殊的一类，形状量词(shape classifiers)是其最重要的次类。Erbaugh(2002)所研究的类别量词正是本文所讨论的个体量词中的一个次类。杜道流(2007:73)也认为，“从整体来看，现代汉语的名量词系统内都存在着‘计数’和‘计量’的对立”。例如，“现有一堆粮食，人们用一只箩筐将其分成三份，我们可以说‘三箩筐粮食’，那么，这个箩筐变成了这堆粮食的统计单位，即计数单位；至于这个箩筐本身能盛多少粮食，如果人们想知道精确的量则又必须另用体积单位或重量单位来衡量”(杜道流，2007:76)。周芍(2006:28-29)依据表量多少将量词分为个体量词、集合量词和部分量词，其中，“个体量词是语义中不含数量仅表个体单位的量词，现代汉语中的主要个体量词有：把、瓣、版、本、册、出、道、顶、朵、件、介、茎、个、根、具、卷、服、记、棵、颗、粒”，“集合量词语义中含为一定数量，有些数量固定，如：打、双、对，有些只是约量，如：帮、群”，“部分量词隐含着所组合名词为整体中之部分，如：段、截”。周芍(2006)关于量词分类的标准亦反映了汉语量词内部计数和计量的差别。

上述研究结论仅适用于计算对象为名词的情况，事实上，在汉语中动词也可

作为计算对象<sup>1</sup>。名量词与动量词在句法结构、语义搭配和语用功能等各方面均存在差异<sup>2</sup>。汉语中的动作通过动量词计数，其数量结构为“动词+数词+动量词”。动量词常用在动词后面，表示动作的次数。动作的次数可说明一个确定的“量”(即 [+exact])，但动作行为并不存在“质”的离散性，因此动量词所能反映的“质”的特征为空集，即[∅]。换言之，我们可以将动量词的特征总结为[+exact, ∅]。综上所述，根据计数和计量的差异汉语量词可分为以下五类：

- (I) [+exact, +entity]: 个体量词(如“个”、“只”);
- (II) [+exact, -entity]: 度量衡量词(如“米”、“斤”);
- (III) [-exact, +entity]: 集合量词(如“群”、“副”);
- (IV) [-exact, -entity]: 种类量词(如“种”、“类”);
- (V) [+exact, ∅]: 动量词(如“下”、“次”)。

计数和计量的差别是汉语量词系统最本质的差别，在此基础上产生了汉语量词的第一层次范畴。其中，个体量词为汉语的类型学特征所在，具有多个语义类型。事实上，汉语量词内部计数和计量的内部差异还体现于二者的数量结构上。虽然在现代汉语中，计数量词和计量量词均使用“数+量+名”的数量结构，但在量词产生之初，“数+量+名”结构仅限于计量量词，计数量词则使用“名+数+量”结构。

<sup>3</sup>本文的研究对象仅限于汉语中的计数量词，即个体量词。

---

<sup>1</sup> 汉语中的形容词也可作为计算对象，相关联的量词被称为“形量词”。根据华滢(2009)总结，可用于计算的形容词限于以下五种：量度形容词(如“长”、“短”)、色彩形容词(如“红”、“黄”)、心理形容词(如“哀伤”、“哀怨”)、气氛形容词(如“安定”、“安静”)和动态形容词(如“烦躁”、“悲痛”)。但在实际使用中，除了仅限于搭配度量衡量词的量度形容词之外，其他形容词搭配的数量均限于“一”，且非强制使用。正如邢福义(1997:193)所总结的：“数+物量”只能用作名词的定语，如“是个客人”、“两片云糕”，不能用作动词的补语或形容词的状语；“数+动量”只能用作动词的补语，如“考了一次”、“看了一下”，不用用作名词的定语或形容词的状语；但是，“数+度量衡”既可作名词的定语，如“十斤猪肉”、“三尺红绸”，也可做形容词的状语，如“四斤重”、“三尺深”。由此可见，传统的个体量词是不用用作“形量词”的，形量词的使用主要是出于修辞的需要，而非句法和语义的需要，并非真正的量词。

<sup>2</sup> 程荣(1996:239)主张从某种意义上看，“一阵雨”中的“阵”和“下了一阵”中的“阵”都是个体量词，因此，如果把个体量词分出个体名量词和个体动量词，汉语词类将可以取消动量词。本文暂且仍将动量词与个体量词区分开。

<sup>3</sup> 王力(1989:32)认为“在先秦时代，容量单位词已经可以用于名词前面了”，但直到汉代，“天然单位词”才可以放在名词的前面。郭锡良(1997)亦持类似观点，并认为先秦时期的“数+量+名”结构只能用于容量单位。

## 2.2 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

虽然汉语的计数量词仅有个体量词一类,但汉语个体量词有丰富的语义类型,并且,这些语义类型具有系统性。正如本文第一章提到的,Allan(1977)从语义认知的角度将数词分类词归纳为七种类的范畴,Rovira-Esteva(2008)结合其成果对汉语个体量词进行总结,并主张形状类是汉语个体量词系统中最重要的分类标准。这七类分别是:

1)物质类(material)。这一类量词反映了源名词的某种物质性特征。这种物质性特征可以进一步区分为:动物性的(animacy),例如“个”(“一个人”)、“尾”(“一尾鱼”)等;抽象概念及动词性的(abstract and verbal nouns),例如“丝”(“一丝希望”)、“种”(“一种道德”)等;非动物性的(inanimacy),例如“朵”(“一朵云”)、“枝”(“一枝梅花”)等。虽然Allan(1977)主张物质类至少是大多数量词类的来源,但Rovira-Esteva(2008)认为这一论断在汉语中找不到论据,而且,汉语的动物性与非动物性、人和动物之间这没有明确的界限。本文认为物质类量词内部的区别性特征是生命特征。

2)形状类(shape)。这一类量词是由物质类衍生出的结构类型(或称构型类型,configurational categories)。根据其维度数量的不同,形状类量词又可区分为:一维形状量词(one-dimensional),主要指表长形(long-shaped)的量词,例如“条”(“一条板凳”)、“根”(“一根树枝”)等;二维形状量词(two-dimensional),主要指表平面(flat surface)的量词,例如“张”(“一张弓”)、“幅”(“一幅画”)等;三维形状量词(three-dimensional),主要指表圆形(roundness)的量词,例如“粒”(“一粒米”)、“颗”(“一颗子弹”)。Rovira-Esteva(2008)认为形状类是汉语量词系统最重要的分类标准之一。

3)硬度类(consistency)。这一类量词可以反映物质的坚硬度(坚固性)特征,并可进一步区分为:弹性类(flexibility);坚硬类(hard or rigid);和非离散类(non-discrete)。非离散类主要对应为汉语中的度量衡量词,如“升”(“一升水”)、“米”(“一米布”)、“公斤”(“一公斤面粉”)等。(参见Rovira-Esteva, 2008)本文认为,“硬度”实际上是反映计数对象的质地特征(texture)。汉语个体量词不仅可以反映计数对象的“硬度”,还可以说明计数对象的其他质地,例如某些量词可说明计数对象为液体类事物(如“滴”)。

4)形体类(size)。这一类量词可以反映的物质的的大小差别,并可进一步区分为大形类,例如“座”(“一座山”)、“头”(“一头牛”)等;和小形类,例如“粒”(“一粒米”)、“颗”(“一颗糖”)等。

5)处所类(location)。这一类量词源于表示地理位置的名词,例如“处”(“一处景点”)等。

6)排列类(arrangement)。这一类量词在量化的同时,也可以体现“排列组合”的语义特征。例如:“垛”(“一垛砖”)、“叠”(“一叠纸”)、“堆”(“一堆垃圾”)、“列”(“一列军队”)等。

7)量化类(quantia)。Allan(1977)将量化类细分出三个次类:语法数(grammatical number),集体量词(collection classifiers)和实例量词(instance classifiers)。据 Rovira-Esteva(2008)的观察,汉语量化类量词则与其他类型有所重叠。本文认为,在上述七类语义类型中,前五类属于计数量词,而排列类和量化类均属于计量量词。

王力(1980)认为单位词的语法意义就是由它的本来意义引申而来。邢福义(1997:195)也主张,从跟客观事物的语义联系看,大部分汉语量词具有理据性,例如,“一块肉”一定是块状的,而“一片肉”一定是薄而成片的。邢福义(1997:195-196)将量词形成的理据归纳为形状(如点状“颗”、“粒”,线状“线”、“丝”,面状“面”、“片”)、相关动态(如“串”、“堆”)、相关局部(如“口”、“头”)、相关用具(如“幕”、“杆”)、相关数量(如“对”、“双”)五个角度。

周芍(2006)和张赫(2012)的分类标准在既有研究中也较为具有代表性。周芍(2006:28)依据词性的稳定性将量词分为专职量词、兼职量词和借用量词三类,其中,“专职量词指具有量词性,如:个、只、件、匹、颗、粒”,“兼职量词稳定地具有量词及另一种词性,如:碗、封、堆、串”,“借用量词则主要不固定充当量词,仅因某个语义特征具有可称量性而临时借用充当量词”。<sup>4</sup>随后,依据名词与量词的组合特征,作者将专职名量词分为同义关联类、动作使成类、特定概括类、容器处所类、附着物体类和泛用量词等六类:

1) 同义关联类。周芍(2006:30)强调同义关联是量词语法化的重要手段,同义关联类的量词“来源于名词,其本义或某个引申义与在现代汉语中所搭配的名

---

<sup>4</sup> 本文认为借用量词可临时充当量词是受量词分类功能的影响,即通过借用量词所具有的某项源词义对计数对象的某种语义特征进行凸显、标示和类化。

词或者同义，或者具有上下位的关系”，例如：

朵：(本义)花朵[一朵花/玫瑰/百合]，

篇：(引申义)简册[一篇文章]，

所：(借假义)处所[一所房子]。

2) 动作使成类。动作使成类量词由动词转化而来，又可分为三个小类：“A类动作使事物形成某个形状，利用动作与事物之间的相关性，将该动词转化为量词”，例如：

挂：挂成一幅或一串[一挂竹帘/鞭炮]；

“B类动作完成后会形成一定量的结果，该动作便转化为量的代表”，例如：

束：捆成一小捆的数量[一束花]；

“C类动作与名词所代表特征密切相关，该动作便转化为单位的代表”，例如：

顶：用头或其它顶着[一顶帽子/斗笠/帐篷]。

本文认为，由动词转化而来的量词均是凸显了动作的致使特征(即动作结果)。

3) 特定概括类。这一类量词往往明显指向所组合名词事物的某个特征，以特征代个体，以局部代整体。周芍(2006:32)进而将其分为四个次类，它们分别是：

“通过描述其外形特征来表示该事物”的形状特征类，例如：

面：有平面[一面墙]；

“取事物有特征的局部来表示其整体”的局部替代类，例如：

头：头部[一头猪]；

“取事物某个有特点的属性，或与事物相关的突出的联想”的特性替代类，例如：

尊：有值得尊敬的品质[一尊佛像/菩萨]；

“有较固定的组合”的“约定概括类”，例如：

套：源词义是“衡量、要求事物的固定模式”，取其“套数”之义[一套衣服]；  
以及具有特定语义的特定指代类，例如：

伙：古兵制十人为火，同伙的人互称火伴。伙伴，同伴[一伙强盗/朋友]。

周芍(2006:33)认为形状特征类量词由于从名词到量词的借用规律简单明确，集中于物体形状的相似性这一点，因此容易类推而产生新的量词。另外，度量衡量词属于“人为的数量约定类”。

4) 容器处所类。这一类量词多由表容器的名词转化而来，如“盘”、“盒”、“湖”、



“丘”等等。

5) 附着物体类。周芍(2006:36)指出,“被附着体”要转化为量词需要满足两个条件:“一是附着物的附着必须是周遍性的,不能是局部的”,“二是附着物的附着必须是均质的或者可视为均质的”,例如,“身”、“腿”等等。

6) 泛用量词。例如“个”、“只”、“枚”等等。

总的来说,周芍(2006)对“专职名量词”的分类充分体现了名词与量词之间的语义关联,但由于其中并未区分计数量词和计量量词,无法突显个体量词的个性。

张赅(2012)则从类型学的角度将汉语个体量词归纳为通用量词(如“枚”、“个”)、次通用量词(如“件”、“只”、“物”)、功用量词(如“本”、“柄”、“处”)、生物属性量词(如“名”、“房”、“棵”)和形状量词(如“床”、“带”、“道”)五类,其中功用量词又可分为书籍文章、衣物织物、交通工具、文化事物、建筑物处所、日用事物、武器、首级和自然事物等多个语义次类。张赅(2012)对个体量词的分类针对性较强,但语义类型并不全面,如凸显计数对象体积大小的量词未有明确归属,而“功用量词”所包含的语义类型过多,指称不明确。

上述研究或是未能区分计数量词和计量量词,或是未能覆盖所有的汉语个体量词语义类型,文本将在此基础上提出自己的分类标准。综合上述研究,根据量词计数对象是否具有语义局限性,汉语个体量词首先可分为通用个体量词(*general classifiers*)和专用个体量词(*sortal classifiers*)。通用个体量词的计数对象没有语义局限,如“个”,专用个体量词的计数对象有语义局限,如“只”、“条”、“把”等。<sup>5</sup>根据量词计数对象所局限的语义类型,专用个体量词又可归为以下六种语义类型:

1)物质类。这一类量词可反映计数对象的物质属性,说明计数对象“是什么”。例如,量词“只”可说明计数对象为动物,量词“头”可说明计数对象为家畜。是否具有动物性是物质类的第一区别性特征,动物性物质类量词可进一步分为人类和动物类两类,本文统称其为动物类,非动物性物质类量词可根据其计数对象属性和功能的不同进行进一步区分,例如“辆”可说明计数对象为车类事物、“艘”可说明计数对象为船舶类事物等等,本文统称其为事物类。而反映计数对象质地属性的量词也属于物质类,例如,量词“滴”可说明计数对象为液态质地。

---

<sup>5</sup> 古代汉语中通用个体量词为“枚”和“个”。

2)形状类。这一类量词可反映计数对象的形状属性,说明计数对象“是什么形状”。这一语义类型又可分为三个次类:一维扩展类,例如,量词“条”可说明计数对象为一维扩展的长条形事物;二维扩展类,例如,量词“张”可说明计数对象为二维扩展的平面状事物;三维扩展类,例如,量词“块”可说明计数对象为三维扩展的块状事物。

3)形体类。这一类量词可反映计数对象的体积特征,说明计数对象“是大的还是小的”。例如,量词“粒”可说明计数对象为小体积事物。形体类量词是在形状类量词的基础上拓展而来的一种语义类型。

4)致使类。这一类量词由动词语法化而来,说明计数对象“可被如何处置”。例如,量词“把”说明计数对象可被持握,量词“封”说明计数对象可被封缄等等。

5)处所类。这一类量词可反映计数对象的地理特征,说明计数对象“是一个处所”。例如,量词“处”说明计数对象是一个处所。

6)社会类。这一类量词可反映计数对象的社会地位特征,说明计数对象是否具有一定的社会身份或社会地位。例如,量词“位”可说明计数对象为有一定社会地位的人。

通过总结上述语义类型,我们可以观察到,大多数量词只能归属为某一语义类型,少数量词可归属为多个语义类型,例如“条”只能归属为形状类,而“头”则既归属于物质类,同时也具有形体类的某些特征,即说明计数对象体积相对较大。<sup>6</sup>同一语义类型量词,受其本意影响,在使用过程中也会产生不同的语用效果。<sup>7</sup>

郭先珍(1987)在《现代汉语量词手册》对170个量词进行了描述和示例,其中165个为单音节量词,5个为双音节量词,63个为个体量词。这63个个体量词中,“个”为通用个体量词,余下62个专用个体量词均可分别归至上述六种语义类型。具体情况如下:

---

<sup>6</sup> 《现代汉语量词手册》(郭先珍,1987:81-82)对“条”的第一项释义为“计量长条的东西”,故“条”为形状类量词。《现代汉语量词手册》(郭先珍,1987:83)对“头”第一项释义为“计量牛、驴、骡、羊等家畜的个体量”,所以“头”首先应理解为物质类量词(反映计数对象动物的物质属性);同时由于家畜体积较大,“头”同时具备了形体类量词的某些语义特征。

<sup>7</sup> 例如,郭先珍(1987:73)认为“扇”和“道”都可用来计“门”的数量,但“扇”原指“门窗上可以开合的板片状的东西”,因此用于“一扇门”时“暗含‘门可以开合’的意思”;而“道”原指“道路”,用于“一道门”时则“暗含‘门时可以通行的或有阻挡作用’的意思”。这种差异本文认为是语用层面上的差异,并非语义类型上的差异。

物质类：本，笔，柄，部，册，道，滴，顶，幅，竿，杆，根，号，级，架，间，件，句，棵，口，辆，匹，篇，扇，首，树，艘，台，头，项，眼，盏，只，支，枝，株，幢，座；

形状类：朵，股，块，络，溜，缕，轮，面，片，条，张；

形体类：颗，粒，枚；

致使类：把，出，堵，封，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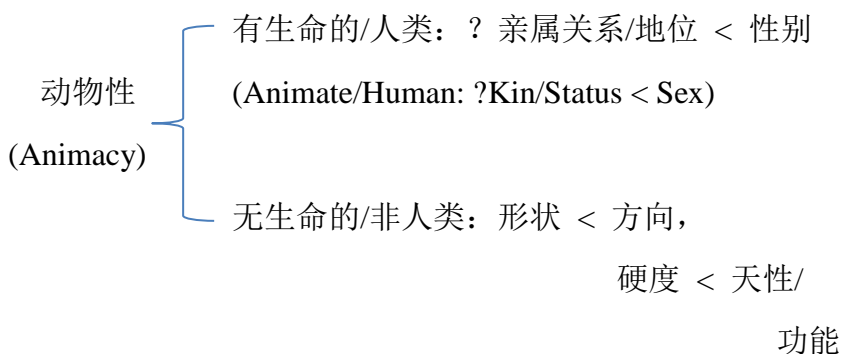
处所类：处，所；

社会类：名，位，尊。

从共时层面看，这六种语义类型之间具有认知强度的层次性；从历时层面看，这六种语义类型之间具有历时发展的层次性。同一个体量词可能同时归属于两个语义次类。

### 2.3 个体量词语义认知的层次性

分类词各次类之间具有语义认知的层次性。跨语言地看，Adams 和 Conklin(1973:1-10)认为有无生命性(animate)和是否是人类(human)是分类词系统的首要差异，并且这一差异几乎具有普遍性，人类的下一层级是地位(status)，例如有的分类词可赋予某个人某种社会地位。Bisang(1999:124)指出泰语、越南语中分类词的地位特征是很重要的，但汉语中仅有“位”一例。Adams 和 Conklin(1973:1-10)指出无生命性的下一层级是形状(shape)：首先，基于空间维度的差异，被分类的事物可分为长形的(一维的)，平面的(二维的)和圆形的(三维的)；然后，基于物理参数(physical parameters)不同，被分类的事物可被进一步区分为坚硬的(rigidity)和柔韧的(flexibility)、部分的(part)和整体的(whole)等小类。Croft(1994:152)据此将数词分类词语义类型的层次性总结如下：



(Inanimate/Nonhuman: Shape < Orientation,

Rigidity < Nature/

Function)

分类词语义类型的层次性也可以通过语言习得加以佐证。Bisang(1999:136-137)对日语分类词研究论证了 Croft(1994:152)提出的分类词语义差异的层次性。日语中有以下分类词(Bisang 1999:136):

[+人类]:	- <i>nin</i> (用于人类)
	- <i>mei</i> (用于高级别人, 正式用法)
[+动物]:	- <i>hiki</i> (用于动物)
[-动物]:	- <i>tsu</i> (通常用于非动物)
[形状]:	- <i>hon</i> (用于一维的事物)
	- <i>mai</i> (用于二维的事物)
[形状], [大小(size)]:	- <i>ko</i> (用于小的、三维的事物)
[功能]:	- <i>dai</i> (用于大的车辆和机器)
[专属分类词(special classifiers)]:	- <i>satsu</i> (用于书)
	- <i>tsuu</i> (用于信件和文档)
	- <i>kyaku</i> (用于四条腿的事物, 如椅子、 桌子)
	- <i>mon</i> (用于大炮)

而根据学者们的进一步研究, 儿童习得分类词语言的过程与上述语义层次是一致的。Sanches(1977:59)考证指出, 最早被儿童习得的六个分类词分别是:

- [+ 动物]:            -*nin* [+ 人类], -*hiki* [+ 动物]
- [- 动物], [形状]: -*hon* [一维], -*mai* [二维]
- [- 动物], [大小]: -*dai* [大的, 工具], -*ko* [三维, 小的]

Clancy(1985:414-415)更是强调这些分类词依据以下次序习得:

-*nin* → -*hiki* → -*ko* → -*mai*/ -*hon* → -*dai*

上述研究说明, 分类词的语义层次性符合儿童语言习得的规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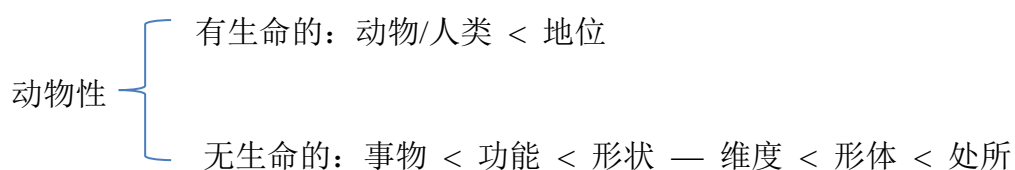
汉语研究中亦有关于儿童量词习得的研究。例如, Hu(1993)通过研究发现习得汉语的儿童大约在 3 岁时便已掌握通用量词(*general classifier*), 在 3-5 岁时逐

渐掌握特指量词(*specific classifiers*)。在 Hu(1993)所测试的特指量词中,表示动物的“只”最常被儿童使用,这说明在儿童语言的名词类别中,他们首先注意到的是动物性(*animacy*),而“匹”(计数马匹类事物)、“张”(计数平面且薄的事物)、“件”(计数衣服)、“把”(计数有把手事物)等词的使用频率则又高于其他特指量词。Peggy Li(2008)的研究结果与此略有不同,其实验结果说明儿童在习得量词的过程中,首先注意到的是表达某些特别属性的类别量词(*sortal classifiers*),如形状,而且儿童只有习得了数词之后才能习得表示单位数量的量词。既有关于儿童习得汉语量词的研究基本反映了动物性([+动物])和形状特征([-动物][形状])是儿童较早习得的量词特征类型(或语义类型),这与分类词语义类型的层次性基本一致。

虽然儿童习得汉语量词的研究还未成体系,但在上述研究的基础上,关于日语儿童习得分类词的研究也可为儿童习得汉语量词的进一步研究提供旁证。本文后续章节将对个体量词历时发展的层次性进行详细论证。

汉语个体量词作为数词分类词,理论上其语义类型也应当具有相同的层次性。因此,我们可以根据上述研究建构汉语个体量词语义类型的层次性。但结合前文归纳的汉语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Croft(1994)所总结的分类词语义类型的层次性并不完整,例如,Croft(1994)的研究并未包含“处所”这一语义类型,而汉语中有处所类个体量词,且这一类分类词并非汉语独有。以日语为例,Denny(1979:320)在总结部分日语分类词的语义特征时提出:日语首先将个体事物(*units*)区分为事物(*things*)与处所(*places*),并用 *kasho* 计处所的数量,而 Downing(1996:60)也曾提到日语分类词 *tokoro* 用于计占用了某个处所、地方或地点的事物的数量。因此,我们有理由假设,汉语的处所类个体量词也应归属于人类分类词语义系统中的一个层次。

那么,处所类个体量词具体处于哪一层次呢?我们认为,共时层面的语义层次是历时过程中分类词语义类型扩展的结果。因此,结合后续章节对汉语个体量词历时发展的考察,我们将汉语个体量词语义类型的层次性拟构为:



具体来说,汉语最早出现物质类量词,然后依据计数对象是否具有生命性,产生

了有生命类和无生命类的语义差异,形成了物质类量词中动物类和事物类两大次类。随后,在这一语义差异的基础上,计数对象为有生命事物的分类词又出现了人类和动物类的语义差异,其中在“人类”这一语义层次的基础上又扩展出“地位”这一语义类型,并形成了社会类量词;另一方面,计数对象为无生命事物的分类词又逐渐区分出功能、形状(维度)、形体、处所等不同的语义层次,从而形成了致使类量词、形状类量词、形体类量词及处所类量词等不同的语义类型。本文第三章关于个体量词功能共识感知的讨论也正是在此语义类型的基础上进行。

## 2.4 本章小结

本章主要讨论了汉语个体量词的功能及语义类型。总的来说,汉语量词系统的首要差异是计数与计量的差别,计数量词为汉语类型学特征所在,跨语言的看可归属于数词分类词,计量量词则为人类语言共有。根据“计算对象在质量上是否可数”和“计算对象在数量上是否确定”,汉语量词可分为五大次范畴,它们分别是计算对象质量可数、数量确定的个体量词,计算对象质量可数、数量不确定的度量衡量词,计算对象质量不可数、数量确定的集合量词,计算对象质量不可数、数量不确定的种类量词,以及计数对象无物质状态、但数量确定的动量词。其中,个体量词不仅是汉语的类型学特征所在,其语义类型也具有共时和历时的层次性。基于语义的层次性,个体量词可分为通用个体量词和专用个体量词两类,其中专用个体量词又可以归纳为反映计数对象物质属性的物质类、反映计数对象形状特征的形状类、反映计数对象体积特征的形体类、反应计数对象动作致使特征的致使类、反映计数对象地理特征的处所类、反映计数对象社会地位特征的社会类等多个语义次类,各次类内部又分别包含多个次范畴。

### 第三章 汉语个体量词功能的共时感知

本文的研究重点是个体量词的功能及其历时发展,那么,对个体量词基本功能的认定便尤为重要。我们的研究思路是,首先从共时层面对个体量词功能进行考察,然后在既有历时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审视、总结并拟构出个体量词功能的历时形成过程及原因。从第二章关于个体量词功能及语义类型的讨论可以看出,前人的研究成果丰硕,但对量词的基本性质和功能仍没有准确的认知。这或是因为已有的研究所依据的多为理论上的推测、对有限语料的分析以及研究者的个人语感,说服力有所欠缺(参见 Dabrowska, 2010)。<sup>1</sup>基于这一疑惑及现有研究的局限性,为了对个体量词功能的共识感知有相对准确的认知,我们对汉语母语者(以下简称“母语者”)理解个体量词的方式进行了一次抽样调查。

具体来说,在本章中,我们对母语者理解个体量词的方式进行了一次抽样调查,旨在从数量统计的角度对汉语个体量词的属性和功能进行定性分析,并从共时层面观察其功能特征。问卷调查结果显示,母语者普遍认为汉语个体量词具有计数和分类两种功能。其中,母语者对通用个体量词的计数功能感知程度较高,但对专用个体量词的分类功能感知程度较高。同时,语义类型不同,母语者对量词功能的感知程度也有差异。问卷还从母语者语感的角度反映了量词对名词语义认知的反作用。

本章的内容安排如下:第一节介绍问卷调查的基本假定、目的、方法及调查结果等,第二节依据问卷调查的结果讨论、总结并分析个体量词功能的共时表现,第三节为本章小结。

---

<sup>1</sup> Dabrowska(2010)提出,关于句子语法性或者接受度的研究结论多是来源于文献中的数据(data source),即句法学家的研究依据自己的语感或是为数有限的同行的语感,而不是母语者的语感,这是一个研究的不足。Dabrowska(2010)因此做了一个测验,要求语言学家和非语言学家对长距语义关联问句(questions with long distance dependencies)进行判断。测验结果显示语言学家和非语言学家对这一问题的判断是有分歧的。造成这一结果的原因或是因为语言学家受到其理论背景的影响,或是因为选用的例子不具有普遍性,但不论是什么原因,这一测验都表明语言学家的语感与大众的语感之间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句法学家不应该依据自己的直觉来检验自己的理论。

### 3.1 问卷调查：母语者对汉语个体量词功能的感知

正如本文前文总结的，既有研究对个体量词的功能特征并没有统一的认知。过去我们判断汉语个体量词功能的依据主要是我们自身及其他研究者的语感，这与一般母语者的语感或有偏正。本文首次通过对母语者进行抽样调查，考察汉语个体量词的功能。调查的目的是通过问卷测试母语者在使用个体量词时对量词功能及其语义类型的感知，以此观察汉语个体量词的功能及其内部差异。

#### 3.1.1 问卷调查的基本假定

问卷调查的基本假定建立于对汉语量词和内部差异及个体量词语义类型的研究之上。正如前文提到的，本文将汉语个体量词分为通用量词和专用量词两类，其中专用量词的语义类型可归纳为物质类、致使类、形状类、处所类、形体类和社会类 6 类，不同语义类型量词可以标示计数对象不同的语义特征。例如，量词“枝”和“朵”都可以用来计“花”的数量，但是，“一枝花”中的“枝”用以标示“花”植物的属性特征，而“一朵花”中的“朵”则是用以标示“花”的形状特征。由于致使类和处所类量词数量较为有限、语义相对抽象，为了增强问卷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本文的问卷调查暂不涉及上述两类。同时，物质类量词内部语义复杂，本文只考察母语者对动物类物质量词功能(即生命特征)的感知。

受名词语义类指的影响，汉语首先需要通过个体量词将名词个体化(individualization)，随后才能对其进行计数或计量(参见 Greenberg, 1972; Bisang, 1999; Aikhenvald, 2000 等)。<sup>2</sup>对于个体量词的计数功能(counting)，学者们已有基本共识。但关于个体量词是否具有分类(classifying)的功能，学者之间仍存争议。因此，理论上母语者对个体量词的功能有三种可能的理解：1)量词仅能说明计数对象是可以被逐个计数的，即认为量词仅具有计数功能；2)量词只可反映计数对象的某些语义特征，即认为量词仅具有分类功能；3)量词既可用于计数、也可反映计数对象的某些语义特征，即认为量词兼具计数和分类的功能。同时，母语者对个体量词所能反映的计数对象的语义特征有四种可能的理解：1)生命特征，2)

---

<sup>2</sup> 也有学者将这一过程称为单位化，如黄正德(2002)、郭锐(2002)、刘丹青(2002)、蒋颖(2006)、李知恩(2011)等。



形状特征, 3)体积特征, 4)质地特征<sup>3</sup>。示例如下:<sup>4</sup>

示例 1:

“一个工人”, 其中量词“个”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 I 说明“工人”可以一个一个地数;

II 说明“工人”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示例 2:

“一滴水”, 其中量词“滴”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 I 说明“水”(水珠)可以一滴一滴地数;

II 说明“水”(水珠)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 B 有一定形状;    √ C 有一定体积;    √ D 有一定质地。

### 3.1.2 设计和方法

#### 3.1.2.1 目的

测试母语者对汉语个体量词的功能及语义特征的感知。

#### 3.1.2.2 受访者

共有 50 位母语者接受了问卷调查, 受访者均为在北京接受高等教育的本科生或硕士研究生, 日常用语及日常语言环境均为普通话。<sup>5</sup>

#### 3.1.2.3 样句数量、分配方式和问卷方式

##### 1) 样句数量和分配方式<sup>6</sup>

本文选用 10 个个体量词进行问卷调查, 每个量词搭配 2 个名词, 共组成 20 个数量名短语。这 10 个量词及其计数对象分别是:

<sup>3</sup> 本文认为质地特征是物质属性特征的一种, 因此反映计数对象质地特征的量词应为物质类量词的一个次类。但为了与已有研究(特别是已有对量词语义类型的研究)形成良好的呼应, 本问卷的一个选项设定为质地特征。

<sup>4</sup> 问卷见附件 1。

<sup>5</sup> 受访者均接受过高等教育, 而且语言环境也是相对标准的普通话, 能够规范的运用现代汉语, 因此其作为母语者的语感具有代表性。

<sup>6</sup> 本文对量词意义的解释参考了郭先珍(1987), 名量搭配方式参考了吕叔湘(1999[1980])。

个：用于单个物体的计数。问卷样句为(1)“一个客人”和(2)“一个杯子”。

匹：用于马、骡、驴、骆驼等动物的计数。问卷样句为(3)“一匹马”和(4)“一匹骆驼”。

头：用于牛、驴、骡、羊等家畜或大蒜的计数，本文仅研究“头”计数牲畜的用法。问卷样句为(5)“一头猪”和(6)“一头牛”。

条：用于细条形事物的计数。问卷样句为(7)“一条蛇”和(8)“一条板凳”。

根：用于细长形事物的计数。问卷样句为(9)“一根稻草”和(10)“一根头发”。

张：用于平面状事物的计数。问卷样句为(11)“一张纸”和(12)“一张桌子”。

块：用于块状事物的计数。问卷样句为(13)“一块砖”和(14)“一块伤疤”。

片：用于片状事物的计数。问卷样句为(15)“一片地”和(16)“一片肉”。

颗：用于圆形或颗粒状事物的计数。问卷样句为(17)“一颗种子”和(18)“一颗糖”。

粒：用于粒状事物的计数。问卷样句为(19)“一粒豆子”和(20)“一粒米”。

上述 10 个量词中，“个”为通用个体量词，因此理论上无法反映计数对象的某个具体特征；“匹”、“头”因用于计动物的数量，因此理论上可反映计数对象的生命特征；“条”、“根”、“张”、“块”、“片”、“颗”、“粒”因用于计具有某种形状的事物的数量，因此理论上可反映计数对象的形状特征；同时，“匹”、“头”、“颗”、“粒”因其计数对象或大或小，因此理论上可反映计数对象的形体特征，“颗”、“粒”又因其所计数对象多为硬物，因此理论上可反映计数对象的质地特征。

## 2) 问卷方式

本问卷采用范畴化(categorization)的测试方法，即要求问卷对象从备选项中进行选择。备选内容主要有两部分。第一部分，受访者要判断被测试的个体量词是否：**(I)**说明计数对象可以一个一个地数，**(II)**说明计数对象具有某些特征。第二部分，如果受访者认为被测试量词可以反映计数对象的某些特征，需要判断其所反映的特征是：**A** 生命特征：人类、动物等等(如“一名工人”中的“名”说明“工人”是有生命的)；**B** 形状特征：长形、平面状、块状等等(如“一根面条”中的“根”说明“面条”为细长型事物)；**C** 体积特征：体积大、体积小等等(如“一颗钻石”中的“颗”说明“钻石”为小体积事物)；**D** 质地特征：硬、软、气态、固态、液态等等(如“一滴水”中的“滴”说明“水”为液态事物)。

两大功能及具体特征的分值均为选择该选项的受访者的百分比。

### 3.1.2.4 问卷结果

问卷结果如表 1 所示。

问卷样句	仅有计数功能 (%)	仅有分类功能 (%)	兼具计数和分类功能 (%)	反映生命特征 (%)	反映形状特征 (%)	反映体积特征 (%)	反映质地特征 (%)
1 一个客人	30	20	50	54	14	16	4
2 一个杯子	30	26	44	0	54	60	28
3 一匹马	12	22	66	64	40	48	24
4 一匹骆驼	16	18	64	58	58	46	20
5 一头猪	4	24	72	82	42	70	12
6 一头牛	4	24	72	82	38	68	6
7 一条蛇	6	38	56	48	78	30	18
8 一条板凳	2	32	64	2	92	58	32
9 一根稻草	10	24	66	8	84	42	30
10 一根头发	8	32	60	0	66	42	44
11 一张纸	6	22	72	0	82	28	46
12 一张桌子	8	26	66	4	82	66	26
13 一块砖	4	22	74	0	86	76	40
14 一块伤疤	2	44	54	4	94	22	24
15 一片地	4	50	46	2	76	36	6
16 一片肉	6	34	60	0	86	34	30
17 一颗种子	14	24	62	14	66	44	12
18 一颗糖	12	18	70	0	64	54	26
19 一粒豆子	8	24	68	2	72	74	30
20 一粒米	10	34	56	2	72	70	44

表 1: 汉语个体量词功能问卷调查结果

### 3.1.3 功能感知度调查结果

由于每个量词有 2 个样句，我们取各量词 2 个样句的平均值，整理如图 1。其中“仅具有计数功能”表示受访者仅选择了问卷选项(I)，“仅具有分类功能”表示受访者仅选择了问卷选项(II)中的选项，“兼具计数和分类功能”表示受访者同时选择了问卷选项(I)和(I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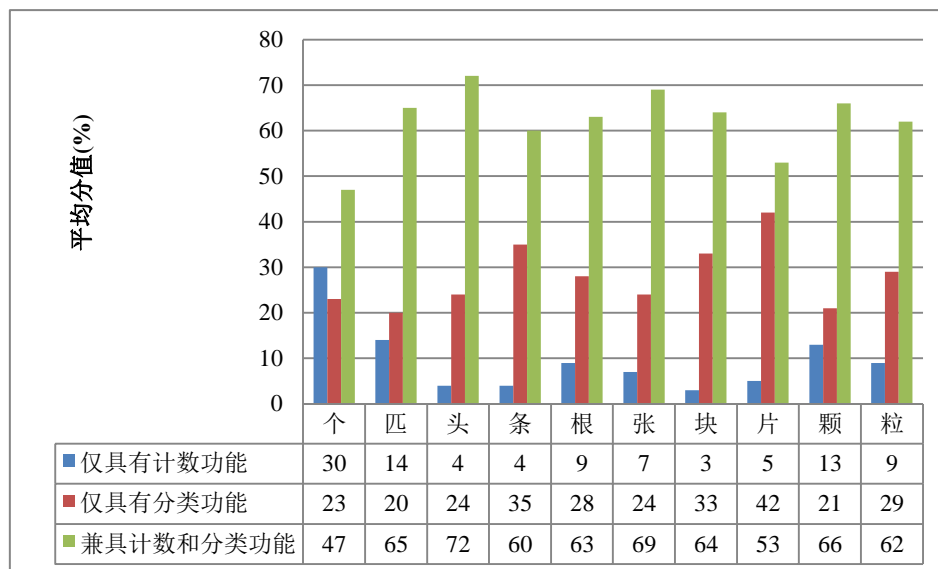


图 1：汉语个体量词功能感知度

从图 1 可以梳理出以下重要事实：

1)对问卷中量词功能的感知，各量词“仅具有计数功能”、“仅具有分类功能”和“兼具计数和分类功能”三种可能的选择都得到了非零分值，表明受访者对个体量词功能的感知存在分歧。

2)无一量词获 100%“仅具有计数功能”或“仅具有分类功能”的感知度，且所有 10 个量词均为“兼具计数和分类功能”的感知度高于“仅具有计数功能”或“仅具有分类功能”的感知度，表明受访者认为个体量词兼具计数和分类两类功能。

3)对通用个体量词和专用个体量词是否“具有计数功能”的感知度的差异较小，而对二者是否“具有分类功能”的感知度的差异较大，且通用个体量词的感知度低于专用个体量词。这表明受访者认为个体量词普遍具有计数功能，但其分类功能的分布却是非均质的。

4)对通用个体量词具有计数功能的感知度高于分类功能，表明受访者认为通用个体量词以计数功能为主，分类功能为辅。

5)对所有专用个体量词均为具有分类功能的感知度远高于计数功能，表明受

访者认为专用个体量词以分类功能为主，计数功能为辅。

6)对通用个体量词分类功能的感知度高达 70%，这与我们理论上的假设差异较大。这或许是因为母语者认为汉语个体量词兼具两种功能，且在使用通用个体量词时会受这一认知的干扰。

总之，母语者普遍认为汉语个体量词具有计数和分类两种功能，通用个体量词计数功能较强，专用个体量词分类功能较强。同时，母语者对个体量词功能的认知会反作用于对计数对象语义的理解。

### 3.1.4 语义特征类型感知度调查结果

我们将母语者对各量词特征类型的感知度集中整理如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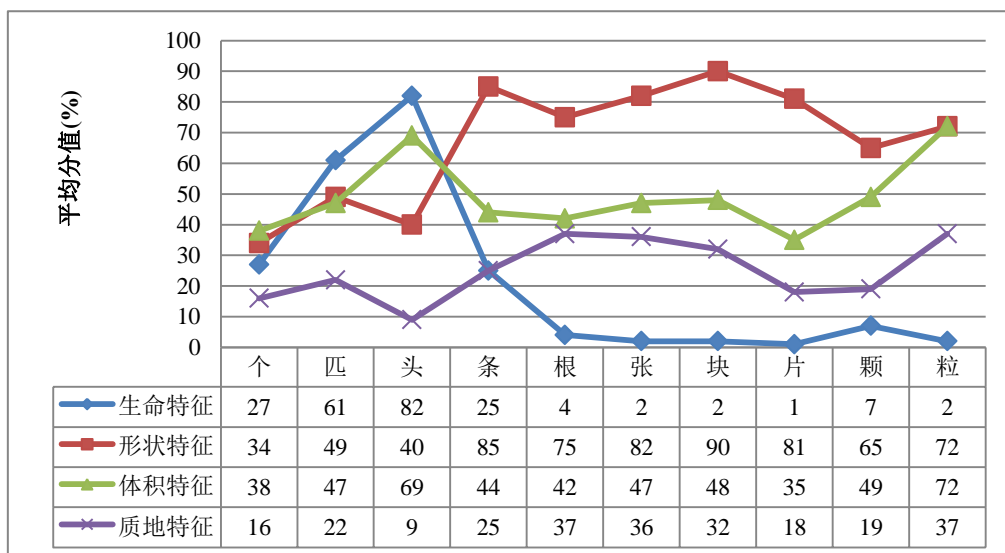


图 2：语义特征类型感知度

从图 2 可以梳理出以下重要事实：

1)所有 10 个量词反映的四个特征选项的平均分值都得到了非零分值，表明个体量词可以同时表示计数对象的多方面语义特征。

2)母语者对通用个体量词所反映的计数对象语义特征的感知度比较均衡，表明通用个体量词并不能突出反映计数对象的某个特征。

3)母语者对专用个体量词所反映的计数对象语义特征的感知度差异较大，表明专用个体量词可凸显计数对象的某一项或多项语义特征，并以此实现量词分类的功能。

我们将量词的各特征类型感知度由高到低整理如图 3-图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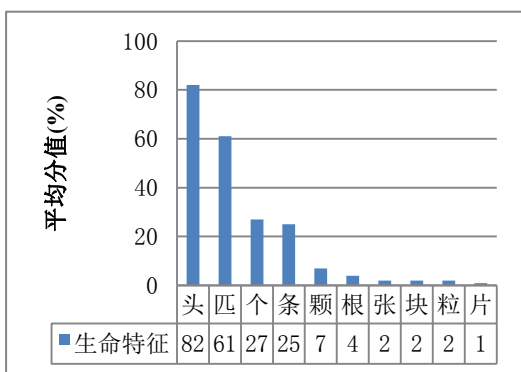


图 3：生命特征感知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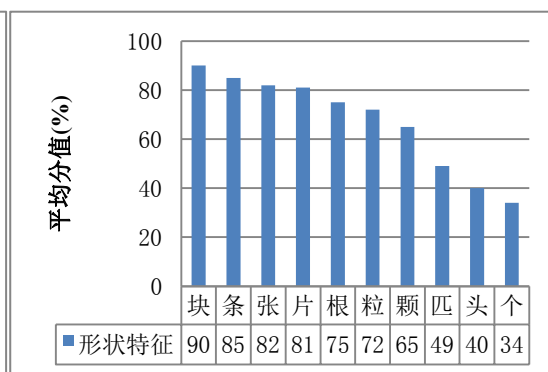


图 4：形状特征感知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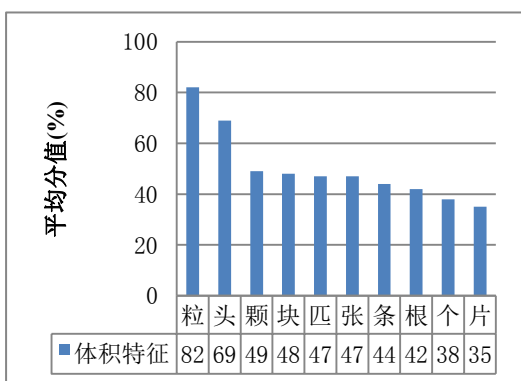


图 5：体积特征感知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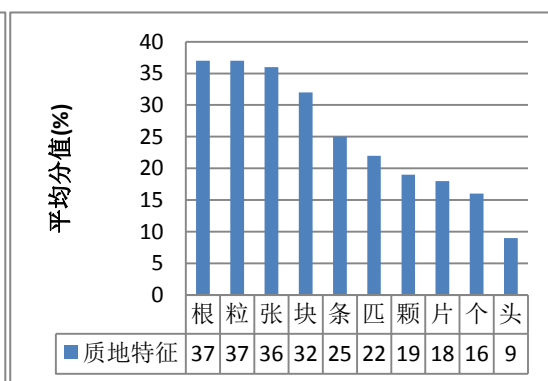


图 6：质地特征感知度

从图 3—图 6 可以梳理出以下重要事实：

1)对计数对象生命特征感知度最强的量词依次是“头”、“匹”(其平均分值为 71.5%)，随后感知度有较大幅度的下降<sup>7</sup>；对计数对象形状特征感知度最强的量词依次是“块”、“条”、“张”、“片”、“根”、“粒”、“颗”(其平均分值为 78.57%)，随后感知度有较大幅度的下降；对计数对象体积特征感知度最强的量词依次是“粒”、“头”(其平均分值为 75.5%)，随后感知度有较大幅度的下降；对计数对象质地特征感知度最强的量词依次是“根”、“粒”、“张”、“块”(其平均分值为 35.5%)，随后感知度有较大幅度的下降。这表明母语者的语感与理论上对量词语义特征的理解是基本一致的。

2)在各类特征感知度较高的量词中，形状特征的平均分值最高，其次依次为

<sup>7</sup> 本文图 3-图 6 对所有 10 个量词同一特征感知度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将相邻量词感知度差值(即下降比值)最大时定义为“较大幅度的下降”。例如，虽然母语者对各量词生命特征的感知由“头”至“片”依次下降，但在“头”和“个”之间差值最大(为 34%)，据此我们认为，对计数对象生命特征感知度最强的量词依次是“头”、“匹”，随后感知度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生命特征、体积特征和质地特征。这表明母语者认为形状特征的感知度最强。

Rovira-Esteva(2008)主张形状类是汉语量词系统最重要的分类标准之一，母语者的这种感知为这一结论提供了重要依据。

3)在所有 10 个量词中，对生命特征的感知度最低值为 2%、最高值为 82%，为四类特征中感知度差值最大的一项，其次依次为形状特征、体积特征和质地特征。这表明母语者认为生命特征的区别性最强，其次依次为形状特征、体积特征和质地特征。母语者的这种感知与 Croft(1994)所总结的数词分类词语义差异的层次性基本相符。

4)各类特征感知度在均值和差值上均存在差异，表明汉语个体量词分类功能的内部复杂性和差异性。

## 3.2 讨论

问卷调查表明，汉语个体量词具有分类和计数两种功能，并且这两种功能呈差异性分布。

### 3.2.1 个体量词的功能

在以往的研究中，学者们往往因为个体量词具有个体化功能(即计数)而否定其类化功能(即分类)，甚至引发了个体量词是否属于分类词的争议。例如，黄正德(2002)认为现代汉语中的名词在语义上是类指，汉语名词必须单位化，才能计量其个别成员，量词就是充当把名词单位化的作用<sup>8</sup>。郭锐(2002:201, 214-215)则主张量词最重要的功能是“受数词或数词词组的修饰”。对此，李知恩(2011:13)认为，郭锐(2002)强调量词的功能是“标示个体单位”，并主张量词“只有与数词结合后，数量词组整体才标示数量，因此叫‘单位词’更贴切”。刘丹青(2002)也认为“数词分类词(numeral classifiers)一名是基于其与数词同现，但量词在很多语言方言中不必与数词同现(这本书|那位先生)”，“据此，很难将汉语量词总体上归为‘数词分类词’，尤其不适合粤语等南方方言”。刘丹青(2008:15)同时强调“汉语量词分类功能并不强，只能给少数名词分类”。蒋颖(2006:157)则通过考察汉藏语系中

---

<sup>8</sup> 例如，“书”指的是一类事物，而不是一个个体，当要计算“书”的数量时，首先要通过个体量词将其单位化：

a. *一	书	b. 一	本	书
数词	名词(类指)	数词	量词(单位化)	名词(类指)

的名量词，提出“找不到理据关联的个体量词，其词汇意义已经虚化甚至没有任何词汇意义，真正有价值的是它的语法意义，即个体量词是必须使用的称量单位，它连接数词与名词，使数词能够称量名词”。吴福祥等(2006)也将个体量词称为“单位词”。本文认为个体量词和计量量词属性不同，功能也有差异。

问卷调查表明母语者普遍认为个体量词具有计数和分类两种功能。本文认为这两种功能性质不同。由于汉语名词语义类指，需要通过个体量词将名词个体化，以便于计数，因此计数是个体量词的语法功能。同时，由于个体量词内部可以区分出不同语义类型，并由此决定其计数范围，因此分类是个体量词的语义功能。<sup>9</sup>二者共存而不矛盾。

在本文调查的10个样例(共20个样句)中，母语者认为通用个体量词的计数功能最强，但也仅有30%的母语者认为“一个客人”和“一个杯子”中的“个”仅能说明“客人”和“杯子”的数量，而不能反映计数对象的其他语义或语法特征。而其他18个样句，母语者对量词功能的认知均为兼具两种功能，且对分类功能的感知强于对计数功能的感知。这表明，虽然理论上计数是汉语个体量词的基本功能，但母语者对其分类功能的认知极强，这种认知甚至影响到了母语者对量词“个”功能的理解。

### 3.2.2 个体量词功能的内部差异性

虽然汉语个体量词具有分类和计数两种功能，但两种功能的分布具有差异性。这种差异性主要反映在以下三个方面。

第一，通用个体量词和专用个体量词的功能具有差异性。调查表明母语者认为通用个体量词以计数功能为主，分类功能为辅，而专用个体量词以分类功能为主，计数功能为辅。因此，通用个体量词以语法功能为主，专用个体量词以语义功能为主。母语者认为通用个体量词也具有分类的功能则是受其对个体量词整体认知的影响。

第二，专用个体量词各语义特征的感知度强度不均质。调查表明，母语者对

---

<sup>9</sup> 董秀芳(2013:18)认为不论个体量词的功能是分类还是个体化，都属于语法功能，都与具体的度量关系不大。本文主张将“计数”和“计量”(如“度量”)两种计算方式区分开，个体量词具体具有计数和分类两种功能。其中，名词需要与量词搭配才能实现计数，因此其计数功能是语法功能；量词的语义类型决定了它所能搭配的名词，因此其分类功能是语义功能。



四类特征的感知强度由形状特征、生命特征、体积特征、质地特征依次递减。这或许是因为形状特征为外部显性特征，容易形成与其相关的认知原型(prototype)，因此汉语的形状类量词不仅数量多，而且感知强度较高。

第三，专用个体量词各语义特征的感知度差值不均质。调查表明，母语者对四类特征的感知差值由生命特征、形状特征、体积特征、质地特征依次递减。这或许是因为生命特征命题的真假值(truth value)为二值逻辑特征，对其判断非真即假，因此感知差值较高。

### 3.3 本章小结

本章在汉语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研究的基础上，通过对汉语母语者进行问卷调查，从共时研究的层面提出关于汉语个体量词功能的认知。具体来说，汉语个体量词具有计数和分类两种功能，不同类型的个体量词，其功能存在差异。通用个体量词以计数功能为主，专用个体量词以分类功能为主。不同的语义特征对量词分类功能的理解也有影响，具体来说，物质类量词的分类感知差值最大，形状类量词的分类感知强度最高。量词功能的这一共时表现为量词历时发展提供了量化依据。

## 第四章 汉语个体量词功能的历时发展

本文第三章从母语者共时感知的层面提出汉语个体量词具有计数和分类两种功能，通用个体量词以计数功能为主，专用个体量词以分类功能为主。同时，针对不同的语义特征，母语者对量词分类功能的理解也有影响。上述研究成果是量词功能的共时表现。从本章开始，本文将结合语法化理论描写并解释量词功能的历时形成过程，主张量词功能的出现、扩展及其共时表现的非均质性均是量词历时发展的必然结果，而导致量词发生语法化的决定性因素是其语法化环境（即计数环境）的扩展。

本章的内容安排如下：第一节历时研究引言，其中主要介绍了本章研究个案的选词标准及分组结果；第二节分析拷贝型量词的作用；第三节为基于对通用个体量词历时发展的个案研究，分析其认知方式与功能扩展；第四节为基于对物质类个体量词历时发展的个案研究，分析其认知方式与功能扩展；第五节为基于对致使类个体量词历时发展的个案研究，分析其认知方式与功能扩展；第六节为基于对形状类个体量词历时发展的个案研究，分析其认知方式与功能扩展；第七节为基于对形体类个体量词历时发展的个案研究，分析其认知方式与功能扩展；第八节为基于对处所个体量词历时发展的个案研究，分析其认知方式与功能扩展；第九节为基于对社会类个体量词历时发展的个案研究，分析其认知方式与功能扩展；第十节为本章小结。

### 4.1 历时研究引言

汉语史上出现过的个体量词数量繁多，沿用至现代汉语的也为数不少，本章将选取其中具有代表性的作为个案研究。在个案研究的基础上，本章将总结并解释个体量词演变的规律和模式。如无特别说明，从本章开始，本文所指的“量词”特指“个体量词”。我们对纳入个案研究的量词的选择标准是：

第一，可用于计算可数的、个体事物的数量。换言之，所选用量词为个体量词。

第二，进入计数结构的时间较早，沿用时间较长。本文在研究过程中，主要

利用了 CCL 语料库。所谓“进入计数结构的时间较早”是指在 CCL 语料库中，语法化项较早与数词及另一个名词或量词搭配使用，即用于“名+数+名/量”等类似格式；所谓“沿用时间较长”是指语法化项语法化为量词后，一直沿用至近代汉语或现代汉语。

第三，有较为丰富的传世语料。为了考察尽可能多的语义类型，本文所指的“有较为丰富的传世语料”只是一个相对概念。

在此原则的指导下，本章选取“枚”、“个”、“匹”、“口”、“头”、“乘”、“两(辆)”、“艘”、“篇”、“章”、“间”、“封”、“把”、“张”、“条”、“朵”、“片”、“块”、“颗”、“粒”、“处”、“所”、“尊”、“名”、“位”等 25 个量词为研究个案。<sup>1</sup>根据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我们将上述个案分为以下几组：

第一组：通用量词“枚”、“个”，

第二组：物质类量词“匹”、“口”、“头”、“乘”、“两(辆)”、“艘”、“篇”、“章”、“间”，

第三组：致使类量词“封”、“把”，

第四组：形状类量词“张”、“条”、“朵”、“片”、“块”，

第五组：形体类量词“颗”、“粒”，

第六组：处所类量词“所”、“处”，

第七组：社会类量词“尊”、“名”、“位”。

其中，除第一组外，余下六组均为专用量词。需要说明的是，囿于研究篇幅，本文无法对量词进行穷尽式个案研究，且本文的写作思路亦不在此。本文的研究目的是，希望通过对典型个案的深入研究进行理论反思，以此来分析并归纳汉语量词功能发展的趋势、规律及动因。

对量词功能的准确认知是判断其是否为功能性词类的关键所在，也是界定汉语中的个体量词是否为分类词的重要标准。总的来说，量词历时发展的过程是量词同构项及其所处的语义—语用和句法环境不断扩展的过程，语法化环境的扩展导致了量词语义类型的扩展，进而导致了量词功能的形成及扩展。量词具有计数和分类两大功能，其形成与扩展体现于个案和系统两个层面：

1) 量词个案功能的形成与扩展：就个案而言，语法化项通过转喻认知进入语

---

<sup>1</sup> 在选词过程中，本文首先对 CCL 中的量词进行了整体观察，选取其中较早出现的一部分，然后再考虑到语义分布，结合语料的丰富度、出现时间、及既有研究现状等进行筛选。

法化环境，通过对计数对象进行语义重复强调数量，从而形成量词的计数功能；通过重新分析，语法化项与计数对象之间某种相关联的语义特征得以凸显，以此显著特征为相似性条件，语法化项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认知得以类推扩展，语法化项与计数对象之间逐渐建立某种语义关联，从而形成了量词的分类功能。

2) 量词系统功能的形成与扩展：就系统而言，量词最原始的形态是拷贝型量词，这是一种在汉语名词类指影响下产生的一种临时的计数方法。因此，计数是量词作为一种词类范畴最早出现的功能，这一功能通过对名词进行个体化得以实现。通用量词的出现反映了计数功能的成熟，表明了计数是汉语量词的基本功能。受到拷贝型量词计数方式的影响，汉语中逐渐出现非拷贝型量词。最早出现的一批非拷贝型量词多是源于名词，在语法化的过程中，语法化项逐渐与计数对象之间建立了某种语义关联，这一语义关联可标示计数对象的物质属性，进而发展出量词分类的功能，这一功能通过对名词进行类化得以实现。随着量词语法化项的不断增多，量词系统随后又依次发展出致使类、形状类、处所类、形体类和社会类等其他语义类型，用于标示计数对象的其他语义特征。计数功能是汉语名词类指的句法需要，分类功能则是量词系统发展后的语用需要。

## 4.2 拷贝型量词的作用

汉语早在甲骨文、金文的使用时期就出现了类似现代语言中量词的使用方法。据贝罗贝(1998)总结，Dobson(1962)、黄载君(1964)、Greenberg(1975)、Wang(1994)等多位学者都认为早在上古时期(约公元前 11-6 世纪)甚至更早，就已出现了“量词”。据黄载君(1964)考证，殷周甲文中就有度量衡和容量的单位(如“鬯六卣”)、货币单位(如“贝十朋”)、集体单位(如“邑示二义”)及表示个体的单位(如“御于河羌三十人”)，但其数量极少；而金文中表量的单位在数量上虽有增多，但在应用上并不占优势，而且表示个体量的基本都是拷贝型量词(repeater classifiers)。<sup>2</sup>虽然洪诚(2000)、吴福祥等(2006)等学者对甲骨卜辞作为语言研究材料的价值提出了质疑，但鉴于甲文、金文是最早的历时文献，本文仍将参考其对个体量词历时研

---

<sup>2</sup> 在甲文、金文中，表个体量的计数单位主要是物质类量词。例如，黄载君(1964)所总结的甲文、金文中“表示个体的单位”有“人”、“夫”、“丙”、“匹”、“乘”、“枚”等量词。上述量词基本只能说明计数对象的物质属性，即只能说明计数对象“是什么”，无法说明计数对象“怎么样”，因此均为物质类量词。

究的价值。拷贝型量词是指通过复制名词而形成的个体量词，又称“反响型量词”或“反身量词”，在古汉语和藏缅语族中并不陌生，在句法上表现为表量单位和称量对象为同一名词，即“名<sub>1</sub>+数+名<sub>1</sub>”(参见李宇明，2000)。黄载君(1964:438)认为拷贝型量词是“量词的原始用法”，而李宇明(2000:31)更是强调：由名词到量词是一个语法化的过程，拷贝型量词的出现是这一语法化的第一步，也标志着名量词词类开始建立；而“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组合中的名<sub>2</sub>演变为普通量词，则是这一语法化过程的完成，并标志着名量词词类的成熟。

当然也有学者认为汉语个体量词的发展与拷贝型量词的使用并无必然联系。Zhang(2012)认为跨语言的看，没有语言是只有拷贝型量词(repeater)，而没有个体量词的。虽然古代汉语(公元前17世纪到公元前11世纪)可能表明汉语中存在一个只有“N1+Num+N2”(N1=N2)结构的阶段，但即使考虑到这些时间因素，Zhang(2012)仍主张没有充分的证据证明数量词源于拷贝型量词。

本文主张，拷贝型量词的使用具有很强的局限性，它并不是现代词类所指的个体量词。虽然“名<sub>1</sub>+数+名<sub>1</sub>”结构与“名+数”和“数+名”结构相比只是对名词进行了拷贝式重复，但语义的重复可以造成语用上的凸显和强调，换言之，“名<sub>1</sub>+数+名<sub>1</sub>”结构正是通过对名词进行重复强调名词(即计数对象)的数量。因此，拷贝型量词虽然并不是真正的量词，它只能满足对某个体事物临时计数的需求，但它为随后个体量词的出现和发展提供了句法位置(即“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为量词的计数功能提供了句法层面的依据。在“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中，“名<sub>2</sub>”成为语法化项，并逐渐语法化为汉语中的个体量词。除此之外，从现有语料来看，汉语中极可能存在一个只有拷贝型量词的量词发展阶段，且无充分的语料证明“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的使用早于拷贝型量词，因此，本文仍将后者视作汉语量词发展的原始阶段。

### 4.3 通用量词功能的形成与扩展

通用量词的出现，既反映了汉语对量词在认知层面需求(即汉语需要通过使用量词来标示名词的个体性，从而用于计数)，也反映了汉语对量词在句法层面

的需求(即汉语中逐渐出现了一个量词的句法位置,并需要其强制性出现)<sup>3</sup>就学者们普遍认可的通用量词来说,汉语中先后有“枚”和“个”两个通用量词,在公元1世纪前后,二者就已完成语法化。其交替大致发生于公元7世纪前后,大约在公元7世纪前,汉语量词以“枚”最为通行,公元7世纪开始,“个”逐渐取代“枚”,并沿用至现代汉语。本文依其发展的时间顺序,先谈“枚”,再谈“个”。

### 4.3.1 枚

根据《说文》,“枚,干也”,本义是“树干”。“枚”最初主要有两种用法<sup>4</sup>:一种是用作“树干”义,例如:

(1) a. 莫莫葛藟,施于条枚。(《诗经·大雅·文王之什·旱麓》)

b. 遵彼汝坟,伐其条枚。(《诗经·国风·汝坟》)

另一种是用作“细密貌”义,如:

(2) a. 闕宫有恤,实实枚枚。(《诗经·鲁颂·闕宫》)

b. 制彼裳衣,勿士行枚。(《诗经·国风·东山》)

大约在公元前6世纪前后,“枚”引申用作计数的工具,义为“筹码”,因此具有[+树木类][+枝干][+计算工具]的语义特征。例如:

(3) 南蒯枚筮之。(《左传·昭公十二年》)

刘世儒(1965)也提到《今文尚书》中有“枚卜功臣,惟吉之从”,孔疏:“周礼有衔枚氏,所衔之物,状如箸,今人数物云一枚、两枚,则枚是筹之名也”。此外,“枚”还偶有用作长度单位,例如:

(4) 十分寸之一谓枚。部尊一枚。弓凿广四枚,凿上二枚,凿下四枚。(《周礼·冬官考工记》)

在公元前2世纪时,“枚”用于“名+数+枚”的计数格式中,其计数对象多为树木一类个体事物,例如:

(5) a. 有柏树二枚。(《未央宫汉简》)

b. 树一枚。(《居延汉简》)

例(5)中,“枚”的计数对象分别为“柏树”和“树”,二者为树木一类,因此具有

<sup>3</sup> 正如陈绶(2002: 35)在分析通用量词“个”时提出,“个”的出现说明了“现实生活和语言中都需要一个不计特征的、指称范围非常宽泛的量词,而使用这一语言的群体恰恰选择了‘个’”。

<sup>4</sup> 这一结论主要依据对CCL所收录语料进行的统计和观察。

[+树木类]的语义特征。“树干”是树木的一部分，因此，“枚”通过部分转喻整体，用于“树木类+数+枚”的计数环境中，通过对树木进行重复强调其数量。受到“枚”用作算筹的影响，在这一计数过程中，“枚”[+计数工具]的语义特征逐渐凸显，它与计数对象之间的关联逐渐被重新分析为计数标记和计数对象的关系。至公元1世纪前后，“枚”的计数对象逐渐不再局限于与其本义相关的树木类，而是其他多类事物。例如：

- (6) a. 琉璃屏风一张，枕前不夜珠一枚。（《赵飞燕外传》）
- b. 血如豆比五六枚。（《史记·扁鹊仓公列传》）
- c. 故赠君扑满一枚。（《西京杂记·遗公孙弘书》）
- d. 只，鸟一枚也。（《说文》）

从例(6)来看，“枚”在公元1世纪前后已用于“不夜珠”、“血”、“扑满”、“鸟”等个体事物的计数，上述个体事物中包括无生命事物(如“不夜珠”、“血”、“扑满”)和有生命事物(“鸟”)，也包含规则形状事物(如“不夜珠”、“豆”)和不规则形状事物(如“血”、“扑满”)。<sup>5</sup>换言之，“枚”的计数对象已由树木类，通过隐喻类推至其他个体事物，“枚”也由一个名词语法化为量词。由于“枚”的计数对象之间没有共性，因此我们将“枚”定义为通用个体量词。<sup>6</sup>虽然从CCL提供的语料来看，量词“枚”的出现是个“突变”，这不符合语言发展的渐变性，但在出土的、成品于公元前2世纪到公元前1世纪的汉简及成书于公元1世纪到公元2世纪的《汉书》、《后汉书》中，我们可以发现“枚”更多的使用情况，例如：

- (7) a. 业柏树一枚。（《未央宫汉简》）<sup>7</sup>
- b. 有柏树二枚。（《未央宫汉简》）
- c. 树一枚。（《居延汉简》）
- d. 拔宫中树七围以上十六枚，坏城楼。（《汉书·五行志下之上》）
- e. 拔南郊道梓树九十六枚。（《后汉书·五行志四》）
- f. 沛国、渤海大风，拔树三万枚。（《后汉书·五行志四》）

<sup>5</sup> 此时，“枚”的计数对象基本没有共性：“不夜珠”是圆形的、小型的、无生命事物，“血”和“豆”也是圆形的、小型的、无生命事物，“扑满”是我国古代人民储钱的一种盛具，是罐装、无生命事物，“鸟”是无规则的、有生命事物。

<sup>6</sup> 虽然在CCL统计的语料中，《墨子》中有多例“枚”至于数词前，但正如张万起(1998)所言，《墨子·备城门》中各篇成文年代还有待考证，因此我们在语料收录时，暂不考虑《墨子》一书。

<sup>7</sup> 本文中所引用的简帛均出自李建平《先秦两汉量词研究》一文，下文不重复陈述。

g. 进度大风雨雹，拔郊道树十围已上百余枚。（《后汉书·五行志四》）

例(7)中，“枚”的计数对象分别是“柏树”、“树”、“梓树”等个体事物，这些事物的共同点是它们都属于树类，这种用法早于例(6)的用法。因此，我们认为“枚”在用于广泛计数之前，受其本义“树干”的影响，“枚”首先用于计算树类事物的数量<sup>8</sup>，不过其计数对象扩展较快，大约在公元 1-2 世纪时，“枚”便由一个名词发展为了量词。

但是，“枚”用于计数隐喻扩展的相似性基础并非[+树木]，而是[+计数工具]。由于“枚”作为计算工具并不能凸显计数对象某一方面的语义信息或特征，因此，“枚”的功能仅限于计数。“枚”历时发展过程可如图 7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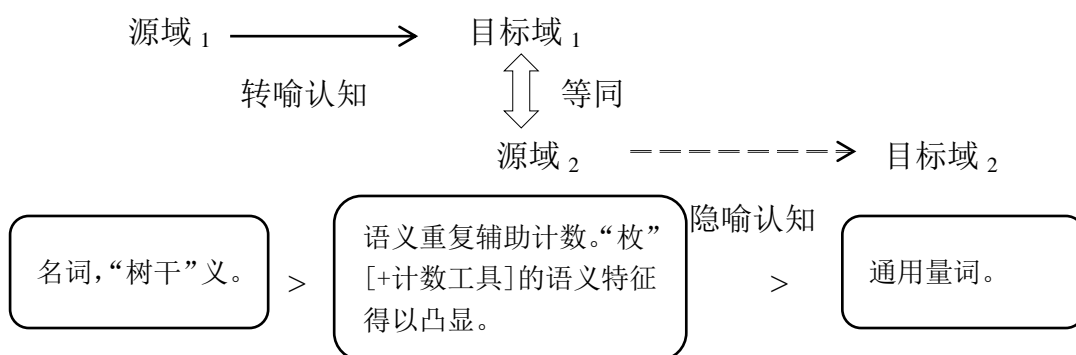


图 7：“枚”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此后，“枚”的计数对象不断扩展，据刘世儒(1965)介绍，至南北朝，“枚”可计数的对象除了抽象名词及个别事物，几乎涵盖了各类物体。张万起(1998:208)亦认为“枚”“产生于汉代，发达于魏晋南北朝时代”。在这一时期，“枚”可以广泛地用于树木以外的其他事物，甚而至于一些动物。所谓树木以外的其他事物，包括各种器物、用具、兵器、钱币、金玉珠宝、衣被服饰、印章玺绶、花草植物、瓜果子实、面类食品、砖土瓦石、建筑物等，几乎到了无所不包的地步”，“有时干脆就泛指物，不再具体指明‘枚’称说的对象是什么事物”(参见张万起，1998:211-212)。例如：

(8) a. 此处有百枚小塔，人终日数之，不能得知。（《佛国记》）

b. 但床上有玉唾壶一枚，铜剑二枚，金玉杂具，皆如新物，王取服之。（《西京杂记·文木赋》）

<sup>8</sup> 而王力先生也曾提出：“枚本义是树干，引申为单位词，树一棵为一枚。”王力《汉语语法史》，北京：商务印书馆，1989年版，第210页。



因此，大约在公元 5-6 世纪时，“枚”由一个普通量词发展为通用量词。根据张赫(2012:252-253)总结，在这一时期，“枚”的计算对象涵盖了材料类、动物、工具武器、建筑物及其部件、交通工具、寝具、日常事物、身体部位、食物、首饰珠宝、文化事物、衣物及其部件、植物及其部件及自然物，同时，“枚”也用作事物的总称。而与此同时，汉语中还有另一个通用量词“个”。

“枚”在这一时期的作用和现代汉语中的“个”基本一致。孙汝建(1996)认为“枚”用于计数有先天的不足，因为它不能用于计人的数量，随着专用量词的兴起，“枚”开始逐渐被“个”取代。对此，曹芳宇(2010:82)认为“枚”不能用于计人的数量是有语言类型学依据的，“这反映出汉语最初在使用通用量词时必须将人与非人区分来”，“但到了后来这条规范却不再严格，人与非人可以使用相同的通用量词——‘个’”。

至公元 10 世纪前后，“枚”作为通用量词被“个”所取代，至 14 世纪时，其使用频率便已经非常低了。<sup>9</sup>至现代汉语，“枚”用于计算形体小的东西、弹药和硬币等事物的数量，例如“三枚奖章”。<sup>10</sup>

#### 4.3.2 个

“个”、“箇”及“個”是量词“个”在古汉语中的三种字形<sup>11</sup>。刘世儒(1965)认为“个”与“箇”是古今字的关系。洪诚(1963)则因其来源不同，提出它们最初并不是一个词；李建平(2010)结合出土文献中的情况，赞成这一观点。本文无意考证“个”、“箇”及“個”三者的关系，因此对这一问题不多做陈述，下面的考察以“箇”为主、“个”为辅。

根据《说文》，“箇，竹枚也。”段玉裁注：“竹挺，自其径直言之；竹枚，自其圆围言之。枚谓之一箇也。”《方言》也将该字解释为：“箇，枚也。”由此可知，“箇”本是指由竹子制作而成的算筹。这一本义也正是“箇”用于计数的基础。根据李建平(2010)考证，“箇”“无论传世文献还是出土文献，早期用例多是称量‘竹’

---

<sup>9</sup> 曹芳宇(2010:82)通过对中国基本古籍库中的文献进行统计，“发现虽然‘枚’在唐代的出现频率仍然很高，但在五代传世文献中的用例仅有一百多个”。张万起(1998:213)也通过查阅唐诗作品集主张主张唐诗“从一个侧面反映了量词‘枚’的使用范围缩小了”，而约 50 万字的元曲语料中，仅有 4 个量词“枚”的用例。

<sup>10</sup> 本章参考郭先珍(1987)对现代汉语中量词计数对象的总结。

<sup>11</sup> 其中，“个”产生于先秦，“箇”不晚于汉初，“個”约产生于东汉。(参见李建平，2010:47)

的。”例如：

- (9) a. 负矢五十箇。（《荀子·议兵》）
- b. 八寸竹一箇。（张家山汉简《算术书》）
- c. 一日伐竹六十箇。（张家山汉简《算术书》）
- d. 有出钱一万三千五百，买竹二千三百五十箇。问箇几何？答曰：一箇，五千四十七分钱之三十五。（《九章算术》）
- e. 今有出钱五百七十六，买竹七十八箇。欲其大小率之，问各几何？答曰：其四十八箇，箇七钱。其三十个，箇八钱。（《九章算术》）

例(9)中“箇”的计数对象为“矢”“竹”等，均为竹类事物。<sup>12</sup>上述竹类事物都具有[+竹子]的语义特征，这与“个(箇)”的本义在同一认知域内。因此，“个(箇)”通过部分转喻整体，用于“竹类+数+个”的计数环境中，通过对竹类事物进行语义重复强调数量。受“个(箇)”本义的影响，在“个(箇)”用于竹类事物的同时，其[+计算工具]的语义特征得以凸显，“个(箇)”随后其计数对象不断扩展。例如：

- (10) a. 故天下诸侯罢马以为币，缕纂以为奉，鹿皮四个。（《国语·齐语》）
- b. 竹竿万个。（《史记·货殖列传》）

综合“个”与“箇”的用例来看，早在公元前2世纪之前，“个(箇)”就开始用于计数，最初其计数的对象多以与其本义相关的竹类为主，但不以此为限(如例(10)a句)。

大约从公元3世纪开始，“个(箇)”的计数对象逐渐扩展。根据刘世儒(1965:83)考察，大约在南北朝时期(即公元5-6世纪)，“个(箇)”不断可以用于计动物和植物的数量，还可以用于计人的数量，“个”由名词语法化为量词。<sup>13</sup>例如：

- (11) a. 唯善法寺所见光。内有两箇华树。形色分明。久而方灭。（《广弘明集·庆舍利感应表(并答)》）
- b. 谁论洛水，一箇河神。（庾信《梁东宫行雨山铭》）

例(11)中，“箇”的计数对象分别是“华树”和“河神”，这两个个体事物之间并没有语义关联。在例(11)中，“个(箇)”的计数对象已不局限于竹类，而是扩展至植物类(如例(11)a句)和人类、神类(如例(11)b句)。同时，正如例(11)所显示的，这一时期“个(箇)”的另一大特点是它可以用于“数+个(箇)+名”的计数结构，而同时期

<sup>12</sup> “矢”本义为“箭”，箭为尖头竹杆，因此“矢”为竹制品，可归于竹类。

<sup>13</sup> Xing(2012: 179)将“个”的语义演变过程总结为“‘竹竿’>个体量词用于竹子/竹类事物>个体量词用于任何的事物/人”，本文所总结的“个”的历时发展与这一语义语法化的过程基本一致。

其他量词还多局限于“名+数+量”计数结构。

伴随着计数对象的扩展，“个(箇)”由一个名词语法化为通用量词。“个”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 8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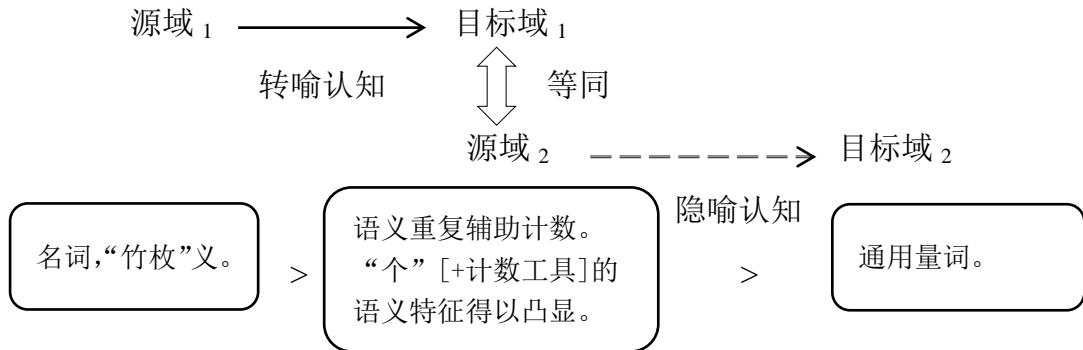


图 8：“个”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至公元 10 世纪时，“个”的计数范围已进一步扩大至处所、时间、抽象概念等，其中有许多计数对象在当时已有专属量词。(参见王绍新，1989；曹芳宇，2010)例如：

(12) 归去从来无所住。来去百过空来去。不见一个旧住处。（《敦煌歌辞·行路难》）

至此，“个”已经发展成一个成熟的通用量词，并沿用至现代汉语。但早期“个”“通用”的范围与“枚”相比相距甚远。根据张赅(2012:240)统计，在公元 5-6 世纪，“个”的计数对象有动物、工具武器、人、身体部位、建筑物及其部件、植物及其部件。大约从公元 7 世纪开始，“枚”的计数范围开始缩减，而“个”的计数范围却不断扩展。根据张赅(2012:240-242,242-253)的考证，在公元 7-9 世纪，“枚”的计数对象缩减为动物、工具武器、建筑物及其部件、寝具、日用器物、日用事物、食物、首饰珠宝、文化事物、衣物及其部件和植物及其部件，而“个”的计数对象扩展至动物、工具武器、人、身体部位、建筑物及其部件、日用事物、创作物、交通工具、空间处所、日用器物、社会意识形态事物、时间、食物、事件情由、事物的总称、首饰珠宝、文化事物、心理名词、性状品质、言语信息、衣物及其部件、植物及其部件、自然物、自然现象、布帛、分泌物等。“枚”的通用量词地位逐渐衰落，“个”成为新的通用量词并沿用至现代汉语。

值得注意的是，“个”的语法化并未止步于量词的范畴。张谊生(2003)从历时的角度考察了“个”由量词进一步语法化为助词的动因和轨迹，并主张这一历时过

程包含了紧邻句法环境、泛化、吸收、隐喻、推理和和谐等多种虚化机制。“个”由量词发展为助词是一个再语法化现象，一方面说明量词语法化是不可逆的，具有单向性，另一方面也反映了“个”作为通用个体量词，其语义已完全虚化，其功能为计数。

在现代汉语中，“个”既可用在具体名词前(包括没有专用量词的个体的人或事物和有专用量词的个体的人或事物)，例如“一个人”，也可用于抽象名词前(多指事理、情状等)，例如“一个道理”。

### 4.3.3 通用量词语法化小结

“枚”与“个”作为汉语史上出现过的通用量词，其语法化过程具有以下三个共同点。

第一，“枚”和“个”的本义是其进入计数环境的前提条件。“枚”和“个”分别因其本义(“树干”和“竹枚”)用于“名<sub>1</sub>+数+名<sub>2</sub>”中“名<sub>2</sub>”的位置，通过对“名<sub>1</sub>”(树木类和竹类)进行语义重复而强调数量。

第二，算筹特征是“枚”和“个”计数对象扩展的认知依据。“枚”早在公元前6世纪即引申用作算筹，“个”本义是竹子做成的算筹，因此二者都具有[+计数工具]的语义特征。算筹作为汉民族最早使用的计数工具，其最大的功用是说明数量，且不局限计数对象。这为“枚”和“个”语法化为通用量词奠定了认知基础。

第三，在语法化过程中，“枚”和“个”语义特征的扩展并没有导致其形成分类的功能。“枚”和“个”的历时发展大致可以归纳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枚”和“个”以其本义为源域，通过转喻认知，分别用于“树木类+数+枚”和“竹类+数+个”的计数环境中，通过语义重复对树木类或竹类进行计数，在这一计数过程中，“枚”和“个”[+计算工具]的语义特征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第二阶段，以转喻凸显而来的特征为源域，“枚”和“个”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认知进行类推扩展，“枚”和“个”由名词语法化为通用量词；第三阶段，基于语言的经济性原则，同为通用量词“枚”和“个”的计数对象在竞争过程不断调整，其中“枚”的计数对象逐渐缩减，“个”的计数对象则进一步扩展。通用量词的出现，一方面说明计数是量词的基本功能，这一功能是句法性的，另一方面反映了汉语中出现了专职的名词个体化标记，换言之，量词系统计数功能至此已发展成熟。

那么,为什么“个”最终取代“枚”成为现代汉语中的通用量词呢?本文认同孙汝建(1996)、曹芳宇(2010)等学者的观点,一并主张“个”在公元5世纪前后开始用于计“人”类的数量是造成这一结果的关键。张赅(2012)也表达了类似观点。“枚”和“个”在大约公元前2世纪时进入语法化环境,至公元1世纪前后,二者完成语法化,随后,“枚”的计数范围在公元5世纪前后达到最广。在公元5-6世纪时,“枚”的计数范围基本覆盖并远超出“个”,但唯有计“人”类的数量时,可用“个”而不可用“枚”。“个”的计数范围不及“枚”是“枚”发展更早的结果,但随着个体量词句法位置的建立和个体量词系统的完善,通用量词不再只是满足语言使用中计数的语用需求,而是一种句法要求,所谓“通用”也应该是覆盖尽可能多的语义类型。“枚”的计数对象虽然多,但其计数对象覆盖的语义类型不及“个”,特别是不能计“人”类的数量,因此,“个”逐渐取代“枚”成为新的通用量词。

#### 4.4 物质类量词功能的形成与扩展

根据量词所能标示的语义类型的不同,专用量词可进一步分为物质类、致使类、形状类、处所类、形体类和社会类6类。从本小节开始,本文依次分析各类专用量词功能的形成与发展。首先是物质类量词。物质类量词指标示计数对象物质属性特征的一类个体量词,根据计数对象是否具有生命性(即[±动物]特征),该类量词可以进一步分为动物类和事物类。其中,动物类具有[+动物][+人类,鸟类,兽类……]的属性特征,事物类具有[-动物][+车类,船类,诗文乐曲,书文,房屋……]的属性特征。从时间上看,动物类较早出现。

##### 4.4.1 动物类

本文以“匹”、“口”、“头”作为动物类量词的研究个案。

###### 4.4.1.1 匹

根据《说文》,“匹,四丈也”,为中国古代计算布帛的单位。“匹”的本义似与“马”无关,但“马匹”亦作“马疋”,马的总称。《类说》卷三六引汉代应劭的《风俗通》说明:“马疋,俗说马比君子,与人相疋,或说马夜目明照前四丈,或说马纵横适得一疋,或说马匹卖直一疋帛”。故“匹”一定程度上与“马”同义。例如:

(13) a. 象曰:马匹亡,绝类上也。(《周易·中孚卦》)

b. 无怨无恶,率由群匹。受福无疆,四方之纲。(《诗经·大雅·假乐》)

据李建平(2010)对出土简帛文献的考察,早在西周金文(公元前7世纪之前)中已有“匹”用于数词之前:

(14) 易女马十匹、牛十。(卯簋盖)

此例亦见于严可均辑《全上古三代文·卯既铭》。《周书》中亦有“匹”计“马”数量的用法,例如:

(15) 用賚尔秬一鬯卣,彤弓一,彤矢百,卢弓一,卢矢百,马四匹。(《周书·文侯之命》)

例(14)和(15)中“匹”的计数对象均为“马”,具有[+动物][+马类]的语义特征,这与“匹”的语义特征一致。因此,“匹”通过整体转喻整体用于“马类+数+匹”的计数环境中,通过对马类事物进行语义重复强调数量。在转喻的过程中,“匹”与计数对象之间[+动物]的属性特征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此属性特征为相似性条件,“匹”的计数对象扩展为其他动物类个体事物。

至公元前5世纪前后,“马+数+匹”的用法更为普遍,例如:

(16) a. 皆赐玉五珏、马三匹,非礼也。(《左传·庄公十八年》)

b. 以其乘马八匹私面。见子皮如上卿,以马六匹;见子产以马四匹;见子大叔以马二匹。(《左传·昭公六年》)

c. 故桓公予之系马三百匹,天下诸侯称仁焉。(《管子·小匡》)

d. 为分者万人,为轻车百乘,为马四百匹。(《管子·揆度》)

例(16)中,“匹”的计数对象均为“马”,其中a句“玉五”和“马三匹”为并列列举,由此可知,当时的语言使用者可用“匹”来计“马”的数量,但同时期没有专门用来计“玉”的数量的相关词汇。但同时,“匹”也不再局限于计“马”的数量,例如:

(17) 齐侯伐莱,莱人使正舆子賂夙沙卫以索马牛,皆百匹,齐师乃还。(《左传·襄公二年》)

例(17)中“匹”用于计“马”和“牛”的数量,这说明“匹”的计数对象逐渐扩展,其语义也不局限于“马”。至此,“匹”由名词演变成了量词。刘世儒(1965:184)认为其“在上古是以量兽类为限的”。

伴随着“匹”的语法化,“匹”不再是一个指马匹的实义名词,而是一个标示计数对象具有[+动物]特征的个体量词,因此它的本义得以虚化,功能也扩展为计数和分类。至公元5世纪前后,通过量词计数的内部调整,“匹”成为计“马”数量

的专属量词。“匹”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 9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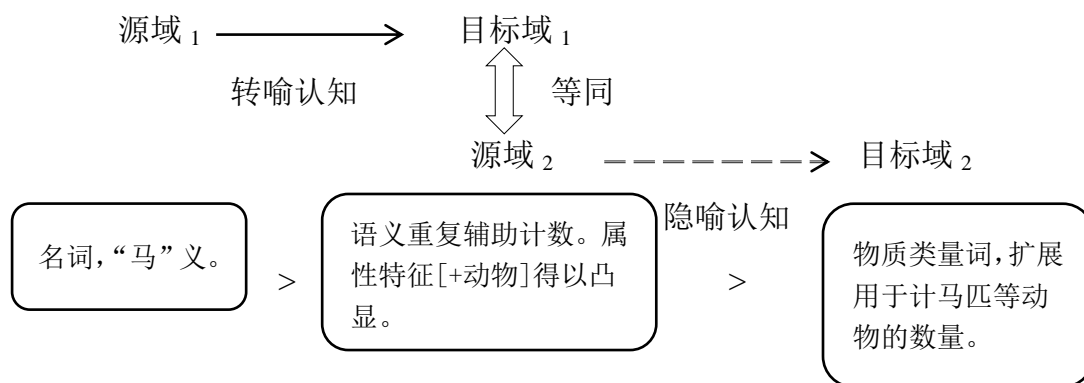


图 9：“匹”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至公元 5 世纪前后，“匹”的计数对象逐渐减少，并最终发展为计马匹数量的专属量词。例如：

- (18) a. 赵固常乘一匹赤马以战征，甚所爱重。（《搜神后记》）
- b. 魏武帝尝梦有三匹马在一槽中共食。（《宋书·符瑞志》）
- c. 及虜引退，洲上余兵万人，求输五百匹马假道，慧景欲断路攻之。（《南齐书·张欣泰传》）

在现代汉语中，“匹”用于计算马、驴等事物的数量，例如“一匹马”。

#### 4.4.1.2 口

根据《说文》，“口，人所以言食也”，本义为人或动物用来进食或发声的器官，因此具有显著的[+器官][+动物][+人类，鸟类，兽类……]的语义特征。例如：

- (19) 离为目，艮为手，兑为口。（《周易·说卦传》）

大约是公元前 4-3 世纪时，“口”开始用于数词之后。其用法有两种，一种是用其本义，例如：

- (20) a. 朋党比周，相与一口。（《韩非子·孤愤》）
- b. 虫有虺者，一身两口。（《韩非子·说林下》）
- c. 以一口与一国争，其数不胜也。（《韩非子·孤愤》）
- d. 堂上唱善，若出一口。（《晏子春秋·卷八》）

另一种是以“口”转喻“人”。例如：

- (21) a. 百亩之田，勿夺其时，八口之家可以无饥矣。（《孟子·梁惠王》）
- b. 十口之家十人食盐，百口之家百人食盐。（《管子·海王第七十二》）

《管子》中曾有“案家人比地，定什伍口数”，此处的“口数”指的就是“人数”，可见以“口”指“人”可考。且从例(21)b 句也可观察到“十口”与“十人”相对应，“口”并非指人体的器官，而是用以指“人”。但此时“口”指代的“人”仅限于家人。虽然杨晓敏(1990:190)、魏德胜(2000:126)等学者认为“八口之家”的“口”是一个个体量词<sup>14</sup>，刘世儒(1965:88)、麻爱民(2011b:156)则认为此处“口”仍是名词。从“案家人比地，定什伍口数”一说和例(21)b 句来看，本文认同后一类观点，即“口”在“八口之家”一类的用法中是用以指代“口”表示吃饭的人，意在陈述语言内容，因此为名词。并且，用“口”表示“家庭成员”是合理的：“口”是人生存的重要器官，民以食为天，一户人家有几张“口”正是有几个人要吃饭，即有几个家庭成员。一家有几张口吃饭便意味着有几个家人，因此通过部分转喻整体，“口”用于“数+口”结构中转喻家庭成员。在这一结构中，“口”为实义性成分，因此没有辅助计数的功能。

但是，这种情况随后发生了变化，“口”用于“数+口”格式中转喻非家庭成员的人类，例如：

(22) 窃料匈奴控弦大率六万骑，五口而出介卒一人。（《新书·匈奴》）

在例(22)中，“口”已不再指家庭成员，而是指匈奴人。换言之，这里的“口”已经不是转喻“家中吃饭的人”了。但是，例(21)与例(22)中，“口”转喻的对象均具有[+人类]的属性特征。从文献的成书时间来看，“口”计数对象由家庭成员扩展为非家庭成员的时间大约是在公元前 2 世纪，此时，“口”由一个名词演变成了计人类数量的量词。此后的文献也可支持这一结论：至公元 1 世纪前后，“口”用于“名+数+口”的计数结构中，用于计人的数量。例如：

(23) a. 募民徙朔方十万口。（《汉书·武帝纪》）

b. 关东流民二百万口。（《汉书·万石军传》）

例(23)中，“口”都不是转喻家庭成员，而是用于计算“募民”、“关东”等个体的人的数量，“募民”和“关东流民”均具有显著的[+人类]的语义特征，这与“口”的语义特征在同一认知域内，因此通过部分转喻整体，“口”用于“人类+数+口”的计数结构中，通过对人类的语义进行重复强调数量。在转喻的过程中，“口”与计数对象之间[+动物][+人类]属性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动物][+人类]

---

<sup>14</sup> 魏德胜(2000:125-126)认为睡虎地秦墓竹简中的“口”为“家庭成员的量词”，例如：“甲亡，盗在西方，一字间之，食五口”，且强调《孟子·梁惠王上》中即有“数口之家”的说法。



属性特征为相似性条件，“口”的计数对象得以扩展，并语法化为一个标记计数对象为人类的个体量词。

至公元 3 世纪左右，“口”[+人类]的属性特征逐渐脱落，“口”的计数对象逐渐扩展至其他具有非人类有生命的个体事物。<sup>15</sup>例如：

(24) a. 赐羊千口，帛千匹。（《魏书·于什门传》）

b. 辞以捕鹿二千口供厨。（《世说新语·惑溺篇》）

例(24)中，“口”的计数对象已不局限于个体的人的数量，而是扩展至“羊”、“鹿”等个体的动物的数量。

伴随着“口”的语法化，“口”不再是一个指人或动物器官的实义名词，而是一个标记计数对象具有[+动物]特征的个体量词，因此它的实义在历时发展中逐渐虚化，功能也扩展为计数和分类。“口”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 10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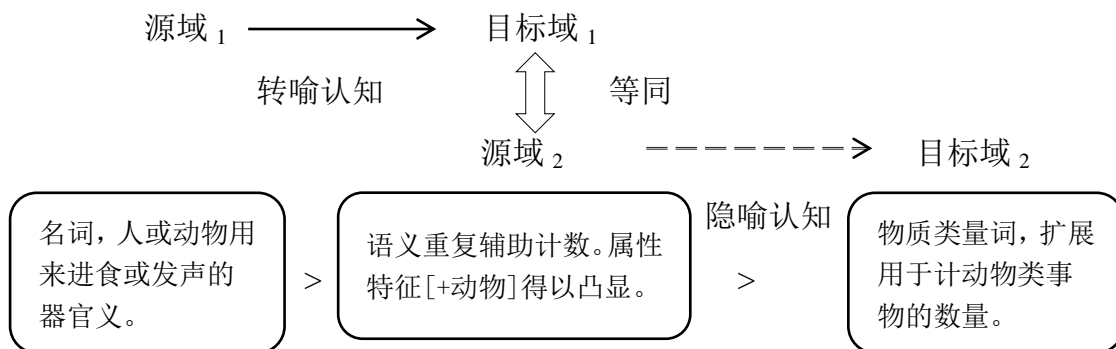


图 10: “口”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大约到公元 7 世纪前后，“口”开始用于计无生命、但“有口的器物”的数量，并进一步扩展至计算房舍、房屋、刀剑、木材等其他“无口”的事物的数量。例如对于“口”计“有口的器物”的用法，刘世儒(1965:89)认为它是由量动物的“口”引申而来，麻爱民(2011b:158)则主张它是用过隐喻投射，选用了“有口的器物”的形状而来。曹芳宇(2010:101)则认为“口”用于计院舍的数量是由于“院舍、房屋也像个容器，而且也都是有‘开口’的”，用于计刀剑的数量则是因为“人或动物的口可以咬碎事物，同时也具攻击性较强的器官，可使其他人或动物受伤”，因而可以“隐喻到刀剑等武器上”，而“木材是用刀斧等砍下的，所以木材与有锋刃的工具相关”，“而且木材上也会留有刀口”。本文认为“口”在发展为量词后，其计数对象逐渐由

<sup>15</sup> 到公元 7 世纪前后，“口”所具有的[+动物]语义进一步脱落，“口”开始用于计无生命、但“有口的器物”的数量，并进一步扩展至计算房舍、房屋、刀剑、木材等其他“无口”的事物的数量。

有口之人扩展为有口之动物是由于人和动物都有“口”这一器官，由有口之动物扩展为有口之器物、房舍是由于动物、器物、房舍都具有一个开口。“口”的计数对象扩展至此，其本义已经虚化了。但是，由于器物的开口是静态的，因此可以形成一个平面，而刀剑和木材也具有这样一个静态平面，据此类推，“口”用于计刀剑和木材等其他事物的数量。至现代汉语，“口”用于计算人数或计算牲畜及有口有刃的器物的数量，例如“三口猪”。“口”在用于计算人数与“个”用于计算人数还是有差别的，“口”用于计人数时具有社会意义，例如可以说“他家有八口人”，不可以说“他有两个哥哥”，差异在于用“口”是从物资角度估量人数或牲口数。<sup>16</sup>“口”的这种语义特征应该是受到最早“八口之家”一类用法的影响。

#### 4.4.1.3 头

根据《说文》，“头，首也”，本义指人体的最上部分或动物的最上或最前部分，因此“头”的本义具有[+首端] [+动物] [+人类，鸟类，兽类……]的语义特征。例如：

- (25) a. 文公之出也，竖头须，守藏者也。（《国语·晋语》）
- b. 荀偃瘁疽，生疡於头。（《左传·襄公十九年》）

最初，“头”只是被计数的对象，例如：

- (26) a. 公令人掘而求之，则五头同穴而存焉。（《晏子春秋·卷六》）
- b. 螭者，一头而两身。（《管子·水地》）

据例(26)a句的上下文背景判断，“五头”是指“五个头”，即“头”为名词。而例(26)b句中“一头”与“二身”相对，虽在“数+头”的格式中，但“头”仍为名词。因此，这两例“头”都是用其本义的名词。

大约在公元1世纪前后，名词“头”用于“名+数+头”的计算环境中，例如：

- (27) a. 常以岁八月赐羊一头，酒二斗。（《汉书·龚胜传》）
- b. 臣来见道旁野民，持一头鱼。（《说苑》）
- c. 丘，十六井也，有戎马一匹，牛三头。四丘为甸。（《汉书·刑法志》）
- d. 有羊千余头。（《前汉纪·前汉孝武皇帝纪》）
- e. 海内屠肆，六畜死者日数千头。（《论衡·讥日》）

<sup>16</sup> 此处参考了台湾大学中国文学系张丽丽教授的观点。

虽然可考的用例不多，但从例(27)可看出这一时期“头”的计数对象以六畜为主(如“牛”、“羊”等)。而从汉简保留下来的语料中，我们可以观察到更丰富的可计数对象，例如：

(28) a. 叩头谢滕卿买鹰一头。（《敦煌汉简》）

b. 伏兔两头，梃两头。（《悬泉汉简》）

综合例(27)和例(28)，可以推断，最晚至公元 2 世纪“头”已由名词发展为量词，其计数对象由六畜开始、逐渐扩展至鱼类、鸟类、禽类。<sup>17</sup>

具体地说，例(27)和例(28)中，“羊”、“牛”、“鹰”都属于具有[+动物]属性特征的事物，这一属性特征与“头”的语义特征在同一认知域内，因此，通过部分转喻整体，“头”用于“动物+数+头”的结构中，通过语义重复强调“羊”、“牛”、“鹰”的数量。在转喻的同时，“头”与计数对象之间[+动物]属性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此特征为相似性条件，“头”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进行类推扩展，“头”由名词语法化为一个表明计数对象为动物的个体量词。“头”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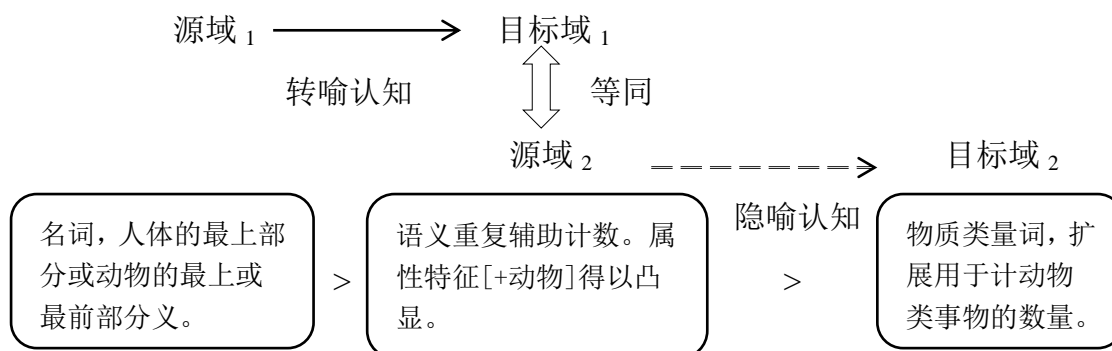


图 11：“头”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此后，“头”的计数对象进一步扩展至昆虫类、甚至“奴”和“盗”等，几乎涵盖了所有有生命的“有头之物”(参见刘世儒，1965:92-93；王伟彤，2005:69)我们认为“头”用于计数“奴”和“盗”从另一角度说明了“头”的计数对象为动物：“奴”是身份卑微的人、“盗”是有罪之人，在当时的社会背景下这些人与动物无异，因此这种用法类似于比喻修辞。

“头”如此广泛的计数范围一直到 17 世纪前后才有所改变。王彤伟(2005:71)

<sup>17</sup> 值得注意的是，虽然“头”用来计数动物，但此时计数马的量词“匹”已经出现，因此“马”虽为动物，但不用“头”计数。量词的这一使用情况也反映了量词在产生之初已有了计数对象上的分工。

考证后主张，“明代以后，由于量词分弓越来越细，各类专职量词大量出现，量词‘头’的称量范围不断缩小”。至于“头”量“蒜”则是后起的计量量词的用法了。在现代汉语中，“头”用于计算牛、驴、骡、羊等家畜的个体事物的数量，也用于计算大型动物的数量，例如“一头大象”。

#### 4.4.1.4 动物类量词语法化小结

早在公元前 7 世纪，标记计数对象为有生命物的物质类量词便已进入了语法化环境(如“匹”)，大约早在公元前 5 世纪，汉语中就出现了这一类量词，是个体量词系统中最早出现的语义类型。语法化项以其本义为源域，通过实物的部分转喻整体或整体转喻整体，用于“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中“名<sub>2</sub>”的位置，通过对“名<sub>1</sub>”进行语义重复并强调数量。在这一计数的过程中，语法化项与计数对象之间[+动物]属性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此属性特征为源域，语法化项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进行类推扩展，语法化项由名词语法化为量词。在语法化的过程中，语法化项的实义性逐渐虚化，而功能也由计数扩展至通过标示计数对象[+动物]语义类型，从而形成分类的功能。需要说明的是，随着量词系统的发展和规范，语法化成项的计数范围会随之调整，如“匹”由计动物的数量规范为计马匹的数量。这种调整发生于语法化完成之后，此时计数范围的缩减与语法化过程中语义语用的扩展并不矛盾。

#### 4.4.2 事物类

本为以“乘”、“两(辆)”、“艘”、“章”、“篇”、“间”作为事物类量词的研究个案。

##### 4.4.2.1 乘<sup>18</sup>

根据《说文》，“乘，覆也”。李孝定所著《甲骨文字集释》中将“乘”描述为：“乘之本义为升为登，引申之为加其上。许训覆也，与加其上同意，字象人登木之行”。例如：

(29) a. 时乘六龙，以御天也。（《周易·乾卦》）

b. 若以情事上而求迁者，则如引诸绝绳而求乘枉木也，愈不冀矣。（《商

---

<sup>18</sup> 古代汉语中的量词“乘”并未沿用至现代汉语，但鉴于其为最早出现的一批量词之一，具有代表性，因此本文仍选用之。

君书·农战》)

王云路(1988)认为“‘乘’由本义‘登木’引申为登车、驾车，再由这一动作引申为乘的对象——车、马，以一车四马为乘，并成为称量车辆的单位量词”。刘世儒(1965:134)则认为：“‘乘’作为量词由‘乘载’义引申出来”，最初量词“乘”只用于兵车，并提出“乘”“原是常只用于兵车的，后来发展就逐渐一般化了”。

因此，简单地说，“乘”本义为“登木”，后引申为登车、驾车，因而具有[+攀登][+车类]的语义特征。从现存的历史语料来看，早在公元前7世纪，“乘”已用来计数，例如：

- (30) a. 元戎十乘，以先启行。（《诗经·小雅·六月》）
- b. 公车千乘，朱英绿滕，二矛重弓。（《诗经·鲁颂·閟宫》）
- c. 龙旂十乘，大糒是承。（《诗经·商颂·玄鸟》）

例(30)a句“元戎”是指“大的兵车”；b句，郑玄笺：“兵车之法，左人持弓，右人持矛”，孔颖达疏：“公之兵车有千乘矣”，故b句中“乘”亦指兵车；c句中“龙旂”即“龙旗”、指上画龙形后竿头系铜铃的旗帜，此处用以转喻挂着龙旗的车；由于马是最早的交通工具、且多用于战事，因此例(30)中的车都应是马车，均具有[+车类]的语义特征。“乘”所的计数对象与“乘”的语义特征在同一认知域内，因此，通过部分转喻整体，“乘”用于“车类+数+乘”的计数结构中，通过对“车”进行语义重复强调数量。在转喻的同时，“乘”与计数对象之间[+车类]的属性特征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此为相似性条件，“乘”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认知类推扩展至其他车类事物，最初是指战车，后逐渐扩展至其他用途的马车，“乘”语法化为“车”的专属量词并最终被“辆”取代。我们认为，“乘”和“两(辆)”本都是说明计数对象为车类的量词，但由于“乘”本为动词，因而“两(辆)”的名词性语义更有优势。“乘”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1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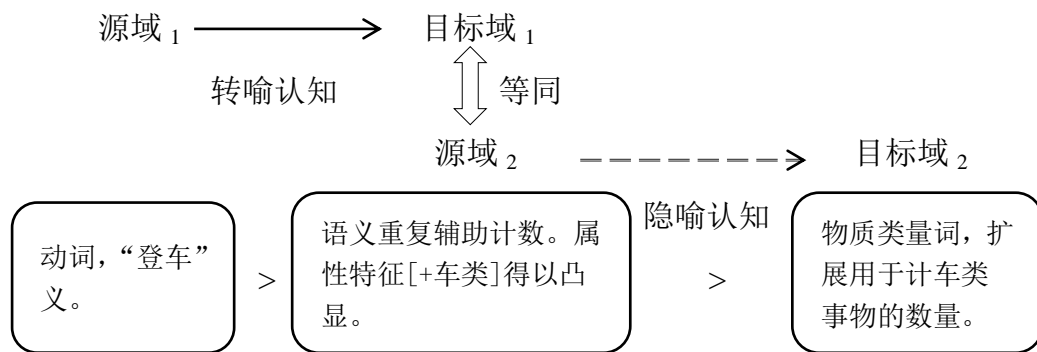


图 12: “乘”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约公元前 5 世纪时,“乘”大多用于“车+数+乘”的格式中,用以计“马车”的数量;例如:

(31) a. 晋栾书、中行偃使程滑弑厉公,葬之于翼东门之外,以车一乘。(《左传·成公十八年》)

b. 十三年,晋侯弑,于翼东门葬,以车一乘。(《国语·周语》)

c. 郑伯嘉来纳女、工、妾三十人,女乐二八,歌钟二肆,及宝罇,辂车十五乘。(《国语·晋语》)

且偶用于“马+数+乘”的格式中。例如:

(32) a. 襄公从之,赠以马二十乘。(《国语·晋语》)

b. 及齐,齐桓公妻之,有马二十乘。(《左传·晋公子重耳出亡》)

同时,“乘”也可用于“数+乘”的格式中,即自身就是计数对象。例如:

(33) a. 君以一乘入于鲁师,季孙必与君归。(《左传·昭公三十一年》)

b. 使祝蛙置戈于车薪以当门,使一乘从公孟以出。(《左传·昭公二十年》)

此时“乘”的计数范围已经不限于兵车,因而已由名词演变成了量词。刘世儒(1965:134)认为“大约在汉代这种一般化的用法就已经很通行”或可以更早。但或是由于此时“乘”才由名词演变为量词,因此还有很强的名词性。

随后,“乘”逐渐只能用于“车+数+乘”的格式中,例如:

(34) a. 若寡人之小国也,尚有径寸之珠,照车前后十二乘者十枚。(《韩诗外传·卷十》)

b. 齐庄公且伐莒,为车五乘之宾,而杞梁华舟独不与焉。(《说苑》)

“乘”不再用于“数+乘”格式,说明其作为普通名词的用法逐渐丢失;“乘”不再用于“马+数+乘”等格式,说明其用于计算“马”等非车类个体事物数量的用法逐渐丢失。由此可推断,约在公元前 1 世纪之前,“乘”已成为“车”的专属量词。

约从公元 6 世纪前后开始,“乘”所计数之车不再局限于普通的马车,例如:

(35) a. 伊邠遣使朝贡,因乞朱画步挽一乘并幔褥,鞞必一副,伞扇各一枚,青曲盖五枚,赤漆扇五枚,鼓角十枚。(《魏书·北齐·魏收》)

b. 常给步挽车一乘,游于市里。(杨炫之《洛阳伽蓝记》)

c. 出牛车五千乘，运顿谷五十万斛付沃野镇，以供军粮。（《全后魏文·卷二十六·表请水运(太平真君七年)》）

d. 朝廷馈东师，主计者误命牛车四千三百乘，飞鸟越太行。（《全唐文·卷六百五十三·文藁自叙》）

e. 它日，魏主复畋于山北，获麋鹿数千头，诏尚书发牛车五百乘载之。（《续世说·卷十·直谏》）

f. 之镇，舫千余乘，部伍前后百余里，六平乘并施龙子幡。（《宋书·列传第三十四》）

g. 质自建康之江州，舫千余乘，部伍前后百馀里。（《资治通鉴·卷第一百二十八·宋纪十》）

例(35)，a 句与 b 句中，“乘”的计数对象“步挽”是古代一种供乘坐的、用人力拉的车；c、d、e 三句中“乘”的计数对象是“牛车”；而 f 句与 g 句更是用“乘”计船舶的数量。由此可见，此时的乘已不仅仅是“马车”的专属量词了，而是用于计交通工具类数量的专用量词。

随着汉语个体量词不断发展，“乘”计车的功能逐渐被“辆”代替，而计船舶的功能逐渐被“艘”代替。

#### 4.4.2.2 两(辆)

根据《说文》，“𠃉，再也”，段玉裁注释：“凡物有二，其字做𠃉，不做两。两者，二十四铢之称也。今字两行而𠃉废矣”。因此，“两”具有[+数量为二]的语义特征，具有名词性。刘世儒(1965:182)认为“𠃉”“两”后世混合，统写作“两”。早在《诗经》中就有“两”用于数词前的用法，例如：

(36) a. 维鹊有巢，维鸠居之。之子于归，百两御之。（《诗经·召南·鹊巢》）

b. 百两彭彭，八鸾锵锵，不显其光。（《诗经·大雅·韩奕》）

刘世儒(1965:182)认为因车有两轮，因此例(36)a 句中，“两”引申用来量“车”，并举孔疏：“谓之两者，《风俗通》以为有车两轮，马有四匹，故车称两，马称匹”。本文认为，虽用于数词前，但由于“数+两”之前并没有相关的名词，“两”作量词缺乏计数的对象，因此，因车有两轮，例(36)中的“两”，用以指代“车”，用作名

词。例(36)b句中，“百两”与“八鸾”相对应，“鸾”通“銮”，因古代帝王的车驾上有銮铃，故亦作帝王车驾的代称，据此也可说明“两”仍为名词。

约在公元前3世纪左右，“两”开始用于计“车”的数量，例如：

(37) a. 武王之伐殷也，革车三百两，虎贲三千人。（《孟子·尽心下》）

b. 武王戎车三百两，虎贲八百人，擒纣於牧之野。（《尚书·牧誓》）

例(37)中，“两”的计数对象分别是“革车”和“戎车”，它们都具有[+车类][+战争用]的属性特征，而一车有两轮，因此，通过部分转喻整体，“两”用于“车+数+两”的计数环境中，通过对“车”进行语义重复强调数量。但“革车”和“戎车”均为马拉战车，因此“两”最早的计数环境实际上是“马拉战车+数+两”。在转喻的同时，通过“两”与计数对象之间[+车类]属性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此属性特征为相似性条件，“两”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类推扩展至其他同为车类的事物。但此时的“车”基本限于“马车”，这或是因为上古时骑乘的工具多是马。

公元1世纪前后，“两”非用作名词，而是作量词、计车数量的用法逐渐增多，所计数之“车”由“马车”逐渐扩展至其他车类，如“牛车”。例如：

(38) a. 其轺车百乘，牛车千两，木器者千枚。（《史记·货殖列传》）

b. 初，大司农取民牛车三万两为徭。（《汉书·酷吏传》）

c. 送者车数百两，辞决而去。（《汉书·疏广传》）

例(38)a、b两句中，“两”的计数对象已不再是马拉战车，而是“牛车”，即进入“车+数+两”构式的计数对象的语义类型在扩展，即由“马车”扩展至其他车类、如“牛车”，“两”由名词语法化为量词。此后，“两”的计数对象或仍有扩展，但始终未超出“车”这一大类，并最终成为用于计车数量的专属量词。

公元6世纪前后，“辆”字出现，并逐渐在书写上取代“两”，用作计车数量的专属量词。例如：

(39) a. 及碑始立，其观视及笔写者，车乘日千余辆，填塞街陌矣。（《水经注·穀水》）

b. 返去，从车百辆，载物而南。（《魏书·列传第二十一》）

c. 庆之命浮水筑垒，攻陷其城，生擒暉业，获租车七千八百辆。（《梁书·陈庆之传》）

d. 马尚有数千匹，甲卒数万人，车万余辆，相持于涡北。（《梁书·列



传第五十》)

“两(辆)”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 1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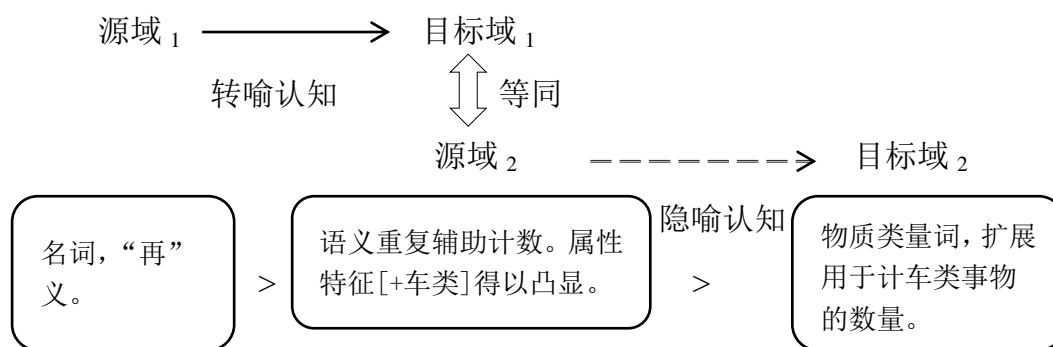


图 13: “两(辆)”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在现代汉语中,“两”为一个市制重量单位,“辆”则用于计算车类个体事物的数量,例如“一辆汽车”。

#### 4.4.2.3 艘

“艘”本是名词,义为“船”,因而具有[+船类]的语义特征。《广韵》中记载:“艘,船总名。”例如:

(40) 子居艘楫之间则吾不如子。(《说苑·杂言》)

例(40)中“艘楫”即指“船和桨”。

约公元 1 世纪前后,“艘”用于“船舶+数+艘”的格式中,用以计船的数量。例如:

(41) a. 秦为太白船万艘,欲以攻楚。(《全汉文·蜀王本纪》)

b. 秦为舶舡万艘。(《全汉文·蜀王本纪》)

例(41)中,“艘”分别用于计算“太白船”和“舶舡”的数量,均为船舶类的个体事物,均具有[+船类]的语义特征。通过整体转喻整体,“艘”用于“船类+数+艘”的计数结构中,通过对船舶进行语义重复强调数量。在转喻的同时,“艘”与计数对象之间[+船类]属性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这一属性特征为相似性条件,“艘”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类推扩展至其他船类事物。

至公元 4 世纪前后,“艘”既有用作其本义,例如:

(42) a. 欲凌洪波而遐济,必因艘楫之器。(《抱朴子·勖学》)

b. 若范公泛艘以绝景,薛生遯乱以全洁,二疏投印于方盈,田豫释绂

于漏尽。（《抱朴子·知止》）

也有用于“船舶+数+艘”的格式中，例如：

(43) a. 司马错率巴、蜀众十万，大舶船万艘，米六百万斛，浮江伐楚。（《华阳国志·蜀志》）

b. 有戈船楼船各数百艘。（《西京杂记·卷六》）

由此可见，此时“艘”还具有一定的名词性，还不完全是船舶的专属量词。

至公元6世纪前后，“艘”的名词义逐渐脱落，“艘”作名词的用法几乎不再使用，而是仅限用于“船舶+数+艘”的格式。例如：

(44) a. 装治战舰数百千艘，沈之灵溪里，钱帛器械巨积，朝廷畏之。（《南齐书·本纪第一·高帝上》）

b. 硃雀大航缆断，三艘流入大江。（《晋书·五行志》）

c. 灵樯千艘，雷辍万乘，羽骑盈途，飞旂蔽日。（《宋书·卷六十七·列传第二十七》）

d. 帝闻刘义隆将寇边，乃诏冀、定、相三州造船三千艘，简幽州以南戍兵集于河上以备之。（《魏书·卷四·世祖纪》）

至此，“艘”已经完全成为一个专属量词。“艘”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14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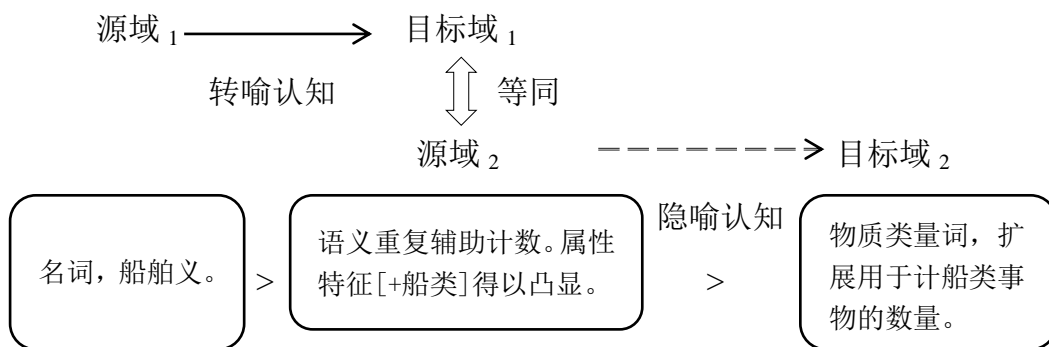


图14：“艘”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刘世儒(1965:187)认为：“‘艘’的作为量词，在南北朝，对于‘船’来说，还是不拘大小都可适用的。到了现代汉语就不然。一般说，‘艘’只能适用于大船”，“至于小船，大都已改用‘只’，不再称‘艘’了”。本文认为，这能说明汉语中名词对量词的多向选择，而非“‘艘’只能适用于大船”。郭先珍(1987)及殷焕先，何平(1991)所编著的量词词典中均未提及此事，殷焕先，何平(1991:148)还举例：

(45) 在公园荷花丛中，一艘小环轻盈的穿行。（柯岩《仅次于上帝的人》）

我们还可以观察到更多“艘”计小船数量的语料，例如：

(46) 葛玛归国后处心积虑日以报复加利加脱宿仇为事，制造大船五艘小船五艘。（《浙江潮》第二期）

“艘”的计数对象直至现代汉语仍限于船舶，刘世儒(1965:187)将其看做专职量词。虽然“艘”的计数对象一直都没有本质上的扩展，但在语法化的过程中，其本义的用法逐渐消失，取而代之的是限于“船舶类+数+艘”的语言环境中，我们由此认为，“艘”最终由名词语法化为一个量词。反观《现代汉语词典》中的 99 个专职量词，计数对象范围越窄的、用法越局限：或是只能用作量词，或是只能用过有限的搭配。当然，这还仅仅是一个初步的印象，是否果真如此还需要更多实例的验证。

#### 4.4.2.4 章

根据《说文》，“章，乐竟为一章。”段玉裁注：“歌所止曰章”。本义为“乐曲終了”，具有[+乐曲]的语义特征。在公元前 5 世纪前后，“章”已开始用于计数。这一时期，“章”有两类计数对象。一类是诗词歌赋，例如：

(47) a. 公父文伯之母欲室文伯，飡其宗老，而为赋《绿衣》之三章。（《国语·鲁语》）

b. 《静女》之三章，取彤管焉。（《左传·定公九年》）

c. 天子作诗三章以哀民。（《穆天子传·卷五》）

从例(47)可以看出，“章”的计数对象分别为“《绿衣》”、“《静女》”和“诗”，这些都是可以吟唱的诗词歌赋，这与“章”的语义特征在同一认知域内，因此通过部分转喻整体，“章”通过转喻用于“诗文乐曲+数+章”的结构，通过对事物进行语义重复强调数量。在计数的同时，“章”与计数对象之间[+诗文乐曲]属性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此属性特征为相似性条件，“章”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类推扩展至其他同类型事物，如文章等。例如：

(48) a. 一章。（《老子》）

b. 此篇凡有二十四章，大分为五段。（《论语》）

由表示可以演奏的诗词歌赋，到不可演奏的文章，“章”的计数对象得以扩展，因此，我们认为“章”约在公元前 5 世纪，“章”便由一个实义词演变成了而一个量词。

“章”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 1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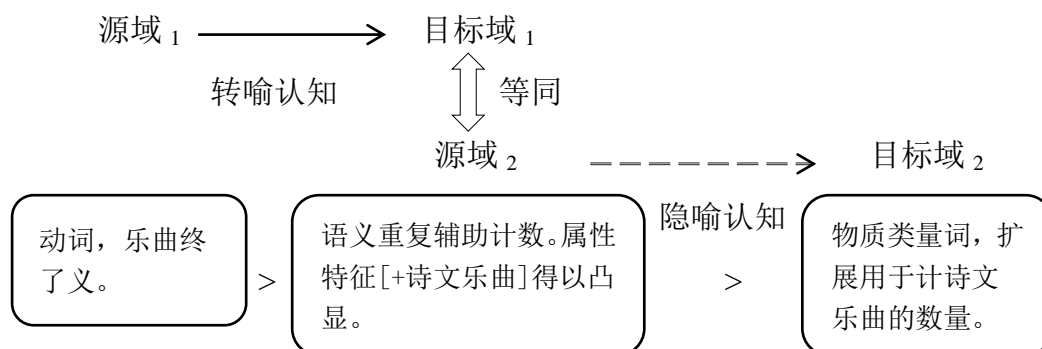


图 15：“章”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至公元 8 世纪前后，“章”的计数进一步扩展为“需要记录下来、传达某种思想的宗教‘符图’”(见曹芳宇，2010:110)，例如：

(49) 元始高上玉帝禀承自然玄古之道，撰出《上清宝经》三百卷，《玉诀》九千篇，《符图》七千章。（《道教义枢·卷之二》）

在现代汉语中，“章”用于计算歌曲、诗文的段落，例如“这本书有十章”。

#### 4.4.2.5 篇

根据《说文》，“篇，书也。”段玉裁注：“书，箸也，箸于简牘者也，亦谓之篇。”《说文通训定声》：“谓书与简册可编者也。”故“篇”本义为书，为名词，具有[+书类]的语义特征。刘世儒(1965:172)认为“篇”“一开始似乎就是专为计算篇章而设的”。并举《诗·周南·关雎》孔疏为证：“自古而有篇章之名，与诗仪俱兴也。故《那·序》曰：得商颂十二篇；《东山·序》曰：一章言其完是也。”

公元前 7 世纪的文献中已有“数+篇”的用法，例如：

(50) 二篇之策，万有一千五百二十，当万物之数也。（《周易·系辞传》）

此处，“二篇”有具体所指对象，即《易经》的上下两篇，因此为名词。直至“篇”用于“名+数+篇”的结构中，我们才认为“篇”开始用于计数。具体的说，“篇”大约从公元前 3 世纪开始，用于计算简册的数量，简册即是当时的书。例如：

(51) a. 昔正考父校商之名颂十二篇于周太师，以那为首篇。（《国语·鲁语》）

b. 太史策刑书九篇。（《逸周书·尝麦》）

上古时期并没有现代意义上的书本，因此，“篇”最早计数的对象应该是简册<sup>19</sup>。从例(51)来看，最迟在公元前3世纪，“篇”就已用于计算简册的数量了。在例(51)中，“名颂”和“刑书”都是书类事物，与“篇”的本义在同一认知域内，因此通过“篇”通过整体转喻整体，用于“书+数+篇”的计数格式中，通过语义重复强调“名颂”、“刑书”的数量。在这一过程中，“篇”与计数对象之间所具有的[+书文]属性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此为相似性条件，“篇”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类推扩展至其他同属性的事物(如文章等等)，而“篇”原本的名词用法也随之脱落，“篇”由一个名词语法化为量词。<sup>20</sup> “篇”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16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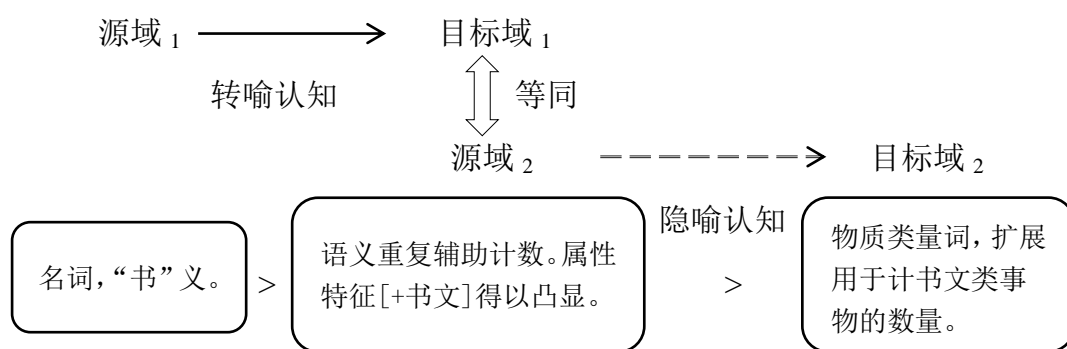


图 16: “篇”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随后，“篇”的本义使用越来越少，而用于计数的情况越来越多，在公元1世纪前后，“篇”用于计数就已经非常普遍了，例如：

(52) a. 老莱子亦楚人也。着书十五篇，言道家之用，与孔子同时云。（《史记·老子传》）

b. 故著书二十篇。（《淮南子·要略》）

c. 通书千篇以上，万卷一下。（《论衡·超奇篇》）

同时，随着“书”以不再限于简册，“篇”的计数对象也不再局限于其本义。不仅如此，“篇”名词的用法逐渐丢失，而计数的用法逐渐增多，由此推断，“篇”由名词演变成了量词。在现代汉语中，“篇”用于计算纸张、书页和文章的数量，例如“一篇小说”。

<sup>19</sup> 由于书和简册是个体事物，因此“篇”可归于个体量词。

<sup>20</sup> Xing(2012: 179)将“篇”的语义演变过程总结为“‘竹竿’>‘在竹片上书写文章’>个体量词用于文章”，本文所总结的“篇”的历时发展与这一语义语法化的过程基本一致。

#### 4.4.2.6 间

“间”是后起字，本字作“間”。根据《说文》，“間，隙也。”段注：“隙者，壁际也，引申之，凡有两边有中者皆谓之隙，隙谓之间。”故“间”本为名词，指两边中间的空间，具有[+空间]的语义特征。例如：

(53) 一动一静者，天地之間也。（《礼记·乐记》）

公元前4世纪前后，“间”已用于数词之后，但均表引申义，其中没有量词用法。例如：

(54) a. 楚有六间，不可失也。（《左传·成公十六年》）

b. 然则非自杀之也？一间耳。（《孟子·尽心下》）

例(54)中，a句的“间”指“缺陷”，b句中的“一间”指“一点点”。此后一段时间，“数+间”的用法也是如此，例如：

(55) 颜渊亦潜心于仲尼矣，未达一间耳。（《法言·问神》）

至公元1前后，“间”置于数词后，表示“两边之间的空间、处所”，例如：

(56) a. 辟经丝，贯杼中，一间并，一间疏。（《释名》）

b. 当刺大椎第一间、肺俞、肝俞，慎不可发汗。（《伤寒论》）

c. 掖下三寸，胁下至肘，八间各一。（《黄帝内经·素问》）

大约公元4世纪开始，“间”开始用于计房屋的数量。例如：

(57) a. 见堂宇三间，势甚危豁。（《搜神记·卷十·梦入蚁穴》）

b. 其家有神祠，建室三四间。（《搜神记·卷十八》）

c. 庙屋三间，夫子在西间东向，颜母在中间南向。夫人隔东一间东向。

（《水经注（劣本）》）

d. 则洛阳南面已上一门，巳午之间一门，午上一间。（《洛阳伽蓝记·序》）

e. 蔡司徒在洛，见陆机兄弟住参佐廨中，三间瓦屋，士龙住东头，士衡住西头。（《世说新语·赏誉》）

例(57)中，“间”分别用于计算“堂宇”、“室”、“庙屋”、“瓦屋”等个体量，都属于房屋类个体事物，需要占有一定的空间，因而与“间”的本义在同一认知域内，因此通过部分转喻整体，“间”用于“房屋+数+间”的计数环境中，通过对房屋进行语义重复强调数量。在转喻的同时，“间”与计数对象之间所具有的[+房屋]属性语义

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此属性特征作为相似性条件，“间”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得以类推扩展，“间”由名词语法化为量词。

不仅如此，“间”计数范围并不局限于单间的房屋(如“瓦屋”、“室”等)，而是逐渐扩展至计数由多间房间构成的楼阁庙宇，例如：

(58) a. 僧房楼观一千余间，雕梁粉壁，青璫绮疏。（《洛阳伽蓝记·永宁寺》）

b. 伏以庄恪太子庙地实高敞，建立又新，只添一间，可容三室。（《全唐文·卷九百五十九·白宏侯》）

甚至可用于计“墙”等不存在“间隙”的事物的数量，如：

(59) 造游墙数百间，施诸机巧，宜须郭蔽，须臾成立，若应毁撤，应手迁徙。

（《南史·齐文惠太子长懋传》）

例(58)中，“间”的计数对象不再是普通的房屋，而是由多房间构成的楼阁，而例(59)“间”用于计“墙”的数量，这正是隐喻类推的结果。与此同时，“间”原本的名词用法逐渐脱落，“间”由名词语法化为量词。“间”的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 17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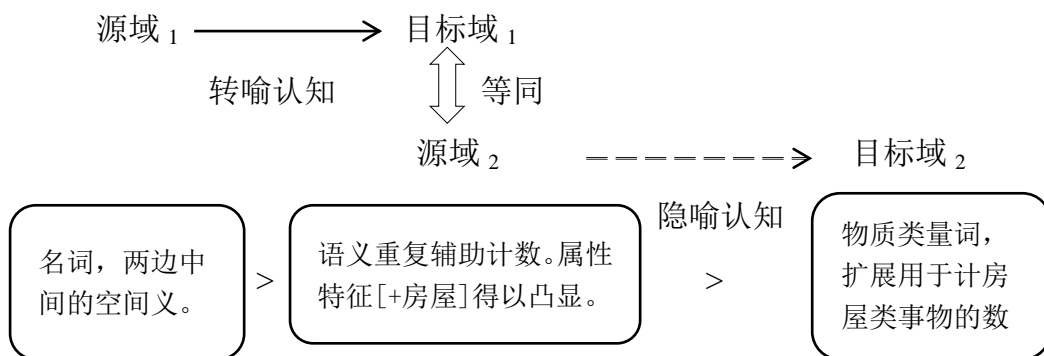


图 17：“间”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据此，我们认为，“间”本为名词，指两边中间的空间，公元 2 世纪之间就已用于计“两边之间的空间、处所”的数量，至公元 4 世纪前后，“间”开始用于计“房间”的数量，并逐步扩展为计“楼阁庙宇”、甚至“墙”的数量。在现代汉语中，“间”是计算房屋数量的最小单位，例如“两间卧室”。

#### 4.4.2.7 事物类量词语法化小结

在上述 6 个个案中，“乘”、“两(辆)”和“艘”为交通工具类事物的专用量词，“篇”和“章”为文化类事物的专用量词，“间”为建筑物类事物的专用量词。早在公元前 7

世纪，用于表示事物数量的量词便已经入语法化环境(如“乘”)，大约在公元1世纪前后，这一类量词便有个案完成了语法化，是汉语中仅次于动物类语义类型之后出现的物质类量词。总的来说，物质类量词的语法化具有以下特点。

第一，表事物的物质类量词可进一步区分为不同的语义次类。本文所举的6个个案代表了交通工具类、文化类和建筑物类3个次类，另外还有日用类(如“件”、“顶”)等，本文不再一一细述。

第二，各语义次类的历时发展具有一定的阶段性。这种“阶段性”是笼统而言的，具体个案之间可能略有出入。例如，表明计数对象为交通工具类事物的个体量词较早进入语法化环境(大约在公元前7世纪)，同时也最早完成语法化，表明计数对象为文化类事物的次之(大约在公元前5世纪)，表明计数对象为建筑物类事物的再次之(大约在公元1世纪)。

第三，语义次类发展的阶段性反映了量词系统语义类型和功能的扩展。事物类量词的出现说明了量词系统已开始区分有生命事物和无生命事物，这是量词系统语义差异的第一层级。其次，事物类量词各语义次类的发展，反映了量词系统语义差异已发展出第二层级。伴随着量词语义类型的扩展，量词的分类功能也得以加强，即在原有标示[+动物]物质属性特征的基础上扩展至标示[-动物][+交通工具][+车类]、[-动物][+文化事物]等其他物质属性特征。

第四，这一类量词的语法化均以语法化项的本义为认知基础，通过转喻用于计数。在计数的同时，语法化项与计数对象之间所具有的某种物质属性(如[+车类])的关联特征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此属性特征为相似性条件，语法化项的计数范围通过隐喻得以类推扩展。在这一语法化的过程中，语法化的本义逐渐虚化，它由一个实词演变为标示计数对象属性特征的量词，即其功能得以扩展。

物质类量词比通用量词更早进入语法化系统(或语法化环境)或是受到拷贝型量词的影响。<sup>21</sup>汉语量词的起源是拷贝型量词，而拷贝型量词多是物质类的，如“人”、“牛”、“田”等等，而最早开始使用的一批量词也是物质类的，如“匹”、“两”等等。伴随着越来越多物质类量词的出现，“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中“名<sub>2</sub>”的位置，进而完成语法化，汉语中逐渐出现了对量词的认知需求和句法需求。在这一基础上，通用量词才进入语法化系统。

---

<sup>21</sup> 某些物质类量词甚至早于通用量词完成语法化，如“匹”。



## 4.5 致使类量词功能的形成与扩展

本文以“封”和“把”作为个案研究。

### 4.5.1 封

根据《说文》，“封，爵诸侯之土也”，即指诸侯被册封的土地，为会意字，“从之从土从寸”，因而具有[+册封][+培土]的语义特征，并有多种引申义。例如：

(60) a. 吾将以求封也。（《商君·书徕民》）

b. 武王善之，封之於宋立其祖。（《荀子·成相》）

c. 今天王既封植越国，以明闻於天下，而又刈亡之，是天王之无成劳也。（《国语·吴语》）

d. 诸乘传者，持尺五木传信，封以御史大夫印。（《前汉·平帝纪》）

例(60)中，a 句“封”义为“分封”，b 句“封”义为“册封”，c 句“封”义为“培土”，d 句“封”义为“封缄”。

最初，受其本义影响，“封”用于数词之后，但仅限于“四封”，表“四面疆界”。

例如：

(61) 四封之外，敌国之制，立断之事。（《国语·越语下》）

这种用法直至公元 1 世纪前后的语料中仍可见，例如：

(62) 齐使眭子将，楚发四封之内，王自出将而忌从。（《说苑·尊贤》）

“四封”中的“封”显然是用其本义，而非量词。但随着“封”引申出“封缄”之义，“封”开始较多计书函的数量，我们认为这是或是因信函需要被封缄而致，例如：

(63) 令吏徒将传及恒书一封诣令史。（《睡虎地秦简》）

在例(63)中，“封”计数对象为“恒书”。书函因需要被封缄，因而具有[+封缄]的动作致使特征，这与“封”的语义特征在同一认知域内。Radden Günter 和 Zoltán Kövecses(1999:37)认为动作所需使用的工具、行为动作本身及动作造成的结果等认知内容都是关于动作的理想认知模型(Action ICM)的一部分，即在同一认知域内，因此，可用动作转喻指称动作的结果(ACTION FOR RESULT)。“封”首先通过动作转喻结果，再通过结果(即致使特征)转喻类型(SALIENT PROPERTY FOR CATEGORY)，“封”用于“书函+数+封”的计数结构中，通过对书函进行语义重复强调其数量。在转喻计数的同时，“封”与计数对象之间[+封缄]动作致使特征的



扩展，“封”的计数对象已不再限于要封缄的书信，不可能被封缄的书信的也可以称“封”。例如：

(66) 戴升正要回话，忽见门上传进一封电报信来。（李伯元《官场现形记》）

在现代汉语中，“封”用于计数与“封”这个动作有关的东西，例如“一封信”。

#### 4.5.2 把

根据《说文》，“把，握也”，本义为动词，义为“把握”、“把持”，因而具有[+持握]的语义特征。例如：

(67) 郊禘不过蚩粟，蒸尝不过把握。（《国语·楚语下》）

大约公元1世纪起，“把”开始用于数词后，表示“一手可把握住的量”。最早用于量“毛发”，例如：

(68) a. 夫腹下之毳，背上之毛，增去一把，飞不为高下，不知君之食客，六翮邪，将腹背之毳也。（《新序·杂事第一》）

b. 背上之毛，腹下之毳，益一把，飞不为加高；损一把，飞不为加下。（《韩诗外传·卷六》）

随后扩展至量其他可散落的事物的量，且多见于医书中，例如：

(69) a. 竹叶一把。（《金匱要略方论》）

b. 韭根一把。（《金匱要略方论》）

本文认为，“把”在例(68)与例(69)中都是用作集体量词，即表示一手可持握的量。

同样约是在公元1世纪前后，“把”开始用于计个体事物的数量，最早的计数对象为火把等事物。例如：

(70) 使在地之火，附一把炬，人从旁射之。（《论衡·感虚》）

我们认为“把”表示“一手可持握的量”时，它源于“把”这个动作所造成的后果，反映的是集体量，而计数“火把”时，它源于“把”这个动作的使用的条件及结果，即有一个可把持的事物，反映的是个体量<sup>23</sup>。例(70)采用的是“数+把+火把”的计数结构，“把”用于计“炬”的数量。“炬”是一个可被持握的事物，因此“把”首先通过动作转喻结果，再通过结果(即致使特征)转喻类型的动作致使特征，用于“数+把+火把”的结构中，通过对火把类事物(如“炬”)进行语义重复强调数量。在转喻计

<sup>23</sup> 刘世儒(1965)认为“附一把炬”为称量词，即集体量词，本文认为是个体量词。因为“火”显然是不可以把握的量，但“火把”有一个可把握的手柄，因而可以用“把”计数。

数的同时，“把”与计数对象之间[+持握]动作致使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此特征为相似性条件，“把”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认知类推扩展至其他具有动作致使特征的事物。

约公元 5 世纪左右，集体量词“把”所称量的对象由细长形的事物(如“毛”、“竹叶”、“韭根”)扩展至其他类型(如小的、圆的)事物，例如：

(71) 昔有一猕猴持一把豆。误落一豆在地，便舍手中豆。（《百喻经·猕猴把豆喻》）

至此，“把”作为集体量词发展成熟，但作为个体量词没有发展成熟。

约公元 7 世纪开始，“把”的计数对象不再局限于火把，而是逐渐扩展至其他事物，“把”由动词语法化为标示计数对象为有把儿事物的量词。例如：

(72) a. 取大甑倾之，死人伏其上，令死人口临甑口，然苇火二七把烧甑中。（《千金要方》）

b. 腰支一把玉，只恐风吹折。（李群玉《赠回雪》）

但“把”计火把以外事物数量的用法并不常见，以例(72)b 句为例，b 句为唐诗，诗歌是相对特殊的文体，有修辞的需求。而且，不论是“一把炬”还是“一把玉”，这种计数结构都不是当时典型的计数方式，因此，至少在 7 世纪时，“把”虽然有个体量词的用法，但还不是一个成熟的个体量词。

约至 12 世纪时，“把”用于计数有把儿或手柄的个体的范围进一步拓宽，并最终由名词发展为量词。例如：

(73) a. 赐罗扇一把，题元寂颂于其上。（《五灯会元·卷第十六》）

b. 来人去门首看时，只见两扇门关着，一把锁锁着，一条竹竿封着。（《宋话本·碾玉观音》）

c. 那人急了，正好没出豁，却见明晃晃一把劈柴斧头正在手边。（《京本通俗小说·错斩崔宁》）

d. 宋四公便改换色服，妆做一个狄家院子打扮，把一把扇子遮着脸，假做瞎眼。（《喻世明言》）

e. 那焦吉怀里和鞘掖着一把尖长靶短，背厚刃薄八字尖刀，走入那房里来。（《警世通言》）

简言之，“把”由一个动词，因凸显“把”这个动作所造成的后果，首先在公元 1 世



#### 4.6.1 条

根据《说文》，“条，小枝也”，本义为“树枝”“树枝”是又细又长的事物，即具有显著的[+细长形]的形状特征。早在成文于公元前 7 世纪左右的语料中，就有“条”本义的用例，例如：

(74) 遵彼汝坟，伐其条枚。（《诗经·国风·汝坟》）

也有其引申义的(如“长的”，“直的”)用例，例如：

(75) a. 有女仳离，条其啸矣。（《诗经·王风·中谷有蓷》）

b. 椒聊且，远条且。（《诗经·唐风·椒聊》）

c. 其榆其桑，其杞其枋，群木数大，条直以长。（《管子》）

例(75)中，a 句中的“条”义为“长”；b 句中的“条”义为“长”；c 句中的“条直”为“笔直”。除了用作上述含义，约公元前 4 世纪时开始，“条”开始用于表示“条令”、“条理”，例如：

(76) 言有文章，术有条理。（《晏子春秋·内篇杂上二十六》）

这一时期虽有“条”置于数词后的用法，例如：

(77) 胡不直使彼以死生为一条，以不可为一贯者，解其桎梏，其可乎？  
（《庄子·德充符》）

但此处，“一条”表示“相连相同，没有分别”。我们认为，此处的“条”是由其本义而来，即通过“同一根树枝”表示“同一种事物”。仅此一例，我们很难有更多的推断。

约公元 1 世纪开始，“条”开始以其“条令”义用于数词之后，例如：

(78) a. 取诸天之经；其以四为制，取诸天之时；其以十二臣为一条，取诸岁之度；其至十条而止，取之天端。（《春秋繁露·官制象天》）

b. 其以十二臣为一条，取诸岁之度；其至十条而止，取之天端。（《春秋繁露·官制象天》）

或是用于计量分列的项目，例如：

(79) a. 韩非之书，一条无异，篇以十第，文以万数。（《论衡·自记》）

b. 千般灾难，不越三条。（《金匱要略方论》）

c. 要诀十九条第一百七十三。（《太平经·庚部之六（卷一百八）》）

d. 善哉，行吉凶有几何乎？有千条亿端。（《太平经·丙部之八（卷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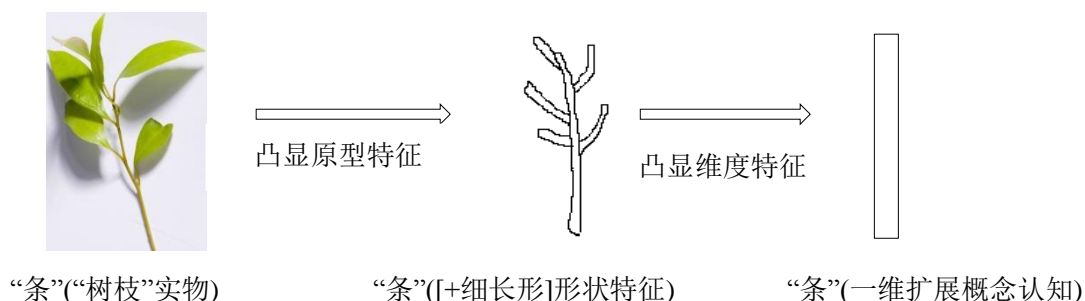
十二)》)

随后,受“条”本义“树枝”的影响,“条”开始用于计树枝或其他条状物的数量,“条”由名词演变成了一个量词。Radden Günter and Zoltán Kövecses(1999:35)认为显著特征(salient properties)是某类事物(category)的一部分,因此可以用显著特征指称(stand for)某类事物,即特征转喻类型(SALIENT PROPERTY FOR CATEGORY),这种转喻认知是部分转喻整体(PART FOR WHOLE)的一类。“树枝”所具备的显著的[+细长形]形状特征是“树枝”实物自身的一部分,二者在同一认知域内,因此,名词“条”以其形状特征转喻“树枝”,用于计数树枝类事物。例如:

(80) a. 蔷薇花开百重叶,杨柳拂地数千条。(王褒《燕歌行》)

b. 披三条之广路,立十二之通门。(班固《西都赋》)

例(80)中,“条”的计数对象分别是“杨柳”和“广路”,其中,“杨柳”是与“条”本义相关的树枝类个体事物,而“广路”与“条”的语义关联则是同为条状物。<sup>25</sup>例(80)中,“杨柳”具有显著的[+细长形]的形状特征,此形状特征(即“条”)是“杨柳”的一部分,二者在同一认知域内,通过特征转喻类型,“条”转喻“杨柳”。我们认为,大约在公元6世纪前后,“条”最初用于“树枝+数+条”格式的功能是通过语义重复辅助计数。但由于在转喻的同时,“树枝”[+细条形]的形状特征得以凸显,而细长形的事物在空间概念认知上可进一步抽象为凸显一维扩展的事物。因此,“条”由名词语法化为一个表计数对象形状特征的量词。与其他语义类量词不同的是,形状类和形体类量词需要首先凸显语法化项的原型特征。我们可将“条”转喻认知的凸显过程图示如下<sup>26</sup>:



<sup>25</sup> 虽然在传世文献中,“条”在两汉时已用于计数其他细条形事物,例如:披三条之广路,立十二之通门。(《后汉书·班固传》)但由于与其他细条形事物相比,“条”与“树枝”有更直接的语义关联,且上古时已有通过语义重复辅助计数的用法(即拷贝型量词);因此,我们认为“条”最初的计数对象应该是“树枝”,然后才扩展至其他细条形事物。

<sup>26</sup> 本文所使用的实物图片均来自于网络(百度图片)。

图 20: 形状量词“条”转喻认知的凸显

以此形状特征为基础,“条”的计数对象逐渐扩展至其他强调一维扩展、具有 [+细长形]特征的事物。约公元 7 世纪前后,“条”所计条状物的范围逐渐拓展,例如:

- (81) a. 皇帝与高力士见一条紫气,升空而去。(《敦煌变文选注·叶净能诗》)
- b. 何曾见有一条蛇,都是忘(妄)心生兼执。(《敦煌变文集新书·卷三上·文殊问疾第一卷》)
- c. 觅得一条铁棒,运业道之身,来到墓所。(《敦煌变文集新书·卷四·地狱变文》)
- d. 著破三条裙,却还双股钁。(施肩吾《定情乐》)

例(81)中, a 句中“条”所计数之物为抽象事物“紫气”, b 句中“条”所计数之物为动物“蛇”, c 句中“条”所计数之物为无生命且坚硬的器物“铁棍”, d 句中“条”所计数之物为无生命且柔软的衣物“裙”,这 4 个计数对象唯一的共同点为在外形上(或想象的外形上)为细长形,或是以一维扩展为特征。据此推测,“条”已经是一个成熟的形体量词了。<sup>27</sup>

总的来说,由于树枝具有细长形的形状特征,“条”以形状特征转喻指称树枝,用于“树枝+数+条”的格式中以辅助计数。通过转喻,“条”与计数对象之间[+细长形]形状特征的关联得以凸显。随后,以转喻而来的形状特征为隐喻的源域,“条”通过隐喻类推用于计数其他同类型事物,语义语用环境得以扩展。“条”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 2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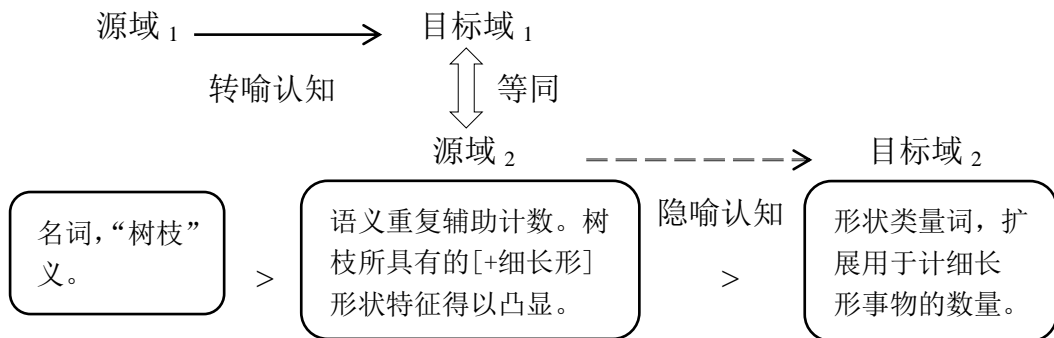


图 21: “条”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sup>27</sup> Xing(2012: 179)将“条”的语义演变过程总结为“‘树枝’>长的事物/抽象概念>个体量词用于长的事物/抽象概念”,本文所总结的“条”的历时发展与这一语义语法化的过程基本一致。



在现代汉语中，“条”用于计算长条形事物的个体量，例如“一条绳”。<sup>28</sup>

#### 4.6.2 张

根据《说文》，“张，施弓弦也。”本义“把弓张开”，为动词。《礼记 杂记下》亦有“一张一弛”疏：“张谓张弦。”公元前 7 世纪的语料中，“张”均用其本义，例如：

- (82) a. 见豕负涂，载鬼一车，先张之弧，后说之弧。（《周易·睽卦》）
- b. 既张我弓，既挟我矢。（《诗经·小雅·吉日》）
- c. 四牡奕奕，孔修且张。（《诗经·大雅·韩奕》）

此后，除了《左传》中有一例“子产以幄幕九张行”之外，CCL 所收录的语料中直到公元 1 世纪到公元 2 世纪才再现一例“张”用以计数的用法。例如：

- (83) 鸳鸯万金锦一匹，琉璃屏风一张，枕前不夜珠一枚，含香绿毛狸藉一铺，通香虎皮檀象一座。（《赵飞燕外传》）

例(83)中，“鸳鸯万金锦一匹”、“琉璃屏风一张”、“枕前不夜珠一枚”、“含香绿毛狸藉一铺”和“通香虎皮檀象一座”为并列列举的关系，结构一致(均为“名+数+量”结构)，其中“匹”为计量量词，“张”、“枚”、“铺”和“座”为计数量词。

虽然《左传》中“子产以幄幕九张行”一例是传世文献中“张”用于数词之后的第一例，但刘世儒(1965:130)和李建平(2010:110)都主张“张”由其本义引申为计数“弓”的量词。刘世儒(1965:133)认为从“张”的词义看来，“张”先量“幕”后量“弓”的发展模式似乎不可能。但孟繁杰、李如龙(2010:470)提出先秦“张”没有用来量“弓”是因为“由动词虚化为量词时选择的特征属性是‘张开’义，表示‘二维平面’，而非“张”最初与“弓”的语义关联。两位作者更进一步提出，“张开”的结果是否是一个平面并不重要，“只要其具有这一动作义，就可以作为量词‘张’的称量对象”，并将量词“张”的产生方式总结为：“本义：(动词)把弓张开(引申)→引申义：张开(虚化)→量词，称量可张开之物”(参见孟繁杰、李如龙，2010:471)。

我们认为量词“张”的功能特征源于“张弓”的本义。当弓弦被张开后，弓弦与弓背之间会形成一个二维平面，这个二维平面既是“张弓”这一动作的结果，也是

---

<sup>28</sup> 虽然在现代汉语中，“条”亦用于计算人(专指“汉子”)和与人体有关的事物的数量，如“一条汉子”、“一条金嗓子”，但本文认为上述用法都是由其计算长条形事物的用法引申而来。

弓弩被张开后所具有的形状特征。<sup>29</sup>就“张”而言，“张弓”的动作、动作造成的结果及实物在同一认知域内，因此，首先通过动作转喻结果，即“张弓”转喻二维平面，再通过结果(即形状特征)转喻类型，即以二维平面转喻弓弩，“张”以其形状特征转喻指称弓弩。由例(83)可见，这一时期“张”不仅可用作动词，还可用作个体量词。

通过对传世语料进行更详尽的考察，我们观察到李建平(2010)曾总结在汉代的文献中有“张”量“弓”，例如：

(84) a. 具弩一张，力四石。(《居延汉简》)

b. 李陵尝以此弓十张遗苏武也。(《史记·司马相如列传》)

由此可以推断，“张”本为动词，于公元前1世纪前后开始用于“弓+数+张”一类计数格式，并于公元2世纪前后完成语法化，发展成了一个量词。具体来说，“张”最早的计数对象与“张弓”义有关，但最初用于计数时，并非直接用其本义，而是在二次转喻后以其形状特征转喻“张”。

那么，如何解释“子产以幄幕九张行”一例呢？虽然《左传》中“子产以幄幕九张行”一例是传世文献中“张”用于数词之后的第一例，但刘世儒(1965:130)和李建平(2010:110)都主张“张”由其本义引申为计数“弓”的量词。刘世儒(1965:133)认为从“张”的词义看来，“张”先量“幕”后量“弓”的发展模式似乎不可能。但孟繁杰、李如龙(2010:470)提出先秦“张”没有用来量“弓”是因为“由动词虚化为量词时选择的特征属性是‘张开’义，表示‘二维平面’”，而非“张”最初与“弓”的语义关联。两位作者更进一步提出，“张开”的结果是否是一个平面并不重要，“只要其具有这一动作义，就可以作为量词‘张’的称量对象”，并将量词“张”的产生方式总结为：“本义：(动词)把弓张开(引申)→引申义：张开(虚化)→量词，称量可张开之物”(参见孟繁杰、李如龙，2010:471)。我们认为量词“张”的功能特征源于“张弓”的本义。当弓弦被张开后，弓弦与弓背之间会形成一个二维平面，这个二维平面既是“张弓”这一动作的结果，也是弓弩被张开后所具有的形状特征。<sup>30</sup>“张”计弓弩的数量正是依据的弓弩被张开后所构成的形状。至于“子产以幄幕九张行”一例，我们倾向于认为它是基于“弓张开所形成的二维平面”义而产生的一种借用现象，

<sup>29</sup> “张弓”这一动作的施力方向可能是一维的，但动作的结果是在弓弦和弓背之间形成了一个二维平面。本文只考虑“张弓”结果的形状特征，不讨论“张弓”动作施力的维度特征。

<sup>30</sup> “张弓”这一动作的施力方向可能是一维的，但动作的结果是在弓弦和弓背之间形成了一个二维平面。本文只考虑“张弓”结果的形状特征，不讨论“张弓”动作施力的维度特征。

但由于当时汉语的量词系统还远不够成熟，因此这种用法也只是昙花一现，最终量词“张”的发展还是回到正常的语法化路径上来。此外，Xing(2012: 179)也将“张”的语义演变过程总结为“‘张弓’>‘打开(平面事物)’>个体量词用于平面事物”，这与本文所总结的“张”的历时发展过程基本一致。

从传世文献来看，直至公元5世纪前后，“张”都基本用于计“弓(弩)”的数量，例如：

(85) a. 辽东郡言肃慎国遣使重译入贡，献其国弓三十张。（《三国志·魏书》）

b. 为安阳王治神弩一张，一发杀三百人。（《水经注》）

正如例(85)所示，此时“张”的计数对象与其本义是一致的，因此我们认为这一阶段的量词“张”并不是严格意义上的量词。“张”最初用于“弓弩+数+张”格式的功能是通过语义重复辅助计数。但在计数的同时，“张”与弓弩张开所形成的平面状形状特征的关联被凸显出来，同时，平面状的事物在空间概念认知上可进一步抽象为凸显二维扩展的事物。我们可将“张”转喻认知的凸显过程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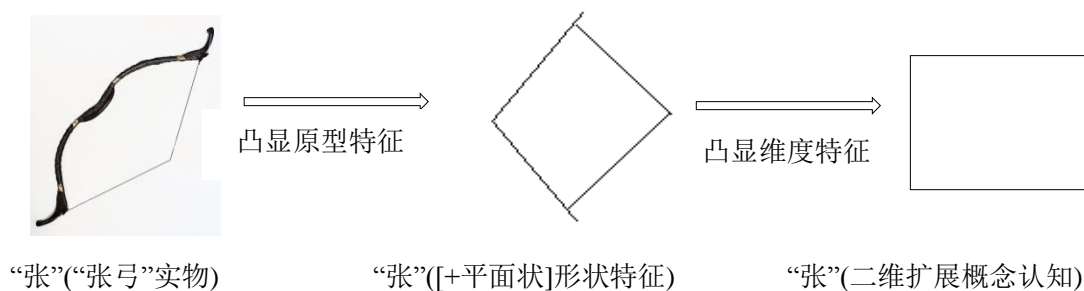


图 22：形状量词“张”转喻认知的凸显

公元6世纪前后，“张”的计数对象不再局限于弓弩，而是逐渐扩展为张开后具有一个二维平面的事物，“张”因此也由一个动词演变为量词。例如：

(86) 净洗通体，细切长缕，束为把，大如十张纸卷。《齐民要术》

这一发展趋势在创作于公元7世纪至9世纪的语料中得到了充分证明。以《全唐诗》为例，《全唐诗》共有15例量词“张”，其中仅1例为计数“弓”，其他计数对象为琴、床、纺织品、纸、鹿皮等等。例如：

(87) a. 浪抚一张琴，虚栽五株柳。（李白《嘲王历阳不肯饮酒》）

b. 且喜闭门无俗物，四肢安稳一张床。（卢仝《客淮南病》）

c. 一只短舫艇，一张斑鹿皮。（白居易《秋池独泛》）

由此可见，以此形状特征为基础，“张”的计数对象逐渐扩展为其他具有[+平面状]

特征的事物。这一形状特征，既可以通过“张开”的动作获得的，如“纸卷”、“琴”，也可以是静态特征，如“床”、“斑鹿皮”。

综合上面的讨论，我们认为在公元 7 世纪前后，“张”有了一类稳定的计数对象，即在静态或动态时具有一个平面特征的事物。“张”通过特征转喻弓弩，用于“弓弩+数+张”的格式中，并凸显动作形成的[+平面状]的形状特征。随后，以转喻而来的形状特征为隐喻的源域，“张”通过隐喻类推扩展至计数其他同类型事物，完成语法化。“张”的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 2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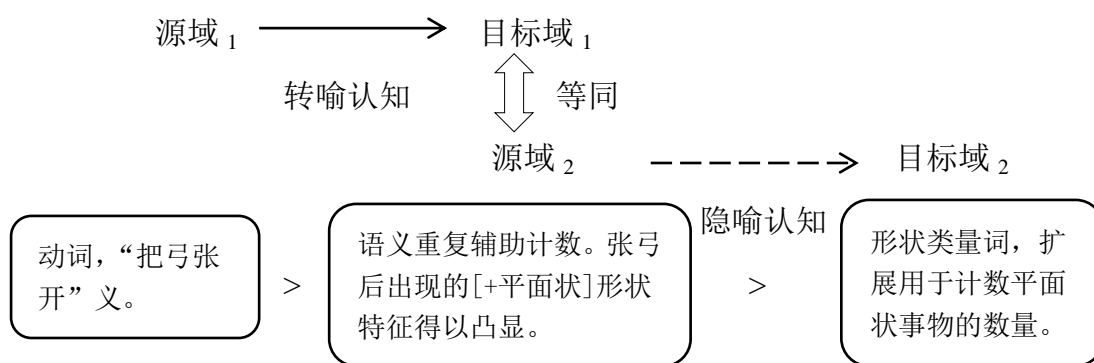


图 23：“张”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在现代汉语中，“张”用于计算可以卷起或展开的东西，人或动物的脸面和具有平面的物体，可以张开、闭拢的东西以及某些农具或乐器，例如“一张纸”。

“张”的本义是个动词，本文 4.5 谈到的致使类量词(如“封”、“把”)的本义也是动词，但二者语法化后的语义类型完全不同。这种差异说明了量词语法化的结果是由其在语法化过程中通过转喻认知所凸显的语义特征决定的，虽与其本义直接相关，但与其本义的词性无关。以“张”和“封”为例，“张”的本义为动词，但其在语法化过程中凸显的是弓弩被张开后所具有二维平面的形状特征，因此最终语法化为一个形状量词；“封”的本义也是动词，但其在语法化过程中凸显的是动作的结果，即动作导致计数对象被封缄的致使特征，因此最终语法化为一个致使量词。

#### 4.6.3 朵

根据《说文》，“朵，树木垂朵朵也。”段玉裁注：“凡枝也华实之垂者，皆曰朵朵；今人但以一花为一朵。”故而，“朵”本义是树木上果实繁盛而下垂的样子，因此具有[+植物][+绽放状][+垂落状]的语义特征。刘世儒(1965:189)认为其本义

是形容“枝叶华实”。早在公元4世纪前后，就有“朵”用于计数的语料：

(88) a. 剑上有七朵珠九华玉以为杂厕五色琉璃为剑匣。（《西京杂记》）

b. 龙眼……其实极繁，一朵五六十颗，作穗如葡萄。（《南方草木状》）

c. 其花深红，……日开数百朵。（《南方草木状》）<sup>31</sup>

例(88)a句中“朵”用于计“珠”的数量，b句中“朵”用于计“(龙眼)穗”的数量，仅c句用于计“花”的数量。刘世儒(1965:189)更认为例(88)b“和‘朵’的本义相去还不远，因为它不是量‘花’的，而是量‘穗’的，而这‘穗’又是和‘葡萄’一样‘垂朵朵’的”，更引金锡龄《释朵》中的“禾至成秀则穗必下垂，故其象形与朵意同”为证。

本文认为“朵”本为形容词，义为形容树木上果实繁盛而下垂的样子。不论是“珠”、“(龙眼)穗”、或是“花”，它们都具有[+植物]的属性特征，和[+绽放状][+垂落状]的形状特征，而“珠”虽不是植物，但也具有[+绽放状][+垂落状]的形状特征，计数对象与“朵”的语义特征在同一认知域内，因此“朵”通过转喻用于计数，通过对计数对象进行语义重复强调数量。在转喻的同时，“朵”与计数对象之间[+绽放状]形状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被凸显出来，具有这种形状特征的事物在空间概念认知上可进一步抽象为凸显二维扩展的事物，但与“张”不同，“朵”凸显的是无规则二维扩展。我们可将“朵”转喻认知的凸显过程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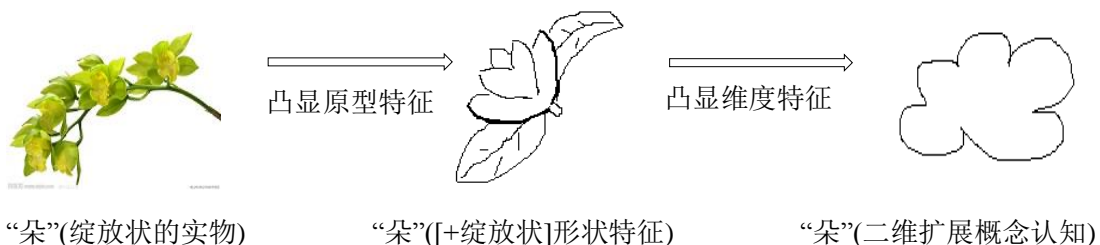


图 24：形状量词“朵”转喻认知的凸显

以转喻而来的形状特征为源域，“朵”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认知类推扩展至其他具有相同形状特征的事物，“朵”由形容词语法化为量词。由于公元4世纪时，汉语中个体量词日渐增多，因此在名量搭配调整之后，“朵”用作于“花”的专属量词。约在公元7世纪前后，“朵”逐渐成为了“花”的专属量词。例如：

(89) a. 池内有两朵莲花，母子各坐一朵。（《敦煌变文集新书·太子成道经》）

b. 一个轮王出世来，一朵优昙花始发。（《敦煌变文集新书·妙法莲华

<sup>31</sup> 例(88)b、c二句转引自刘世儒(1965:189)。

经讲经文》)

c. 身披妙服，轻可三铢六铢；顶戴星冠，花有百朵千朵。（《敦煌变文集新书·双恩记》）

同时，也偶有用作计“云彩”的数量，例如：

(90) 陵母从楚营内乘一朵黑云，空中惭谢皇帝。（《敦煌变文集新书·伍子胥变文·汉将王陵变》）

刘世儒(1965:189)认为“朵”用于计“云彩”的数量是因为“这种‘云彩’的形状就如同‘花’”，因此是“比喻法”，本文认同这一观点。例(90)中，“朵”的计数对象为“黑云”，这说明了“朵”以脱离果实繁盛垂坠状的本义，仅保留了[+绽放状]的形状特征，“朵”的语义得以扩展。同时，“朵”表明计数对象具有[+绽放状]的形状特征也反映了“朵”语用功能的扩展。因此，虽然郭先珍(1987:96)将现代汉语中的“朵”总结为用于“计量花朵、云彩或象花朵和云彩的东西”，但本文仍认为其计数类型为“花”，而计云彩的数量仅是一种修辞用法。“朵”的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 2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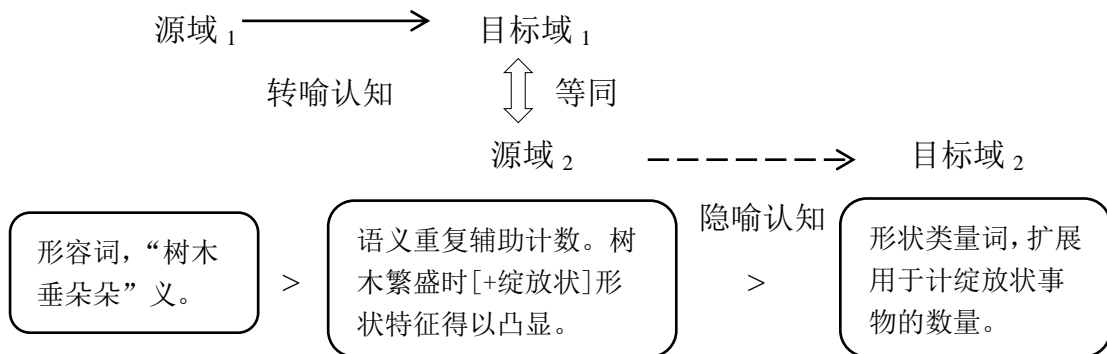


图 25：“朵”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在现代汉语中，“朵”用于计数花朵、云彩或类似花朵的东西，例如“一朵红花”。

#### 4.6.4 片

根据《说文》，“片，判木也”，段注：“谓一分为二之木”。本义为名词、义为“木片”。先秦文献中现存两处用例：

(91) a. 雌雄片合，於是庸有。（《庄子·则阳》）

b. 片言可以折狱者，其由也与！（《论语》）

例(91)中, a 句的“片”为动词, 义为“分开”, b 句的“片”为形容词, 义为“少量的”<sup>32</sup>。孟繁杰、李如龙(2011)据此二例提出“片”的本义应为动词, 义为“将树木劈成两半”, 并以《汉语大词典》中没有“木片儿”义项为佐证。但是, 没有用例并不能说明“片”未曾用作过名词, 且《九经字样》中有: “片, 判木也, 左为片, 右为片”, 因而我们认为“片”的本义应是名词, “木右为片”, 公元前 6 世纪左右时已引申用作动词“(将一个整体)分开”, 及形容词“少量的”。此后亦然, 例如:

(92) 易子而食之, 片骸而爨之。(《韩诗外传》)

此处, “片”亦是用作动词, 即将“骸”这一整体切分成若干个部分。

约至公元 1 世纪前后, “片”开始用于数词之后。其中绝大多数例句见于医书当中。例如:

(93) a. 令军士人持三升糒, 一片冰, 令各散去。(《汉纪·武帝纪五》)

b. 田家老母到市买数片饵, 暑热行疲, 顿息石人下, 小暝, 遗一片饵, 去, 忽不自觉, 行道人有见者。(《风俗通义·怪神·石贤士神》)

c. 破八片, 去皮, 辛热。(《伤寒论》)

d. 生姜四片, 大枣一枚。(《金匱要略方论》)

孟繁杰、李如龙(2011)认为“一片冰”“数片饵”为分体量词, 称量从整体分离出来的分体事物, 我们认同这一观点。但与孟文的观点不同, 我们认为被“片”称量的事物具有[+薄][+部分][+平面]的附加义<sup>33</sup>。其中, [+薄]的语义来自于“片”表“少量”的含义, [+部分]的语义来自“片”表“(将一个整体)分开”的含义, 而[+平面]的语义则来自于“片”这个动作可视的结果。因此, 例(93)a 句中“片”的计数对象为“冰”, 不是从一个整体上分离开来的事物, 并且“一片冰”的结构应是与“三升糒”的计数结构相对应, 因而未采用同时期常见的“名+数+量”结构。例(93)d 句是值得注意的一例, “生姜四片”和“大枣一枚”为并列列举, 二者的内部结构关系相仿, “枚”是一个计“大枣”数量的个体量词, “生姜”虽为由大块切分出的小片, 但每一片生姜从整体上被分离之后, 其自身便成为一个个体。此处“生姜四片”与“大枣一枚”在结构上对应, 显然, 与“大枣一枚”强调“大枣的数量为一”一致, “生姜四片”也是在强调“生姜的数量为四”, 并且“四片”恰说明需要的不是整个生姜, 而是切片后的生姜、即片状的生姜。因此, “生姜四片”中的“片”可有两种理解, 一种理解

<sup>32</sup> 孟繁杰和李如龙(2011)认为例(91)b 句中“片”为“单方的”、“偏面的”。

<sup>33</sup> 孟繁杰和李如龙(2011)认为, “片”作为分体量词, 具有[+小][+薄][+平面]的附加义。

是“片”用于称量由整体分离出的分体事物，另一种理解是“片”用于计算生姜的个体量。

由此可见，“片”最早用于计数时是通过“片”的动作转喻结果，然后通过结果转喻计数对象，通过语义重复强调数量。在转喻的同时，“片”与计数对象之间[+平面状][+薄]形状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被凸显出来，具有这种形状特征的事物在空间概念认知上可进一步抽象为凸显三维扩展的事物。我们可将“片”转喻认知的凸显过程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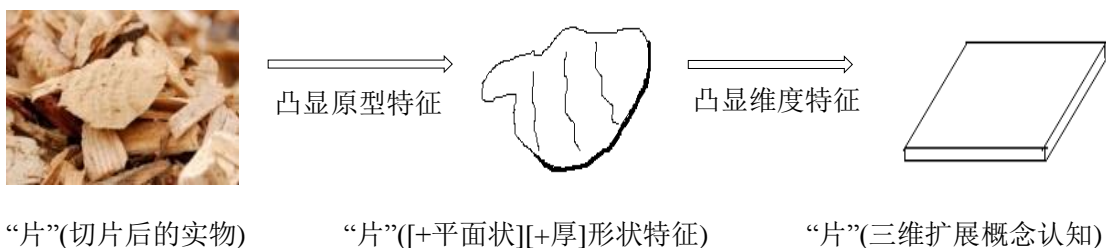


图 26: 形状量词“片”转喻认知的凸显

以此形状特征为相似性条件，“片”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认知类推扩展至其他具有相同形状特征的事物。约公元 4 世纪起，“片”有了更多的称量对象，例如：

(94) a. 水尽，炙一片，尝咸淡。（《齐民要术(汪本)》）

b. 下杯中，以成清紫菜三四片加上，盐、醋和肉汁沃之。（《齐民要术(汪本)》）

c. 广汉为之取酒鹿脯数片。（《西京杂记·卷四》）

d. 放乃赆酒一甕，脯一片，手自倾甕。（《搜神记·卷一·左慈使神通》）

e. 先有药在器中，取火一片，与黍糖合之。（《搜神记·卷二·天竺胡人魔术》）

从例(94)我们可以观察到，“片”逐渐不再局限于用于称量由一个整体切分出来的一个部分，而是开始用于计数一个个体(即计数对象本身就是独立的个体)，如“清紫菜”等，这反映了“片”语义特征的扩展。

我们认为，“片”逐渐发展为一个个体量词，具有[+薄][+平面]的语义特征。在随后的文献中，“片”计数对象的个体性更为明显。例如：

(95) a. 佻值明主得迁达，施展英雄一片心。（《隋唐变文集·伍子胥变文》）

b. 身挂天宫三珠服，足蹶巫山一片云。（《隋唐变文集·破魔变》）



c. 湖两边各有一片板。（《祖堂集·祖堂卷七·岩头》）

d. 秋庭一片叶，朝镜数茎丝。（高适《奉酬睢阳路太守见赠之作》）

例(95)中，“片”的计数对象分别“心”、“云”、“板”、“叶”，后三者均为个体事物，而“心”指的是心意，为抽象概念，此处是被具体化后用“片”来计数。从这几例可以看出，“片”的计数对象由被分离的事物逐渐扩展至独立的个体事物，甚至抽象事物，“片”由名词发展为了量词。这说明，“片”计数对象形状特征的共性也反映了“片”语用特征的扩展。

孟繁杰、李如龙(2011)认为“片”在发展为个体量词之后，进而出现了做“整体量词”的用法<sup>34</sup>。我们认为这只是“片”[+薄]的语义特征逐渐减弱，从而凸显了[+平面]的语义特征，但由于其计数对象具有个体性，因此它仍是一个个体量词。例如：

(96) a. 只这一片田地，合著什摩人好？（《祖堂集·祖堂卷十九·香严》）

b. 三尺灵蛇覆碧潭，一片晴光莹寒月。（《祖堂集·祖堂卷九·落浦》）

由此，我们认为，“片”本为名词、义为“木片”，随着“片”引申出动词义和形容词义，它开始用作部分量词、具有[+薄][+部分][+平面]的附加义；随着其[+部分]的语义特征逐渐脱落，“片”开始用作具有[+薄][+平面]语义特征的个体量词；虽然其[+薄]的语义特征逐渐减弱，“片”发展为用于计数具有[+平面]特征事物的个体量词。“片”的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 27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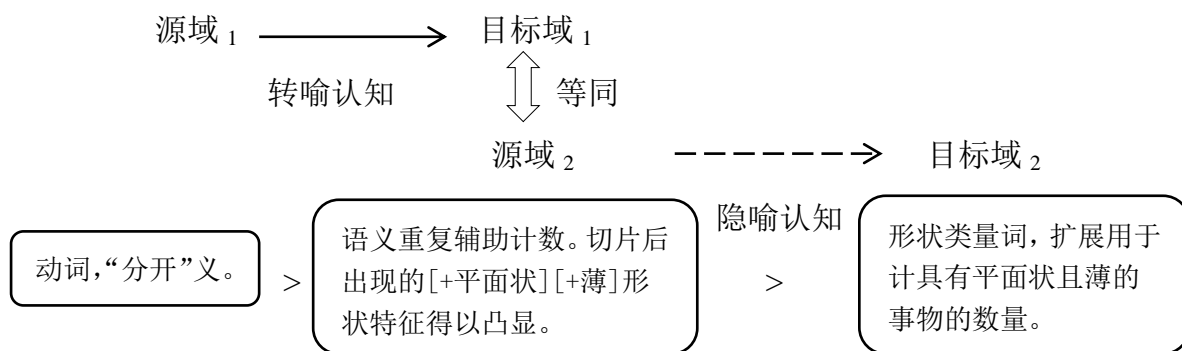


图 27：“片”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在现代汉语中，用于计数平而薄的东西或是计数面积、范围较大的东西，例如“一片面包”。

<sup>34</sup> 例如：一片地能如此耳。（《真诰卷》）涧底百重花，山根一片雨。（《游山》）

#### 4.6.5 块

“块”字本作“𡗗”，是个会意字，表示土块装在筐器之中，本义为“土块”。《说文》中有“𡗗，璞也”。最初用其本义：

(97) a. 野人举块以与之，公子怒，将鞭之。（《国语·晋语》）

b. 出于五鹿，乞食于野人，野人与之块。（《左传·僖公二十三年》）

也有其用于比喻：

(98) 夫大块，载我以形，劳我以生，佚我以老，息我以死。<sup>35</sup>（《庄子·大宗师》）

公元1世纪左右开始，“块”用于数词后，但仅限于计数“土块”的数量，例如：

(99) a. 今为一人言施一人，犹为一块土下雨也，土亦不生之矣。（《说苑·复恩》）

b. 无一块壤，而足下来欲收地邪？（《三国志(裴注)》）

“土块”在外观上不仅具有一个平面，而且具有一定厚度，即具有[+平面状][+厚]的形状特征。与“条”的认知方式类似，由于土块的形状特征是实物的一部分，二者在同一认知域内，语言使用者以特征指称类型，“块”转喻指称土块，用于“土块+数+块”的格式中。如例(99)正是通过“块”转喻土块，通过语义重复计“土”和“壤”的数量。在“块”计土块的数量的同时，土块所具有的“有一定厚度的平面”的形状特征被凸显了出来，同时，具有[+平面状][+厚]的特征的事物在空间概念认知上可进一步抽象为凸显三维扩展的事物。我们可将“块”转喻认知的凸显过程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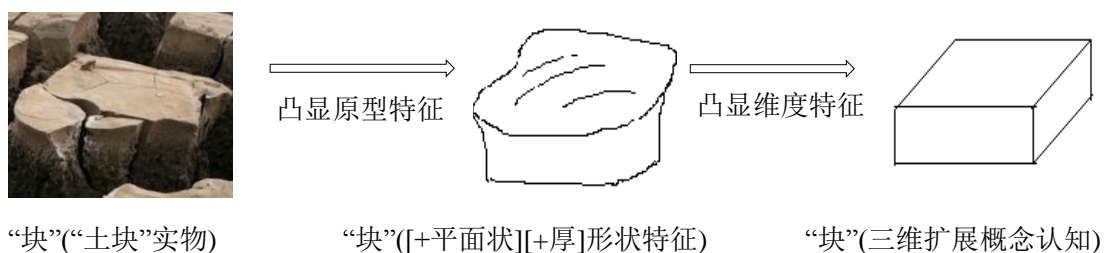


图 28：形状量词“块”转喻认知的凸显

在转喻和隐喻的互动中，转喻所凸显的形状特征转变为隐喻的源域，“块”的计数对象逐渐类推扩展为其他同类型事物。至7世纪前后，“块”的计数对象得

<sup>35</sup> 此处“大块”喻指“自然”。李白《春夜宴桃李园·序》中有“大块假我以文章。会桃李之芳园，序天伦之乐事”。

以扩展：虽多用于计土，但也可用于计石、骨、药丸等其他事物。例如：

(100) a. 可取一块青石，其上有自然平者，刊刻为字。（《全唐文·卷二百三·兄元宗口授铭序》）

b. 有一块之土，将埏而器之，必使陶者。（《全唐文·卷七百二十八·对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策》）

c. 投之一块骨，相与啮喋争。（寒山《寒山诗集(五十八)》）

d. 结成一块紫金丸，变化飞腾天地久。（吕岩《敲爻歌》）

对比例(99)和例(100)，前者中“块”的计数对象分别为“土”和“壤”，均为土块类个体事物，而后者中“块”的计数对象分别为“青石”、“土”、“骨”和“紫金丸”，均为块状个体事物。例(100)中“块”的计数对象不仅具有一定的平面，而且具有一定的厚度。因此，我们认为“块”至此已经发展成为了一个个体量词，其量化对象通常具有一定厚度，并有一个可视的平面，即具有[+厚][+平面状]的语义特征。

随着其量化对象不断扩展，约公元10世纪开始，量词“块”[+厚]的语义逐渐减弱，进而凸显了其[+平面状]的语义特征，且可用于量货币。例如：

(101) a. 如一块物事，剥了一重皮。（《朱子语类·卷一二六》）

b. 这天理说得荡漾，似一块水银滚来滚去，捉那不著。（《朱子语类·卷一一七》）

c. 恁般一块玉如何将来只做得一副劝杯！（《京本通俗小说·碾玉观音》）

d. 嫂嫂，你看这一块有指甲，便是人的指头。（《喻世明言》）

e. 这一块皮上有许多短毛儿，须是人的不便处。（《喻世明言》）

f. 一月有钱三十块，何苦抽身不早。（宋自逊《贺新郎(题雪堂)》）

显然，例(101)中“玉”、“皮”、“指甲”、钱币<sup>36</sup>等事物的厚度与例(100)中的“土块”、“石块”相比有所降低。但这仅是因为随着语义语用的进一步扩展及名量词搭配的调整，“块”所具有的[+平面状]特征发展为显性特征，而[+厚]则转为隐性特征。隐性特征在特定语境中可被激活。因此，当它与同样具有[+平面状]语义特征的量词(如“片”)相比较时，量词“块”[+厚]的语义特征还是会显现出来。<sup>37</sup>

总的来说，在“块”的历时演变中，“块”首先通过特征转喻类型，用于“土块+

<sup>36</sup> “块”用于计数纸币应是由其计数传统钱币隐喻扩展而来。

<sup>37</sup> 例如，从语感上可以判断，“一块豆腐”要比“一片豆腐”厚。

数+块”的格式中，用于计数土块。同时，土块与计数对象之间所具有的[+平面状][+厚]形状特征的关联得以凸显。随后，以转喻而来的形状特征为隐喻的源域，“块”通过隐喻类推扩展至计数其他同类型事物，实现语法化。“块”的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 29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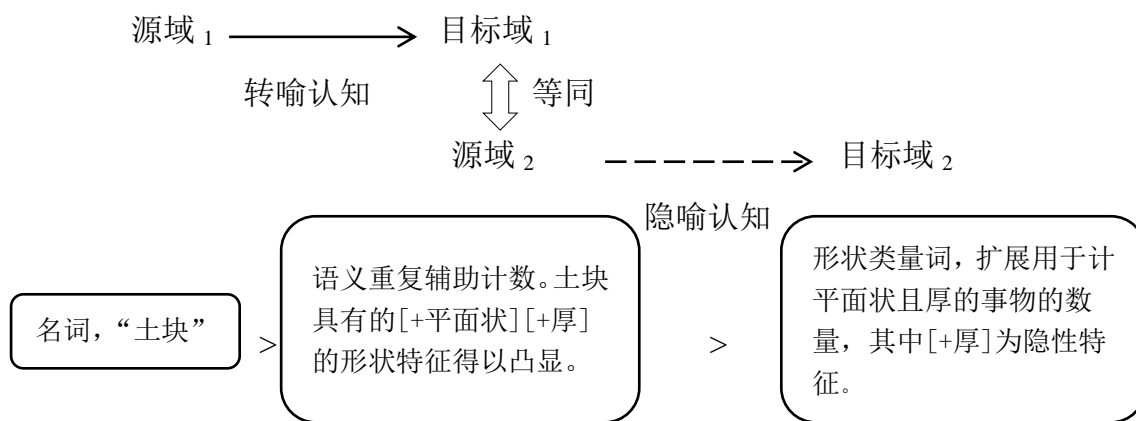


图 29：“块”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需要说明的是，虽然量词“块”[+厚]的语义特征相对减弱，但当它与同样具有[+平面]语义特征的量词(如“片”)相比较时，“块”[+厚]的语义特征还是会显现出来。在现代汉语中，“块”用于计算块状个体事物的数量，也用于计数金币、硬币和纸币，例如“一块饼干”。本文认为，“块”用于计算货币的数量由其计块状物的用法类推而来。

#### 4.6.6 形状类量词语法化小结

约在公元前 1 世纪，形状类量词便已经入了语法化环境(如“块”)，约至公元 1 世纪，同类语法化项逐渐增多(如“张”、“片”)，约至公元 6 世纪前后，形状类量词完成语法化。形状量词是学者们研究汉语个体量词时较为关注的一类(如 Tai 和 Chao, 1994; 石毓智, 2001; Erbaugh, 2002; 金福芳, 陈国华, 2002; 孟繁杰, 2009; 孟繁杰、李如龙, 2010 等等)。在本文第二章中，我们曾详细介绍分类词的语义层次性。其中，“有无生命性和是否属于人类”是分类词系统的首要差异，而第二层要素便是形状特征。在第二层中，根据基于空间维度的差异，被分类的事物首先可分为长形的(一维的)、平面的(二维的)和圆形的(三维的)，再基于物理参数的不同，被分类的事物可被进一步区分为坚硬的和柔韧的、部分的和整体的等小类。具体到汉语，Rovira-Esteva(2008)也提出形状类(shape)是汉语个体

量词系统最重要的分类标准之一，而形状量词根据其维度不同，又可区分为三类：主要表长形的一维形状量词、如“条”、“根”，主要表平面的二维形状量词、如“张”、“幅”，以及主要表圆形的三维形状量词、如“粒”、“颗”。Tai 和 Chao(1994:67)也曾指出“条”和“张”都是基于形状的个体量词(shape-based classifiers)，“条”用于计数在一维上扩展的长形的事物，“张”用于计数在二维中扩展的平面状的事物。但石毓智(2001:40)则主张汉语中表物体形状的量词最根本的认知基础是物体各维度之间的比例，而不是维度的多少；第二位认知基础是物质性；至于“弹性”、“硬性”等因素则与量词系统的设立和应用无关。

本文认为，在对形状量词的本义进行重新分析时，通过凸显得到的计数对象的类型只是一个认知原型(prototype)，如“条”为细长形、“张”为平面状、而“块”则可以指具有一定厚度的平面，这个认知原型具有抽象性和主观色彩。虽然存在于三维空间的事物理论上都应该具有三个维度，但对形状量词而言，在其语法化过程中，并非三个维度都被凸显出来。具体来说，凸显一个维度扩展的可总结为一维形状量词，如“条”，凸显两个维度扩展的可总结为二维形状量词，规则的二维形状特征如“张”，不规则的二维形状特征如“朵”，而凸显三个维度扩展的可总结为三维形状量词，如“片”和“块”。因此，本文认同维度是区分形状量词内部差异的第一参数。

在形状类量词语法化的过程中，语法化项通过形状特征转喻类型，用于计数与其本义相关的事物；在转喻的同时，语法化项及其计数对象之间所具有的某些形状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转喻凸显的形状特征为源域，语法化项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得以扩展。其中，凸显一个维度扩展的是一维形状量词，如“条”；凸显两个维度扩展的是二维形状量词，如“张”和“朵”；凸显三个维度扩展的是三维形状量词，如“片”和“块”。在这一过程中，语法化项的计数对象逐渐突破其本义的局限，表现为语义特征的扩展，同时语法化项由一个普通实词演变为可标记计数对象类型的分类词，量词的分类功能扩展至可标示计数对象的形状（维度）特征，如[+细长形]。

#### 4.7 形体类量词功能的形成与扩展

本文以“颗”和“粒”为例具体说明。

#### 4.7.1 颗

根据《说文》，“颗，小头也”<sup>38</sup>。段玉裁注：“引申为凡小物一枚之称，珠子曰颗，米粒曰颗是也”。刘世儒(1965:116)认为“由此引申，很多‘圆形’植物就都可用它来做量词”。我们认为，因“颗”的本义“小头”具有[+球形][+小型]的语义特征，这也是“颗”最终语法化为量词的语义来源。

约公元3世纪前后，“颗”逐渐出现在文献中，例如：

(102) a. 以杓扬之，水上有珠子五六千颗相逐，取用之。（《伤寒论》）

b. 生葱不可共蜜，食之杀人，独颗蒜弥忌。（《金匱要略方论》）

这些用例具有三个特点：第一，基本都是用于数词之后；第二，计数对象多是具有[+球形][+小型]的语义特征的事物；第三，基本用于医书当中。

随后，“颗”的使用范围由医书扩展至其他类型的文本，且仍具有[+球形][+小型]的语义特征<sup>39</sup>。例如：

(103) a. 以麻子二七颗，赤小豆七枚，置井中。（《齐民要术》）

b. 于是乃以桃一一掷上，正得二百二颗。（《太平广记·卷八·神仙八》）

因此，在例(102)和例(103)中，通过特征转喻类型，“颗”用于计数。

我们认为，“颗”本义“小头”语义较抽象，故而用其本义的文本极少，今不可见。由于医书中需要强调药材的数量及特性，因此，由其本义扩展开来、取其[+球形][+小型]的语义特征，“颗”开始用作量词，并随后扩展至其他类型文本。“颗”的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30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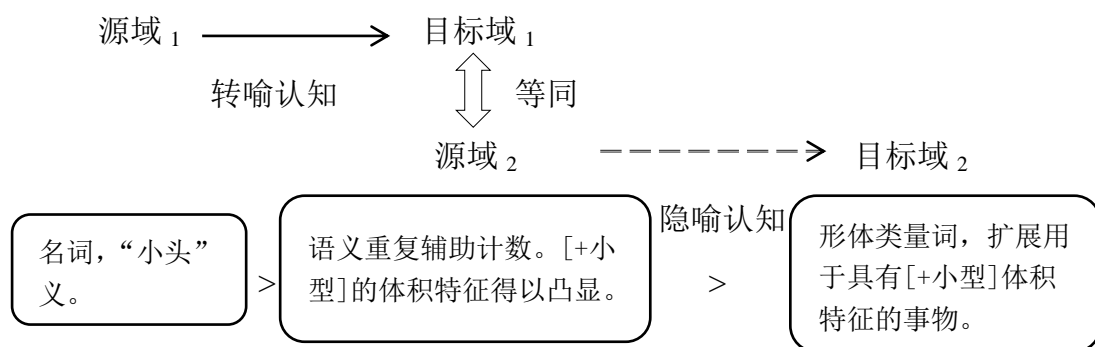


图30：“颗”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sup>38</sup> “颗”为形声字，从页(xié)、果声。从“页”，表示与头有关。

<sup>39</sup> “颗”所具有的[+球形][+小]并不是绝对的，而是相对的，即大致上来说偏向于球形。

在现代汉语中，量词“颗”仍是多用于颗粒状、圆球状的事物<sup>40</sup>，但其球形的特征已逐渐弱化，因而其适用对象不再局限于圆球形的事物。例如：

(104) 每一个字，都好似一颗钉，颗颗钉在人们的心上！（王石，房树民《为了六十一个阶级兄弟》）

在现代汉语中，“颗”用于计数颗粒状的东西，例如“一颗珠子”。

#### 4.7.2 粒

《小尔雅》中记载：“生曰谷谓之粒”，可见“粒”本义为“米粒”，因而具有[+粮食]的属性特征和[+小型]的体积特征。《孟子·滕文公》中有：“岁粒米狼戾”。赵岐注：“粒米，粟米之粒也”。又如：

(105) 孔子穷乎陈、蔡之间，藜羹不斟，七日不尝粒，昼寝。（《吕氏春秋·孔子穷乎陈蔡之间》）

约公元3世纪前后，“粒”开始用于“名+数+粒”的结构中，但多见于医书中。例如

(106) a. 大豆二七粒，以鸡子白并酒和，尽以吞之。（《金匱要略方论》）  
b. 雄鼠屎二七粒，末之，水和服。（《金匱要略方论》）

例(106)中，“粒”的计数对象分别是“大豆”、“雄鼠屎”，与其“米粒”的本义无直接关联。虽然“粒”所指不限于“米粒”，但其计数对象均是具有[+颗粒状][+小型]的语义特征的事物。此处，“粒”是通过特征转喻类型，用于计数。我们认为这是受医书这类文本的影响，因为“粒”随后出现于其他文本中时，它多用于计“米粒”一类个体事物的数量，偶用于其他具有[+颗粒状][+小型]的语义特征的事物<sup>41</sup>。例如：

(107) a. 此石出燃山，其土石皆自光澈，扣之则碎，状如粟，一粒辉映一堂。（《拾遗记·卷四》）

b. 禾一斗，有五万一千馀粒。（《齐民要术》）

c. 东墙，色青黑，粒如葵子。（《齐民要术》）

<sup>40</sup> 殷焕先，何平(1991:92)《现代汉语常用量词词典》的原文为“用于颗粒状、圆球状的东西”。

<sup>41</sup> “粒”的[+颗粒状]的语义特征强调的是计数对象一个成颗的东西，不一定局限于球形，但由于成颗的东西常会具有[+球形]的语义特征，因此，“粒”的适用对象常会是类似于球形的事物。

d. 昔尸毗王仓库为火所烧，其中粳米焦然，至今犹在。若服一粒，永无疾患。（《洛阳伽蓝记·卷五·城北》）

例(107)中，“粒”的计数对象分别是“粟”、“禾”、“粳米”等粮食类个体事物，其中b句“禾一斗”和“(禾)五万一千馀粒”应为同一结构，与“斗”一样，“粒”并非是其本义“米粒”，而是用于计算米粒数量的计数量词(“斗”则是计量量词)。这说明，至公元5世纪前后，“粒”的计数对象仍局限于“粮食”的语义类型。但是在计数过程中，“粒”与计数对象之间[+小型]体积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此体积特征为基础。

至公元7世纪至9世纪的传世文献中，我们观察到量词“粒”使用的对象不再局限于“米粒”，而是频繁地用于其他具有[+颗粒状][+小型]的语义特征的事物。此时，“粒”逐渐通过隐喻类推扩展用于其他同类型事物的计数。例如：

(108) a. 乃至干姜半片胡椒一粒。（《义静译经·根本萨婆多部律摄》）

b. 炼九转神丹，得长生不死；服之一粒，较量无比。（《敦煌变文选注·叶净能诗》）

c. 当院僧怀庆持念为业，将佛舍利五粒来令礼拜。（《入唐求法巡礼行记·卷第三》）

例(108)中，“粒”的计数对象分别是“胡椒”、“九转神丹”和“佛舍利”，上述三者均与“米粒”义无关，而是小颗粒状的个体事物。据此，我们认为“粒”最早用于数词之后是用于计“米粒”的数量，后扩展至计其他具有[+颗粒状][+小]特征事物的数量，从而实现由名词至量词的语法化。“粒”的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3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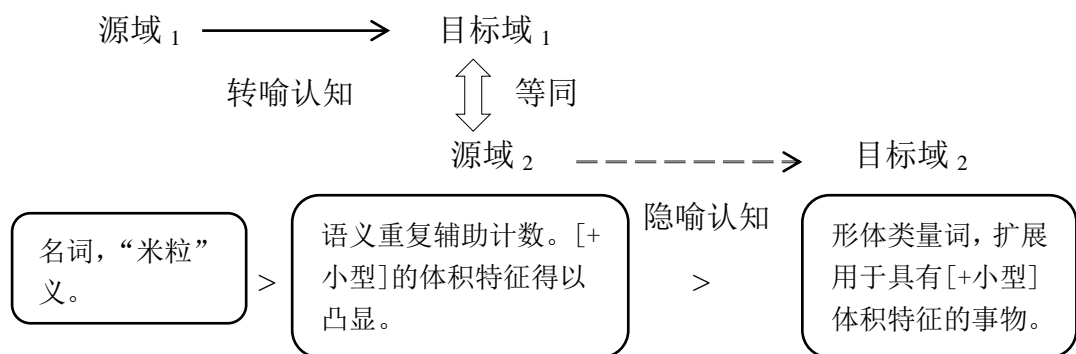


图 31: “粒”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殷焕先, 何平(1991:99)在《现代汉语常用量词词典》也将“粒”描述为“用于颗粒状的东西”的量词。在现代汉语中,“粒”用于计小颗粒状的东西的数量,例



如“一粒黄豆”。

“颗”与“粒”相比，我们认为从外观上来说，“颗”计数对象的外形较“粒”更偏向于圆球形，且“颗”计数对象的体积比“粒”大。例如：

(109) a. 跳板旁边的水面上浮着一个洗脸盆和一颗脑袋。（刘恒《贫嘴张大民的幸福生活》）

b. \*一粒脑袋

c. 他笔下的一棵树、一株草，甚至是一粒沙子，都有了滚烫的生命。（张炜《你的树》）

d. \*一颗沙子

“颗”与“粒”在现代汉语的这些特点与它们的本义密不可分：“颗”的本义“小头”比“粒”的本义“米粒”要更偏向于圆球形、也要更大。这也正说明语法化的结果与语法化项自身的语义特征密不可分。

#### 4.7.3 形体类量词语法化小结

形体类量词于公元3世纪前后进入语法化环境，公元7世纪前后完成语法化，并逐渐形成一个独立的量词语义类型。这一类量词不强调计数对象的形状，因此在语法化的过程不需要凸显原型特征。具体来说，语法化项通过体积特征转喻类型，用于计数与其本义相关的事物；在转喻的同时，语法化项及其计数对象所具有的某些形状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转喻凸显的形状特征为源域，语法化项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得以扩展。在这一过程中，语法化项的计数对象逐渐突破其本义的局限，实义性逐渐虚化，同时语法化项的分类功能也得到了扩展，即由一个普通实词演变为可标记计数对象形体特征分类词。

### 4.8 处所类量词功能的形成与扩展

本文以“所”和“处”作为个案研究。

#### 4.8.1 所

根据《说文》，“所，伐木声也”，段玉裁注：“伐木声乃此字本义。用为处所者，假借为处字也”。因而“所”具有[+处所]的语义特征。例如：

(110) a. 有截其所，汤孙之绪。（《诗经·商颂·殷武》）

b. 国者，天下之大器也，重任也，不可不善为择所而后错之，错险则危。（《荀子·王霸》）

早在公元前 5 世纪前后，“所”就可以用于“数+所”结构中。例如：

(111) 王欲合是五位三所而用之。（《国语·周语下》）

例(111)中的“五位”韦昭注为：“五位，岁、月、日、星、辰也”，故为实义；“三所”与“五位”并列，也应为实义。正如刘世儒(1965:153)所分析的：“它本身就是被计算的对象，并不是为计算另一对象而设的”，此时的“数+所”之前并没有相关的名词，因此“所”本身就是计数对象，即“所”仍是名词，作“处所”义。又如：

(112) a. 居三所，白公胜果为乱，杀令尹子椒、司马子期。（《淮南子·人间训》）

b. 臣闻高皇帝尝围于平城，匈奴至而投鞍高于城者数所。（《新序》）

至公元 1 世纪前后，“数+所”开始用于表示建筑物的名词之后，即用于“名+数+所”的结构中，但并非主要用法。例如：

(113) a. 湖，有周天子祠二所。（《汉书·卷二十八·地理志第八》）

b. 冰解漕下，缮乡亭，浚沟渠，治湟狭以西道桥七十所，令可至鲜水左右。（《汉书·卷六十九·赵充国辛庆忌传第三十九》）

例(113)中，“数+所”之前分别有“周天子祠”和“道桥”作为计数对象，且均为建筑物具有[+处所]处所特征，这与“所”的本义在同一认知域内，因而通过特征转喻类型用于计数。但在这一阶段的处所属于人造处所。在计数的过程中，“所”与计数对象之间[+处所]处所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此特征为相似性条件，“所”的计数对象逐渐不局限于人造的建筑物，而是通过隐喻扩展逐渐扩展至其他具有[+处所]特征的事物中。

当然，但此时“数+处”之前并不常有名词做计数对象，故“处”仍多用其本义。直至约从公元 5 世纪开始，“处”用于数词之后时，“数+处”之前一定要相关名词作为计数对象。而且这一类名词逐渐由建筑物扩展至其他有“处所”的事物，例如：

(114) a. 门阁三重，楼榭四所，三层坛一所，高丈馀，广八尺。（《水经注·卷二十四》）

b. 城内唯拟一永宁寺地，郭内唯拟尼寺一所，余悉城郭之外。（《洛阳伽蓝记》）

- c. 高祖常以避暑，为绿水池一所，在金墉者也。（《水经注·卷十六》）
- d. 山下有石坛，上有马迹五所，名曰马迹山。（《水经注·卷二十七》）
- e. 下有甘井一所，石槽铁罐，供给行人。（《洛阳伽蓝记》）

例(114)中，a句和b句“所”计数的对象“楼榭”和“尼寺”都属于建筑物，余下三句中，“绿水池”为天然事物、“马迹”为马的足迹、“甘井”亦非建筑物，但总的来说，上述计数对象都占用了某个地理位置，即地理“处所”。由此可以推断，“处”由一个名词通过语义语用的扩展，语法化为一个个体量词，其计数对象要求是占用了某个地理“处所”的事物。

刘世儒(1965:154)也认为，“‘所’所量的中心词所指的总是‘处所’；若不是‘处所’，也必然是指‘处所’说的”。例如：

(115) 地有烧炉四所，高一丈，广一丈五尺。（《南齐书·刘悛传》）

刘世儒(1965:154)认为，例(115)若不是指“处所”，“炉”就应该论“枚”或者“只”。由此可见，一方面汉语需要个体量词辅助计数，另一方面汉语个体量词除了计数之外还有其他的语用功能，后文会具体分析这一语用功能正是分类。

随着另一“处所”义名词“处”逐渐语法化为个体量词，“所”与“处”在计数对象上逐渐有了各自的分工。约公元10世纪时，“所”的计数对象开始逐渐缩减。如在《全唐文》和《唐会要》中，量词“所”的计数对象多为建筑物。例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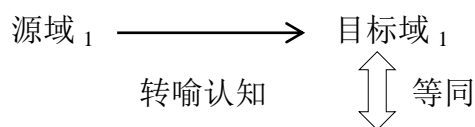
(116) a. 臣特於府城外造寺一所。（《全唐文·卷一百三十·请建龙册寺奏》）

b. 擅收没李简等庄八所，宅四所，奴一人。（《全唐文·卷六百五十一·弹奏剑南东川节度使状》）

c. 委臣於银州监置监城一所，收管群牧。（《唐会要·卷六十六·群牧使》）

d. 司马成琛奏请於泸南置镇七所，遣蜀兵防守。（《全唐文·卷一百七十五·请罢姚州屯戍表》）

例(116)中“所”的计数对象分别是“寺”、“庄”、“宅”、“监城”和“镇”，均为建筑物或包含建筑物的场所。这是“所”语法化为个体量词之后，名量搭配发展的结果。“所”的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3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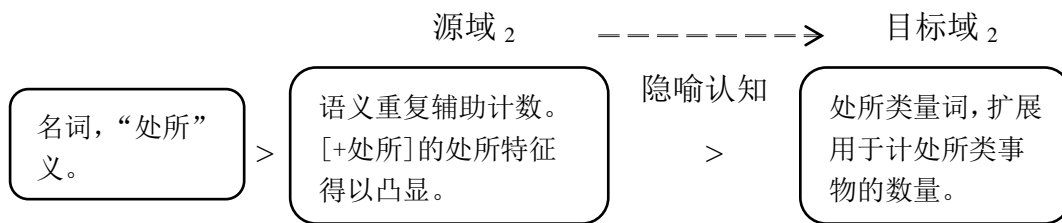


图 32: “所”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刘世儒(1965:155-156)认为,“发展到了现代语它俩就明确分工了:量建筑单位的用‘所’(高楼一所);量天然单位的用‘处’(荒山一处)”。郭先珍(1987:123)总结现代汉语中量词“所”使用于“计量房屋(只指建筑物)”和“计量学校、医院等(包括建筑物、企事业单位)”。例如:

- (117) a. 这是一所私立中学,很小,只有三个初中班。(汪曾祺《星期天》)  
 b. 董必武居住在怀仁堂东侧的一所四合院里。(张佐良《周恩来的最后十年》)  
 c. 她住在郊区的一所花园公寓里,院子里有一棵樱桃树。(王小波《未来世界》)

本文认为“所”在现代汉语中的计数对象往往具有某种内在构造,其内在构造可能是物理性的内在构造(如建筑物),也可能是社会性的内在构造(如企事业单位)。在现代汉语中,“所”的计数对象为建筑物和企事业单位,例如“一所房子”。

#### 4.8.2 处

“处”为形声,从虍从处,处亦声,本义为处所,因而具有[+处所]的语义特征。《广韵》中有记载:“处,处所也。”例如:

- (118) a. 七事:一滕咎信志,二援拔读谋,三聚疑沮事,四滕属威众,五处宽身降,六陵塞胜备,七录兵免戎。(《逸周书》)  
 b. 使人喜怒失位,居处无常,思虑不自得。(《庄子·在宥》)

例(118)中的“处”均指“居住的处所”<sup>42</sup>。约在公元前3世纪时,“处”已用于数词之后,但仍是用其本义。例如:

- (119) 不足故求之,争四处而不自以为贪。(《庄子·盗跖》)<sup>43</sup>

<sup>42</sup> 例(118)中a句“处宽身降”义为“屈身以求居处宽大”,“处”便是指“居住的处所”。

<sup>43</sup> 成玄英疏:“四处,犹四方也。”故例(119)中“四处”指各个地方。“处”为本义“处所”。

这种情况一直持续至公元1世纪前后。例如：

(120) a. 每独居一处，念君父师将老，无有可以复之者。（《太平经·丙部之十三（卷四十七）》）

b. 齐鲁谓四齿杷为櫂，櫂杷地则有四处，此道似之也。（《释名》）

c. 阴刺，入一傍四处。（《素问·长刺节论》）

由于约在公元1世纪时，“所”开始用于计建筑物的数量，至公元5世纪前后，“所”计占用地理“处所”事物数量的用法基本固定，与“所”基本同义的“处”并没有发展出个体量词的用法。但约从公元4世纪开始，“处”偶用于“名+数”之后，计建筑物或其他“处所”的数量，这是“处”由名词语法化为个体量词的开端。例如：

(121) a. 洛阳、临淄、建业、鄮阴、成都五处并有阿育王塔。（《冥祥记》）

b. 山下立祠数十处。（《搜神记·卷一·葛由乘木羊》）

c. 舍带二山，又有果园九处。（《宋书·孔季恭传》）<sup>44</sup>

例(121)中，a句“处”计“洛阳、临淄、建业、鄮阴、成都”等城市的数量，b句“处”计祠堂的数量，c句“处”计果园的数量；其中仅祠堂为建筑物。上述事物都具有[+处所]语义特征，与“所”的本义在同一认知域内，因而通过特征转喻类型用于计数。但与“所”不同，“处”的计数对象更偏向于大型事物。而刘世儒(1965:155)认为，“看来‘所’和‘处’在南北朝用法还是一样”。

至公元8世纪前后，“处”用于计数的情况虽然仍不普遍，但其计数对象所占用的“处所”逐渐由依附于土地的“处所”(如建筑物或建筑群)扩展至非地理的、抽象的“处所”(如“文本”)。因此，以转喻而来的处所特征为相似性条件，“处”的计数对象逐渐由具体的、地理性的处所通过隐喻类推扩展至抽象的、非地理性的处所，“处”由一个名词语法化为量词。这也是量词“处”的发展区别于“所”的地方。例如：

(122) a. 唯有五台山戒坛一处，洛阳终山琉璃坛一处，自此二外，皆悉禁断。（《入唐求法巡礼行记·卷第一》）

b. 其泉五处一时涌出，深一尺已来，又有七处见出。（《全唐文·卷七百四十一·周公祠灵泉奏状》）

c. 臣惟见《礼记·祭法》及《礼记·大传》、《商颂·长发》等三处郑元注，

<sup>44</sup> 例(121)c句转引自刘世儒(1965:155)。

或称祭昊天，或云祭灵威仰。（《全唐文·卷四百四十六·十诘十难》）

d. 怜君独向涧中立，一把红芳三处心。（白居易《和王十八蔷薇涧花时有怀萧侍御兼见赠》）

e. 九处烟霞九处昏，一回延首一销魂。（王遵《斑竹祠》）

例(122)中，a 句“处”计“戒坛”和“琉璃坛”的数量，“坛”是古代举行祭祀、誓师等大典用的土和石筑的高台，因此为人造的建筑物、且要依附于土地；b 句“处”所计数之“泉”虽不是人造的建筑物，但仍是地理上存在的“处所”、是一个真实空间。但与前两句不同，例(122)c、d、e 三句，“处”分别用于计文本、心、烟霞和黄昏，这四种事物都不再是地理上的“处所”、是一个虚拟空间。由于同在 10 世纪时，“所”的计数范围逐渐缩减至建筑物；因此，至此，“处”不仅已经语法化为一个个体量词，且“处”与“所”开始出现计数对象的分工；但“处”的语法化程度不及“所”。“处”的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 3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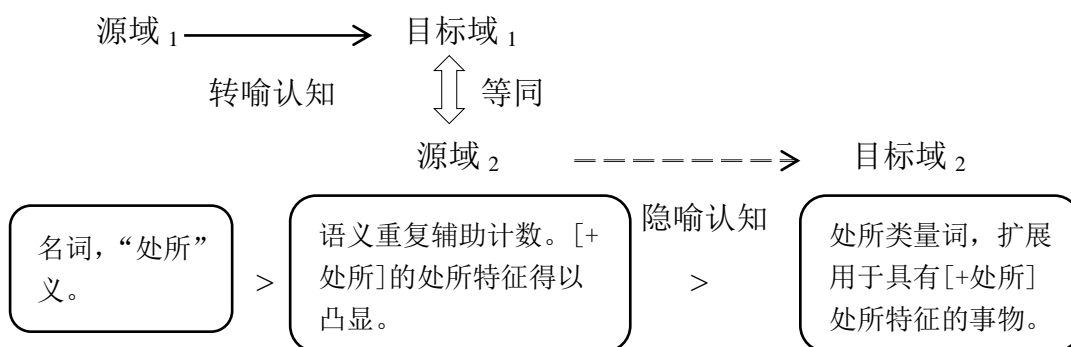


图 33：“处”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至现代汉语，二者的用法虽有重叠之处，但“处”多用于计自然单位或抽象事物“处所”的数量，“所”则仅用于计建筑物“处所”的数量；与“所”相比，“处”的计数对象往往缺乏(物理性或社会性的)内部构造。郭先珍(1987:91)总结：在现代汉语中，“处”用于“计量处所(主要指自然单位)”和“计量事物的部分”。例如：

(123) a. 张阿公极目远眺，遥指着东北方向一处云雾缭绕。（小楂《客中客》）

b. 我是随一个参观团去往一处著名的摩崖石刻。（刘心武《多桅的帆船》）

#### 4.8.3 处所类量词语法化小结

处所类量词于公元 1 世纪前后进入语法化环境，约在公元 6-8 世纪前后完成

语法化,并逐渐形成一个独立的量词语义类型,这一类量词强调计数的处所特征。具体来说,语法化项通过处所特征转喻类型,用于计数与其本义相关的事物;在转喻的同时,语法化项及其计数对象所具有的处所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转喻凸显的处所特征为源域,语法化项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得以扩展。在这一过程中,语法化项的计数对象逐渐突破其本义的局限,实义逐渐虚化,表现为语义特征的扩展,同时语法化项的分类功能也获得扩展,即由一个普通实词演变为可标记计数对象处所特征的分类词。

## 4.9 社会类量词功能的形成与扩展

### 4.9.1 尊

“尊”,本是会意字,甲骨文字形象双手捧着尊,从酉从収,本义为酒器,具有[+尊贵]的语义特征,后有“尊敬”、“尊贵”、“尊长”等义。例如:

(124) a. 而天下乃始尊之、惜之。(《庄子·在宥》)

b. 夫狄无列于王室,郑伯南也,王而卑之,是不尊贵也。(《国语·周语中》)

c. 天无二日,土无二王,国无二君,家无二尊,以一治之也。(《十三经·礼记》)

例(124), a 例中“尊”用作动词,义为“尊敬”、“尊崇”, b 例中“尊”用作形容词,义为“尊贵”, c 例中“尊”为名词,义为“尊长”。刘世儒(1965:191)认为,“尊”作为量词由“尊敬”义转来。

早在公元前 6 世纪的文献中,“尊”就用于数词后,但仅是用于“数+尊”的格式,没有计数对象,因此是用其名词义,例如:

(125) a. 纳一尊于室中。司宫扫祭。(《十三经·仪礼》)

b. 掌六尊、六彝之位。(《十三经·周礼》)

c. 天无二日,土无二王,国无二君,家无二尊,以一治之也。(《十三经·礼记》)

例(125), a、b 句中,“尊”均为其本义; c 句中,“尊”指“尊长”,亦为名词。

随后,“数+尊”中“尊”扩展为指地位尊贵的人,例如:

(126) 今皇帝并有天下,别黑白而定一尊。(《史记·秦始皇本纪》)

例(126)中“定一尊”正是指树立一个最高权威，此处即指“皇帝”。

至公元2世纪前后，或是受到佛教盛行的影响，“数+尊”中的“尊”逐渐多指“神佛”，例如：

(127) a. 咒愿福无量。令女归三尊。食毕洗手漱口。（《东汉佛经·康孟详竺大力昙果·修行本起经》）

b. 逮得法眼。归命三尊。谕受五戒。为清信士。（《东汉佛经·康孟详竺大力昙果·中本起经》）

c. 供养三尊及与师友。（《东汉佛经·支曜·成具光明定意经》）

例(127)中“数+尊”之前并没有其他计数对象，因此“尊”自身就是被计数对象、为名词。佛教“三尊”中，西方三尊是阿弥陀佛、观音、势至；药师三尊是药师佛、日光、月光；释迦三尊是释迦佛、文殊、普贤；例(126)所指“三尊”应正是此意。

公元8世纪前后，“尊”开始用于“神佛+数+尊”的格式，用于计神佛的数量。最初是计“佛陀”的数量；例如：

(128) a. 石佛一尊，娑罗树六椽。（《全唐文·卷八百十六·大唐万寿寺记》）

b. 棚上有阿弥陀佛一尊、圣僧一座、倚子一只、盖一项。（《全唐文·卷九百二十一·磁州武安县定晋山重修古定晋禅院千佛邑碑》）

例(128)中，“尊”的计数对象分别为“石佛”、“阿尼陀佛”，可归为神佛一类。“神佛”具有[+尊贵]的社会特征，这与“尊”所具有的[+尊贵]的语义特征在同一认知域内，因此“尊”转喻“神佛”用于计数。在计数的过程中，“尊”与计数对象之间[+尊贵]社会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此特征为相似性条件，“尊”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认知类推扩展至其他具有相同社会属性的个体事物。例如，进而扩展至计“菩萨”的数量：

(129) 天复十四年，（中阙）及塑四十二尊贤圣菩萨。（《全唐文·卷八百二十九·重修法门寺塔庙记》）

最后扩展至计“罗汉”的数量，例如：

(130) a. 寺三门阁上并资圣门，各有金铜铸罗汉五百尊、佛牙等，凡有斋供，皆取旨方开三门。（《东京梦华录》）

b. 次日，有罗汉二尊空中行坐，入紫色云中。（《湘山野录》）

从句法上看，例(128)中，a句“一尊”与“六椽”对称、其中“椽”亦为量词；b句“一



“尊”与“一座”、“一只”、“一顶”对称，其中“座”、“只”、“顶”亦为量词；亦可佐证此时“尊”已具有个体量词的功能。在佛教中，佛的境界最高、已功德圆满，菩萨次之，罗汉最低；“尊”的计数对象由“佛陀”、经“菩萨”扩展至“罗汉”，也正反映了其所计数对象尊贵程度的扩展。

随着人类生产生活的逐渐丰富，约至 17 世纪，“尊”逐渐用于计“炮”的数量。

例如：

(131) 又叫仇禄发帖去县里借大炮四尊，都要密藏拿来。（蒲松林《聊斋俚曲集·翻魔殃》）

现代汉语“尊”还可用于计其他带有底座的事物，例如：

(132) 那唯一一尊个人发明奥斯卡金杯，高傲而矜持的站立在主席台上，冷峻地挑剔着最荣誉的获得者。（冯颖平等《魔水里有一片天》）

上述这些事物在语义上虽然没有[+尊敬]义，但由于数量的稀少，因而相对珍贵。这与[+尊敬]义一脉相承，因此还是由[+尊敬]义隐喻扩展而来。“尊”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 3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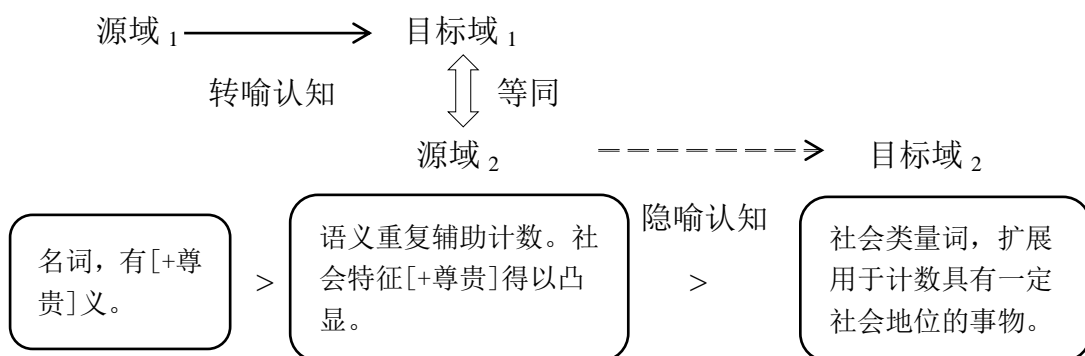


图 34：“尊”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总的来说，在现代汉语中，“尊”用于计算神佛及其他雕塑和大炮的个体数量，例如“一尊佛”。

#### 4.9.2 位

根据《说文》，“位，列中庭之左右谓之位”。段玉裁注：“引申之凡人所处皆曰‘位’”，即“位次”。因而“位”的本义具有[+人类][+地位]的语义特征，由于具有一定位次的人在社会中地位都较为尊贵，因此“位”的语义特征也可以描述为[+人类][+尊贵]。公元前时期，“位”多以其本义与数词组合，用于“数+位”的结构中，

例如：

(133) a. 天子一位，公一位，侯一位，伯一位，子、男同一位，凡五等也。  
(《孟子·万章篇》)

b. 吾有二位于戎路，敢不耻乎？（《左传·襄公十四年》）

例(132)的 a 句中，“位”虽用于“名+数+位”结构中，但并非指“天子有一个，公有一个，侯有一个……”，而是指“天子处于一个位次，公处于一个位次，侯处于一个位次……”。因此，这里的“位”是用其本义，而非用于计数，这也是同一时期“位”常见的用法。而例(132)b 句一类的用法则非常少，b 句中的“吾有二位于戎路”，杜预注：“二位，谓驩(樂驩)将下軍，针(驩弟)为戎右”，可见此“二位”指的是“两个人”，即用于计数。

至公元 6 世纪前后，“位”用于计数的例句都不多见。例如：

(134) 不知此二位与君复各是异职否耳。（《真诰·卷十六》）

例(134)转引自刘世儒(1965:165)。此处“二位”指“刘孔才”与“梅颐”二人，因此并非作用原义，而是用于计数。<sup>45</sup>

大约在公元 8 世纪前后，“位”用于计数的用法逐渐增多，用于“尊贵之人+数+位”的计数结构中。例如：

(135) a. 夫三宝弘护各有司存。佛僧两位。表师资之有从。声教一门。显化道之灵府。（《法苑珠林·卷第一百》）

b. 乃于皇后之下立惠妃、丽妃、华妃等三位，以代三夫人，为正一品。

（《旧唐书·列传第一·后妃上》）

例(135)中，a 句的“位”用于计算“佛僧”的数量；b 句的“位”可有两种理解：一种理解是“位”用于列举“惠妃、丽妃、华妃”的数量，另一种理解是“三位”是指三个位次，即用“位”之名词义。例(135)的用法与前面的用法最大的不同在于，例(133)b 句与例(134)中的“位”虽都用于计数，但其计数对象并没有直接出现，而例(135)中“位”有明确的计数对象，且其计数对象并不是具体某个人，而是某个职位，这使得“位”的计数对象不仅是“人”类，而且多是具有有一定职位(或地位)的人。当“位”的计数对象具有[+人类]的属性特征和[+尊贵]的地位特征，这与“位”的语义

<sup>45</sup> “不知此二位与君复各是异职否耳。”一例的前后文是：《苏韶传》云：刘孔才为太山公，欲反，北帝已诛灭之。孔才即刘邵也。又梅颐为豫章太守，梦被召作太山府君，克日便亡。不知此二位与君复各是异职否耳。又云有太山令。

特征在同一认知域内，因此“位”通过转喻用于“尊贵之人+数+位”的结构中，通过语义重复强调“尊贵之人”的数量。在转喻的同时，“位”与计数对象之间[+人类][+尊贵]的地位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此地位特征为相似性条件，“位”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认知类推扩展至其他具有一定社会地位的人。<sup>46</sup>“位”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 3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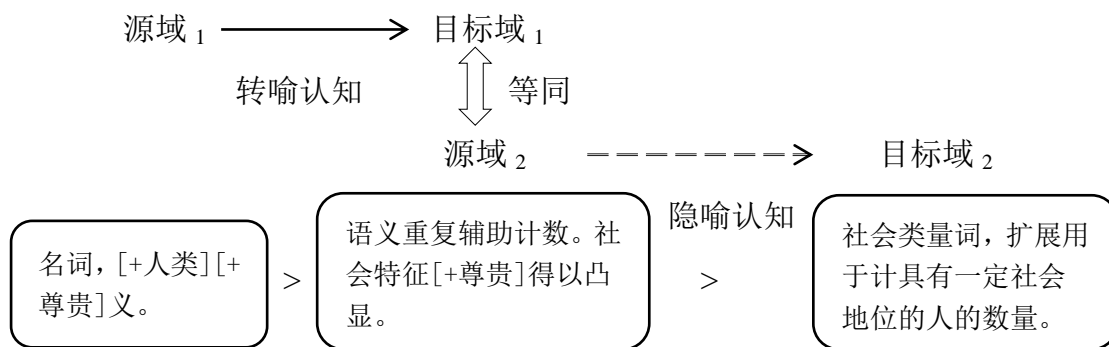


图 35：“位”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刘世儒(1965:165)认为虽然在现代汉语中“位”是对“人”的敬称，但在南北朝并不一定如此，并举《搜神记》中“从者数位，尽皆蒲人”一例予以佐证。但曹芳宇(2010:121)以《搜神记》中无此例为由否认刘世儒(1965:165)的观点，并认为，在唐五代用于人类的量词里，“位”与“人、口、介、员”等量词的不同之处正是在于“位”有“尊敬”之义。本文认为，在南北朝时，用“位”计数并非一定是敬称。以例(133)为例，用“二位”指代“刘孔才”与“梅颐”并不能表达强烈的“尊敬”之义。实质性的变化发生于“位”用于“名+数+位”时名词既是指人、也是一种职位或身份，如例(134)中的两句，“佛僧”和“惠妃、丽妃、华妃”既是指某人、又是一种身份。由于有一定职位或身份的往往具有定的地位，因此，“位”逐渐发展为表尊敬的计数量词。

在现代汉语中，“位”用于计数个体的、具有一定身份的人，例如“两位领导人”。

### 4.9.3 名

根据《说文》，“名，自命也。”本义为人的名字，后引申为“名称”义，因此

<sup>46</sup> Xing(2012: 179)将“位”的语义演变过程总结为“‘位次/位置’>‘(值得尊敬的)地位’>个体量词用于值得尊敬的地位”，本文所总结的“位”的历时发展与这一语义语法化的过程基本一致。

具有[+人类][+名称]的语义特征。刘世儒(1965:111)认为其量词用法正是由其“名称”义发展而来。例如:

(136) a. 讥二名, 二名非礼也。 (《公羊传·哀公十三年》)

b. 元气有三名, 太阳、太阴、中和。形体有三名, 天、地、人。天有三名, 日、月、星, 北极为中也。地有三名, 为山、川、平土。人有三名, 父、母、子。治有三名, 君、臣、民。 (《太平经·乙部不分卷》)

如例(136)所示, 最初“名”都是以其本义用于数词之后。

大约在公元 10 世纪前后, “名”开始真正用作计个体量词, 用于计“人”类的数量。例如:

(137) a. 孔门弟子皆贤哲, 谁料穷儒忝一名。 (石贯《和主司王起(一作和主司酬周侍郎)》)

b. 有古破殿屋三间, 长者堂三间, 村僧一名, 丐食于县, 未尝在山。 (《昭化寺李长者龕记》)

c. 夫一名男子, 饰身世以为美, 他不可以等将也。 (《太平广记·卷第一百八十二·贡举五》)

例(137)所示 3 例中的“名”理解为“名称”已不合适, 特别从 b 句可以看出, “村僧一名”在结构上与“古破殿屋三间”和“长者堂三间”相对应, 因此, 例(137)的“名”不再是用其本义, 而是分别用于计算“穷儒”、“村僧”和“男子”的数量。由于“穷儒”和“村僧”具有[+人类]的属性特征即是人类, 与“名”的语义特征在同一认知域内, 因此“名”通过转喻用于“人类+数+名”, 通过对“穷儒”和“村僧”等事物进行语义重复强调其数量。在计数的同时, 由于“儒”和“僧”可以说明人的身份, 因此“名”的语义特征被重新分析为[+人类][+身份], 并且“名”和计数对象之间的这种语义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此特征为相似性条件, “名”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认知类推扩展于有一定身份或职业的人类。“名”历时发展认知过程可如图 36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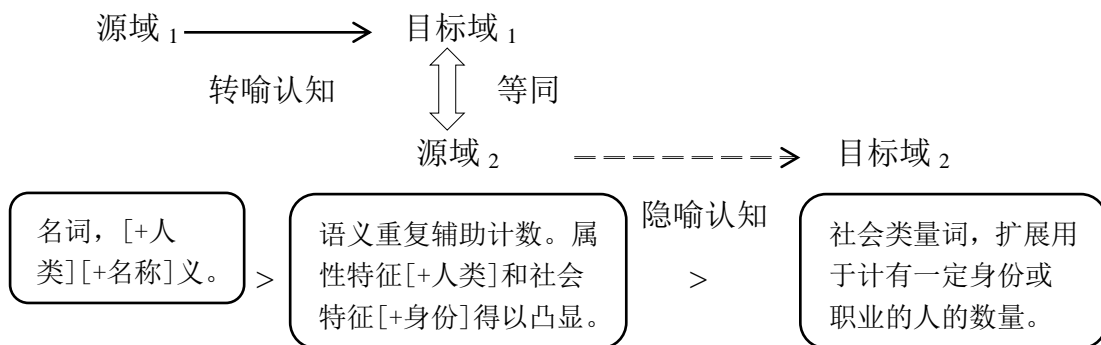


图 36: “名”历时发展认知过程

随后,“名”的计数范围不断扩展,至公元 13 世纪,“名”的计数对象不仅可以是普通“人”类,而且可以是特殊“人”类。例如:

(138) 诸人告或捕获强盗一名,赏钞五十贯。(《元典章·卷五十一》)

例(138)中“名”的计数对象为“强盗”,并非普通的人。

“名”计盗贼数量的用法一直保留至民国,例如:

(139) a. 顾阿秀是头一名强盗,其余许多名字逐名查去,不曾走了一个。(《古今奇观》)

b. 差原捕杨洪等,押着两名强盗作眼,同去擒拿张权,起赃连解。(《醒世恒言》)

c. 山上有两名强盗,乃嫡亲手足。(《狄青演义·第二十八回》)

d. 忽前哨时称拿住两名贼子。(《清朝秘史·第四十一回》)

例(139)中, a、b 两句成文于明朝, c 句成文于清朝, d 句成文于民国时期。

即使在现代汉语中,“名”也偶有用于计盗贼的数量。例如:

(140) a. 1969 年,一名强盗来到美国俄勒冈州波特兰大市的一家银行,写了个条子交给柜台里边的出纳员。(《糟糕之最》,《北方新报》2008 年 4 月 19 日)

b. 在他的身后是游动卫士的混乱的队伍,其中还跟着四十名强盗。(勒布朗著,武静等译《亚森·罗平的巨大财富》)

c. 他的罪名顶多也不过是一名小偷,怎么会拉出去枪毙呢?(周而复《上海的早晨》)

d. 杨过大惊,心想:“这两名贼道若是打到我姑姑身畔,那可糟啦。”(金庸《神雕侠侣》)

但总的来说,在现代汉语中,“名”的计数对象为具有某种身份或某种职业的人,例如“一名工作人员”。

#### 4.9.4 社会类量词语法化小结

社会特征反映的是计数对象的社会身份和地位,是在特殊语用需求中产生的

一类量词，大约在公元 8 世纪时才出现，公元 10 前后完成语法化，并逐渐形成一个语义类型。具体地说，语法化项以其本义通过转喻进入计数环境，但在转喻的同时，语法化项与计数对象之间所具有的[+尊贵][+身份]等社会特征的语义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然后，以此社会地位特征为相似性条件，语法化的计数范围通过隐喻认知类推扩展至其他具有一定身份职业或是地位尊贵的人或个体事物。Rovira-Esteva(2008)认为汉语中没有专属计人类的量词，本文为“位”和“名”可算是专属计人类的量词，但限于有一定身份的人。社会类量词的出现反映了量词的分类功能扩展至标示计数对象的社会特征。

## 4.10 本章小结

总的来说，汉语量词功能的形成和扩展是量词系统语法化的表现，是其语义类型扩展的结果。语法化项在语法化过程中由一个拥有具体语义特征的语言项逐渐演变为标记计数对象语义特征的语言项，其自身实义性的语义不断虚化，其功能由计数扩展至计数和分类。随着语法化项的不断增加，量词系统出现了多种语义类型，量词作为一个语法单位也逐渐由一个辅助计数的标记发展为一个标示计数对象语义类型的标记，其功能由仅可计数扩展至兼具计数和分类。语法化个案的历时发展已有具体分析，下面本文将在此基础上总结量词历时发展的认知方式及其功能的形成及扩展。

### 4.10.1 个案研究小结

本章选取了 25 个量词进行个案研究，除“乘”之外，余下 24 个量词均沿用至现代汉语。根据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上述 25 个个案被分为通用量词和专用量词，其中专用量词又包含物质类、致使类、形状类、形体类、处所类和社会类六种语义类型。通过对量词的历时发展过程进行较为朴素详尽地描写，我们可以观察到汉语中的量词由名词、动词或形容词发展而来，其中又以名词为主，这一演变过程是渐变的。

#### 4.10.1.1 通用量词

汉语中先后出现了“枚”和“个”两个通用量词，大约在公元 7 世纪前以“枚”最为通行，公元 7 世纪开始，“个”逐渐取代“枚”成为汉语中的通用量词。“枚”的本义为树干，最初用于计树木的数量；“个”的本义为竹子做成的算筹，最初用于计

竹子的数量。由于二者的本义(如“个”)或引申义(如“枚”)中包含算筹义,即包含[+计算工具]这一语义特征,二者的计数对象得以快速扩展,并最终先后发展为通用量词。通用量词的出现和发展既满足了汉语的认知需求,也满足汉语句法需求。

#### 4.10.1.2 专用量词

##### 1) 物质类量词

依据是否能说明计数对象的生命性,物质类量词内部可以进一步区分出动物类和事物类两大次类。本文选用“匹”、“口”、“头”、“乘”、“两(辆)”、“艘”、“篇”、“章”、“间”等9个量词作为物质类个体量词的研究个案。

“匹”一定程度上与“马”同义,最初被用于计算马匹的数量,后逐渐扩展至计算其他动物(如“牛”)的数量。“口”本义为人或动物用于进食或发声的器官,最初被用于计算家庭成员的数量,后逐渐扩展至计算其他有生命的个体事物、甚至有口的器物的数量。“头”本义是人体的最上部分或动物的最上或最前部分,最初主要用于计六畜的数量,后逐渐扩展至计算其他动物的数量。由于量词“匹”、“口”、“头”可说明其计数对象是某种具有生命的个体事物,因此属于动物类个体事物的专用量词。

“乘”的引申义为“登车”,最初用于计兵车的数量,后逐渐扩展至计算其他车类个体事物的数量。“两”本义为“再”,最初用于计战车的数量,后逐渐扩展至计算其他车类个体事物的数量,并在书写上被“辆”取代。“艘”本义为“船”,用于计船舶的数量。“乘”、“两(辆)”和“艘”都不能说明计数对象具有生命性,因此是事物类的物质类量词,属于交通工具类事物的专用量词,说明计数对象为某种交通工具。

“章”本义为“乐曲终了”,最初用于计诗赋的数量,后逐渐扩展至计算诗文乐曲等事物的数量。“篇”本义为“书”,最初用于计算书的数量,后扩展至计算书文类事物的数量。“章”和“篇”都不能说明计数对象具有生命性,因此是事物类的物质类量词,属于文化类事物的专用量词,说明计数对象为文化类事物。

“间”本义指两边中间的空间,最初用于计算房子的数量,后逐渐扩展至计算房屋楼阁等个体事物的数量。“间”不能说明计数对象具有生命性,因此是事物类的物质类量词,属于建筑类事物的专用量词,说明计数对象为建筑物。

本文所列举的交通工具类、文化类以及建筑类仅仅是事物类物质类量词的部分次类。

## 2) 致使类量词

本文选用“封”和“把”作为致使类个体量词的研究个案。

“封”的引申义为“封缄”，最初用于计书函的数量，后逐渐扩展至计算书函类个体事物的数量。“把”本义为“持握”，最初用于计算火把的数量，后逐渐扩展其他可持握个体事物的数量。“封”和“把”均以动词义进入计数结构，其计数对象则与这一动作的结果相关，因此本文称此类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为致使类，说明计数对象需要与某个动作的致使结果相关，如“一封信”说明信函可以被封缄，“一把椅子”说明椅子可以被持握。

## 3) 形状类量词

本文选用“条”、“张”、“朵”、“片”和“块”作为形状类个体量词的研究个案。

“条”的本义为“树枝”，最初用于计树枝的数量，后逐渐扩展至计其他长条形个体事物的数量。“张”的本义为“张弓”，最初主要用于计算弓的数量，后逐渐扩展至计其他平面状个体事物的数量。“朵”的本义指树木上果实繁盛而下垂的样子，后逐渐扩展至具有绽放状事物的数量。“片”本义为“木片”，后引申出“分开”等引申义，最初用于计姜片等事物的数量，后逐渐扩展至计其他平面状且相对较薄的个体事物的数量。“块”的本义为“土块”，最初用于计土块的数量，后逐渐扩展至其他平面状且相对较厚的个体事物的数量。上述5个量词以名词、动词或形容词的语义进入计数结构，说明计数对象具有某种形状。

## 4) 形体类量词

本文选用“颗”和“粒”作为形体类个体量词的研究个案。

“颗”本义为“小头”，最初用于计算珠子等事物的数量，后逐渐扩展至计其他体积小的个体事物的数量。“粒”本义为“米粒”，最初用于计算大豆等事物的数量，后逐渐扩展至其他体积小的个体事物的数量。从“颗”和“粒”的历时发展过程可看出，这一类量词凸显的是计数对象具有某种体积特征，因此可说明计数对象具有或大或小的体积特征。

## 5) 处所类连词

本文选用“所”和“处”作为处所类个体量词的研究个案。



“所”假借为“处所”义，最初用于计算人造建筑物的数量，后逐渐扩展至计算自然处所的数量。“处”本义为处所，最初用于计算城池、祠堂等地理事物的数量，后逐渐扩展至计其他抽象的、非地理性的处所的数量。这一类量词可以说明计数对象占据某个处所，这一处所可是天然的，也可是人造的；可是具体的，也可是抽象的。

#### 6) 社会类量词

本文选用“尊”、“位”和“名”作为社会类个体量词的研究个案。

“尊”的引申义为“尊贵”，最初用于计神佛的数量，后逐渐扩展至计具有一定社会地位的个体事物的数量。“位”的本义指人所处的位次，扩展用于计具有一定社会地位的人的数量。“名”的本义为“人的名字”，最初用于计人的数量，后扩展用于计具拥有一定身份或职业的人的数量。这一类量词可说明计数对象的社会地位和身份。

总的来说，汉语个体量词的历时发展方式是：名词、动词或形容词最初用于对与其本义相关的个体事物进行计数，在计数的过程中源词项与计数对象之间逐渐建立一定的语义关联，以此语义关联为基础，量词的计数对象不断扩展，源词项由一个词汇性语言项逐渐演变为一个用于计数和分类的功能性语言项。这一演变属于语法化。本文的后续章节将在本章历时描写的基础上分析并解释量词语法化过程中功能的扩展、以及计数结构与量词语法化的关联，并总结汉语个体量词历时发展及其功能扩展的基本模式。需要说明的是，囿于篇幅，本文仅选取了有限的量词进行研究，这可能造成一定的局限性，在未来的研究中，我们将对跟多的个案进行考察，对既有观点进行补充和完善。

#### 4.10.2 量词语法化的认知方式

转喻和隐喻是由经验触发的两种基本的认知模式，也是在语法化过程中完成语用推理的认知手段。从认知的角度来看，转喻是发生于同一认知域内的映射或凸显，而隐喻是发生于不同认知域之间的映射，前者主要基于连续性，而后者主要基于相似性。转喻认知和隐喻认知虽然是两种不同的认知模式，但就一个连贯的认知过程来说，二者并非两个离散的概念。换言之，一个复杂的认知模式可能同时包含转喻和隐喻，二者之间存在概念互动。语法化是一个复杂的历时认知发

展过程,本文充分说明了历时的认知过程也是在转喻和隐喻的概念互动中完成的。Hopper 和 Traugott(2003:84-92)认为隐喻是用跨域存在的事物来说明一种一般是更复杂的事物,它通过类推实现跨域映射;而转喻是用存在于同一域的事物来说明另一种事物,即重新分析。虽然 Hopper 和 Traugott(2003)强调转喻和隐喻是语法化的认知方式,但未能清楚的解释二者之间的关联。

在已有的汉语量词语法化研究中,学者们较为强调隐喻的作用。金福芳和陈国华(2002:9)认为“驱动语法化过程最主要的认知因素是隐喻,它是联系具体概念和抽象概念两个概念域的手段”。石毓智(2001:37)也主张“二维形状量词指代三维物体实际是通过‘隐喻’,即选取该事物最具认知凸显性的特征来指代整个东西”。蒋颖(2005:42)则总结,汉语名量词虚化运用了隐喻、推理和泛化三种机制,其中“隐喻是虚化的早期作用方式,推理将隐喻的结果固化,泛化则是新的隐喻、推理过程,使量词语义变得更虚,句法功能更一致”,因此在这三种机制中“表现最突出的是泛化机制”,当泛化进行到一定程度时,这个名量词也就虚化为相当成熟的量词了。曾传禄(2006)强调了转喻的作用,并提出“人类通过转喻的认知方式使量词得以产生,使其语义泛化的机制主要是隐喻”,但也仅是结合量词修辞功能的简要研究。综合上述研究,我们观察到,既有研究为量词历时认知研究提供了理论基础,但关于量词语法化的认知方式仍未达成共识。Xing(2012)通过对16个现代汉语中使用频率最高的个体量词的历时发展进行研究,提出个体量词语法化过程中的语义演变过程。Xing(2012)所研究的个案是“把”、“本”、“部”、“分/份”、“封”、“個/个”、“件”、“句”、“篇”、“條/条”、“位”、“項/项”、“張/张”、“支”、“隻/只”、“座”,以“本”为例,“本”的语义演变过程是“植物的根部>地基/身体/根源>文档>计书本的个体量词”,而隐喻化、转喻化和语义的重新分析则是个体量词语义变化的三大机制。

本文认为,作为一个复杂的历时认知过程,语法化涉及转喻认知和隐喻认知的概念互动。汉语个体量词的语法化是转喻认知和隐喻认知共同作用的结果,在这一过程中,转喻是隐喻的前提,它为隐喻提供了源域(source domain)和相似性条件。量词的语义特征通过转喻得以凸显(highlighting),量词的计数范围通过隐喻得以扩展。结合个案研究,本文认为在量词语法化的过程中,转喻和隐喻所起的作用可总结为以下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语法化项通过转喻用于“名<sub>1</sub>+数+名<sub>2</sub>”的计数环境中。“名<sub>2</sub>”的本文具有某种特征(如属性特征)，语言使用者通过特征转喻指称某类型的事物，用“名<sub>2</sub>”转喻“名<sub>1</sub>”，用于“名<sub>1</sub>+数+名<sub>2</sub>”的句法环境中，通过语义的重复计算并强调其本义的数量。<sup>47</sup>

第二阶段：通过转喻和隐喻的互动，重新分析所凸显的特征转变成隐喻类推的相似性条件。在转喻的同时，语法化项与计数对象之间所具备的某种特征的语义关联经由重新分析得以凸显，在转喻和隐喻的概念互动中，转喻的目标域转变为隐喻的源域，通过转喻获得的显著特征成为了隐喻类推的相似性条件。这些显著特征包括属性特征、致使特征、形状特征、处所特征、体积特征、社会地位特征。

第三阶段：语法化项的计数范围通过隐喻得以类推扩展。以转喻凸显而来的某种特征为基础，语法化项同构项类推扩展为具有某一类特征的事物，名词、动词或形容词语法化为量词。

在量词历时发展的过程中，量词通过转喻的认知手段进入语法化环境，并通过重新分析凸显显著特征，在此基础上量词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得以类推扩展。转喻认知是量词语法化的基础，隐喻认知则使得计数对象范围得到扩展，汉语量词的语法化正是在转喻认知和隐喻认知的相互作用下完成的，二者缺一不可。<sup>48</sup> 这一过程可如图 37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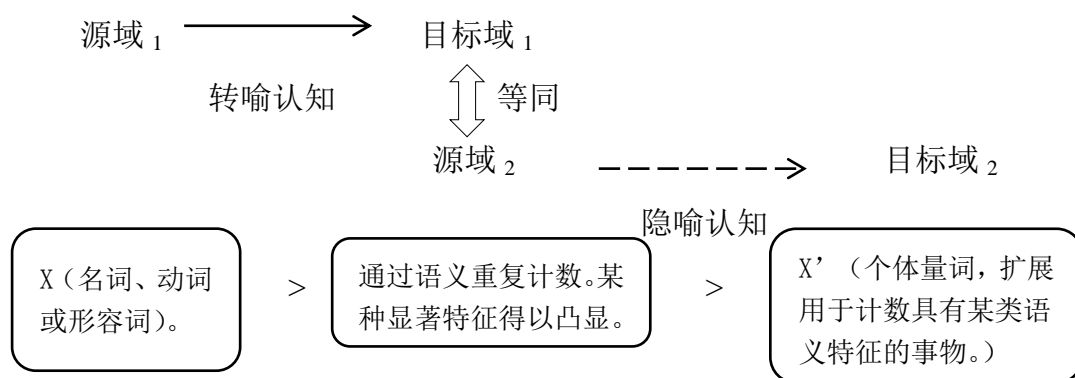


图 37：汉语量词历时发展的认知方式

<sup>47</sup> 不同的句法环境有不同的语用功能，因而可对语言变化产生重要影响。这一影响不仅存在于量词的历时发展中，而且体现于量词的共时呈现里。例如，吴怀成(2011:60)指出“动量词与宾语的位置问题既与宾语名词、动量词的语义特征有关，也与句法格式的不同语用功能有关”。囿于篇幅，句法环境对量词语法化的影响将另文讨论。

<sup>48</sup> 陈青松(2013:46)在研究以语形为喻体的一类转喻现象时强调“语形转喻会逐渐影响充当喻体的语言形式的语法性质”，可见转喻的对语法化的基础性作用并不局限于量词的语法化。

### 4.10.3 量词系统语义类型和功能的扩展

董秀芳(2013:18)认为虽然个体量词具有功能词的特征,但其语法化程度并不是很高,且不同类别的个体量词,有着不同的语法化程度。本文第二章曾对量词功能的共时表现进行考察,并提出量词具有计数和分类两种功能,不同语义类型的量词,功能也存在差异。具体来说,通用量词以计数功能为主,专用量词以分类功能为主。同时,不同的语义特征对量词分类功能的理解也有影响,具体来说,物质类量词的分类感知差值最大,形状类量词的分类感知强度最高。结合本章对量词功能历时形成的研究,我们进一步主张汉语量词语法化程度具有差异性,其中,通用量词比专用量词的语法化程度更高,专用量词中,不同语义类语法化程度及功能感知有所差异,这种差异性为量词系统历时发展的结果。

拷贝型量词是汉语个体量词的原始形态,它为个体事物计数提供了一种语言结构。由于汉语名词为类指,当需要对个体名词进行计数时,普通的“名+数”或“数+名”结构并不能说明计数对象的个体性。因此,受拷贝型量词的影响,汉语通过使用“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满足对个体事物进行计数的需求。

通用量词是汉语中最早完成语法化的一类量词。大约在公元前1世纪左右,量词“枚”就已经可以跨语义类型计数。汉语需要通过使用量词这样一个句法成分完成对个体事物进行计数的语言需求,因此,通用量词的出现是语言发展的必然结果。同时,通用量词的出现也说明了量词的最初功能是将计数对象个体化,即计数。

物质类量词是最早进入语法化系统的语义类型,它能标记计数对象的属性特征,即说明计数对象“是什么”,如“匹”说明计数对象是马。早在公元前7世纪,就出现了物质类量词语法化项,如“匹”、“乘”。有无生命性(即[±动物])是物质类是第一区别性特征,根据这一特征,我们可将物质类量词进一步区分为动物类([+动物],如“匹”)和事物类([-动物],如“乘”),这两类物质类量词在历时演变中几乎同时出现,但以动物类较早完成语法化。[+人类,马类.....]和[+车类,船类.....]为物质类量词的第二区别特征。其中,表明计数对象为交通工具类事物的个体量词较早进入语法化环境(大约在公元前7世纪),同时也最早完成语法化,表明计数对象为文化类事物的次之(大约在公元前5世纪),表明计数对象为建筑物类事

物的再次之(大约在公元 1 世纪)。物质类虽然最早进入语法化系统,但个别物质类量词个案完成语法化不等同于这一语义类型建构的完成,就整个语义类型来看,通用量词才是汉语中最早完成语法化的一类。

致使类量词是仅晚于物质类量词出现的一类量词,它能标记计数对象的致使特征([+致使的结果]),既说明计数对象与某个动作行为及其致使的结果有关,如“把”说明计数对象可以被持握。约在公元前 2 世纪,致使类量词进入语法化环境,约至公元 2 世纪完成语法化,如“封”。

几乎与致使类量词同时进入语法化环境的语义类型为形状类量词,它能标记计数对象的形状特征,即说明计数对象是什么样的。约在公元前 1 世纪,汉语中出现形状类量词语法化项,并于公元 6 世纪前后完成语法化,如“张”。形状类量词能标记计数对象的形状特征,并可进一步分为一维形状特征(如[+细长形])、二维形状特征(如[+平面状, 绽放装])和三维形状特征(如[+平面状][+薄]、[+平面状][+厚])。

形体类量词为汉语中第四类出现的量词语义类型,它能标示计数对象的体积特征(如[+大]、[+小]),既说明计数对象体积大或者体积小。这一类量词约在公元 3 世纪前后进入语法化环境,并于公元 7 世纪左右完成语法化,如“颗”。

随后出现的语义类型为处所类量词,它能标示计数对象的处所特征(+[处所]),即说明计数对象是个处所。这一类量词约在 1 世纪前后进入语法化环境,约在公元 6-8 世纪完成语法化,如“所”。

汉语中最后出现的一类个体量词为社会类量词,它能标示计数对象的社会地位特征(如[+尊贵]),即说明计数对象有一定的社会地位。这一类量词约在公元 8 世纪前后进入语法化环境,在公元 10 世纪前后完成语法化,如“尊”。

综上所述,从公元前 7 世纪量词进入语法化环境,至公元 10 世纪量词语义类型发展完整,汉语量词的语义类型经历了一个多层次扩展的历时发展过程。据此,量词系统语义类型的扩展可简单归纳为:物质类(动物类→事物类)→致使类→形状类→形体类→处所类→社会类。语义类型的扩展导致了量词功能的形成和发展,量词系统功能的扩展可简单归纳为:计数→分类。拷贝型量词为量词计数的出现提供了句法条件,通用量词的出现标志着量词计数功能的成熟,量词语义类型的出现及其扩展导致了量词分类功能的出现及完善。通用量词只能将名词个

体化，因此仅具有计数的功能，而专用量词可以在将名词个体化的同时，还可以将名词语义类化，因此汉语量词具有计数和分类的功能。量词分类功能的扩展与语义类型扩展路径一致，可简单归纳为：物质属性类→致使特征类→形状特征类→形体特征类→处所特征类→社会特征类。

## 第五章 汉语计数结构的历时发展和调整

在前一章的研究中,我们主张量词功能的出现及扩展是量词语法化及其语义类型扩展的必然结果。量词的功能由计数扩展至分类,其中分类功能内部又存在“物质属性类→致使特征类→形状特征类→形体特征类→处所特征类→社会特征类”的扩展过程。本章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强调,语法化环境是量词语法化的决定性因素。简单地说,语法化项无法脱离语法化环境发生历时变化,上述量词功能的变化都是量词语法化环境历时扩展的结果,这一语法化环境包括同构项(即计数对象)、语义—语用环境及句法环境三个方面,而汉语计数结构正是这一语法化环境的载体。

回顾已有研究,现代汉语数量结构有“数+量+名”(如“一个水杯”)和“名+数+量”(如“水杯一个”)两种,以前者为优势语序。虽然数量结构历时发展的过程一直是学者们关注的焦点,但人们对“数+量+名”这一优势语序形成的时间和原因等问题仍无统一认知。我们将既有观点分别概括为“移位”说<sup>1</sup>、“取代”说<sup>2</sup>和“类推”说<sup>3</sup>,其他的解释大多建构于这三种说法之上。但上述观点亦存在各自的问题,本文文献综述部分对此已有具体讨论,此处不再赘述。总的来说,以往关于汉语量词的研究大多没有严格区分计数结构和计量结构,并且没有强调个体量词的语法化对计数结构发展的影响,而数量结构的历时发展或因量词属性不同而各有差异。本章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结合量词系统的历时发展,重新审视个体量词计数结构(以下简称“计数结构”)的语法化过程,并主张:

- 1) 计数结构的演变和个体量词语法化是同步进行的,后者是前者的附带现象;
- 2) 计数结构的语法化表现为其语义—语用环境的不断扩展,其中,语义的扩展表现为结构所指语义类型的增加,语用的扩展表现为结构功能的增强;以及,
- 3) 个体量词的产生反过来对计数结构语序的变化起到了助推作用,即结构组成成分的变化会对整个结构的语法化产生影响。

<sup>1</sup> 刘世儒(1965)、王力(2005[1980])、贝罗贝(1998)、石毓智(2006)等学者认为“数+量+名”结构由“名+数+量”结构演变而来,即量词的句法位置由名词之后移位至名词之前。

<sup>2</sup> 邵永海(1998)、谭慧敏(1998)、张赅(2010)等学者则主张“数+量+名”结构由“数+名”结构发展而来,即前者随着语言的历时发展取代了后者。

<sup>3</sup> 吴福祥等(2006)提出“数词+单位词+之+名词”中“之”的脱落导致了“数词+单位词+名词”语序的出现,并由此类推形成了“数词+个体量词+名词”结构。

汉语个体量词源于名词、动词和形容词等实词，三者在语法化过程中的差异主要体现在转喻时具体的认知过程上，其计数结构发展没有因为来源的差异而有所不同。名词是最早进入计数结构的一类词，而现有量词也多由名词语法化而来。因此，本章的讨论多以由名词语法化而来的个体量词为例。

本章的内容安排如下：第一部分讨论计数结构的出现，第二部分考察计数结构的发展，第三部分分析计数结构的成熟，第四部分为本章小结。

## 5.1 计数结构的产生：名+数+名→名<sub>1</sub>+数+名<sub>2</sub>

根据 CCL 语料库提供的古汉语文献，汉语计数结构最早可以追溯至先秦西周时期。最初，个体事物有“数”、“数+名”、“名+数”和“名<sub>1</sub>+数+名<sub>2</sub>”四种计数方式<sup>4</sup>，本文仅考察其中名数组合的计数结构。

### 5.1.1 “数+名”结构

“数+名”结构是量词产生之前最主要的计数结构。这一结构可用作主语、宾语或独立成句，例如：

- (1) a. 二女同居，其志不同行。（《周易·睽》）
- b. 五子咸怨，述大禹之戒以作歌。（《尚书·夏书·五子之歌》）
- c. 三人行，则损一人。（《周易·损》）
- d. 修五礼，五玉，三帛，二生，一死，赞。（《尚书·舜典》）

例(1)中，a、b、c 两句中的“二女”、“五子”、“三人”均是“数+名”结构作主语，c 句中“一人”是“数+名”结构作宾语，d 句中“五玉”、“三帛”是“数+名”结构独立成句。此时，数词用于修饰限定名词的数量，因此“数+名”内部为偏正结构。

### 5.1.2 “名+数”结构

与“数+名”结构同时存在的还有“名+数”结构。这一结构可用作宾语，也可独立成句，例如：

---

<sup>4</sup> 同时期还有“名<sub>1</sub>+名<sub>2</sub>”结构，如“匹马”、“乘车”等。例如：

- a. 匹马卓上。（《仪礼·觐礼》）
- b. 王子赐之乘车四马。（《逸周书·太子晋》）

本文认为这一类结构是省略“名<sub>1</sub>+一+名<sub>2</sub>”结构中的数词“一”而来，因此仍属于“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



(2) a. 予有臣三千，惟一心。（《尚书·泰誓》）

b. 越翼日戊午，乃社于新邑，牛一、羊一、豕一。（《尚书·周书·召诰》）

例(2)中，a句中“臣三千”是“名+数”结构作宾语，而b句中“牛一”、“羊一”、“豕一”均是“名+数”结构独立成句。此时，数词是对名词数量的陈述，“名+数”可等同为“名有数”，即“臣有三千(个)”、“牛有一(头)”“羊有一(只)”、“豕有一(头)”，在这一结构中数词是对名词数量的陈述，因此“名+数”内部为主谓结构。这一用法大多用于清单类话语中。

### 5.1.3 “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

“名<sub>1</sub>+数+名<sub>2</sub>”有两种表达形式。例如：

(3) a. 用费尔秬一鬯卣，彤弓一，彤矢百，卢弓一，卢矢百，马四匹。（《周书·文侯之命》）

b. 公车千乘，朱英绿滕，二矛重弓。（《诗经·鲁颂·閟宫》）

c. 武王戎车三百两，虎贲三百人，与受战于牧野，作《牧誓》。（《尚书·牧誓》）

d. 厥弟五人御其母以从，篚于洛之汭。（《尚书·夏书·五子之歌》）

e. 太康失邦，昆弟五人须于洛汭，作五子之歌。（《尚书·夏书·五子之歌》）

上述“名<sub>1</sub>+数+名<sub>2</sub>”可总结为两类。一类用法中，“名<sub>2</sub>”是对“名<sub>1</sub>”语义的重复，以a、b、c三句为例。刘世儒(1965:182)认为因车有两轮，因此“两”引申用来量“车”，并举孔疏：“谓之两者，《风俗通》以为有车两轮，马有四匹，故车称两，马称匹”。而《说文》中解释：“乘，覆也”，字如人登木之形，而引申为登车、驾车，进而发展出“一车四马”的名词义。因此，例(3)a、b、c三句中，“匹”、“乘”、“两”、“人”可分别理解为对“马”、“公车”、“戎车”和“虎贲”的语义重复，此时，“名<sub>1</sub>+数+名<sub>2</sub>”语义可等同为“名<sub>1</sub>有数名<sub>2</sub>”，即“马有四匹”、“公车有千乘”<sup>5</sup>、“戎车有三百两”、“虎贲有三百人”。“名<sub>1</sub>+数+名<sub>2</sub>”内部为主谓结构，“数+名<sub>2</sub>”为一个组块，多独

<sup>5</sup> “公车千乘”一句孔颖达疏：“公之兵车有千乘矣”。

立成句。<sup>6</sup>另一类用法中,“名<sub>1</sub>”是“数+名<sub>2</sub>”的计数对象之一,以例(3)e、f两句为例。在这两句中,“厥弟五人”和“昆弟五人”实际是“厥弟等五人”和“昆弟等五人”,“名<sub>1</sub>+数+名<sub>2</sub>”内部为同位结构,“数+名<sub>2</sub>”为一个组块。我们认为,主谓式“名<sub>1</sub>+数+名<sub>2</sub>”是现代汉语计数结构的缘起,后文如无特别说明,“名<sub>1</sub>+数+名<sub>2</sub>”仅指主谓式一类。

那么,为什么会出现了“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本文认为,首先,“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是受到拷贝型量词计数结构(即“名+数+名”结构)影响而产生的一种新的计数结构。随着语言的发展,当需要对个体事物进行计数时,普通的“数+名”和“名+数”结构由于不能标示计数对象的个体性而产生了局限性,此时,“名+数+名”结构提供了一种可能的计数形式,即通过语义重复标示个体、强调数量。当两个名词语义相近或相关,而非同一个名词时,“名+数+名”结构便演变成了“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其次,“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内部融合了“名+数”和“数+名”两种结构。在已有计数结构的基础上,“名<sub>1</sub>+数+名<sub>2</sub>”内部有两种可能的结构分析,一是“[名<sub>1</sub>+数]+名<sub>2</sub>”,一是“名<sub>1</sub>+ [数+名<sub>2</sub>]”。汉语中主谓结构不能直接用作定语,因此第一种分析方式不成立。换言之,“名<sub>1</sub>+ [数+名<sub>2</sub>]”产生之初是一个偏正短语做谓语成分的主谓结构,通过语义重复强调数量。<sup>7</sup>

#### 5.1.4 小结

上述三种计数方式中,偏正结构“数+名”重在修饰“名”,主谓结构“名+数”重在陈述“数”,因此后者较前者更为强调数量,而在“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中,“数+名<sub>2</sub>”是一个偏正结构组块,与“名<sub>1</sub>”构成主谓结构。并且,数词和名词的简单结合使用频率高于“名<sub>1</sub>+数+名<sub>2</sub>”,使用范围广于“名<sub>1</sub>+数+名<sub>2</sub>”。就个体量词计数结构而言,“名<sub>1</sub>+数+名<sub>2</sub>”是在“名+数+名”结构的影响下,在“数+名”和“名+数”

---

<sup>6</sup> 对于这一结构,有的学者分析为定中关系,即偏正关系(如管燮初,1981;苏宝荣,1990等)。本文将其分析为主谓关系论据有二:第一,在甲骨刻辞和西周金文中,修饰语均位于中心语之前,没有例外(参见管燮初,1981:91);第二,如果将“名<sub>1</sub>+数+名<sub>2</sub>”分析为偏正关系,那么其内部结构为“[名<sub>1</sub>+数]+名<sub>2</sub>”,其中“名<sub>1</sub>+数”只可分析为主谓关系,而主谓结构是不能直接作定语的。即使在现代汉语中,主谓结构也需加“的”字后才能修饰名词。(参见吕叔湘,1979:30-32)

<sup>7</sup> Zhang(2012)亦认为汉语量词产生于主谓结构。具体来说,Zhang(2012)认为“N+Num+CL”结构和“N1+Num+N2”(N1=N2)结构都是源于“N+Num”结构,其中,不论是在“N+Num”结构中,还是在“N+Num+CL”结构中,数词(Num)都是用作谓语(predicates)、用于强调数量,而不是用作名词的修饰语。因此,数量词(numeral classifier)产生于谓语的位置。

两种结构基础上，通过对三者进行整合而产生的计数结构。由于“名<sub>1</sub>”与“名<sub>2</sub>”语义(所指)相同或相关，当“名<sub>1</sub>”的语义被凸显时，“名<sub>2</sub>”的语义可能被弱化，同时，“数+名<sub>2</sub>”为谓词性成分，其“数”的部分被凸显。“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不论是用例数量还是适用的句法环境都不及数词和名词的简单结合。总而言之，西周时期，在“名+数+名”结构的影响下，通过融合“数+名”和“名+数”结构，汉语中产生了“名<sub>1</sub>+数+名<sub>2</sub>”计数结构。

## 5.2 计数结构的发展：名<sub>1</sub>+数+名<sub>2</sub>→名<sub>1</sub>+数+名<sub>2</sub>/量

虽然汉语在“名+数+名”结构的影响下出现了“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但在春秋战国时期的计数结构仍以“数+名”、“名+数”为主，例如：

- (4) a. 四里为连，故二百人为卒，连长帅之。（《国语·齐语》）
- b. 使人臣犒劳以璧，膳以十二牛。（《吕氏春秋·悔遇》）
- c. 六月，大败戎师，获其二帅大良、少良，甲首三百，以献於齐。（《左传·桓公六年》）
- d. 郑伯嘉来纳女、工、妾三十人，女乐二八，歌钟二肆，及宝罇，辂车十五乘。（《国语·晋语》）

但是，随着语言的发展，“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也有了更为广泛的运用。

### 5.2.1 “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的发展

我们可以从约前3世纪的语料中观察到“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的四种新现象：

1) 用于“名<sub>2</sub>”位置的名词增多。除了已有的“人”、“乘”、“匹”等名词之外，“个”、“驷”、“领”等名词也见于“名<sub>2</sub>”的位置，这说明进入“名<sub>2</sub>”位置的语义类型在不断扩展。例如：

- (5) a. 国君七个遣车七乘，大夫五个，遣车五乘。（《仪礼·檀弓下》）
- b. 宋人以兵车百乘、文马百驷以赎华元于郑。（《左传·宣公二年》）
- c. 衣裳三领，木必三寸，乡吏视事，葬于公壤。（《管子·揆度》）

早在公元前7世纪之前，“人”、“乘”和“匹”等名词就已经用于“名<sub>2</sub>”的位置，受其来源拷贝型量词的影响，此时“名<sub>2</sub>”与“名<sub>1</sub>”在语义上多是完全对等的。大约至公元前3世纪，“个”、“领”等名词也逐渐用于“名<sub>2</sub>”的位置，与最早一批语法化项不一样，后出现的语法化项的本义不再与“名<sub>1</sub>”的语义完全对等。例如，“个”

的本义是竹子做成的算筹，“乘”的本义为登车，而“领”的本义为脖子。同时，“名<sub>2</sub>”的语义也由最初的与战争等重要事件相关的事物扩展至日常事物。

2) 当“名<sub>2</sub>”为“个”时，用于“名<sub>1</sub>”的个体事物缺乏语义所指的共性，这说明“个”的计数对象已经开始泛化。例如：

(6) a. 乃摭于鱼、腊俎，俎释三个。（《仪礼·有司彻》）

b. 操十二石之弩，负服矢五十个，置戈其上。（《荀子·议兵篇》）

c. 故天下诸侯罢马以为币，缡綦以为奉，鹿皮四个。（《国语·齐语》）

在例(5)a 句及例(6)中，与“个”搭配的“名<sub>1</sub>”并没有明确的语义类型。“个”计数对象的泛化既说明了“个”的功能与众不同，同时也说明针对同一个“名<sub>2</sub>”，出现在“名<sub>1</sub>”位置的名词类型在不断扩展。

3) 当“名<sub>2</sub>”不是“个”时，“名<sub>1</sub>”与“名<sub>2</sub>”所指事物在语义上属同一类，即在“名<sub>2</sub>”相对不变的情况下，相对变换的“名<sub>1</sub>”应与“名<sub>2</sub>”的本义所指相同或相关。例如，

(7) a. 贼六人以铍杀诸卢门合左师之后。（《左传·襄公十七年》）

b. 初，共王无冢适，有宠子五人，无适立焉。（《左传·昭公十三年》）

c. 齐侯使公子无亏帅车三百乘、甲士三千人以戍曹。归公乘马，祭服五称，牛、羊、豕、鸡、狗皆三百与门材。（《左传·闵公·闵公二年》）

例(7)中，与“人”搭配的“贼”、“宠子”和“甲士”等个体事物，虽然身份不同，但都是“人类”，与“人”的本义相近；又如：

(8) a. 桓公筑缘陵以封之，予车百乘，甲一千。（《管子·大匡》）

b. 甲车四千乘。（《左传·昭公十三年》）

c. 广车、輶车淳十五乘，甲兵备，凡兵车百乘。（《左传·襄公十一年》）

d. 使潘党率游阙四十乘，从唐侯以为左拒，以从上军。（《左传·宣公·宣公十二年》）

例(8)中，与“乘”搭配的“帅车”、“车”、“甲车”、“广车”、“輶车”、“游阙”等个体事物，虽然功用各异，但都是“车类”，与“乘”的本义相关；再如：

(9) a. 襄公从之，赠以马二十乘。（《国语·晋语》）

b. 楚观起有宠於令尹子南，未益禄而有马数十乘。（《左传·襄公二十二年》）

c. 皆赐玉五、马三匹，非礼也。（《左传·庄公十八年》）

d. 见子皮如上卿，以马六匹；见子产以马四匹；见子大叔以马二匹。（《左传·昭公六年》）

例(9)中，与“乘”或“匹”搭配的是“马类”，与“乘”和“匹”的本义相关。而例(5)b句中，与“驷”搭配的是“文马”，与“驷”的本义相关<sup>8</sup>；例(5)c句中，与“领”搭配的是“衣裘”，与“领”的本义相关。这说明除“个”以外，“名<sub>2</sub>”作为语法化项，其计数对象限于与其本义相同或相关的语义类。

4) 句法上，“名<sub>1</sub>+数+名<sub>2</sub>”也不再以独立成句为主，而是既可独立成句，也可用作的句子的主语或宾语。这表明计数结构句法环境的扩展。

### 5.2.2 “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的变体

除上述用法，这一时期的计数结构在“名<sub>1</sub>+数+名<sub>2</sub>”的基础上出现了三种新形式。

1) “名<sub>1</sub>+者+数+名<sub>2</sub>”，例如：

(10) a. 左右皆免胄而下拜，超乘者三百乘。（《国语·周语》）

b. 孟氏选围人之壮者三百人，以为公期筑室於门外。（《左传·定公八年》）

这种用法或是在“名<sub>1</sub>+者+数”的基础上发展而来<sup>9</sup>。“者”用于“名<sub>1</sub>”之后，可表明“名<sub>1</sub>”为主语，“数+名<sub>2</sub>”为谓语。

2) “数+名<sub>2</sub>+名<sub>1</sub>”，例如：

(11) a. 一介嫡女，执箕扫以咳姓于王宫；一介嫡男，奉盘匱以随诸御。（《国语·吴语》）

b. 君有楚命，亦不使一介行李告于寡君，而即安于楚。（《左传·襄公八年》）

c. 譬如群兽然，一个负矢，将百群皆奔，王其无方收也。（《国语·吴语》）

在 CCL 所收录的语料中，这种用法的“名<sub>2</sub>”基本局限于“个”或“介”<sup>10</sup>。结合前文

<sup>8</sup> “驷”义为同驾一辆车的四匹马。

<sup>9</sup> 例如：瑶之贤于人者五，其不逮者一也。（《国语》）

<sup>10</sup> 洪诚(1963)认为“个”“介”同字，但游汝杰(1985)否认这种说法，本文无意对“个”“介”进行语源辨析。另外，李建平(2010)认为传世先秦文献中已有自然单位量词用于“数+量+名”结构，并举6例。其中仅有2例为对个体事物计数，2例同为一句：代四十六县，上党十七

的分析,“数+名<sub>2</sub>+名<sub>1</sub>”应为偏正结构,其中“数+名<sub>2</sub>”为一个组块。“数+名<sub>2</sub>”之所以可以用于名词之前,或是因为“名<sub>2</sub>”(即“个”、“介”)不能提供任何语义信息,因此“数+名<sub>2</sub>”的语义所指基本等同于“数”,因此当不需要陈述、强调数量时,“数+名<sub>2</sub>”移位至名词前,与“名<sub>1</sub>”构成偏正结构,用于修饰说明“名<sub>1</sub>”的数量。王力(1989:32)认为:“上古时代,单位词是放在名词后面的”,因此,“先秦只说‘马三百匹’,不说‘三百匹马’;只说‘幄幕九张’,不说‘九张幄幕’”。显然,这种情况最早是随着通用量词的出现开始发生变化。由于通用量词只有标记计数对象个体性的功能,因此,通用量词的计数结构开始由“名+数+个”向“数+个+名”转变。

3)“数+名<sub>2</sub>”,例如:

(12) 齐侯伐莱,莱人使正舆子賂夙沙卫以索马牛,皆百匹,齐师乃还。(《左传·襄公二年》)

“数+名<sub>2</sub>”的用法实际上是承前省略“名<sub>1</sub>”,因此这一结构与“数+名”不同,前者“名<sub>2</sub>”以辅助计数的语用功能为主,凸显“名<sub>1</sub>”相关的语义特征为辅,而后者“名”则是提供计数对象的全部信息,无辅助计数的功能。例(12)中,“马牛”为实际计数对象,“百”说明数量,“匹”用于标记个体事物,并说明计数对象是“马类”。这一结构中,“名<sub>2</sub>”的计数功能强于其实义功能,“数+名<sub>2</sub>”可脱离计数对象而不被误解。

### 5.2.3 小结

结合上述分析,我们可将“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早期的发展小结如下:

1)“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的内在关系为“名<sub>1</sub>+〔数+名<sub>2</sub>〕”,“名<sub>1</sub>”与“数+名<sub>2</sub>”组块为主谓关系,主要用于陈述数量。

2)“名<sub>1</sub>+数+名<sub>2</sub>”在语法化的过程中语义—语用及句法环境不断扩展,并表现在三个方面。第一,进入“名<sub>2</sub>”的词类在不断扩展,由最初的人类(如“人”)、马类(如“匹”)、车类(如“乘”)等扩展至其他语义类型(如泛指类“个”,衣物类“领”)等。第二,与“名<sub>2</sub>”搭配的“名<sub>1</sub>”在不断扩展,例如,与“匹”搭配的“名<sub>1</sub>”由“马”扩展至“牛”。在这一扩展的过程中,可用于“名<sub>2</sub>”位置的语法化项逐渐形成了一定的语义类型,“人”、“匹”、“乘”、“领”等均同属物质类。第三,“名<sub>1</sub>+数+名<sub>2</sub>”所处

---

县,不用一领甲,不苦一士民,此皆秦有也。(《韩非子》/《战国策》)本文认为,和“个(介)”相比,“领”的用例有限,因此基本不对其结论构成影响。

的句法环境也在不断扩展。例如，“名<sub>1</sub>+数+名<sub>2</sub>”由独立成句为主，扩展至担当句子的主语或宾语。

3) “名<sub>1</sub>+数+名<sub>2</sub>”的扩展受到名词语义的制约。只有“名<sub>1</sub>”与“名<sub>2</sub>”语义所指相同或相关时，才可使用“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计数。

囿于文献保存及成书时间判断的局限性，我们或无法精确判断早期汉语计数结构的状况，但从“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的出现和变化可以判断这一结构正是日后“名+数+量”结构的来源。并且，从物质类量词和通用量词的出现可以判断，在公元前3世纪，汉语计数结构已经出现了由“名<sub>1</sub>+数+名<sub>2</sub>”向“名+数+量”变化的迹象，但此时进入“名<sub>2</sub>”位置的语法化项不论是数量还是语义类型都非常有限，因此我们暂且把这一阶段的发展归纳为“名<sub>1</sub>+数+名<sub>2</sub>→名<sub>1</sub>+数+名<sub>2</sub>/量”。

这一阶段的发展虽然有限，但它为计数结构的成熟提供了重要的认知基础。具体来说，类似通用量词的出现反映了个体事物计数在句法上的需求，“名<sub>2</sub>”不再是简单重复“名<sub>1</sub>”的语义，而是承担着标示“名<sub>1</sub>”个体性的句法功能即辅助计数的语用功能；同时，物质类量词的出现说明“名<sub>2</sub>”在承担计数功能的基础上，还可以通过凸显与“名<sub>1</sub>”的语义关联而承担标示“名<sub>1</sub>”语义类型的句法功能，即辅助分类的语用功能。这两种功能，计数功能先出现，分类功能后出现。

### 5.3 计数结构的成熟：名<sub>1</sub>+数+名<sub>2</sub>/量→名+数+量→数+量+名

从5.2的分析可知，汉语计数结构(即“名<sub>1</sub>+数+名<sub>2</sub>”)的演变与个体量词(即“名<sub>2</sub>”)的语法化密不可分。通过对公元前2世纪-公元6世纪汉语计数结构进行观察，我们可以进一步认识到：计数结构及其语义—语用环境的演变促发了对个体量词语法化项的重新分析；与此同时，量词语法范畴的完善导致了对“数+量”组块的重新理解，并由此引发了计数结构语序的变化。

#### 5.3.1 名<sub>1</sub>+数+名<sub>2</sub>/量→名+数+量

公元前2世纪-公元2世纪时，汉语仍然主要通过数词与名词的简单组合进行计数，例如：

(13) a. 智伯欲伐卫，遗卫君野马四百，白璧一。（《战国策·宋卫策》）

b. 臣之家有二白璧，其色相如也。（《新序》）

同时，“名+数+名<sub>2</sub>/量”也有了进一步的发展。这一发展体现于三个方面：

1) 用于“名<sub>2</sub>/量”位置的语法化项进一步增多。这一时期,用于“名<sub>2</sub>/量”位置的语法化项由已有的“人”、“乘”、“驷”、“匹”、“领”、“个”等,例如:

(14) a. 故衡山王吴芮,与子二人兄子一人,从百粤之兵,以佐诸侯诛暴秦。  
(《汉书·高纪》)

b. 窃有御车二乘,马二驷,以奉常驾。(《汉书·匈奴传》)

c. 有司议增雍五路车各一乘,驾被具,西禺车各一乘,禺马四匹,驾被具。(《史记·封禅书》)

d. 金钱缯絮绣被百领。衣五十筐。璧玉珠玕玉含。(《前汉纪·荀悦》)  
扩展至“头”、“具”、“铺”、“面”、“盘”、“疋”、“张”、“枚”、“座”、“封”等,例如:

(15) a. 梓棺便房黄肠题凑各一具。枳木外藏椁一十五具。(《前汉纪·荀悦》)

b. 臣来见道旁野民,持一头鱼,上田祝曰:“高得万束,下得千斛。”  
(《说苑》)

c. 常以岁八月赐羊一头,酒二斗。(《汉书·龚胜传》)

d. 大鸿胪广明、军正王平击益州,斩首捕虏三万余人,获畜产五万余头。  
(《汉书·昭帝纪》)

e. 天地交畅,贵人姊及此令吉光登正位,为先人休,不堪喜豫,谨奏上二十六物以贺:金屑组文茵一铺,沉水香莲心碗一面,五色同心大结一盘,鸳鸯万金锦一疋,琉璃屏风一张,枕前不夜珠一枚,含香绿毛狸藉一铺,通香虎皮檀象一座,龙香握鱼二首,独摇宝莲一铺,七出菱花镜一奩,精金区环四指,若亡绛绡单衣一袭,香文罗手藉三幅,七回光雄肪发泽一盞,紫金被褥香炉三枚,文犀辟毒箸二双,碧玉膏奩一合。(《赵飞燕外传》)

f. 出血,血如豆比五六枚。(《史记·扁鹊仓公列传》)

g. 竹竿万个,轺车百乘,牛车千两,木器漆者千枚,铜器千钧。(《汉书·货殖列传》)

例(15)中,“具”用于无生命的实物,“头”用于动物,这种反映计数对象“是什么”的“名<sub>2</sub>/量”仍属于物质类,而“张”等“名<sub>2</sub>/量”并不能说明计数对象“是什么”,反而总在凸显计数对象“怎么样”,具体来说,是具有什么样的外形特征,这一类“名<sub>2</sub>/量”属于形状类。同时,汉语中还出现了动词语法化项,例如:

(16) a. 令吏徒将传及恒书一封诣令史。(《睡虎地秦简》)



b. 使在地之火，附一把炬，人从旁射之。（《论衡·感虚》）

这一类语法化项在语法化时凸显的是其与计数对象之间动作致使特征的关联，如“封”说明计数对象是可封缄的，“把”说明计数对象是可持握的。以及，处所义语法化项，例如：

(17) a. 湖，有周天子祠二所。（《汉书·卷二十八·地理志第八》）

b. 治湟狭以西道桥七十所，令可至鲜水左右。（《汉书·卷六十九·赵充国辛庆忌传第三十九》）

因此，这一时期的变化反映了语法化项的语义特征由物质类扩展至形状类、致使类和处所类。

2) 在语法化项数量扩展的同时，其与“名<sub>1</sub>”搭配的方式也随之扩展。具体来说，先秦时期，语法化项通过与“名<sub>1</sub>”的物质关联进入计数结构，至两汉，“名<sub>2</sub>/量”扩展至通过与“名<sub>1</sub>”的形状关联进入计数结构，如“张”、“幅”等。语法化项与“名<sub>1</sub>”的语义关联由物质类扩展至形状类说明了量词可以标示的计数对象的语义类型由物质类扩展至形状类，换言之，量词的分类功能有了扩展。

3) 通用量词的发展。“枚”最早以其本义“树干”用于树木类事物的计数，至公元1世纪前后，其计数对象突破对生命特征、形状特征、体积特征等多种语义关联的限制，语法化为一个通用量词。例如：

(18) a. 琉璃屏风一张，枕前不夜珠一枚。（《赵飞燕外传》）

b. 血如豆比五六枚。（《史记·扁鹊仓公列传》）

c. 故赠君扑满一枚。（《西京杂记·遗公孙弘书》）

d. 只，鸟一枚也。（《说文》）

伴随着计数结构语义—语用的扩展，计数结构在公元3-6世纪继续发展成熟。在这一时期，不仅进入计数结构的物质类语法化项进一步增多，形状类、致使类、处所类语法化项逐渐完成语法化，同时出现了形体类和社会类语法化项。例如：

(19) a. 大豆二七粒，以鸡子白并酒和，尽以吞之。（《金匱要略方论》）

b. 以麻子二七颗，赤小豆七枚，置井中。（《齐民要术》）

例(19)中，a、b两句凸显的是语法化项与计数对象之间体积特征的关联。更为重要的是，至公元6世纪，通用量词已经成熟，“枚”的计数对象除了抽象事物和人类之外，几乎涵盖了所有个体事物。甚至，“有时干脆就泛指物，不再具体指明‘枚’

称说的对象是什么事物”。(参见张万起, 1998:212)

综合上述分析, 我们可以观察到从公元前 2 世纪开始汉语计数结构的语义类型和语用功能的扩展。<sup>11</sup>就语义类型而言, 计数结构所凸显的语法化项与计数结构之间的语义关联由物质类, 逐步扩展至致使类、形状类、形体类、处所类等。就语用功能而言, 伴随着语义类型的扩展, 计数结构所能表示的名词的语义类型也在逐渐扩展。这一过程可以总结为名<sub>1</sub>+数+名<sub>2</sub>/量→名+数+量。完成语法化后的计数结构, 其形式为“名+数+量”, 其中, “数+量”为内部组块, 其意义为说明个体事物的数量及语义类型, 功能为标示名词的个体性和语义类型。

### 5.3.2 名+数+量→数+量+名

公元前 3 世纪及之前, 汉语中就有了“数+个(介)+名”的用法, 公元前 2 世纪-公元 2 世纪时则进一步发展出了“数+量+名”结构, 例如:

- (20) a. 一介嫡女, 执箕扫以咳姓于王宫; 一介嫡男, 奉盘匱以随诸御。(《国语·吴语》)
- b. 乌孙多马, 其富人至有四五千匹马。(《汉书·大宛列传》)
- c. 又买李幼一头牛, 本券在书筐中。(《风俗通义·怪神》)
- d. 臣来见道旁野民, 持一头鱼, 上田祝曰: “高得万束, 下得千斛。”(《说苑》)

语料显示, 这一时期仅有部分表动物类的量词(如“匹”、“头”等)见于“数+量+名”结构, 这或与物质类量词最早完成语法化有关。

至南北朝, 用于“数+量+名”结构的量词有所增加, 但与“名+数+量”结构相比, 用法仍是有限<sup>12</sup>。例如:

- (21) a. 使大虎一头三日食一鹿, 一虎一岁百二十鹿, 是为六百头虎一岁食七万二千头鹿也。使十狼日共食一鹿, 是为五百头狼一岁共食万八千头鹿。(《三国志》裴松之注《魏名臣奏》)

<sup>11</sup> Zhang(2012: 231)主张量词出现并建立于公元前 2 世纪到公元 2 世纪之间。从本文的分析来看, 量词的出现或早于公元前 2 世纪(早在公元 7 世纪前后就出现了物质类的个体量词), 量词系统的完全建立或晚于公元 2 世纪(约公元 6 世纪前后)。但不可否认公元前 2 世纪到公元 2 世纪是汉语量词发展的关键时期, 在这一阶段汉语量词的语义类型、功能及功能都得以扩展。

<sup>12</sup> 根据吴福祥(2005)统计, 在南北朝的十二种文献中, 个体量词用于“数+量+名”格式的比率还不到 15%, 而用于“名+数+量”格式则高达 61%。(转引自吴福祥等, 2006:397)

b. 诸将合礼贺成，成酿五六斛酒，猎得十余头猪。（《三国志》裴松之注《后汉书·吕布传》）

c. 即以其夜值五百偷贼，盗彼国王五百匹马，并及宝物，来止树下。（《百喻经》）

d. 一乘车牛专供此园。耕、劳、犂粪、卖菜，终岁不闲。（《齐民要术》）

e. 若不作棚，有千车茭，掷于十口羊，亦不得饱。（《齐民要术》）

f. 净洗通体，细切长缕，束为把，大如十张纸卷。（《齐民要术》）

g. 我棺中可著百张纸，笔两枚，吾欲讼显于地下。（《魏书·昭成子孙》）

虽然“数+量+名”结构的使用在数量上并无显著变化，但移位至名词前的量词类型在逐渐扩展。从例(21)可以看出，除了表动物类的量词仍见于“数+量+名”结构之外，表形状类的量词也逐渐用于“数+量+名”结构中(如“张”)。越晚出现的量词类型，越多使用“数+量+名”结构，如“块”(参见本文 4.6.5)。这一扩展与个体量词语义类型的扩展是一致的。

这种语序变化的方式说明了：当语法化项完成语法化之后，“数+名”也发展为“数+量”，用于说明计数对象的数量和语义类型，是修饰性成分。由于汉语修饰语在中心语之前，“数+量”移位至名词之前，从而形成了“数+量+名”语序，而在强调数量的清单类话语中，则继续沿用主谓式的“名+数+量”结构。同时，较早完成语法化的语法化项(如通用量词)和语义类型(如物质类量词)也相应较早地与名词形成修饰关系，因而较早出现移位的情况。但语序是整个语言系统中最稳定的组成部分之一，它的变化需要一段较长的时间，因此与量词系统和计数结构的语法化相比，语序的变化是滞后的。

张延俊(2002)认为“名+数+量”格式兼具主谓和偏正两种性质的结构不符合语言的明晰性要求，因此“名+数+量”格式转换为“数+量+名”格式的真正动因是“语言的明晰性原则”。蒋颖(2008)也认为“名+数+量”具有双重性质。本文认为，“名+数+量”只能用作主谓结构，因此当量词作为一种语法范畴存在于汉语语言系统当中时，在不需要列举数量的时候，“数”和“量”都是“名”的修饰性成分，其中“数”用于说明具体数量，而“量”则用于标示计数对象的个体性和语义类型。汉语作为修饰语居前中心语居后的语言类型，“数+量”必然要迁移至“名”之前。这种位移

由句法规则决定的,而不是由明晰性原则导致的。Langacker(1991)、石毓智(2006)、黄平(2012)等认为是 SVO 型语言核心居前(head-initial)原则导致了“数+量”位于“名”之前。具体来说,上述学者认为“数+量”短语可以代替整个“数+量+名”短语,这说明在计数结构中“数+量”部分才是短语的核心(head),名词则是附加性(peripheral)成分。本文认为“数+量”组块替代“数+量+名”短语是需要有一定语境下才能实现的,即是一种有条件的替代,而且语言类型学的共性并不能否认汉语的个性。<sup>13</sup>

## 5.4 讨论

计数结构的发展和调整既反映了语法化过程中语法化环境与语法化项之间的关系,也展示了量词语法化的连续环境,同时还说明了语言结构是如何进行语法化的。

### 5.4.1 语法化环境与语法化词项

Lehmann(2002)和 Himmelmann(2004)主张语法化的演变是其所在结构(construction)语法化的副产品(by-product)或附带现象(epiphenomenon)。Lehmann(2002:7)提出如果有一个成员(element)的功能是调节构式各组成部分(constituent)之间的关系,那么,当这个结构发生语法化的同时,语法化项也会随之发生语法化;如果没有这样一个成员,结构自身的语法化也不受影响。Himmelmann(2004:31-34)则将着眼于单个词项的语法化观称为“基于成员的语法化观”(the element-based view on grammaticization),并强调词项的语法化离不开特定的句法环境(syntagmatic context)。例如,人们通常认为指示代词(demonstrative)语法化为冠词(article)。但事实上,指示代词只有在修饰名词时才能发展成冠词;而在其他句法环境中,它可能演变成人称代词(personal pronoun)、补语小句标记(complementizer)或关系从句标记(relative clause marker),甚至系词(copula)。(参见彭睿,2007)结合汉语计数结构的语法化,本文进一步主张,语法化项也可反

---

<sup>13</sup> 吴福祥(2012:11)指出“汉语研究面临的一个严肃问题是如何对待汉语特色和语言共性的关系”,并强调“不能忽视和放弃对语言共性的探索,片面强调汉语的特点固不可取”,“但完全忽视和放弃对汉语特色的寻求也不明智”。以“关系小句—名词”(RelN)语序为例,汉语是 SVO 型语言,理论上说关系小句和名词组合的语序应当是 NRel,而不是 RelN。对此,Dryer(2003)的解释是原始汉藏语是 SOV 型语言,因此虽然汉语经历了由 SOV 到 SVO 语序调整,但仍保留了原型汉藏语的 RelN 等核心居后的语序模式。

作用于其所在结构的变化。

计数结构最初的形态应该为“名<sub>1</sub>+数+名<sub>2</sub>”。这一结构内部为主谓关系，“数+名<sub>2</sub>”组块化。由于“名<sub>2</sub>”的语义所指与“名<sub>1</sub>”相同或相关，“名<sub>2</sub>”的语义可能被弱化，这为“名<sub>2</sub>”提供了语法化环境。在这一环境中，“名<sub>2</sub>”既可以被解读为普通名词，也可能被理解为用于辅助计数。例如，“乘”以其“一车四马”的名词义用于“公车千乘”一类结构中时，由于主语“公车”强调了计数的对象，谓语部分“乘”的语义随之弱化，因此“乘”既可以解释为“一车四马”，也可以被理解为用于标示个体事物，从而辅助计数。“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产生后，随着“名<sub>2</sub>”搭配对象(即“名<sub>1</sub>”)语义所指的不断扩展，“名<sub>2</sub>”不能再理解为其本义，而只能解读为标示某一类个体事物的语言单位，“名<sub>2</sub>”由名词语法化为量词。例如，与“乘”搭配的事物，由战车逐渐扩展为其他车类，“乘”解释为“一车四马”已不合适，只可理解为一个标示计数对象为车类个体事物的语言单位，“乘”由名词语法化为量词。

因此，量词产生于“名<sub>1</sub>+数+名<sub>2</sub>”结构，其语法化是计数结构语义—语用环境扩展的结果，是计数结构演变的副产品。但是，当“名<sub>2</sub>”完成语法化之后，“数+名<sub>2</sub>”内部的偏正关系因为“名<sub>2</sub>>量”而不复存在，“数”和“量”同为修饰限定名词的成分，即“名<sub>1</sub>+ [数+名<sub>2</sub>] → 名+ [数+量]”。换言之，语法化项的变化(即量词的出现)导致了对“数+量”组块的重新理解。基于汉语修饰语前置语于中心语的语法原则，在非清单类话语中，“数+量”移位至名词之前，即“名+ [数+量] → [数+量]+名”。由此可知，虽然量词的语法化是其所在计数结构历时演变的结果，但也正是量词的出现导致了计数结构语序的调整。尽管“数+量+名”结构成为优势语序是在唐代之后，但量词的产生对计数结构语序变化所起的助推作用是不容否认的。

#### 5.4.2 语法化的连续环境

语法化发生于特定的环境中，量词作为计数结构发展的副产品，计数结构也正是其语法化环境。Heine(2002)和 Diewald(2002)提出的语法化连续环境理论都主张语法化发生于一个具有连续性的环境中。Heine(2002:84-85)将这个连续性的环境总结为桥梁环境(bridging context)、转换环境(switch context)和习用化环境(conventionalization)，Deiwald(2002:104-114)将这个连续性的环境概括为非典型

环境(untypical context)、临界环境(critical context)和孤立环境(isolating context)。<sup>14</sup>彭睿(2008:279-280)综合上述两种对连续环境的界定,用“临界环境”通指Heine(2002)的“桥梁环境”和Diewald(2002)的“临界环境”,用“孤立环境”通指Heine(2002)的“转换环境”和Diewald(2002)的“孤立环境”,并提出“孤立环境”之后还有一个“习用化”阶段,进而将语法化连续环境归纳为以下四个阶段:

- a.非典型环境:源义为唯一解释;
  - b.临界环境:源义和目标义都是可能解释;
  - c.孤立环境:目标义因该环境的特定语义和句法形态特征而成为唯一解释;
- 以及,
- d.习用化环境:目标义常态化,分布环境扩展。

在上文提到的Lehmann(2002)和Himmelmann(2004)语法化环境理论的基础上,彭睿(2008:281)结合其所提出的语法化连续环境的四个阶段,进一步主张临界环境的框架关系(frame relation)是可能诱导语法化项产生歧解性的重要因素之一。<sup>15</sup>具体来说,彭睿(2008:289)歧解性是临界环境的区别性特征,它体现在框架关系和语法化项两方面,其中语法化项的歧解性是根本性的,而框架关系的歧解性不具普遍性。本文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提出,语法化项的歧解性是由其所在的结构的变化决定的。<sup>16</sup>

参照上述研究成果,计数结构正是量词的语法化环境,其连续环境可总结为

---

<sup>14</sup> 彭睿(2008)将Heine(2002)所谈到的语法化连续环境概括为:

桥梁环境:

- a. 目标一开始浮现,且较源义更合理。
- b. 目标义仍然可取消,源义无法排除。
- c. 一个语言形式可与多个桥梁环境相关联。
- d. 可以但不必产生习用性语法意义。

转换环境:

- a. 这种环境与源义的一些特征相抵牾。
- b. 源义可排除。
- c. 目标义是唯一解释。
- d. 目标义对具体环境有依赖性。

习用化环境:

目标义因频繁使用而常态化,不再依赖特殊环境。

彭睿(2008)将Diewald(2002)所谈到的语法化连续环境概括为:

非典型环境:目标义以会话蕴含的形式初现端倪;

临界环境:具有结构及语义上的歧义,诱发包括目标义在内的数种解释;

孤立环境:目标义独立于源义,不再只是基于语用的会话蕴含。

<sup>15</sup> 语法化项歧解是指语法化项在理解为原义的同时,也可以被理解为语法化成项。彭睿(2008:281)认为造成语法化项歧解性的诱导因素有二:框架关系和非语法化项的语义和形态句法特征。

<sup>16</sup> 彭睿(2008)将分别用“框架”(frame)和“框架关系”(frame relation)指称“构式”和“构式义”。因此,本文所指的“结构”即彭文所指的框架。

以下四个阶段：

1) “名+数”是非典型环境。在这一环境中，名词与数词直接组合，因此“名”只能理解为其本义。

2) “名<sub>1</sub>+数+名<sub>2</sub>”是临界环境，“名<sub>2</sub>”为语法化项。在这一环境中，“名<sub>2</sub>”最初用于与“名<sub>1</sub>”语义相关的个体事物的计数，这种计数结构是通过对名词进行语义重复强调数量。语义的重复导致对“名<sub>2</sub>”本义的弱化，因此，在这一计数结构中“名<sub>2</sub>”可能产生歧解，即“名<sub>2</sub>”既可能理解为通过重复本义辅助计数，也可能理解为在计数的同时凸显计数对象某一语义特征。

3) “名+数+量”是孤立环境。随着与“名<sub>2</sub>”搭配的“名<sub>1</sub>”语义逐渐扩展，“名<sub>2</sub>”与“名<sub>1</sub>”的语义关联逐渐脱落，因此，在这一环境中，语法化项不能再解读为对计数对象的语义重复，而是要理解为对名词个体性和语义类型进行标示的语言成分，并通过与数词结合说明名词的数量和语义类型。

4) “数+量+名”是习用化环境。在这一环境中，量词作为名词的修饰性成分位移至名词之前，量词的语用和句法功能通过语序调整确认下来。

以“口”为例，“口”的本意为人或动物用来进食或发声的器官，一户人家有几个人即等同于有几张口吃，因此通过部分转喻整体，“口”用于“数+口”结构中转喻家庭成员。在这一结构中，“口”为实义性成分，因此没有辅助计数的功能。例如：

(19) 百亩之田，勿夺其时，八口之家可以无饥矣。（《孟子·梁惠王》）

“口”用于“人+数+口”的计数结构中，用于计人的数量，例如：

(20) 募民徙朔方十万口。（《汉书·武帝纪》）

在“人+数+口”结构中，“口”既可理解成是在对“人”进行语义重复，也可理解为凸显“人”的属性特征。因此，这一结构为“口”语法化的临界环境。进而逐渐扩展至其他具有非人类有生命的个体事物，例如：

(21) 赐羊千口，帛千匹。（《魏书·于什门传》）

在“动物+数+口”结构中，“口”不能在理解为人类，而是只能解读为标示计数对象为动物类个体事物的成分，因此属于孤立环境。当“数+口”移位至名词之前后（如“三口人”），“口”的计数结构则是这一量词的习用化环境。

### 5.4.3 语言结构的历时发展

语法化是一个词汇项或结构在特定的语言环境中演变为功能项或结构并获得一定语法功能的历时过程(参见 Hopper 和 Traugott, 2003)。本文认为这种语言环境应区分为两种,一种是自有语言环境,一种是外在语言环境。具体的词汇项没有自有语言环境,因此其发展是外在语言环境变化的结果,而语言结构自身就具备一定的语言环境(即自有语言环境),因此其发展是自有语言环境和外在语言环境共同作用的结果。越复杂的语言结构所具有的自有语言环境也越复杂、越充分,因此其语法化对自有语言环境的依赖也越高。

结合计数结构的语法化来说,计数结构自身就具有一个由名词、数词和语法化词汇项构成的语言环境,随着这一语言环境的变化,计数结构也发生着变化。这一变化可以概括为下表:

	形式	意义	功能	大致形成年代
“名 <sub>1</sub> +数+名 <sub>2</sub> ”	由名词和“数+名 <sub>2</sub> ”区块构成的计数结构。	“名 <sub>2</sub> ”通过对“名 <sub>1</sub> ”进行语义重复强调数量,标示名词的个体性。	计数(名词个体化)。	先秦时期(约公元前3世纪之前)
“名 <sub>1</sub> +数+名 <sub>2</sub> /量”	由名词和“数+名 <sub>2</sub> /量”区块构成的计数结构。	“数+名 <sub>2</sub> ”通过对“名 <sub>1</sub> ”进行语义重复强调数量,标示名词的个体性。	计数(名词个体化)。	两汉时期(约公元前2世纪到公元2世纪)
		“数+量”说明计数对象的数量和语义类型,标示名词的个体性和语义类型。	计数(名词个体化)和分类(名词语义类化)。	魏晋南北朝时期(约公元3世纪至公元6世纪)
“名+数+量”	由名词和“数+量”区块构成的计数结构。	“数+量”说明计数对象的数量和语义类型,标示名词	计数(名词个体化)和分类(名词语义类	南北朝之后(约公元7世纪之后)



		的个体性和语义类型。	化)。	
--	--	------------	-----	--

表 2: 计数结构的历时发展

由表 2 可以看出, 结构的语法化和词汇项的语法化一样, 都有一定的临界环境, 都有一个相对实义性的语言单位演变成功能性的语言单位, 而且都经历了语义—语用扩展的过程。

## 5.5 本章小结

语法化发生于特定的环境中, 环境决定了语法化项的产生和变化。当语法化项为词项时, 它所依赖的语法化环境为外在环境, 当语法化项为结构时, 其变化是自有语言环境和外在语言环境共同作用的结果。汉语个体量词功能的形成和发展是量词语法化的结果, 量词语法化发生于计数结构这一语法化环境里, 环境决定了量词的产生和变化。

汉语个体量词的语法化词项产生于“名<sub>1</sub>+数+名<sub>2</sub>”的计数结构中, 主谓式的结构关系导致了“名<sub>2</sub>”语义的弱化, 随着计数结构的演变, 即同构项、语义—语用环境和句法环境的扩展, “名<sub>2</sub>”语法化为量词。同时, 量词这一语法范畴的出现导致了对计数结构的重新理解, “数+量”由于同为修饰性成分而移位至名词之前, 从而导致了“数+量+名”语序的出现。随着进入计数结构的量词及其同构项语义类型的扩展, 计数结构的环境开始发生变化, 这一结构自有环境的变化也推动着语言结构发生变化。最终, 伴随着结构所指语义类型的增加和结构功能的扩展, 汉语计数结构经历了“名+数→名<sub>1</sub>+ [数+名<sub>2</sub>]→名+ [数+量]→ [数+量]+名”的历时演变过程。在这一过程中, 计数结构为个体量词和自有结构提供了语法化环境, 而个体量词的语法化则对计数结构的语序变化起到了助推作用。

## 第六章 结论

本章将从各章节研究内容总结、个体量词功能的形成与扩展及后续研究计划三个方面总结全文并提出结论。

### 6.1 研究内容总结

个体量词是汉语类型学特征之一。虽然既有研究中关于量词个案的研究非常丰富，但关于个体量词历时发展的研究并不系统，关于个体量词语义类型、功能发展等问题的研究也并不准确深入，本文正是在这种大背景下讨论这个问题。

本文首先考察了现代汉语个体量词的功能特征。关于汉语个体量词是否具有分类功能，既有研究尚未达成共识，因此本文对汉语母语者进行了一次关于个体量词功能感知的问卷调查。量词的语义类型是其分类功能的基础，因此，为了确保问卷调查结果的科学性，本文首先讨论了汉语量词的内部差异。总的来说，计数与计量的差别是汉语量词系统的首要差异，计数量词为汉语类型学特征所在，跨语言地看可归属于数词分类词，计量量词则为人类语言共有。根据“计算对象在质量上是否可数”([±entity])和“计算对象在数量上是否确定”([±exact])，汉语量词可归纳出五大次范畴，它们分别是：

- 1) [+exact, +entity]: 个体量词(如“个”、“只”);
- 2) [+exact, -entity]: 度量衡量词(如“米”、“斤”);
- 3) [-exact, +entity]: 集合量词(如“群”、“副”);
- 4) [-exact, -entity]: 种类量词(如“种”、“类”);
- 5) [+exact, ∅]: 动量词(如“下”、“次”)。

其中，个体量词不仅具有类型学研究价值，其语义特征也具有共时和历时的层次性。基于语义的层次性，个体量词可分为通用个体量词和专用个体量词两类，其中专用个体量词又可以归纳为物质类、形状类、形体类、致使类、处所类、社会类等多个语义次类，各次类内部含有多个次范畴。

在此语义类型研究的基础上，问卷调查的研究结果显示汉语个体量词具有计数和分类两种功能，但个体量词的语义类型不同，其功能也存在差异，其中，通

用个体量词以计数功能为主，专用个体量词以分类功能为主。同时，不同的语义特征对个体量词分类功能的理解也有影响，具体来说，物质类量词的分类感知差值最大，形状类量词的分类感知强度最高。

语言的共时表现是其历时发展的必然结果，汉语个体量词的功能特征也不例外。因此，为了解释个体量词功能形成和发展的规律，本文随后结合语法化理论对其历时发展过程进行了细致描写和深入解释。本文选取 25 个量词作为研究个案，根据不同的语义类型，本文对个案进行了分组研究：

第一组：通用量词“枚”、“个”，

第二组：物质类量词“匹”、“口”、“头”、“乘”、“两(辆)”、“艘”、“篇”、“章”、“间”，

第三组：致使类量词“封”、“把”，

第四组：形状类量词“张”、“条”、“朵”、“片”、“块”，

第五组：形体类量词“颗”、“粒”，

第六组：处所类量词“所”、“处”，

第七组：社会类量词“尊”、“名”、“位”。

通过对个体量词的历时发展过程进行描写和观察，本文提出汉语中的个体量词由名词、动词或形容词发展而来，其中又以名词为主，这一演变过程是渐变的。具体来说，名词、动词或形容词最初用于对与其本义相关的个体事物进行计数，伴随着计数对象的不断扩展，源词项由一个用于重复语义的词汇性语言项逐渐演变为一个用于计数和分类的功能性语言项。这一演变属于语法化。

从量词系统的角度看，汉语个体量词系统的语法化表现为同构项类型(即能与量词语法化项构成组合关系的语言成分)、句法环境(即数量结构所能充当的句法成分)和语义—语用环境(即量词语法化项所处的语义—语用环境)三个层次的同步扩展。语法化项在语法化过程中由一个实义性的语言项演变为对名词进行个体化的成分，进而扩展为可同时对名词进行语义类化的成分，其语义不断虚化，并发展出计数和分类两种功能。具体而言，随着语法化项及其同构项的不断增多，量词系统扩展出通用个体量词和物质类专用量词，进而发展出其他语义类型的专用量词，本文将其简单归纳为：物质类(动物类→事物类)→致使类→形状类→形体类→处所类→社会类。量词功能的扩展与语义类型的扩展同步进行。

需要强调的是,个体量词及其功能的历时发展并非自发演变而来,其语法化是计数结构变化发展的副产品。汉语个体量词产生于“名<sub>1</sub>+数+名<sub>2</sub>”的计数结构中,主谓式的结构关系导致了“名<sub>2</sub>”语义的弱化,随着计数结构的演变和语法化项语义—语用环境的扩展,“名<sub>2</sub>”语法化为个体量词。随着个案的不断增多,个体量词系统得以发展并作为一种语法范畴存在于语言体系当中。个体量词的出现导致了对计数结构的重新理解,“数+量”由于同为修饰性成分而移位至名词之前,从而导致了“数+量+名”语序的出现。

在上述研究的基础上,本文主张语法化项一方面是语法化环境发展的副产品,另一方面也可对语法化环境产生反作用。以本研究为例,伴随着所指语义类型的增加和结构功能的扩展,汉语计数结构经历了“名+数→名<sub>1</sub>+〔数+名<sub>2</sub>〕→名+〔数+量〕→〔数+量〕+名”的历时发展过程。在这一过程中,计数结构为个体量词提供了语法化环境,而个体量词的语法化则对计数结构的语序变化起到了助推作用。

## 6.2 个体量词功能的形成与发展

个体量词功能的形成与发展是个体量词语法化的结果,而汉语计数结构的演变和个体量词语法化是同步进行的,随着进入计数结构的语法化词项和计数对象不断增加,计数结构的语义—语用得以扩展,而个体量词的语法化则是计数结构语法化的附带现象。量词及其结构的语法化反映了不论是词项或是结构,其历时发展都依赖于环境的变化,其中结构的变化是自有语言环境和外在语言环境共同变化的结果,词项的语法化则依赖于外在语言环境语义—语用的扩展。在此基础上,本文总结出个体量词的历时发展模式。通过这个历时发展模式,我们可以观察到个体量词语义类型和语用功能的扩展路径,以及个体量词与计数结构历时发展中的相互作用。

### 6.2.1 量词个案历时发展模式

转喻和隐喻是语法化的两种认知方式,量词个案的语法化正是在这两种认知推理的互动中完成的。本文第四章对此有具体分析,这里仅作简要回顾。

汉语量词的原始形态是拷贝型量词,它虽然不是真正的个体量词,但“名+数+名”的计数结构和通过语义重复强调数量的计数方式为随后出现的个体量词提供了参考。在拷贝型量词的影响下,由于名词类指局限性,汉语中出现了最早

的一批个体量词，如“人”、“匹”、“乘”等，我们将这一类量词归为用于计人、牲畜、战车等个体事物的物质类量词。物质类量词语法化项以其本义为源域，通过实物的部分转喻整体或整体转喻整体来实现计数，通过对计数对象进行语义重复以强调数量。此时，语法化项与计数对象之间物质属性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此属性特征为源域，语法化项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进行类推扩展，语法化项由名词语法化为量词。这一批量词在公元前 7 世纪前便已出现，并在公元前 5 世纪前后完成语法化。随后，物质类量词不断增多，其内部也逐渐形成语义次类。

至公元前 2 世纪时，“枚”和“个”进入语法化环境，并于公元 1 世纪前后语法化为通用量词。具体来说，“枚”和“个”因其本义通过转喻用于“树木类+数+枚”和“竹类+数+个”的计数环境中，通过语义重复对树木类或竹类个体事物进行计数。在转喻的过程中，“枚”和“个”[+计算工具]的语义特征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转喻凸显而来的特征为源域，“枚”和“个”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认知进行类推扩展，由于计数工具没有特定的语义类型，因此“枚”和“个”由名词语法化为通用量词，用于标记计数对象的个体性。这一历时发展模式如图 38 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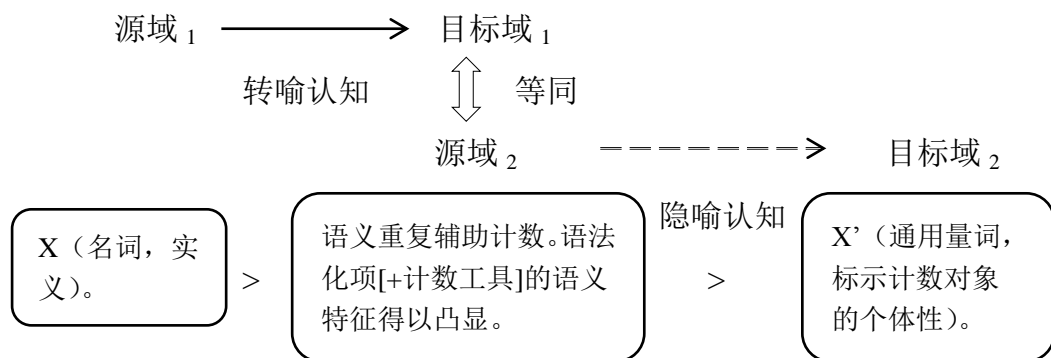


图 38: 通用量词历时发展模式

伴随着通用量词语法化的完成和物质类量词的发展，专用量词个案逐渐增多，致使类量词、形状类量词、形体类量词、处所类量词及社会类量词语法化项也进入了语法化环境，并完成语法化。上述各类的语法化模式与物质类量词类似，差异在于转喻的方式和重新分析时所凸显的语义特征不同。语法化个案分别以其本义通过转喻用于计数，通过对计数对象进行语义重复并强调数量，在转喻的同时，

语法化项与计数对象之间某种语义特征的关联通过重新分析得以凸显，以此特征为源域，语法化项的计数对象通过隐喻进行类推扩展，语法化项由名词、动词或形容词语法化为量词。这一历时发展模式如图 39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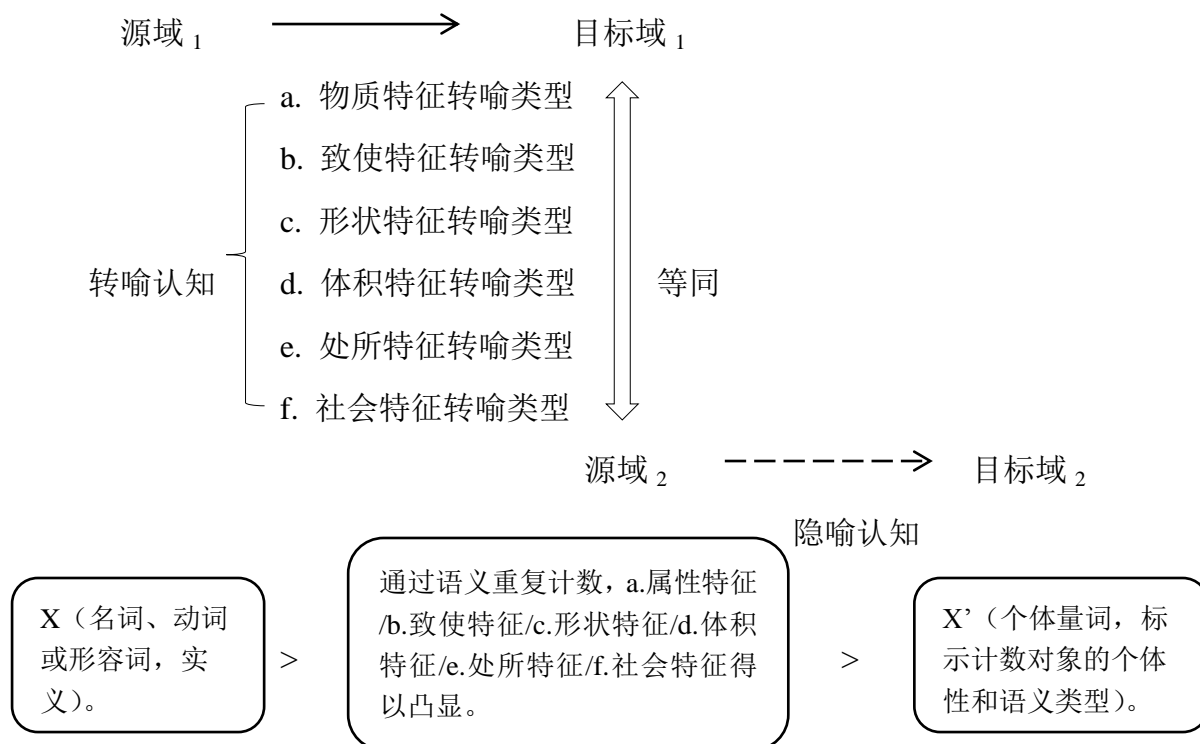


图 39：专用量词历史发展模式

### 6.2.2 量词功能的形成与发展

量词功能的形成与发展与其语义类型的扩展密不可分。

最早出现的量词语义类型为物质类，其内部可进一步区分为动物类和事物类，两大二级次类又包含多个三级次类。最早的一批物质类量词在公元前 7 世纪便已出现，并在公元前 5 世纪前后完成语法化。公元前 2 世纪至公元 1 世纪前后，通用量词完成语法化。而通用量词和物质类量词在计数对象语义上的差异性也说明汉语量词出现了通用量词和专用量词两大类。随后，约公元前 2-公元 2 世纪致使类量词出现并完成语法化，约公元前 1 世纪-公元 6 世纪形状类量词出现并完成语法化，约公元 3 世纪-公元 7 世纪形体类量词出现并完成语法化，约公元 1 世纪-公元 8 世纪处所类量词出现并完成语法化，约公元 8 世纪-公元 10 世纪社会类量词出现并完成语法化。至此，量词系统发展完成，此后的变化主要是量词系

统的内部调整。每一种语义类型的出现都是计数结构发展、即语法化环境变化的结果。

从语用功能的角度来看，量词最早的功能为通过语义重复计数。“人”、“匹”、“乘”等一批语法化项用于相同或相似语义的名词后面，标示这些名词被个体化并具有个体性，可以以个体为单位进行计数。随后出现的通用量词更是标志着量词标记名词个体性的功能在句法层面得以确定。但是，虽然量词已经区分出通用量词和物质类量词，在这一阶段不论是量词的数量还是量词的语义类型都是极为有限的。因此，直至通用量词的出现，量词语用功能仍为辅助计数。随着致使类量词等其他语义类型的出现，量词的分类功能逐渐强化，其所能标示的语义类型也随着量词语义类型的扩展而扩展。至公元 10 世纪，汉语量词语义类型发展完整，量词的分类功能也随之成熟。

### 6.2.3 量词系统的历时发展模式

量词系统的历时发展表现为其语义类型和功能的同步扩展。根据上述总结，本文将量词系统的历时发展模式归纳如图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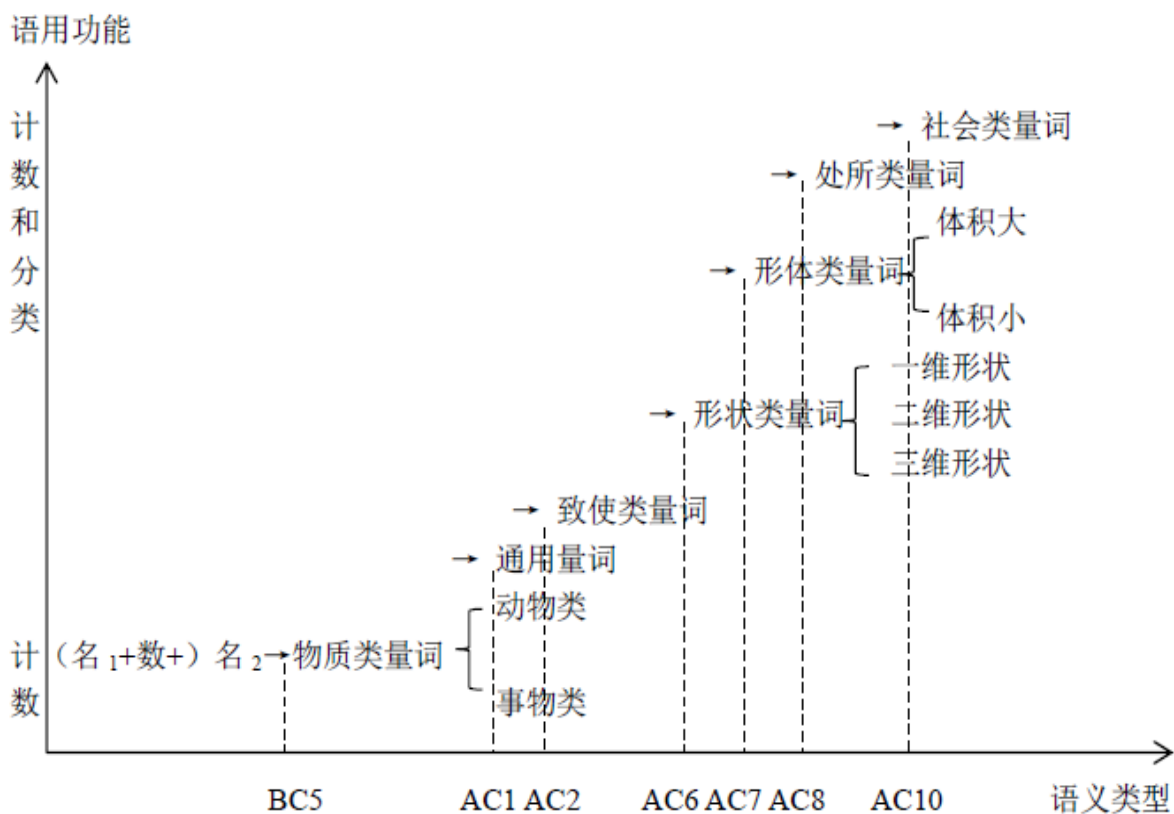


图 40：个体量词系统历时发展模式

从微观层面来看，量词个案的语法化是一个具体的计数结构同构项、句法环境和语义—语用环境扩展的结果，其历时发展模式是一个由转喻推理和隐喻推理互动构成的一个认知模式。从宏观层面来看，量词系统的语法化表现为其语义类型和语用功能的扩展。受个体量词系统语法化的影响，计数结构由“名+数+量”调整为“数+量+名”。

### 6.3 后续研究计划

汉语中有丰富的个体量词，囿于篇幅，本文只能选取其中 25 个量词作为研究个案。虽然本文依照一定的标准选取研究个案，并尽可能对其历时发展进行准确客观地描写，但考虑到历史语料保存的局限性，文中对量词发展时间的判定可能会略有偏差，对量词历时发展模式的概况也仍需进一步完善，还有一些相关问题亦没能在文中进行更细致地阐述。结合上述关于本研究的不足之处及有待深入的问题，我们将后续研究的开展归纳为以下四个方面。

#### 1) 个体量词个案的历时发展描写

个体量词系统及其功能的历时发展模式建构于对个体量词个案的研究之上，尽可能多的个案研究有利于对这一问题进行更准确地描述和解释。因此，在未来的研究中我们将依照本研究的思路对郭先珍(1987)在《现代汉语量词手册》中提到的所有个体量词的历时发展进行详尽地观察和描写，以此佐证、反思并调整本文的研究结论。

#### 2) 对非典型个体量词、计量量词以及动量词历时发展的研究

本文所研究的个体量词均是稳定存在于量词系统中的典型个体量词，对非典型个体量词(如借用量词等)、计量量词(如度量衡量词等)及动量词未有涉及。在未来的研究中，我们将对非典型个体量词、计量量词及动量词的历时发展模式及功能进行深入考察，以此建构一个对汉语量词系统历时发展及共时表现的完整认知，进而对汉语量词范畴进行重新思考和准确判断。

#### 3) 对数量结构历时发展的深入研究及对构式语法化的反思

数量名结构是个体量词语法化的环境，语法化环境的扩展导致了语法化项的变化，因此对计数结构进行更为深入的研究有助于我们对语法化理论进行反思。



本文关于计数结构历时发展的研究仍有三个问题尚待解决。第一，计数结构是否等同于计数构式？构式是一个“形式—意义”配对(forming-meaning pair)，因此判断计数结构是否等同于计数构式的关键在于计数结构自身是否具有一定的意义。第二，计数构式的历时发展是否属于语法化？如果构式也存在语法化现象，那么解答这个问题的关键将在于计数构式是否存在一个由实义性构式向功能性构式转变的过程。第三，计数构式的语法化与个体量词的语法化存在哪些异同？本文强调个体量词的语法化是其所处环境(即计数结构)历时发展的产物，那么，如果计数构式也存在语法化则表明语法化环境自身也可发生语法化。上述关于数量结构及构式语法化的相关问题，我们将在未来的研究中一一解答。

#### 4) 对汉语个体量词语言习得的研究

本文曾在正文中提及：对日语数词分类词及汉语个体量词习得的研究反映了数词分类词的语言习得规律符合其语义类型的层次性，而我们的研究证明：汉语个体量词的历时发展符合数词分类词的语义层次性。不论是语言习得或是语言历时发展，其认知过程都由简单到复杂，因此，对汉语个体量词习得的研究有助于我们反思其历时发展的规律。更为重要的是，如果汉语个体量词习得的层次性与其历时发展的层次性基本一致，我们的研究将为语言教学和语言习得研究提供更多借鉴性。

## 附录 1:

### 汉语个体量词功能调查问卷

姓名: \_\_\_\_\_ 籍贯: \_\_\_\_\_ 学历: \_\_\_\_\_

请判断下列短语中的个体量词分别给你提供了什么信息(可多选)。选项 II 中备选的(被量词修饰的事物所具有的)四种特征分别是:

A 生命特征: 人类、动物等等(如“一名工人”中的“名”说明“工人”是有生命的);

B 形状特征: 长形、平面状、块状等等(如“一根面条”中的“根”说明“面条”为细长型事物);

C 体积特征: 体积大、体积小等等(如“一颗钻石”中的“颗”说明“钻石”为小体积事物);

D 质地特征: 硬、软、气态、固态、液态等等(如“一滴水”中的“滴”说明“水”为液态事物)。

示例 1:

“一个工人”, 其中量词“个”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 I 说明“工人”可以一个一个地数;

II 说明“工人”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示例 2:

“一滴水”, 其中量词“滴”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 I 说明“水”(水珠)可以一滴一滴地数;

II 说明“水”(水珠)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 B 有一定形状;      ✓ C 有一定体积;      ✓ D 有一定质地。

1、“一个客人”, 其中量词“个”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客人”可以一个一个地数;

II 说明“客人”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2、“一个杯子”，其中量词“个”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杯子”可以一个一个地数；

II 说明“杯子”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3、“一匹马”，其中量词“匹”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马”可以一匹一匹地数；

II 说明“马”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4、“一匹骆驼”，其中量词“匹”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骆驼”可以一匹一匹地数；

II 说明“骆驼”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5、“一头猪”，其中量词“头”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猪”可以一头一头地数；

II 说明“猪”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6、“一头牛”，其中量词“头”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牛”可以一头一头地数；

II 说明“牛”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7、“一条蛇”，其中量词“条”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蛇”可以一条一条地数；

II 说明“蛇”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8、“一条板凳”，其中量词“条”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板凳”可以一条一条地数；

II 说明“板凳”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大小； D 有一定质地。

9、“一根稻草”，其中量词“根”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稻草”可以一根一根地数；

II 说明“稻草”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10、“一根头发”，其中量词“根”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头发”可以一根一根地数；

II 说明“头发”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11、“一张纸”，其中量词“张”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纸”可以一张一张地数；

II 说明“纸”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12、“一张桌子”，其中量词“张”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桌子”可以一张一张地数；

II 说明“桌子”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13、“一块砖”，其中量词“块”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砖”可以一块一块地数；

II 说明“砖”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14、“一块伤疤”，其中量词“块”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伤疤”可以一块一块地数；

II 说明“伤疤”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15、“一片地”，其中量词“片”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地”可以一片一片地数；

II 说明“地”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16、“一片肉”，其中量词“片”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肉”可以一片一片地数；

II 说明“肉”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17、“一颗种子”，其中量词“颗”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种子”可以一颗一颗地数；

II 说明“种子”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18、“一颗糖”，其中量词“颗”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糖”可以一颗一颗地数；

II 说明“糖”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19、“一粒豆子”，其中量词“粒”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豆子”可以一粒一粒地数；

II 说明“豆子”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20、“一粒米”，其中量词“粒”给你提供的信息是：

I 说明“米”可以一粒一粒地数；

II 说明“米”具有如下特征：

A 有生命；    B 有一定形状；    C 有一定体积；    D 有一定质地。

## 参考文献

### 英文书目

#### Books:

- Aikhenvald, Alexandra Y., *Classifiers: a Typology of Noun Categorization Device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 Aristotle, Translated by Ingram Bywater, with a Preface by Gilbert Murray, *On the Art of Poetr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32[1920].
- Brinton, Laurel J. & Elizabeth Closs Traugott, *Lexicalization and language change*. Cambridge :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5.
- Bybee, Joan L., *Morphology: A Study of the Relation between Meaning and Form*, Typological Studies in Language 9, Amsterdam/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1985.
- Bybee, Joan L., Revere Perkins & William Pagliuca, *The Evolution of — Grammar: Tense, Aspect, and Modality in the Languages of the Worl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4.
- Dobson, W.A.C.H., *Early Archaic Chinese*, Toronto: Toronto University Press, 1962.
- Downing, P., *Numeral Classifier Systems: the Case of Japanese*,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1996.
- Drocourt-Yang, Z., *Évolution Syntaxique Des Classificateurs Chinois, Du Quatorzième Siècle Avant J.-C. Au Dix-septième Siècle*, Thèse de doctorat : Sci. du langage : Paris E.H.E.S.S., 1993
- Heine, Bernd and Tania Kuteva, *World Lexicon of Grammaticaliz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2.
- *The Genesis of Grammar : a Reconstruc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 Hopper, Paul J. and Elizabeth Closs Traugott, *Grammaticalization* (2<sup>nd</sup> ed.), Cambridge :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 Hu, Qian. “*The acquisition of Chinese classifiers by young Mandarin-speaking children*”,

Doctoral dissertation of Boston University, 1993.

Lakoff, George, *Women, Fire, and Dangerous Things: What Categories Reveal about the Mind*, Chicago :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7.

Lakoff, George and Mark Johnson, *Metaphors we live by*, Chicago/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0.

Lakoff, George and Mark Turner, *More than cool reason: a Field Guide to Poetic Metaphor*,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9.

Lehmann, Christian, *Thoughts on Grammaticalization. A Programmatic Sketch*. Vol. I, akup, 48, Köln, Institut für Sprachwissenschaft der Universität, 1982.

Mario A. Pei & Frank Gaynor, *A dictionary of linguistics*, New York: Philosophical Library, 1954.

Matthews, Peter Hugoe, *The 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 of Linguistic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Traugott, Elizabeth Closs & Graeme Trousdale. *Constructionalization and Constructional Change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3.

Wang, Lianqing, *Origin and Development of Classifiers in Chinese*, Doctoral dissertation of the Ohio State University, 1994.

### **Articles:**

Adams, Karen L. and Nancy F. Conklin, "Toward a Theory of Natural Classification", *Papers from the 9th Regional Meeting*, Chicago Linguistic Society, 1973, pp. 1-10.

Allan, Keith, "Classifiers", *Language*, 53.2, 1977, pp. 285-311.

Barcelona, Antonio, "Metonymy in Cognitive Linguistics: an Analysis and a Few Modest Proposals", in Hubert Cuyckens, Thomas Berg, René Dirven and Klaus-Uwe Panther (eds.), *Motivation in Language: Studies in Honor of Günter Radden*, Amsterdam/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2003, pp. 223-256.

Bisang, Walter, "Classifiers, Quantifiers and Class Nouns in Hmong", *Studies in Language*, 17.1, 1993, pp. 1-51.

—— "Classifiers in East and Southeast Asian languages: Counting and beyond", in: Jadranka Gvozdanovic (ed.), *Numeral Types and Changes Worldwide*, Berlin: Mouton de Gruyter,



1999, pp. 113-185.

—— “Classification and the Evolution of Grammatical Structures: a Universal Perspective”, in Torsten Leuschner (ed.), *Language Evolution in a Typological Perspective*. Thematic Volume in Sprachtypologie und Universalienforschung (*STUF*), 55.3, 2002, pp. 289-308.

Bybee, Joan L., “Semantic Substance vs Contrast in the Development of Grammatical Meaning”, in Shelley Ahmaker, Annie Jaisser and Helen Singmaster (eds). *General Session and Parassession on Grammaticalization, Proceedings of the Fourteenth Annual meeting*, BLS 14, 13-15 February 1988, pp. 247-264.

—— “Mechanisms of Change in Grammaticalization: The Role of Frequency”, in Joseph Brian D and Richard D. Janda (eds.), *The Handbook of Historical Linguistics*, Maiden, MA: Blackwell, 2003, pp. 602-623.

Bybee, Joan L. and Östen Dahl. “The Creation of Tense and Aspect Systems in the Languages of the World”, *Studies in Language* 13, 1989, pp. 51-103.

Chen, Y-L., “The Acquisition and Attrition of Chinese Numeral Classifiers”, *Senior Seminar Paper, Division of Languages and Linguistics, Brigham Young University, Hawaii*, 1999.

Clancy, Patricia M., “The Acquisition of Japanese”, in D. Slobin (ed.), *Cross-Linguistic Studies of Language Acquisition*, Hillsdale, NJ: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1985, pp. 373-525.

Craig, C.A., “Classifier languages”, in Asher(ed.), *The Encyclopedia of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2, Pergamon Press, 1994, pp. 565-569.

Croft, William. “The Role of Domains in the Interpretation of Metaphors and Metonymies”, *Cognitive Linguistics*, 4.4, 1993, pp. 335-370.

—— “Semantic Universals in Classifier Systems”, *Word*, 45, 1994, pp. 145-171.

Dabrowska, Ewa. “Native vs. Expert Intuitions: An Empirical Study of Acceptability Judgments”, *The linguistic Review*, 27, 2010, pp. 1-23.

Denny, J. Peter, “What are noun classifiers good for?”, *Paper from the 12<sup>th</sup> Regional Meeting*, Chicago Linguistic Society, 1976, pp.122-132.

Diewald, Gabriele, “A Model for Relevant Types of Contexts in Grammaticalization”, in Ilse Wischer and Gabriele Diewald (eds.), *New Reflections on Grammaticalization*,

- Amsterdam and 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2002, pp. 103-120.
- Erbaugh, Mary S., “Classifiers Are for Specification: Complementary Functions for Sortal and General Classifiers in Cantonese and Mandarin”, *Cahiers de Linguistique - Asie Orientale*, 31.1, 2002, pp. 33-69.
- Goossens, Louis, “Metaphonymy: the Interaction of Metaphor and Metonymy in Expressions for Linguistic Action”, *Cognitive Linguistics*, 1.3, 1990, pp. 323-340.
- Greenberg, Joseph H., “Numeral Classifiers and Substantival Number: Problems in the Genesis of a Linguistic Type”, *Stanford Working Papers on Language Universals*, 9, November 1972, pp. 1–39.
- “Dynamic Aspects of Word Order in the Numeral Classifier”, in Charles N. Li (ed.), *Word Order and Word Order Change*, Austi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1975, pp. 27—46.
- Grinevald, Colette, “A Morphosyntactic Typology of Classifiers”, in Gunter Senft (ed.), *Systems of Nominal Classific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0, pp. 93-113.
- Heine, Bernd, “On the Role of Context in Grammaticalization”, in Ilse Wischer and Gabriele Diewald (eds.), *New Reflections on Grammaticalization*, Amsterdam and 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2002, pp. 83-101.
- Heine, Bernd, Ulrike Claudi, and Friederike Htinnemeyer, “From Cognition to Grammar: Evidence from African Languages”, in Elizabeth Traugott and Bernd Heine (eds.), *Approaches to Grammaticalization*,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1, 1991, pp. 149-187.
- Himmelmann, Nikolaus P., “Lexicalization and Grammaticalization: Opposite or Orthogonal?”, in W. Bisang, N. Himmelmann and B. Wiemer (eds), *What Makes Grammaticalization —A Look from its Fringes and its Components*, Trends in Linguistics: Studies and Monographs 158, Berlin/ New York: Mouton de Gruyter, 2004, pp. 19-40.
- Jakobson, Roman, “The Metaphoric and Metonymic Poles”, in René Dirven and Ralph Porings (eds), *Metaphor and Metonymy in Comparison and Contrast*, Berlin: Mouton de Gruyter, 2002, pp. 41-47.
- Kuryłowicz, Jerzy, “The Evolution of Grammatical Categories”, *Diogenes*, 51, 1965, pp.

55-71.

- Lee, Michael, "The Cognitive Basis of Classifier Systems", in J. Aske, et al. (eds.), *Proceedings of the Thirteenth Annual Meeting of the Berkeley Linguistic Society. Parasession on Grammar and Cognition*, 1987, pp. 395-407.
- Lehmann, Christian, "Grammaticalization: Synchronic Variation and Diachronic Change", *Lingua a Stile*, 20, 1985, pp: 303-318.
- "Word Order Change by Grammaticalization", in Marinel Gerritsen and Dieter Stein (eds.), *Internal and External Factors in Syntactic Change*, Berlin/ New York: Mouton de Gruyter, 1992, 395-416.
- "New Reflections on Grammaticalization and Lexicalization", in Wischer, Ilse and Diewald, Gabriele (eds.), *New Reflections on Grammaticalization*. Amsterdam: Benjamins, 2002, pp. 1-18.
- Li, Peggy, Becky Huang and Yaling Hsiao, "Learning that classifiers count: Mandarin-speaking children's acquisition of sortal and mensural classifiers",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ics*, 19.3, 2010, pp 207-230.
- Meillet, Antoine, "L'évolution des formes grammaticales", in Antoine Meillet, 1921, *Linguistique historique et linguistique g é n é r a l e*, tome I, Paris, Klincksieck, 1912, pp. 130-148.
- Radden Günter and Zoltán Kövecses, "Towards a Theory of Metonymy", in Klaus-Uwe Panther & Günter Radden (eds), *Metonymy in Language and Thought*, Amsterdam/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1999, pp. 17-59.
- Rovira-Esteva, Sara, "Chinese Classification Categories Revisited",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36.1, 2008, pp. 106-120.
- Ruiz de Mendoza Ibáñez, Francisco J. and Olga I. Diez Velasco, "Patterns of Conceptual Interaction", in René Dirven and Ralph Porings (eds), *Metaphor and Metonymy in Comparison and Contrast*, Berlin: Mouton de Gruyter, 2002, pp. 489-532.
- Sanches, Mary, "Language Acquisition and Language Change: Japanese Numeral Classifiers", in B. Blount and M. Sanches (Eds.), *Sociocultural Dimensions of Language Change*,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77, pp. 51-62.
- Seiler, W. "Noun Classificatory Verbal Prefixes as Reanalyzed Serial Verbs", *Lingua*, 68,

1986, pp. 189-206.

Tai, James H-Y., "Chinese Classifier Systems and Human Categorization", in Matthew Chen and Ovid Tzeng (eds.), *Essays in Honor of Professor William SY. Wang*, Taiwan: Pyramid Publishing Co, 1994, pp. 1-17.

Tai, James H-Y, and Chao, F. -Y., "A Semantic Study of the Classifier *Zhang*", *Journal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Teachers Association*, 29.3, 1994, pp. 67-78.

Tai, James H-Y, and Wang, L., "A Semantic Study of the Classifier *Tiao*", *Journal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Teachers Association*, 25.1, 1990, pp. 35-56.

Traugott, Elizabeth Closs, "Pragmatic Strengthening and Grammaticalization", in Shelley Axmaker, Annie Jaisser, and Helen Singmaster (eds.), *Proceedings of the Fourteenth Annual Meeting of the Berkeley Linguistics Society*, Berkeley, CA: Berkeley Linguistics Society, 1988, pp. 406-416.

—— "Constructions in grammaticalization", in Brian D. Joseph and Richard D. Janda (eds.), *A Handbook of Historical Linguistics*. Oxford: Blackwell, 2003, pp. 624-647.

—— "Grammaticalization, Constructions and the Incremental Development of Language: Suggestions from the Development of Degree Modifiers in English", in Regine Eckardt, Gerhard Jäger, Tonjes Veenstra (eds.), *Variation, Selection, Development: Probing the Evolutionary Model of Language Change*. Berlin/ New York: Mouton de Gruyter Berlin, 2008a, pp. 219-250

—— "The grammaticalization of NP of NP patterns", in Alexander Bergs and Gabriele Diewald (eds.), *Constructions and Language Change*, Berlin/ New York: Mouton de Gruyter Berlin, 2008b, pp. 21-43

Trousdale, Graeme, "Theory and Data in Diachronic Construction Grammar: The Case of the What with Construction", *Studies in Language*, 36.3, 2012, pp. 576-602.

T'sou, Benjamin K., "The Structure of Nominal Classifier Systems", in P.N. Genner et al. (eds.), *Austroasiatic Studies*,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 Press, Part 2, 1976, pp. 1215-1247.

Turner, Mark and Gilles Fauconnier, "Conceptual Integration and Formal Expression", *Metaphor and Symbolic Activity*, 10, 1995, pp. 183-204.

Warren, Beatrice, "An Alternative Account of the Interpretation of Referential Metonymy and

- Metaphor”, in René Dirven and Ralf Pörings (eds.), *Metaphor and Metonymy in Comparison and Contrast*, Berlin/ New York : Mouton de Gruyter, 2002, pp. 113-130.
- Wu, Yicheng and Adams Bodomo , “Classifiers≠Determines”, *Linguistic Inquiry*, 40.3, 2009, pp. 487-503.
- Xing, Janet Zhiqun, “Semantic change in the grammaticalization of classifiers in Mandarin Chinese”, in Janet Zhiqun Xing (ed.), *Newest trends in the study of grammaticalization and lexicalization in Chinese*, Berlin/ Boston: De Gruyter Mouton, 2012, pp. 169-213.
- Zhang, Cheng, “The repeater in Chinese and other languages”, in Janet Zhiqun Xing (ed.), *Newest trends in the study of grammaticalization and lexicalization in Chinese*, Berlin/ Boston: De Gruyter Mouton, 2012, pp. 215-233.

## 中文书目

### 专书:

- 白玉林、迟 铎 《古汉语语法》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8)。
- 曹芳宇 《唐五代量词研究》 (南开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2010)。
- 陈望道 《陈望道语文论集》 (上海: 上海教育出版社, 1980)。
- 丁声树等 《现代汉语语法讲话》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63[1961])
- 高名凯 《汉语语法论》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6[1948])。
- 管燮初 《西周金文语法研究》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1)。
- 郭 锐 《现代汉语词类研究》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2)。
- 郭锡良 《汉语史论集》 (北京 : 商务印书馆, 1997) 。
- 郭先珍 《现代汉语量词手册》 (北京: 中国和平出版社, 1987)。
- 何 杰 《现代汉语量词研究》(增编版)(北京: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2008)。
- 何乐士 《古汉语语法研究论文集》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0)。
- 胡裕树主编 《现代汉语》 (香港: 商务印书馆, 1979)。
- 黄伯荣、廖序东主编 《现代汉语(增订三版)》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2)。
- 黄 平 《汉藏语数量名结构语序研究》 (中央民族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2012)。
- 蒋 颖 《汉藏语系名量词研究》 (中央民族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2006)。
- 蒋 颖 《汉藏语系语言名量词比较研究》 (北京: 民族出版社, 2009)。
- 李建平 《先秦两汉量词研究》 (西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2010)。

- 李宗澈 《〈史记〉量词研究》 (复旦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2004)。
- 李锦芳、胡素华主编 《汉藏语系量词研究》 (北京: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05)。
- 黎锦熙 《新著国语文法》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2[1924])。
- 李知恩 《量词的跨语言研究》 (北京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2011)。
- 刘世儒 《魏晋南北朝量词研究》 (北京: 中华书局, 1965)。
- 吕叔湘 《语法学习》 (香港: 日新书店, 1956)。
- 吕叔湘 《中国文法要略》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2)。
- 吕叔湘 《现代汉语八百词(增订本)》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9[1980])。
- 马建忠 《马氏文通》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3[1898])。
- 石毓智 《汉语语法化的历程——形态句法发展的动因和机制》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1)。
- 石毓智 《汉语研究的类型学视野》 (南昌: 江西教育出版社, 2004)。
- 石毓智 《语法化的动因与机制》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
- 太田辰夫著, 蒋绍愚、徐昌华译 《中国语历史文法(修订译本)》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3[1958])。
- 王 力 《汉语史稿》 (北京: 中华书局, 2005[1980])。
- 王 力 《中国现代语法》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5[1943])。
- 王 力 《汉语语法史》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9)。
- 魏德胜 《〈睡虎地秦墓竹简〉语法研究》 (北京: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0)。
- 邢福义 《汉语语法学》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7)。
- 王 倩 《汉语名量词的表量功能与非表量功能》 (曲阜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06)。
- 薛 健 《量词“个化”与“个”的语法功能及语法意义问题研究》 (南京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03)。
- 叶桂郴 《明代汉语量词研究》 (长沙: 岳麓书社, 2008)。
- 殷焕先、何 平主编 《现代汉语常用量词词典》 (济南: 山东大学出版社, 1991)。
- 张 赅 《汉语语序的历史发展》 (北京: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2010)。
- 张 赅 《类型学视野的汉语名量词演变史》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2)。
- 张玉金 《甲骨文语法学》 (上海: 学林出版社, 2001)。
- 张志公主编 《现代汉语》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1983[1982])。
- 赵元任 《汉语口语语法》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79)。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编撰《现代汉语词典》(第6版)(北京:商务印书馆,2012)。  
周 芎《名词量词组合的双向选择研究及其认知解释》暨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6。  
朱德熙《语法讲义》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

## 论文:

- 安丰存 <从量词的语法化过程看语言结构的内部调整>, 见《汉语学习》第5期, 2009年, 页56-60。
- 安丰存 <汉语量词“匹”词源及语法化分析>, 见《东疆学刊》第3期, 2011年, 页106-110。
- 贝罗贝 <上古、中古汉语量词的历史发展>, 见《语言学论丛》第21辑, 1998年, 页99-122。
- 陈 纾 <从“枚”与“个”看汉语泛指性量词的演变>, 见《语文研究》第1期, 2002年, 页33-35。
- 陈青松 <以语形为喻体的一类转喻现象>, 见《汉语学报》第2期, 2013年, 页39-47。
- 陈玉冬 <隋唐五代量词的语义特征>, 见《古汉语研究》第2期, 1998年, 页20-24。
- 储泽祥、魏 红 <汉语量词“片”及其自相似性表现>, 见《语言科学》第3期, 2005年, 页33-38。
- 戴庆厦、蒋 颖 <萌芽期量词的类型学特征——景颇语量词的个案研究>, 见林英津等编辑《<语言暨语言学>: 专刊外编之四: 汉藏语研究》(台北: 中央研究院语言学研究所, 2004年), 页315-325。
- 董树人 <关于量词“棵”的出现时间>, 见《语言教学与研究》第3期, 1987年, 页127。
- 董秀芳 <从现代汉语个体量词的名性特征看其内部差异>, 见《世界汉语教学》第1期, 2013年, 页18-26。
- 杜道流 <计数和计量——兼论“名量词”的功能类别>, 见《语言研究》第1期, 2007, 页73-76。
- 李先银 <汉语个体量词的产生及其原因探讨>, 见《保定学院学报》第1期, 2002年, 页64-67。
- 李宇明 <拷贝型量词及其在汉藏语系量词发展中的地位>, 见《中国语文》第1期, 2000, 页27-34。
- 李宇明 <量词与数词、名词的扭结>, 见《语法研究录》(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2), 页61-78。

- 李佐丰 <<左传>量词的分类>, 见《内蒙古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3期, 1984, 页69-82。
- 程 荣 <量词及其再分类>, 见胡明扬主编《词类问题考察》(北京: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96年), 页330-346
- 范 伟 <现代汉语个体量词语法特征的认知解释>, 见《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学报》第2期, 2001年, 页74-78。
- 华 滢 <形量词的语义分析及其与形容词的选择关系>, 见《语文学刊: 高等教育版》第10期, 2009年, 页62-63。
- 黄盛璋 <两汉时代的量词>, 见《中国语文》第8期, 1961年, 页21-28。
- 黄载君 <从甲骨文、金文量词的应用, 考察汉语量词的起源与发展>, 见《中国语文》第6期, 1964年, 页432-441。
- 黄正德 <“生成语法理论和汉语研究”讲座问答记录>, 见北京大学中国语言学研究中心讲座记录, 2006年6月19日。
- 洪 诚 <略论量词“个”的语源及其在唐以前的发展情况>, 见《南京大学学报》第2期, 1963年, 页40-45。
- 洪 诚 <关于汉语史材料运用的问题>, 见洪诚著《洪诚文集 杂论论文集》(南京: 江苏古籍出版社, 2000年), 页98-101。
- 蒋 颖 <汉语名量词虚化的三种机制>, 见《云南师范大学学报(对外汉语教学与研究版)》第1期, 2005年, 页39-43。
- 金福芬、陈国华 <汉语量词的语法化>, 《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增1期, 2002年, 页8-14。
- 李 讷、石毓智 <句子中心动词及其宾语之后谓词性成分的的变迁与量词语法化的动因>, 见《语言研究》第1期, 1998年, 页40-54。
- 刘丹青 <所谓量词的类型学分析>, 见北京语言大学对外汉语研究中心讲座, [http://www.blcu.edu.cn/cscl\\_y/newworks/LiuDQ.doc](http://www.blcu.edu.cn/cscl_y/newworks/LiuDQ.doc), 2002年。
- 刘丹青 <汉语名词性短语的句法类型特征>, 见《中国语文》第1期, 2008, 页3-20。
- 陆俭明 <从量词“位”的用法变异谈起——中国语言学发展之路的一点想法>, 见《语言科学》第6期, 2007年, 页33-35。
- 马玉汴 <意象理论在汉语量词辨析中的认知作用>, 见《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4期, 2005, 页152-154。



- 麻爱民 <试论汉语个体量词系统的萌芽期>, 见《贵州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 6 期, 2010 年, 129-132。
- 麻爱民 <试论“数量名”结构的来源>, 见《东北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 3 期, 2011 年(a), 页 257-259。
- 麻爱民 <从认知角度看汉语个体量词“口”的产生与发展>, 见《湖北社会科学》, 第 5 期, 2011 年(b), 页 156-159。
- 孟繁杰 <量词“条”的产生及其历史演变>, 见《宁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第 1 期, 2009 年, 页 46-51。
- 孟繁杰、李如龙 <量词“张”的产生及其历史演变>, 见《中国语文》第 5 期, 2010 年, 469-476 页。
- 孟繁杰, 李如龙 <量词“片”的语法化>, 见《语言研究》第 3 期, 2011 年, 66-70 页。
- 彭 睿 <构式语法化的机制和后果——以“从而”、“以及”和“极其”的演变为例>, 见《汉语学报》第 3 期, 2007 年, 页 31-43。
- 彭 睿 <“临界环境-语法化项”关系刍议>, 见《语言科学》第 3 期, 2008 年, 页 278-290。
- 彭 睿 <语法化“扩展”效应及相关理论问题>, 见《汉语学报》第 1 期, 2009 年, 页 50-64。
- 邵敬敏 <量词的语义分析及其与名词的双向选择>, 见《中国语文》第 3 期, 1993 年, 页 181-188。
- 邵永海 <甲骨刻辞“数+名”结构的语法性质>, 见《北大中文研究》第 1 辑(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8 年), 页 264-272。
- 石毓智 <表物体形状的量词的认知基础>, 见《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1 期, 2001 年, 页 34-41。
- 苏宝荣 <古汉语特殊词序与原始思维心态>, 见《古汉语研究》第 3 期, 1990 年, 页 33-37。
- 孙汝建 <关于量词“个化”论的思考>, 见《云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 1 期, 1996 年, 页 70-74。
- 谭慧敏 <略论汉语量词的起源与发展>, 见 *Studia Linguistica Serica*(《汉语研究》)(Hong Kong: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1998)。
- 王 力 <词类>, 见北京市语言学会编《现代汉语讲座》(北京: 知识出版社, 1983 年), 页 106-119。
- 王 洁 <从认知角度看量词“片”修饰视觉域具体名词>, 见《乐山师范学院学报》第 3

- 期, 2004年, 页 56-58。
- 王绍新 <量词“个”在唐代前后的发展>, 见《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2 期, 1989 年, 页 98-119。
- 王绍新 <甲骨刻辞时代的词汇>, 见程湘清主编《先秦汉语研究》(济南: 山东教育出版社, 1994[1992]), 页 1-21。
- 王绍新 <汉语史上名量词语法化问题>, 见《陕西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 3 期, 2010 年, 页 168-176。
- 王彤伟 <量词“头”的源流探索>, 见《语言科学》第 3 期, 2005 年, 68-73。
- 王云路 <王念孙“乘”字说浅论>, 《杭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 1 期, 1988 年, 页 81-86。
- 吴福祥 <魏晋南北朝时期汉语名量词范畴的语法化程度>, 见第三届汉语语法化问题国际学术讨论会论文, 2005 年。
- 吴福祥 <魏晋南北朝时期汉语名量词范畴的语法化程度>, 见沈加焯、吴福祥、李宗江主编《语法与语法化研究(三)》(北京: 商务出版社, 2007 年), 页 246-268。
- 吴福祥 <试说汉语几种富有特色的句法模式——兼论汉语语法特点的探求>, 见《语言研究》第 1 期, 2012 年, 页 1-13。
- 吴福祥、冯胜利、黄正德 <汉语“数+量+名”格式的来源>, 见《中国语文》第 5 期, 2006 年, 页 387-400。
- 吴怀成 <动量词与宾语的语序选择问题>, 见《汉语学报》第 1 期, 2011 年, 页 56-61。
- 熊仲儒 <量词“口”的句法认知研究浅探>, 见《巢湖学院学报》第 2 期, 2003 年, 页 96-100。
- 徐 丹、傅京起 <量词及其类型学考察>, 见《语言科学》第 6 期, 2011 年, 页 561-573。
- 杨晓敏 <先秦量词及其形成与演变>, 见《王力先生纪念论文集》编委会编《王力先生纪念论文集》(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0 年), 页 189-209。
- 姚振武 <<汉语“数+量+名”格式的来源>读后>, 见《中国语文》第 3 期, 2008 年, 页 247-253。
- 叶桂郴 <量词“头”的历时考察及其他称量动物的量词>, 见《古汉语研究》第 4 期, 2004 年(a), 页 68-73。
- 叶桂郴 <汉语中量“人”量词的历时考察>, 见《社会科学家》第 6 期, 2004 年(b), 页 138-141。
- 游汝杰 <汉语量词“个”语源辨析>, 见《语文研究》第 4 期, 1985 年, 页 23-24。
- 曾传禄 <汉语量词语义的认知阐释>, 见《语文学刊》第 12 期, 2006 年, 页 120-122。

- 张 赫 <类型学背景下的汉泰语量词语义系统对比和汉语量词教学>，见《世界汉语教学》第4期，2009年，页508-518。
- 张谊生 <从量词到助词——量词“个”语法化过程的个案分析>，见《当代语言学》第3期，2003年，页193-205。
- 张万起 <试论现代汉语复合量词>，见中国语文杂志社主编《<语法研究和探索>(第六辑)》(北京：语文出版社，1992年)。
- 张万起 <名词对量词的选择问题>，见《<语法研究和探索>(第七辑)》第4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5年)。
- 张万起 <量词“枚”的产生及其历史演变>，见《中国语文》第3期，1998年，页208-217。
- 张延俊 <也谈“数量名”形式的产生>，见《古汉语研究》第2期，2002年，页26-29。
- 赵中方 <唐五代个体量词的发展>，见《扬州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第4期，1991年，页65-69。